

\*\*\*\*\*  
**肆、施政報告**  
\*\*\*\*\*

一、高雄市市長施政報告（摘要報告）

日期：102年4月1日

報告人：市長 陳 菊

許議長、蔡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1屆第5次定期大會，個人有機會應邀前來報告施政，內心備感榮幸。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積極監督市政及熱心服務市民，共同為本市努力打拚，個人謹代表本府全體同仁，表示由衷的敬意與謝忱。

有關本府過去半年來的施政詳情及 貴會第1屆第4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均已彙集成書面資料，敬請 審閱。現謹就當前施政重點及未來重要施政要項，提出扼要補充報告，敬請 指教。

壹、打造全方位的幸福高雄

新的高雄市已開始啓航，展現出許多前所未有的優勢，如擁有最豐富、多元的族群與歷史文化資產，最適合投資的大面積產業腹地，最優質的農漁業與得天獨厚的海岸線，最讓人驚豔的田園山水風光，以及最友善熱情的市民等。市府團隊本著「市民作主」的核心價值，並以「最愛生活在高雄」為施政總目標，希望在兼顧財政穩健原則下，逐年邁向「魅力高雄·港灣再造」、「綠色高雄·環保永續」、「運轉高雄·交通活化」、「產業高雄·轉型再造」與「人本高雄·幸福鄰里」五大政策目標，全力發展大高雄市成為「生態、經濟、宜居、創意、國際」的國際新都，早日實現「山海永續、幸福高縣市」的願景。市府團隊將以更積極、正向的工作態度，迎接縣市合併所帶來的工作重擔及挑戰，設定年度工作目標及計畫，循序漸進辦理，同心協力、共同努力，奠定大高雄發展良好根基。

過去二年多來，我們面對縣市合併的種種問題，非常艱辛，所幸市府全體工作夥伴不分彼此、攜手並進，克服種種挑戰，並進行多元服務與功能的整合，創造城鄉交通、水系治水、宜居城市等三大面向的匯流，帶動大高雄加速提升。近期已陸續完成多項市政建設，如全國最大的三民公共托嬰中心、捷運紅線 R24 南岡山站、消防局綜合大樓暨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南部備援中心、旗山轉運站、武廟市場改建、鳳山五甲公園、旗山中山公園、大寮兒 3-2 兒童遊戲場、鹽埕綠廊全線、寶業滯洪

公園、田寮月世界、大社觀音山登山步道景觀改善、仁武義大二路路面改善、岡山大仁橋、岡燕橋等，並完成全國首條「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第一階段）」簽約、公共運輸運量突破1億人次、1999高雄萬事通入圍「2012國際城市創新獎」，以及小林村紀念公園與大東文化園區、右昌森林公園、美濃區與鹽埕區，在「2012國際宜居城市獎」中分別拿下佳績等，這些都是市府團隊共同努力與用心投入的成果。未來，我們將投注更多的認真、努力與耐心，以期做到最好的服務，並將朝向下列施政方針繼續邁進：弭平城鄉基礎建設落差，堅持優先處理經濟發展、交通建設、防災減害，讓市民的生命、財產安全受到保障；積極行銷觀光，善用山海景觀資源與多元族群文化，讓高雄觀光更加美麗、豐富而具深度，以及持續推動「亞洲新灣區計畫」，闢建世貿會展中心、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旅運中心、市立圖書館總館及環狀輕軌工程，結合文創、綠能、遊艇，為高雄的經濟轉型升級。

### 貳、當前施政重點

#### 一、強化水利建設

##### （一）提升土地變更效能打造整體治水功效

配合「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檢討本市易淹水區域排水系統，已完成劉庄排水、後勁溪排水等都市計畫公告實施。另為改善愛河上游、仁武北屋排水、九番埤排水與八卦寮地區淹水問題，配合水利局排水滯洪規劃，將草潭埤地區、公5-3用地及高速公路二側農業區，檢討變更並以整體開發方式取得土地，確保民衆生命財產安全。

##### （二）完善治水防洪系統

針對本市易積水地區，研訂各項排水防洪改善措施，系統性治理市管河川、區域排水及事業海堤，有效解決積水問題，以減少災損及保障民衆生命財產安全。縣市合併後，針對各排水分區賡續檢討系統功能，積極辦理排水防洪相關建設，以上、中、下游整體治理方式解決排水問題，提升本市防洪排水能力。

為提升排水系統功能，本府配合辦理轄管中小排整治，並持續建設已公告為都市計畫區內完成規劃之雨水下水道，賡續改善低窪易積水地區排水效能，同時積極向中央爭取相關專案治水預算，於兼顧生態及需求下妥適辦理各項工程作為，以有效提升排水系統效能。101下半年及102年賡續辦理業務如下：

##### 1. 寶業里滯洪池工程

本案可提供10萬噸滯洪量，縮減排入下游義華路之下水道系統流量，除可改善澄清路與義華路口淹水問題，亦有助於澄清路一帶及百甲圳上游之

淹水問題改善，已於 101 年 11 月 30 日完工。

2. 典寶溪 A 區滯洪池工程

本工程面積約 17 公頃，完工後可減少大遼排水匯入典寶溪之流量，藉以減緩下游典寶溪之負荷。本工程已完工啓用，並於 101 年防汛期發揮蓄洪功能。

3. 典寶溪 B 區滯洪池工程

本工程面積約 42 公頃，完工後可降低大遼排水與典寶溪洪峰流量，藉以減緩典寶溪之負荷，預計於 102 年 8 月底工程完工。

4. 大社中里排水工程

中里排水及三奶壇排水為大社市區主要排水幹線系統，上游匯集觀音山區逕流通過下游市區排入楠梓排水，市區段通水能力不佳造成淹水，為解決淹水問題改善計畫分近、中、遠三期辦理，101 年先辦理近期工程，完工後可以改善鹽埕巷王爺廟前淹水問題，並且提升中里排水下游（文明路、三民路）之通水能力達到 5 年重現期，預計 102 年 6 月底完工。

5. 旗山地景橋改善工程

本工程係為改善橋墩過密，易造成旗山溪漂流木堆積阻礙水流情形。工程範圍由東邊旗尾山腳，越過旗山溪向西延伸至旗山堤防為止，總長約 536 公尺，完工後將成為旗山區極具特色的景觀橋梁，除可提供市民安全通行的橋梁外，透過景觀改善讓民眾有一舒適的休憩空間，預計 102 年 3 月完工。

6. 旗山市區五號排水溝抽水站

旗山市區主要集水路為五號排水溝，並彙流二、三、四號排水溝，再流經市區於旗山橋下排入旗山溪。經濟部水利署第 7 河川局為防止旗山溪水倒灌進入五號排水溝，乃於 5 號排水溝出口設置抽水站，已於 101 年 10 月完工，可發揮每秒抽排 12 噸的排水量，主要整治策略係將颱風豪雨期間，流入五號排水溝內之雨水以機械方式強制排至旗山溪，增加五號排水溝通洪量以減少街道積水。

7. 獅龍溪滯洪池工程

本工程面積約 5.9 公頃，滯洪量約 22 萬噸，預計完工後可有效減少獅龍溪排入後勁溪之逕流量，對於位於獅龍溪下游之後勁溪有明顯之減洪效果，可以降低後勁溪之負荷減緩淹水之災情，預計 102 年 4 月完工。

8. 獅龍溪排水改善後續延續應急工程

獅龍溪位於後勁溪流域上游，為仁武區境內重要排水之一，為解決水患，第一期治理工程長度 906 公尺已於 97 年 8 月完工；第二期治理工程長度

約 2,230 公尺，於 99 年 3 月 22 日完工；獅龍溪護岸工程，已於 101 年 5 月完工。目前本局持續推動「仁武區獅龍溪排水後續延續應急工程」，辦理未改善河段中欄橋上下游整治，已於 102 年 2 月 21 日完成工程發包，施作護岸長度約 120 公尺，預算經費約 1,700 萬元，預計 102 年 5 月完工。

### 9. 林園港仔埔排水工程

港仔埔排水渠道流路長度約 2 公里，因排水路未整治及臨近出海口，造成當地淹水問題日趨嚴重。本案改善長度 300 公尺，本案於 102 年 2 月 1 日提送圖說，目前刻正辦理發包作業。

### 10. 林園鳳芸二路排水改善工程

因雨水下水道未整治及臨近出海口，造成當地淹水問題日趨嚴重。本案預計改善中芸排水出海口至上游（中芸國小既有箱涵處），長度約 195 公尺，預計於 102 年 10 月前完工。

### 11. 茄苳崎漏排水系統委託規劃案

本案將排洪、防災與當地自然景觀、生態環境相結合，並針對占用渠道情形邀集地方人士、工務局違建處理大隊等機關共同開會研商解決之策，預定改善完成後，除了當地社區可免於淹水之苦外，崎漏排水地區將可成為具有休閒遊憩機能及當地特色之代表性空間，可提升居民生活環境品質，本案業於 101 年 12 月 4 日核備期末報告。

### 12. 鳳山濱山街排水改善工程

本案係為解決鳳山區文德里濱山街及八德路二段赤山地區淹水情況，預定於赤山第二圳與濱山街分流處擇一設置水閘門，以利控管濱山街雨水下水道系統及赤山第二圳之分洪量，並減緩鳳山區濱山街及八德路淹水情況；文濱路（文衡路至文鳳路）箱涵段已先於 102 年 1 月底前完成，整體工程預計 102 年 10 月前完工。

### 13. 鳳山溪（前鎮河）流域整體發展暨城鄉風貌改造委託規劃設計

本案內容包含工區一「鳳山城南側環城水與綠空間串聯及修補（大東二路至訓風砲台段）」及工區二「鳳山城（前鎮河）自行車道與人行空間修補串聯計畫」兩子計畫，其中工區二已於 101 年 12 月 28 日竣工。

### 14. 前庄排水改善工程

本案係為配合高雄捷運大寮機廠開發之聯外排水配合整建，及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改善排水周邊之淹水情形。保全對象為人口密集區及重要公共建設，列為優先辦理改善對象。主要工程項目為渠道工程整治 1,170 公尺，橋梁改建 4 座，已於 100 年 11 月 29 日先完成萬丹路永芳一號橋完工通車，全案預計於 102 年 4 月底完工。

15. 拷潭排水改善工程

因台 88 快速道路箱涵設計不良，造成當地淹水問題日趨嚴重。本案改善範圍為拷潭排水匯流口至拷潭橋，改善長度 130 公尺，已於 101 年 12 月 17 日完工。另本府水利局於 101 年提報拷潭排水改善應急工程（範圍：0K+530-0K+640），以改善後續河段，已獲中央同意辦理，所需經費共計 1,800 萬元，細部設計圖說已於 102 年 1 月 31 日核定，102 年 2 月 22 日上網公告，預計 102 年 3 月辦理發包。

16. 鳳山溪幹線改善工程（博愛橋—大智陸橋）

本案係為提高鳳山溪博愛橋—大智陸橋排洪能力，分為二標執行。第一標渠道工程整治 480 公尺，已於 100 年 7 月 28 日申報竣工。第二標工程已完成用地取得，並已向中央爭取經費，俟中央同意核定後即可辦理後續發包程序。

17. 福安排水整建工程

本工程完成後可減緩美濃區淹水災情，在防洪、土地利用等方面，具其效益及正面的影響，並符合民衆之願景與期待，已於 101 年 12 月完工。

18. 杉林區月眉農場（大愛園區及五里埔第二基地）永久屋基地區外排水改善工程

莫拉克颱風災後，大愛園區及五里埔第二基地分別安置桃源、那瑪夏、茂林、甲仙及六龜區等受災居民，此兩基地經開發後所增加之地表逕流量造成觀音野溪排水系統下游之排洪負擔，為保障觀音野溪下游居民之生命財產安全，本案針對觀音野溪護岸損壞及下游瓶頸段，進行渠道之整治與改善，預計 102 年 4 月完工。

(三)河川整治美綠化

1. 民生、四維及建軍里大排整治工程

為改善市區中僅存的水路如民生大排及四維大排等偶有臭味產生的情形，於 100 年辦理委託設計及工程施工，本案經費預計 8,370 萬元，整治方向朝活水、親水、綠水等作法，活化市區內的水域紋理，提升城市環境價值，第一期工程已於 101 年 2 月完工，全案預計 102 年底前完工。

2. 後勁溪整治第四期工程

101 年度先行辦理鄰近翠屏國中及德惠橋後勁溪損壞段之改善，其修復長度約為 450 公尺，計畫打設混凝土版樁及既有基礎上方設置邊坡基礎，並配合砌卵石工法，以加強護岸基礎整體結構，工期約為 210 工作天，已於 101 年 10 月 26 日完成發包，預計 102 年 8 月底前完工。

3. 鳳山溪污染整治工程

鳳山溪水質改善以污水截流工程為主，除針對鳳山溪沿線既有 8 處截流設施加強清疏維護外，並預計新增截流設施計 14 處（含既有截流站功能改善）。101 年已完成 2 處，預計 102 年底前完成 12 處。完成後，每日約可截流 45,000 CMD 污水，以有效削減污染源匯入鳳山溪。本府水利局預定配合截流工程及山仔頂滯洪池水質淨化場等整治工程之推動作為，於短期內使鳳山溪流域水質達到戊類水質標準，即  $DO \geq 2 \text{ mg/L}$ ，並使水質無缺氧、不發臭。

#### 4. 鳳山溪都市水環境營造計畫

本案總經費約 3.54 億元，計畫範圍自鳳山溪上游匯流口至民安橋，全長共 6,500 公尺，鳳山溪以防洪為主、景觀營造為輔，更進一步提升親水環境，打造親水、利水、活水之環境，102 年度執行工程主要分為如下計畫：

##### (1) 大東文藝段水環境整體營造計畫

工區範圍自鳳山溪博愛橋至鳳山橋，內容含鳳山溪堤線調整（大東公園段右岸、大東藝術文化園區段雙岸）、渠底改建、改善輸水管及瑞興橋、植栽綠美化等，已於 102 年 1 月 30 日決標，預計 102 年 11 月 30 日完工。

##### (2) 中崙溼地公園水岸營造計畫

工區範圍自鳳山溪中崙污水處理廠至民安橋，工程內容含鳳山區都市計畫公園（公 13）堤線調整，並利用污水處理廠二級放流水引流，打造溼地營造永續環境，提升周遭環境發展契機與價值，已於 102 年 1 月 29 日決標，預計 102 年 9 月 30 日完工。

##### (3) 自行車道串聯及水岸營造計畫

除堤線調整及溼地公園營造外，本計畫配合大高雄自行車網系統，研擬鳳山溪自行車道改善構想，提供民衆交通、休閒、運動、教育等功能，串聯自行車動線及人行休憩帶、結合鳳山區商圈、砲台古蹟等景點，計畫範圍規劃長度總長約 5.3 公里，包含檢討既有設施改善，欄杆改善、植栽綠美化、標線、標誌檢討劃設及鋪面改善、鳳山溪節點規劃連結市區自行車道系統，預計 102 年 10 月辦理規劃。

#### 5. 阿公店河流域水質改善與環境營造工程委託設計監造

本案總經費約 2 億元，分為二標，第一標已於 102 年 2 月 1 日開工，目前正辦理相關工程計畫書送審（前置作業 40 日曆天），工程預定 102 年 11 月底前完工，主要項目包含雨水箱涵截污引流、河堤公園礫間淨化工程。第二標目前細設中，預計 102 年 3 月底前上網公告，主要為寬橋路景觀橋至河華橋河岸景觀營造工程。

6. 茄荳大排水質改善工程

本案總經費約 4,117 萬元，主要工程項目包含活水補助（於台灣海峽海岸設置寬口井乙座，並埋設 800 公尺輸水管線以導引台灣海峽乾淨海水 7,500 CMD 至茄荳大排作為補助水源）及污染物回流攔阻工程（橡皮壩工程），藉以提升茄荳大排水體置換率並改善水質惡臭之問題。已於 102 年 2 月 20 日決標，預定於 102 年 3 月開工，並於 102 年底完工。

7. 茄荳海岸線整治工程

茄荳區海岸線自二仁溪往南至興達港，總長達 5.8 公里，海堤上散佈養殖用之抽水馬達、塑膠水管，及多座神壇、違章設施物等，造成海岸線景觀與環境紊亂不佳情形。為培厚、改善及保護海堤而辦理本案，第 1 標工程範圍由二仁溪口以南至長壽亭為止，總長約 1 公里，經費為 4,000 萬元，已於 101 年底完工。第二標工程，範圍由長壽亭至興達漁港北防波堤，長約 4.8 公里，經費約為 1 億 4,000 萬元，預計 102 年 3 月底前完成發包。

(四)提升污水接管率

本市下水道系統建設採雨、污水分流制，目前污水管線已完成 1,078.71 公里，用戶接管普及率為 46.59%，有效改善重要河川之水質。污水下水道各項工作簡述如下：

1. 污水下水道建設第四期實施計畫總經費為 100.5 億元，期程為 98-103 年，主要辦理污水管線埋設及臨海污水處理廠。

(1)污水管線埋設

計畫埋設污水管線 127 公里，101 年上半年有 5 項污水管線工程竣工。

(2)臨海污水處理廠第一期工程預計 102 年 6 月開始施工。

2. 楠梓污水下水道系統 BOT 案，楠梓污水處理廠於 98 年 12 月 31 日開始營運，用戶接管工程第一階段（第一標）工程接管戶數為 13,121 戶。第一階段（第二標）工程，於 101 年度完成用戶接管戶數 3,055 戶，累計完成用戶接管戶數 16,176 戶。
3. 鳳山烏松污水系統經費為 32.88 億元，計畫期程為 97-103 年，計畫埋設污水管線 157.1 公里，目前施工中 11 項工程，102 年度預計發包 5 項工程。截至目前已完成污水管線埋設 139.46 公里及用戶接管戶數 5 萬 7,021 戶（含建物自設專用下水道污水處理設施）。
4. 大樹污水下水道系統經費為 4.05 億元，計畫期程為 96-102 年，計畫埋設污水管線 28.98 公里，1 項工程施工中，截至目前已完成污水管線埋設 18.16 公里及用戶接管戶數 3,576 戶（含建物自設專用下水道污水處理設施）。

5. 旗山美濃污水系統經費為 5.78 億元，計畫期程為 96-103 年，2 項工程施工中，102 年度預計發包 1 項工程。本計畫埋設污水管線 43.76 公里，已完成污水管線埋設 29.43 公里。

(五) 防災整備

1. 辦理既有各項防洪設備維護保養作業（如截流站、抽水站等），建立各區公所申請調度移動式抽水機機制，加強低窪地區防汛整備事宜，以完善本市防災搶險能力。
2. 辦理本市轄管之各式移動式抽水機組（大、中、小共 475 台）維護保養作業，於汛期前簽定調度開口契約，並與區公所研議規劃移動式抽水機預佈地點及存放位置，以期能防範於未然，並加強移動式抽水機調度時效性，確實防範水災危害。
3. 補助各區公所自轄中小型移動式抽水機維護保養經費，並督導各區公所於汛期前完成保養事宜，以期各區公所皆能具備一定防汛搶險能力，提升本市防災效能。
4. 本府 102 年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爭取 223 萬元，辦理 5 場小型防災演練及 21 場宣導活動，提升民衆防災應變能力，並使社區自衛組織能於災害來臨前動員防範災害發生，防止災情擴大，更有助於建立健全之災害防救體系，發揮救災最大功效。
5. 本府 102 年已簽陳動支災害準備金 7,800 萬元，補助本市 38 處區公所辦理防汛搶險業務，經費除作為購置砂包提供市民使用，對於災害搶險亦可藉由開口合約等方式就近進行搶修作業，提升區公所防救災能量，同時將本市劃分 3 區，匡列 2,600 萬元辦理防汛搶險開口合約以因應區公所防災能量不足時，給予充分支援。
6. 為面對未來颱風豪雨的威脅，本府已積極爭取中央補助經費 890 萬元，未來將針對高雄地區 14 處易淹水潛勢社區辦理「水災自主防災社區」計畫，其內容涵括防救災知識與觀念之建立、輔導成立自主防災組織、調查社區內避難處所及避難路線、社區內弱勢族群之調查及防災地圖之繪製、防汛演習腳本之討論及社區環境調查與踏查等，包括已建立且運轉中的 7 處水災自主防災社區，本市將有 21 處落實以社區為主體，整合社區內、外資源，藉由防救災知識與技術的學習，激發民衆建立防災意識，並落實全民防災之觀念，減輕水患災害對人民生命財產的衝擊與損失。
7. 本府水利局目前已提報計畫爭取經濟部水利署「易淹水地區洪水與淹水預警系統建置計畫」第二期計畫經費 830 萬元，將建置 16 處水位監測站，以期強化防救災能力，對於大高雄地區淹水警戒之預判及防汛搶險有所提

升。

(六)其他水利業務

- 1.辦理全市水資源普查，健全水權登記管理制度。
- 2.建立全市河川及海岸設施巡防、取締及防洪等應變機制系統。
- 3.加強土石流防災之整備，宣導及演練，全力推動社區自主防災，深入校園，向下扎根教導中小學生養成水土資源保育觀念，針對一般民衆加強土保持教育宣導。
- 4.加強河川沿岸低窪淹水區域，水閘門及抽水機之設置、維護工作，以提升防洪及救災能力。
- 5.加強市管區域排水等水路清疏，確保水路疏洪能力。
- 6.加強山坡地巡查暨縮短中央交查衛星影像變異點查復時，增進違規查報取締效率，嚇阻山坡地不當使用，即時予以制止以避免違規行為造成環境之破壞，並適時進行復整作業，確保山坡地永續利用。
- 7.辦理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作業，順應山坡地特性、確實評估土地使用適宜性，以合理之開發限度進行開發使用，並以有效之後續管理確保開發過程中之合理性與安全性。
- 8.嚴格辦理山坡地開發及輔導合法案件水土保持計畫之審查。
- 9.加強本府水土保持服務團隊功能，協助辦理水土保持設施檢查、水土保持違規處理與維護復整工作之審核及現地勘查等水保專業業務，並輔導民衆簡易水保申報書填報，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 10.編列 1 億元經費辦理市轄山坡地範圍內高屏河流域集水區治山防災整治工程，並配合中央逐年辦理野溪清疏及土石流潛勢溪流治理工程。

二、重視農業發展

(一)農村再生與基礎建設

- 1.輔導農村社區擬定「農村再生計畫」及「農村再生年度執行計畫」，推動農村再生。核定農村再生計畫 6 社區；審查原則同意，尚待修正計畫 6 社區；待審查計 4 社區。其中輔導已核定社區完成年度農村再生執行計畫，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爭取 8,194 萬元之經費補助。
- 2.養護列管農路，維護農產運輸暢通與農民生車安全。執行年度預算 1 億元部分，辦理 107 件個案工程；緊急搶修搶險開口契約部分（本府災害準備金 200 萬元），辦理 5 災修點搶修工程。
- 3.進行農路現況調查及設置路標之評估，以利日後民衆反映路況時，得有所依循及利於日後管理養護。

(二)休閒農業與生態保育

1. 輔導休閒農場設置，建構休閒農業優質新景點輔導 9 處新設立休閒農場辦理籌設及容許使用。
2. 輔導本市美濃休閒農業區於 101 年度獲中央行政院農委會核定同意劃設，以爭取中央補助建設公共設施。
3. 結合農村再生計畫與各區特殊地景、生態、特色文化與農產類別，發展農村觀光遊憩休閒產業，讓農村轉型升級，並創造就業機會與提升農村經濟。
4. 推動本市高屏溪畔產業活化創新發展推廣計畫—農村樂活體驗實踐行銷，利用本市高屏溪畔農產特色，配合當地優美環境，融合地方特殊文化、民間藝術與歷史背景，活化傳統產業並開發創意產品，規劃體驗活動，以吸引青年朋友與觀光客。
5. 加強推動輔導市民參加各項獎勵造林計畫，維護完整綠色資源，營造綠境生活空間，建構綠色安全家園，101 年計辦理 543 公頃。
6. 推動本市 657 株珍貴老樹保育計畫及褐根病防治計畫積極展開樹病的預防、老樹關懷及照顧，並喚醒居民對生活周遭老樹的重視。
7. 推動生物多樣性永續利用計畫，賡續對民衆進行生物多樣性之教育宣導達 5,100 人次以上，並利用生態調查移除外來物種，減少外來入侵動物的危害。
8. 辦理國家重要溼地保育計畫，維護並調查楠梓仙溪野生動物保護區之生態環境。
9. 辦理保護區及自然地景再利用計畫，維護並調查烏山頂泥火山自然保留區生態資源。
10. 推動野生動植物資源保育計畫，辦理生態保育種子教師培訓、指標性保育類野生動物群調查及紅樹林生態區資源調查與宣導。

### (三) 永續農業精緻化

1. 活化休耕農地，再創農村新風貌  
整合性辦理「小地主大佃農」，擴大農業經營規模，在兼顧產銷平衡之原則下，輔導無力或無意耕作之農民出租農地，及獎勵專業農民或團體承租種植產銷無虞作物，並提供企業化經營輔導及貸款優惠措施，以活化休耕農地利用，提高整體農業生產效益與競爭力。
2. 持續辦理彩繪大地創造農村新風貌  
利用各地之大面積休耕地種植花卉，除了具有「綠肥」好處外，還能改善田園景觀、為地方產業帶來相當大的商機，同時提供大高雄市民休閒旅遊的去處。102 年辦理景觀作物專區計畫（研提中），並輔導美濃、杉林、六龜、橋頭增列景觀作物為地區特產作物，以增加民衆休閒去處，並活化

休耕田，促進地方經濟發展。

3. 健康農地的維持與保護

(1) 辦理有機質肥料補助與推廣等工作，改善土壤環境，以維護土壤持續生產力及永續發展。

(2) 倡導農作物合理化施肥，降低農業生產成本，減少不必要的施肥與改善土壤酸化問題。

4. 強化農業現代化生產設施，生產安全農產品因應極端氣候

以申請驗證標章農戶為優先，由政府提供各項農業資材補助（病蟲害防治藥劑、肥料、溫網室等）為誘因，鼓勵農民生產消費導向的「安全農產品」，提供市民健康無虞的農產品。

5. 建立農產品安全驗證標章機制

吉園圃安全蔬果標章（本市計 182 班、面積超過 2,000 公頃，涵蓋全市 20 區；102 年度預計增加 12 班）。產銷履歷驗證標章（102 年度預計執行面積 350 公頃，農戶數 300 戶）。有機驗證標章（計畫推廣有機農業 420 公頃，已輔導取得有機認證標章 377 公頃）。

6. 持續辦理田間蔬果農藥殘留監測與管制工作

每年辦理田間農產品採樣工作 900 件，101 年度已辦理田間蔬果採樣監測計 1,800 件。

7. 建構安全農業生產及植物防疫網

(1) 加強重要作物病蟲害監測、預警系統及診斷服務。

(2) 推動瓜果實蠅等重大病蟲害之區域性共同防治。

(3) 辦理農藥管理及品質管制工作，以維護消費者健康。

8. 辦理契作獎勵計畫，穩定農民收入

為增加本市鳳梨作物穩定銷售通過，訂定「高雄市鳳梨加工契作獎勵實施計畫」，實施期間 102 年度至 103 年度，預定補助 2,000 公頃分別對簽訂契作合約之農戶補助 1 元/公斤；媒合之農會或合作社業務費補助 0.5 元/公斤；收購廠商補助 0.5 元/公斤。

(四) 提升精緻產業競爭力

本市目前計有 940 公頃之農業生產專區，分別為蔬菜生產專業區（路竹、彌陀、梓官；100 公頃）、冬季大宗蔬菜生產專業區（路竹、彌陀、梓官；190 公頃）、有機農業專區（美濃、杉林、橋頭；112 公頃）、稻米產銷專業區（美濃、大寮；250 公頃）、重要花卉生產專區（火鶴花、玫瑰、蝴蝶蘭及文心蘭；50 公頃）。本府持續提供蔬菜、果樹及花卉生產設施補助，協助農民改善各類精緻型產業栽培管理技術及相關設施，降低生產成本提升產業競爭

力。

### (五)建立預警制度的農情調查

透過農糧情查報系統，由本市各區農情調查團隊加強辦理作物單位面積產量調查與檢討工作，101年完成調查3,840項次農作物，耕地47,175公頃，205項次農作物生產預測，建立完善農業生產情勢基礎資料，以因應農產品產銷預警及產銷調節需要。

#### 1.大宗且敏感作物

例如香蕉、鳳梨、番石榴、木瓜、棗、梅、胡瓜、花椰菜。並透過農糧作物試割產量調查工作、每月生產預測與農糧作物單位產量推定計畫進行產量詳細資料蒐集。

#### 2.短期且區域性地方作物

例如紅豆、白玉蘿蔔。每年預定種植前，進行種植面積蒐集及產量之預測，提送農糧署進行分析並發布資訊，提供農民投注生產之參考。

#### 3.全面性各項農作物基礎調查。

### (六)產業升級與開拓行銷通路

#### 1.開拓農產品多元通路

##### (1)蔬果共同運銷

輔導轄內農民團體（農會、合作社場）辦理蔬菜、水果共同運銷，供應台北市場及省內市場，提升市場佔有率，推動水果共選共計，使其達運銷經濟規模降低運銷成本，增加農民收益。水果共同運銷101年7-12月供應13,068公噸，蔬菜共同運銷101年7-12月供應6,595公噸。爭取中央補助轄內農民團體（大寮區農會、阿蓮區農會、甲仙地區農會、梓官區農會、協丰果菜運銷合作社等）運銷集貨、運輸冷藏、加工相關設備，以改善運銷機能強化運銷效率，7-12月共爭取補助約1億7,279.5萬元。

(2)輔導內門農會—羅漢門花釀龍眼蜂蜜、燕巢農會—燕之巢珍珠芭樂蜜棗、六龜農會—南果美眉黑鑽石蓮霧、大樹農會—富來旺玉荷包等4間農會優質農產品，獲選2012年台灣農漁會百大精品殊榮。

##### (3)農產業文化活動

協助岡山區農會辦理「那些年的甜蜜時光」大崗山龍眼蜂蜜文化節活動，101年於8月4、5、11、12日共4天假大崗山風景區停車場舉行，結合本市岡山、阿蓮、田寮、橋頭、大樹、內門6區農會及養蜂產銷班共同參與，透過活動及媒體宣傳並進行品牌塑造與整體行銷，讓全國民眾認識養蜂產業及國產蜂產品資訊，打響本市評鑑蜜產品知名度，帶動

蜂產品持續銷售；於10月6日-7日辦理「2012高雄花果藝術節」，推廣行銷本市知名火鶴花及文心蘭等優質花卉，藉由辦理花果藝術節活動，將本市主要生產之花卉、蔬果多方面應用，例如裝置藝術、服飾及傢飾等，培養國人生活中愛用花卉裝飾及多採用果品之習慣，並藉此促進相關花卉及果品產期之銷售。

(4)高雄物產形象館

於高鐵左營站、高雄蓮池潭及中華郵政總局設置高雄物產館，以蓮池潭物產館為營運中心、郵局物產館為配送中心，高鐵物產館為品牌形象館，搭配虛擬網路存貨銷售平台及物流管理，建立今日訂貨、隔日送達之快捷物流系統，並評估台北市、新北市或臺中市拓展銷售據點之可能性。讓本市農漁產品朝向精緻化、專業化、品牌化行銷模式經營，並希望藉蓮池潭觀光景點之優勢，再造大高雄優良農產之行銷據點。101年全年度於高雄物產館辦理一系列購買高雄農產品滿額送農產或摸彩與媒體宣傳等行銷活動，加強消費者對物產館印象與對農產品的認同。

(5)農產品海外拓銷

①101年度果品外銷統計 101年7-12月果品外銷數量合計1,989.7公噸，以香蕉（770.516公噸）為最大宗，其餘為荔枝（178.64公噸）、番石榴（941.25公噸）、鳳梨（21.95公噸）、蓮霧（7.97公噸）、金煌芒果（24.07公噸）、木瓜（25.58公噸）、紅龍果（19.76公噸），主要外銷至日本、大陸、香港、新加坡、加拿大等地區。

②101年度花卉外銷統計

101年7-12月外銷花卉量共計約146.6萬枝火鶴花，主要外銷國為日本、大陸、香港及澳洲。

③101年12月19-28日赴加拿大溫哥華行銷番石榴，以調節本市番石榴於夏季盛產期之價格低落，針對大統華超市、佳廉超市辦理試吃品嚐等行銷活動，拓展加拿大行銷通路，建立本市「高雄首選」品牌之農產品在溫哥華及多倫多等地之口碑。以期增加本市番石榴輸加拿大之外銷量。

④102年1月26-30日赴大陸地區重要城市廈門、上海及北京等地行銷本市蜜棗。

(6)參與國際食品展

①2012高雄國際食品展覽會

為開拓農特產品行銷通路，本府農業局向外貿協會承租20個攤位，於101年11月1-4日假高雄巨蛋舉辦，並率本市農民團體及企業等

計 17 家參展，共同行銷推廣本市農特產，參展產品除本市代表性水果有鳳梨、珍珠芭樂、蓮霧、木瓜等，還有首次參加的美濃香鑽—高雄 147 香米，其他相關農特產加工品，如甲仙梅製品、永安花生、大樹鳳梨果露、大崗山龍眼蜂蜜、大寮紅豆系列產品等，產品內容相當豐富。參展產品頗受廠商與買家歡迎，詢價洽談買家高達 200 家，現場銷售金額達 45 萬餘元，後續媒合訂單金額高達 1,500 萬元，新增 30 個銷售通路。

### ②2012 年秋季上海國際食品展

本府於 101 年 11 月 14-16 日前往中國大陸參加上海國際食品展，此展同時為 2012 年度最後一場大型國際食品展，本府農業局共承租 8 個攤位，率領本市甲仙地區農會（梅製品）、昕運國際有限公司（紅龍果）、蜂巢氏生物科技公司（蜂蜜製品）、吉建果菜運銷合作社（芭樂、果乾）、綠冠專業有機鳳梨農場（鳳梨製品）、高雄農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新鮮水果）、呷百二自然洋菓子有限公司（伴手禮）等七家廠商，洽談買家約 200 家，達成訂單約 3,000 萬元。

### (7)時令果品禮盒認購

高雄市是蜜棗產地的大宗，且為本市重要經濟作物，為避免產量過多而價格直落，穩定蜜棗的市場行情，鼓勵本府相關單位及民間企業購買本市蜜棗禮盒達 17,128 盒，銷售產值高達 700 萬元。

## 2. 進行農產品產銷失衡調節

(1)為疏解本市番石榴產銷壓力，鼓勵農民及貿易商拓展外銷市場與徵求加工業者辦理收購加工，穩定番石榴產銷，舒緩農民面對番石榴為價格低落之壓力，除於國內舉辦大型銷售活動與開創一般行銷通路外，推動業者、貿易商、農企業相關團體積極拓展海外市場，更是重要行銷管道。故訂定「拓展番石榴國外市場輸銷要點」，鼓勵業者與農民開發國外行銷通路市場，一同打造高雄專屬農特產品牌並提高農業產業價值，促進大高雄農業繁榮。且為實質鼓勵貿易商銷售，增加農民收益，降低貿易商促銷成本，將獎勵標準修訂為獎勵番石榴價格每公斤 13 元以上者，獎勵金為每公斤 1 元補助農民集運費，每公斤 1 元補助貿易商國外促銷費用，補助農民團體行政勞務費每公斤 1 元。本要點外銷目標數量為 400 公噸，辦理時間自公告日 7 月 31 日起至 12 月 15 日止，本計畫共補助 46,121 公斤番石榴拓銷至加拿大。

(2)協助爭取農糧署補助梓官區農會辦理甘藍冷藏購貯計畫，購貯甘藍菜 200 公噸，於颱風季及雨季如蔬菜供應不足時釋出，以平抑因颱風季及

雨季蔬菜暫時性供應不足所造成之價格波動，充裕民衆所需，並避免因之所造成預期蔬菜價格飛漲。

3. 推廣高雄在地食材，結合學校、營養師及消費者辦理食育計畫

- (1) 於 101 年 8 月 13、15 日，辦理本市國中、小營養師講習，透過午餐的各項菜色回溯到每一種食材的生產地，並安排農場體驗，更親近我們的土地，從體驗中了解農民的辛苦及堅持，深切感受推廣及使用在地食材的精神及意義，進一步增進對食物的珍惜以及對在地的認同。
- (2) 協助營養師以專業的經驗和學生互動，針對國中小學的在地食材宣導計畫，於本 101 年度 9 月份開始陸續舉辦，總共有本市 17 所中小學參與推廣，活動中藉由營養師生動活潑的表達方式以及由本府農業局所設計的課程綱要，成功讓本市學童了解食用在地食材對於個人生活、高雄環境以及地球保護帶來怎樣的影響。另外，於 101 年 9 月 18 日辦理「推動在地食材用於學校午餐—校長研習營」，特別邀請到國立高雄餐大大學學務長楊昭景教授、知名慢食營養師徐仲老師及擁有實際推動有機營養午餐經驗黃金葉校長等三位於本領域皆有豐富經驗之講師，特別提供本市在地農產製作而成的自助餐，共同打造安全健康綠色城市。
- (3) 持續推動「綠色友善餐廳」概念，結合大高雄餐廳業者共同響應使用本市當地食材製作料理，並與本市安全及有機蔬果生產業者簽訂採購合約，共同響應節能減碳飲食活動。101 年度仍募集轄屬 6 家知名餐飲店為優良示範店家，協同 100 年通過認證共 10 間餐廳舉辦活動回饋消費者。

4. 推動健康有機農業、低碳飲食，培訓有機志工

- (1) 101 年 11 月 2-4 日台北世貿中心第一展覽館 B 區開展，該展匯集全台知名有機、天然產品相關廠商進駐，包括有機天然產業之生產者、製造商、經銷商、通路商，並有數千名專業買家進場尋找合作伙伴。對於欲尋找新通路、擴大銷售市場及增加訂貨量之廠商可帶來極大的效益。為活絡本市在地暨有機農產品，本府農業局向來對於行銷及找尋通路不遺餘力，亦積極安排本市有機農產品參展，創造本市有機產業的利基市場，讓參展廠商之品牌可達到最有效的曝光量。
- (2) 有機農業志工培訓管理業務  
為推廣有機農業理念，自 98 年 9 月開始招募有機農業志願服務人員，並於 99 年 1 月辦理基礎訓練課程及有機農業特殊課程培訓，同年 11 月開始招募第二批有機農業志願服務人員，截至 101 年度共培訓 100 位志工取得志工資格，且持續培訓有機志工，增進有機農業相關知識，

協助微風市集端午節活動—看不見米的粽子、在地食材—農美麗（市集、講座、展覽）志工服務、微風市集—食農教育志工服務、食育計畫志工服務、推動在地食材用於學校午餐—校長研習、2012 亞洲有機樂活展志工服務、食育計畫宣導活動（大寮國中、正義國小、烏林國小、五甲國小、灣內國小等共計 11 所學校）等有機農業推廣活動，101 年度總服務時數達 912 小時。

(3)有機農糧產品及加工品檢查及檢驗

為因應國內有機農產品消費市場日漸擴大，且受有機產品認證國際化與進口有機農產品競爭影響，為促進國內有機農業永續經營，保障有機農產品消費權益，辦理轄內有機農糧產品檢查，101 年共抽檢 448 件，含農藥殘留檢驗、食品添加物檢驗及市售產品標示檢查。

5. 配合中央完成毛豬運銷通路多元化

- (1)依畜牧法輔導本市養豬戶依年度豬隻生產目標辦理產銷調節業務。
- (2)輔導農民團體辦理共同運銷業務，提昇共同運銷供應管道人員專業素養，加強對 17 班產銷班養豬戶服務。

6. 生產衛生安全之畜禽產品

- (1) 101 年 7-12 月辦理飼料及飼料添加物輸入登記證計 2 件，辦理飼料及飼料添加物輸入登記證之展延、補發、換發計 13 件，透過飼料抽驗管理，有效穩定飼料營養成分，淨化飼料原料及防範摻雜有害物質。
- (2)對於飼料工廠及牧場自配戶加強宣導飼料中添加劑應符合相關法令規定，以生產衛生安全之畜產品。

7. 發展在地品牌畜禽產品，提高產品價值協助本市畜禽農民團體，開發生產並推廣衛生安全之在地品牌畜禽產品，藉以提升本市在地畜禽產品價值及農民收益。101 年度協助本市養雞協會開發在地土雞即食調理產品「高雄享樂雞」4 款產品及田寮區農會月之鄉鹹豬肉產品。

8. 落實家禽屠宰衛生檢查

- (1)推動本市家禽販售予屠宰措施，輔導設立合法家禽屠宰場，落實屠宰衛生檢查。
- (2)加強違法家禽屠宰場查緝，防範未經衛生檢查禽肉肉品流入市面。

9. 積極輔導管理農產品交易批發市場，確立運銷秩序，調節供需，促進公平交易

- (1)持續輔導轄下 16 處農產批發市場（果菜 9 處、肉品 4 處、家禽 2 處、花卉 1 處）依籌設計畫及產銷需求，辦理批發交易工作。
- (2)積極推動三民區果菜、肉品批發市場遷場事宜，紓解改善當地交通及生

活環境品質。

- (3)輔導籌設岡山及鳳山家禽批發市場及家禽屠宰場，加速非法家禽屠宰業者早日合法化，建立肉品安全交易機制。
- (4)輔導旗山、岡山、大樹等3處公有果菜批發市場轉型或整併，提升市場競爭力。
- (5)加強颱風季蔬菜調配供應機制，配合農糧署補助梓官區農會辦理冷藏購貯計畫，分別購貯甘藍菜200公噸，於颱風季及雨季蔬菜供應不足時釋出，以平抑蔬菜價格。

#### (七)提升農業軟實力

##### 1. 持續輔導農業青年軍

繼去年成立農業青年軍後持續為本市青年農民辦理101年度高雄心農業—青年農民教育訓練，總計在5-7月舉辦4梯次，2階段的教育訓練，皆為3天2夜的課程，每班授課人數30人。結訓後出版收錄12位堅持理念、開創成果的青年農民故事「未來看我—高雄農二代」的新書。並於101年12月9日於高雄物產館蓮潭旗艦店辦理「高雄農業六級化推廣暨在地農企夥伴契作結盟記者會」。希望藉由各系列之專業訓練、輔導計畫，訓練包含行銷、生產、衛生、安全、國際農業趨勢等課程，輔導青年農民確實具備具國際競爭力之實際從農能力，培植本市青年農民，樹立標竿，吸引更多青年回鄉從農。

##### 2. 輔導農民團體並舉辦相關訓練課程

針對27家農會、95家合作社場、425個農業產銷班等農業組織進行輔導並分別辦理包含行銷、包裝、管理、會務、通路、組織再造等系列教育訓練，藉由提升農民團體之效能，以確實保障農民權益。

##### 3. 辦理農民團體及產銷班診斷輔導

於100年辦理示範計畫，成效良好，故延續辦理相關計畫，辦理輔導說明會1場，完成13家農民團體經營體質診斷。並輔導9家農業團體（大寮區紅豆產銷班、內門區農會蔬菜產銷班第2班、慶裕果菜運銷合作社、岡山區養蜂產銷班第1班、大樹咖啡產銷班、水泉社區合作農場、本市家禽品生產合作社、美濃區農會、田寮區農會果樹產銷班第11班）。7月14-15日假漢神巨蛋廣場辦理「高雄農產·特別市集」展售活動。於11月18日假高雄物產館蓮潭旗艦店辦理「高雄農產·食在精選」記者會。使有意願之農民團體皆有機會接受專業團隊進駐輔導，產出量身訂作的改善建議，以提升農民團體之利潤，為農民謀求更好的福利。

##### 4. 辦理南方農業高峰論壇

101 年 9 月 14-15 日辦理國內首度推動「農業六級產業化發展」，提倡「一級產業＋二級產業＋三級產業＝六級產業」概念，邀請近 30 名專家專題演講及座談，共計 1,300 人次參與，廣受迴響。

### 5. 辦理屏科大座談會

101 年 2 月 15 日本府農業局同仁與屏東科技大學農學院教授共計約 50 名就如何加強大高雄地區農產外銷保鮮技術研發、鼓勵青年留鄉務農等議題共同研商，以凝聚農政與學界整合發展共識。

### (八) 重視農民福利及農業推廣教育

#### 1. 確保農民社會保險不中斷

本市農保被保險人約為 12 萬 7,000 人，符合老農津貼發放人數約為 56,000 人，101 年依法編列農保補助費 1 億 1,891.8 萬元；老農津貼 13 億 5,360 萬元；第 3 類（農民、水利會會員）被保險人保險補助費 5 億 1,697.1 萬元。

#### 2. 編列經費補助優良農民、農民團體參加國內外農業會議、會展及赴先進國家進行農業觀摩交流，提昇本市農業軟實力。

#### 3. 增加編列農業推廣教育經費，提供農民團體申請補助。

#### 4. 提升本市鄉土料理特色及田園美食包裝精緻化，委託專業機構設計包裝及執行行銷推廣計畫，以協助增加農村婦女收入並提升農產品附加價值，建立農產品優質形象。

#### 5. 廚藝教室

101 年 5 月 26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於高雄物產館蓮潭旗艦店 2 樓，每週開設 2 班，共計開設 58 班次，參加人數達 1,500 人。

### (九) 農地整備，永續利用

為促使農村生產與生活環境獲得改善，強化農業地區交通與灌溉設施，提升農民生活環境品質，本府一方面透過農地重劃方式，改善耕地散碎、坵形不適農作情形外，一方面針對農地重劃區既有農水路由本府於 101 年度自籌預算 8,000 萬元，102 年度增編至 1 億 2,000 萬元，統籌辦理維護管理作業，以改善農業生產環境，提高耕作效率及農地價值，101 年下半年辦理情形如下：

#### 1. 美濃吉安農地重劃

本重劃區位於美濃區吉安段，面積 109 公頃，自 99 年 6 月 18 日重劃計畫書公告期滿後，即著手進行地上物查估補償及拆遷作業，共計分 10 梯次辦理，皆已發價完成，重劃工程於 100 年 3 月開工，已於 101 年 10 月 22 日完工，並積極完成後續補排補路、整地工程及辦理土地分配作業。

2. 加速重劃區急要農水路改善作業

配合行政院農委會辦理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執行「加速農地重劃區急要農水路改善一縣府執行之部分」作業，100年獲中央補助經費共計2,719.4萬元，辦理本市林園區、大寮區、阿蓮區、岡山區、路竹區、美濃區、旗山區等地區共計42件農水路改善工程，業已於101年7月12日全數竣工，總計改善農路39,286平方公尺、U型溝長度321公尺、擋土牆長度839公尺等。

3. 本府自籌預算辦理農地重劃區農水路維護管理作業

為賡續辦理本市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改善作業，101年總計編列8,000萬元農水路維護管理預算，截至12月底止，已審定並撥交7,983萬元予各區公所執行，共計辦理89件工程，合計改善農水路10萬6,901平方公尺、擋土牆長度1,270公尺、護欄長度204公尺及橋梁1座等。

三、促進經濟提升

(一) 創新思維行銷高雄

1. 賡續規劃 2013 年本市全球代言人，配合國際行銷規劃赴國外進行城市行銷宣傳，並透過 facebook、APP 網路媒介平台，拓展行銷觸角，增加與民衆互動機會，提升高雄國際能見度。
2. 營造國際宜居城市意象，並強化亞洲新灣區行銷主軸
  - (1) 運用各式媒宣管道，加強行銷城市特色、多元產業、農漁特產、特色慶典活動等，形塑「國際宜居」城市意象。
  - (2) 加強行銷「高雄世界貿易展覽會議中心」、「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高雄港客運專區—港埠旅運中心」、「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及加速高雄港區土地開發與利用的「臺鐵高雄港站都市更新」計畫等，形塑亞洲新灣區的全新城市意象。
  - (3) 透過市政多元短片製播方式，傳達本市各項卓越軟硬體等建設及政策。
3. 多元創意行銷，傳達高雄宜居、幸福感
  - (1) 運用戶外廣告看板、車體廣告、燈箱、車亭、海報、電子媒體看板、網站、手機、APP 等媒宣通路進行市政行銷。
  - (2) 於「2013 世界年鑑」以「亞洲新灣區」為宣傳主軸，刊登本市城市形象廣告。
  - (3) 編印中、英、日等多種語言高雄簡介出版品，行銷國內外。
4. 完成本市 6 家有線電視公用頻道訊號整合及 3 家有線電視新聞聯播，讓本市有線電視收視戶於每天 18：30-20：00 可收看當天即時在地新聞，議會開議期間收視議員問政內容，以及本府製播的各項藝文、觀光、旅遊、體

育休閒、政策宣導節目，促進政府與民衆雙方溝通。

5. 製作「繽紛熱力新高雄—來高雄七桃」美食旅遊節目，行銷大高雄豐富多元的美食、農漁特產及觀光景點，以各種不同體驗旅遊方式，吸引國內、外觀光客進行主題旅遊，強化市政行銷效益，提升生態旅遊，促進觀光產業發展。
6. 製作「榮耀高雄」及「幸福高雄」系列節目在本市有線電視公用頻道播出，記錄各項節慶、活動影像，分享本市值得驕傲之公益性、藝文性、社教性建設成果，行銷本市觀光景點及推廣多元文化內涵，增加市民對城市認同感及光榮感。
7. 針對本府各局處及本市各區公所舉辦之活動，運用節目製作有線電視跑馬燈及插卡方式加強宣導，鼓勵民衆踴躍參與，強化市政建設行銷效益。
8. 製作「莫拉克颱風重建紀錄片」，透過影像記錄風災巨變後各項重建工作，呈現受災民衆在災後重建逆境中所展現的堅毅與美麗，表達政府對災區民衆之關懷，為重建工作留下珍貴影像紀錄，展現重建效率及成果。
9. 辦理高雄廣播電臺調頻臺加大功率，將 NCC 核定發射功率 4 千瓦提升到 16 千瓦，有效擴大節目收聽範圍，強化市政行銷宣傳效益。
10. 與全球接軌提高國際能見度
  - (1) 活化國際行銷，邁向國際舞台，安排或配合文化部邀請國際新聞文化界人士參觀本市重要建設，或專訪首長，致力提升國際競爭力。
  - (2) 與國際知名紀錄片頻道 Discovery 合作，播送本市建設進步情形及山海河港特有魅力，透過其國際媒體通路，宣傳本市國際港埠的繁榮景象及多元文化、產業、農特產品、特色慶典等，提升本市國際形象及能見度。
  - (3) 協助行銷 APCS 亞太城市高峰會，製播 APCS 行銷短片、統籌高峰會平面文宣，宣傳本市主辦 2013 亞太城市高峰會活動，拓展高雄國際知名度，型塑高雄國際城市意象，廣邀市民熱情參與本次亞太城市交流盛會。

### (二) 逐步落實高雄亞洲新灣區

市府持續與高雄港舊港區暨周邊土地管理機關合作開發，包括高港公司 16-18 號及 21 號碼頭，台糖港埠商業區、台電特貿三、中油特倉三及 60 期重劃區，積極招商投資，打造亞洲新灣區。另市府已完成淺水碼頭環境改善工程規劃設計，未來由高港公司施作工程，打造駁二藝術特區的親水景觀綠廊。

### (三) 國內外行銷招商創造投資機會

1. 參加「2012 山東（青島）台灣名品博覽會」

本府以爲廠商尋找商機爲出發點，參加於 101 年 10 月 11-14 日，假中國山東青島辦理之「2012 山東（青島）台灣名品博覽會」。本府邀集 10 家本地廠商參加，現場銷售金額約 200 萬元，接獲訂單約 250 萬元，且徵求通路代理商之詢問度頗高，爲參展之廠商帶來商機與收益。

2. 合辦 2012 年台灣國際中草藥暨天然物生技應用展

101 年 11 月 8-10 日假高雄巨蛋舉行，媒合包括來自日本、羅馬尼亞、保加利亞及中國大陸等 17 家國際買主，與國內 22 家業者，創造 1,296 萬美元之商機。

3. 參加「2012 年北京台灣名品博覽會」

101 年 11 月 22-25 日，假中國北京辦理，本府邀集 8 家本地廠商參加，現場銷售金額約 600 萬元，廠商確定接獲訂單，預計每年約 960 萬元，接洽中之訂約爲 1,500-3,000 萬元之銷售量，爲本地廠商擴展商機並且爭取國外代理權。

(四) 爭取重大投資設廠開發

1. 鴻海公司高雄軟體園區投資案

101 年 8 月 14 日雲端資料中心與研發大樓雜項工程開工，雲端資料中心預計於 102 年 11 月底前完工，研發大樓預計於 104 年 7 月完工。現有員工約 300 人，第一階段投資預計可創造 500 個就業機會，全案可創造 3,000 個就業機會。

2. 兔將創意影業（股）公司投資案

該公司 101 年 5 月與本府簽署投資意向書，預計投資 0.4 億元，第一階段計畫將在高雄培訓大量的 3D 影片製作人才，101 年 7 月辦理徵才說明會，招募 150 名人才，101 年 8 月已開始進行人才培訓，第二階段每年在高雄製作 6 部以上的 3D 電影，該公司未來目標在高雄打造亞洲最大的 3D 立體電影製作中心。該公司 101 年 8 月 16 日進駐本市鹽埕區大勇路捷運電梯共構大樓，員工人數目前約 115 位，其中 74 位爲高雄籍年輕朋友，並於 9 月 29 日舉行開幕儀式。

3. 李長榮化學工業（股）公司於楠梓加工出口區第二園區投資案

於 101 年 11 月 5 日動土，預計投資 24 億元成立集團研發中心，研發重點爲太陽能、風力發電、LED、環保輪胎、生質能源等綠能新技術，可創造 500 個就業機會。

4. R&H 高雄投資案

100 年 10 月 30 日美商 R&H (Rhythm & Hues Studios) 與市長簽署備忘錄，

將進駐高雄駁二特區七號倉庫成立好萊塢視覺特效中心並計畫在高雄聘用 200 人投入好萊塢電影產製工作，後續再與台灣企業合資「全球視覺特效雲端運算中心」及「101 全球電影合資合製投資基金」。101 年 6 月已進駐高雄設置臨時辦公室，101 年 10 月與文化局簽訂駁二 7 號倉庫租約，101 年 11 月 9 日駁二掛牌。

5. 樂陞科技（股）公司與本府簽署合作備忘錄

101 年 12 月 17 日樂陞科技與本府簽署合作備忘錄，將進駐駁二藝術特區大義倉庫成立美術服務中心，將成爲第一家文創產業台商回流之公司，預計 3 年內投資逾 1 億元，創造 500 個就業機會。

6. 智崙資訊科技（股）公司高雄軟體園區投資案

興櫃的智崙資訊科技（股）公司承租高軟 1.85 公頃土地，預計投資 20 億元，興建研發測試館、智崙大樓（研發設計大樓）、國際創意中心及新媒體遊樂產業體驗中心，預計模擬飛行劇院設備年產能，可提升至 30-40 億元規模。其中，研發測試館於 101 年 6 月 3 日舉行動土典禮，102 年 1 月 21 日舉行落成典禮。

7. 東麗尖端薄膜（股）公司路竹科學園區投資案

日本東麗集團旗下東麗尖端薄膜（股）公司投資金額約 12 億元，於本市路竹科學園區設廠，主要研發、設計、生產及銷售光電用保護膜（板），100 年 8 月 29 日舉行動土典禮，102 年 1 月 23 日舉行落成典禮。

8. 爲加速多功能經貿園區開發，本府已配合修訂都市計畫，調降開發回饋負擔比例、特倉區變更為特貿區、放寬土地使用與住宅總量管制、增訂多元開發機制及提早開發容積獎勵等，近期內政部都委會將列入審議，預定 102 年 6 月底前發布實施，將提供更多優惠措施，吸引民間投資開發，民間投資計畫如統一夢時代 DC21、台電海港城、中鋼商務住宅等開發案均可受惠，帶動本市國際觀光產業發展。

### (五)推動高雄自由貿易港區

本市營運中自由貿易港區 443.13 公頃，未來擬擴增區域營運面積合計約 197.86 公頃，包括第二貨櫃中心後方土地、南星計畫區第一期自由貿易港區及洲際貨櫃中心一期。其中南星計畫區一期 62 公頃於 101 年 9 月 7 日環評通過，正申請加入倫敦金屬交易中心遞交港，都市計畫變更預定 102 年 6 月發布實施；第二貨櫃中心後方土地 27.72 公頃之可行性規劃報告及營運計畫書，市府已於 102 年 2 月 1 日完成意見徵詢，高港公司預計 102 年 6 月招商營運，預定 102 年底前本市自由貿易港區可擴增至 640.99 公頃，帶動本市港埠物流、貿易倉儲、綠能等臨港關聯產業發展。

(六)推動國道7號沿線周邊土地開發

行政院99年3月19日核定「國道7號高雄路段計畫」可行性評估報告，交通部於101年12月12日完成建設計畫報請行政院核定中，規劃路線從本市南星路經大坪頂銜接台88及國道10號，總長23公里，總建設經費615.5億元。本府已於國道7號仁武烏林一帶規劃產業園區用地130.25公頃，並依「產業創新條例」於102年1月21日公告甄選開發營運廠商，已有多家廠商表達投資意願，預計6月前完成簽約，106年完成開發，以增加本市產業用地及提升國道7號經濟效益。

(七)興建高雄展覽館，發展會展產業

1. 中央與地方齊力活化高雄展覽館

由本府工務局新工處興建之世貿國際會展中心，基地位於高雄多功能經貿園區，面積4.5公頃，預定興建1,500攤展覽場、2,000人大型會議室1間、800人會議室2間、40人小型會議室4間、20人小型會議室6間及其附屬設施之會議展覽中心，工程費30億元，預定102年底完工。會展中心啓用後將可帶動大高雄整體經濟之發展，同時可舉辦國際大型之研討會議及大規模展會活動，提升城市國際競爭力。俟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完成選商程序後，市府將與營運廠商共同為高雄開發新展，深耕高雄。

2. 主動爭取，積極協助各種展會活動

本府經濟發展局101年編列預算700萬元，獎勵於本市辦理國際會議、國際學術研討會、國際展覽，最高獎勵80萬元經費；於本市辦理國際活動、全國活動、展覽活動、企業活動，最高獎勵30萬元經費。本府經濟發展局將善加運用此優勢，主動向各公協會組織爭取各種展會活動至本市舉辦。101年度共計獎勵26案，核定金額445萬元，以每檔次平均300人計，會議人士平均每日消費1,000元計，每場次會議平均3日，會展消費乘數效果約4倍，約創造9,360萬元經濟效益。

3. 活絡本市高雄國際會議中心

為透過民間專業經營能力活絡本市工商展覽中心，本府經濟發展局辦理本市工商展覽中心委外經營程序，由方圓會展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得標，契約年限8年（101年1月31日至109年1月30日），101年7月開始營運，場館空間利用除展覽用途外，並推展會議場所出租使用，打造高雄國際會議中心，以提供嶄新南台灣會展場所，不論在展覽或會議空間之經營，將可與未來完工之高雄會展中心形成功能互補，對本市發展會展產業發揮加乘作用。

(八)加速多功能經貿園區開發

除藉由本市重大經濟議題投資會議快速整合本府資源協助園區開發外，針對已進駐廠商更提供其他投資服務。位於多功能經貿園區之高雄軟體科技園區，由本府協調改善周邊飲食、交通、照明、安全等基本生活機能，並提供相關獎勵投資辦法，提高廠商進駐誘因。

本府建置之「高雄市招商投資訊息資料庫」除包含轄區內各產業園區（加工出口區、工業區等）資料，亦將多功能經貿園區（國、公有土地）納入盤點範圍，資訊建置項目包含該筆土地之現況、位置、面積、開發項目、土地使用分區、基地優勢、土地權屬、公告現值、開發方式及法令、聯絡窗口與備註欄等。資料庫預計 102 年 3 月底建置完成，將有助於投資商快速了解基地相關狀況，以進行評估。

### (九) 提振產業發展

#### 1. 輔導中小企業

##### (1) 本市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

101 年度計畫政府總補助金額 5,316 萬元，核定通過 74 件研發補助計畫，67 件簽約執行，帶動 1 億 3,200 萬元研發經費投入。

##### (2) 小蝦米商業貸款

本府自 98 年 2 月 3 日開始受理申請小蝦米商業貸款，截至 101 年 12 月底，累計申請廠商為 654 家，審議通過並實經高雄銀行核貸家數為 402 家，其中 209 家為急需週轉金廠商，協助其資金週轉、維持經營，並穩定其就業人口；另對 193 家廠商則提供購置營業設備或裝潢所需資金，協助既有廠商擴增產能提升與新設廠商進行創業，總貸放金額為 1 億 6,534 萬元。另本府將綠能產業列為策略性推動之新興產業，而高雄地區日照充足，故將太陽光電產業作為優先推動發展對象，又基於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太陽光電購售契約期間達 20 年，太陽能光電系統自償性高，爰將此類產業納入本貸款適用對象，並提高貸款額度最高 700 萬元。

##### (3) 扶持地方特色產業發展

101 年盤點規劃本市 38 個行政區域具有潛力之地方特色產業，擬定特色產業篩選機制，提出本市區域經濟政策推動架構與各階段資源輔導具體政策建議。並以創新產業輔導規劃為主軸，醞釀形塑本市未來「產業特色亮點」，打造高雄地方特色產業之在地原真、優質首選、樂活體驗之地方區域品牌價值為目標。持續執行 98 年度糕餅婚紗發展計畫及 100 年度鳳山區「神氣佛現鳳山城」特色產業輔導計畫，透過爭取中央地產基金經費挹注，進行資源盤點，經由特色產業輔導、行銷推廣等措施提

升業者經營成效以擴大產值及就業機會。

(4)建置本市中小企業服務網

網站計畫透過「中小企業工商服務平台」及「高雄地方特色名品館」兩大主題，除提供中小企業相關輔導訊息、商情活動外，另以「道地美食」、「工藝精品」、「人氣用品」等分類，將本府歷年輔導計畫之產品提供展示平台。

2.凝聚產業共識，提出本市產業政策

(1)地方產業政策規劃與拓展

研訂地方產業發展策略提出五大戰略產業，輔導本市產業轉型升級，朝向「綠色」、「生態」、「科技」、「文化」及「自然」的方向邁進，並持續推動低碳、乾淨能源、文創觀光、海洋等戰略性產業，全力發展物流及精緻農業。若未來本市成功爭取國內首個自由經濟示範區設立，將針對本市未來重點發展產業擬定產業策略，引導產業轉型以因應未來全球化及自由化之競爭趨勢。

(2)規劃爭取成立國內首個自由經濟示範區

行政院 100 年底提出成立「自由經濟示範區」構想，為 8 年內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協議（TPP）做準備，以最終成為自由貿易島為目標，行政院預訂於 1 年內提出具體計畫，需增、修訂的相關法規也一併提出，於 2 年內完成立法工作。本市為爭取成為國內首個自由經濟示範區，已成立推動小組，於 5 月 3 日召開第 1 次會議。本府經濟發展局並委託國立中山大學及義守大學執行「高雄市爭取自由經濟示範區設立籌備政策建議」及「高雄市成立自由經濟示範區對產業影響評估及未來因應規劃」等。針對跨太平洋夥伴協議及東南亞國協自由貿易協定之源起背景做完整調查，從國外案例如韓國仁川、新加坡及香港等，尋找本市成為自由經濟示範區的規劃構想，與大陸間原已簽訂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提出調整因應之做法。對於未來開放的產業環境，以及市場開放後對產業之影響，詳細調查研究人流、物流、金流等進入自由經濟示範區之程序，及如何達成便捷化。

(3)高雄石化產業布局及高值化策略規劃

爭取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 100 年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補助辦理「高雄石化產業布局及高值化策略規劃」委託案，針對高雄地區石化產業進行地區資源整合與盤點，對本市未來石化產業的布局、定位及高值化發展等提出務實之因應策略，期能在經濟與環境之間尋求平衡發展，帶動高雄產業活絡及就業機會。

### (4)本市產經情勢分析

自 98 年起，依每季相關經濟指標數據為基礎，進行分析編製本市產經情勢分析季報，其內容涵蓋國內外總體經濟表現及本市相關產業結構及產經情勢資料分析，透過充分的產經統計數據與分析協助提升本市產經決策品質，訂定符合產業企盼之產經決策。

### 3.「高雄市產業發展輔導」系列報導

賡續高雄產經報導辦理，本案之系列報導透過平面報紙、有線頻道節目及其電子通路的流通，讓民眾瞭解高雄未來產業發展趨勢及相關規劃外，廠商亦可透過此報導瞭解未來發展取得投資先機，及相關輔導訊息、政令宣導等，進而達到發展高雄在地產業及企業永續發展。分為「綠能產業」、「數位內容創意產業」、「金屬扣件」、「會展產業」等四大產業發展面向，讓民眾及廠商瞭解本市未來產業規劃發展及相關重大政策、建設，以取得投資先機之訊息傳遞。

### 4.行銷本市特色產品，強化品牌競爭力

賡續配合經濟部工業局「工廠觀光化產業輔導計畫」，協助本市具有獨特、產業歷史文化，有意願之工廠轉型升級為觀光工廠。截至 101 年 12 月止，本市已通過經濟部觀光工廠評鑑計有「台灣滷味博物館」、「珍芳烏魚子見學工廠」及「彪琥台灣鞋故事館」等 3 家，另甫獲輔導之本市業者台灣彌榮工業（股）公司（從事文具禮品製造），申請中之好味兒生技食品有限公司（台灣桂圓故事館）以及興建中之觀光工廠馬玉山食品（股）公司、維格餅家（鳳梨酥觀光工廠—高雄館）等，上述 7 家工廠投入金額近達 12 億元，提供約 200 餘就業機會。

### 5.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化

(1)配合經濟部政策，受理未登記且從事低污染行業之廠商辦理核發臨時工廠登記，並於 5 年輔導期間，協助廠商取得相關證明，邁向合法經營之路。截至 101 年 12 月底止，第 1 階段受理家數為 758 家，核准 659 家，受理第二階段 77 件，核准 71 件。

(2)針對未登記工廠群聚達一定規模之地區，業已輔導劃設 41 區特定地區，並於 5 年輔導期內，配合行政院「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經營方案」及爭取中央資源，協助土地合法化。

### 6.產業園區報編

因應高雄地區產業用地需求，積極協助廠商辦理報編非都土地變更業務。同時，依據產業創新條例規定，評估適當區位，規劃報編產業園區。本府將本於尊重民意與兼顧產業發展需要妥慎處理，以達「民眾安居、業者安

心」之雙贏策略。

7. 積極協助民間企業報編產業園區與毗連非都土地變更作業，俾利產業擴大營運，提升就業率。

(1) 民間報編工業區

目前已建廠完成之案件有中鋼構燕巢廠及油機公司等 2 案；核准報編之案件有英鈿公司、誠毅紙器公司、芳生螺絲、天聲工業公司及慈陽科技工業公司等 5 案；另開發計畫書及可行性規劃之審查中之案件有正隆紙器公司、震南鐵線公司、南六企業公司及國峰生物科技公司等 4 案，預計可開發 152.5 公頃產業用地。

(2) 毗連非都土地變更

目前已核定震南鐵線、乘寬工業、農生公司、泓達化工等 4 件申請案，另有聯合國金屬、英德工業、鈦昇科技、泰義工業、全日美及新展工廠等 6 案審議中，預計可提供 15.24 公頃之產業用地。

8. 市場管理

- (1) 加強公有零售市場攤鋪位管理，督促各市場自治會及管理委員會加強清除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做好水溝清理及消毒工作，以維市場環境衛生。
- (2) 辦理公有市場消防水電檢查缺失改善工程、民有零售市場營運評比修繕補助、補助攤販臨時集中場修繕公共設施及各公有零售市場零星修繕工程，藉由市場整建工程，打造乾淨明亮的購物空間，提高顧客購買率。
- (3) 持續輔導本府核准列管有案 49 處攤販臨時集中場並成立審查小組審慎評估攤販臨時集中場申請設立事宜，以兼顧公益及攤販生計。於 101 年度完成光華觀光夜市等 4 處攤集場公共設施改善工程；賡續辦理「河川街、大社觀音山、前鎮漁港」等 3 處攤集場，入口意象、屋頂及天花板、攤台陽傘等改善工程，提供消費者安全、舒適購物環境。
- (4) 101 年度編列 1 億 228 萬元預算，新建符合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之武廟市場，於 102 年 1 月完工後安置武廟攤販集中場攤商至新市場，可改善原武廟攤集場周邊長久交通與環境衝擊，提供攤商安全的營業空間及營造消費者悠閒的消費環境，並促進鄰近商圈的整體發展。

(十) 特色商店街現代化

在縣市合併後，高雄已成為一個嶄新的國際港灣之都。高雄的商圈不再僅以城市百貨型商圈為主，也會有大自然景觀與地方魅力之鄉村型商圈，將整合、串聯大高雄環境資源特色，重塑地方風貌與魅力，建立優質的商業環境形象，進而促進地方總體發展。

1. 硬體設施改善

辦理新堀江商圈、原宿玉竹商圈、南華商圈、後驛商圈、興中魅力商圈、新鹽埕商圈、南橫三星品牌商圈等電子資訊看板之建置。

### 2. 軟體行銷活動

舉辦相關活動，刺激當地消費動力，結合當地特色店家，舉辦符合當地人文色彩與產業特色之活動，行銷當地特色及商店帶來人潮，協助辦理各項行銷活動。

(1)編列補助經費 1,000 萬元，101 年規劃以「魅力行銷·豐華展現」連結四季主題活動，辦理「春之宴」、「夏之樂」、「秋之旅」、「冬之祭」等，計補助鳳山三民街、三鳳中街、長明街、後驛商圈、興中觀光夜市、南橫三星 JSP 區域聯盟、興中花卉街、忠孝夜市、六合夜市、光華夜市、新堀江商圈、甲仙商圈、旗津區公所、商店街聯合發展協會南華商圈、旗山區公所、鼓山區公所、蓮池潭商店街、新鹽埕商圈等 24 件，共計補助約 882.6 萬元。

(2)另為協助地方商店街區永續發展及扶植潛力商店街區成長，並編列 700 萬元，101 年將輔導重點商店街區（鳳山大東藝文中心、旗山老街、南橫三星 JSP 區域聯盟、蓮池潭商圈等 4 個商圈），協助商圈組織操作及發展事務、未來永續經營之規劃、建立財源自主機制暨該等商店街特色產業定位輔導與推動，並將更新「高雄市專業特色商店街主題網站」，辦理商圈嘉年華會等。

### (三)行銷大高雄特產

#### 1. 行銷本市各項優質、精緻農漁特產

結合各項媒體通路，搭配本市各區農漁特產地方節慶，行銷地方各項特色農漁特產與伴手禮，擴大媒體效益，進而拓展在地農漁特產知名度。

#### 2. 配合高雄精品選拔結果，開闢高雄精品專訪節目。

#### 3. 配合大高雄全年重大活動及各區特色農特產品行銷節慶，每一活動皆錄製宣傳帶進行專訪及各節目口播。

#### 4. 辦理大宗漁獲推廣行銷

本府海洋局協同台灣區魷魚公會於 101 年 9 月 22 日假漢神巨蛋前廣場結合各區漁會、水產加工業者及秋刀魚料理餐飲業者辦理「秋饗海味禮雄呷意」本市秋刀魚及水產精品推廣活動，並配合中秋時令與秋刀魚汛期推廣本市大宗漁獲，輔導產業發展。

#### 5. 塑造本市優質安全水產品

本府海洋局於 101 年 12 月 23 日假高雄夢時代購物中心戶外廣場，辦理「水饌食尚澎派上桌」本市水產加工與水產養殖產品證明標章推廣行銷活動，

積極推動大高雄地區水產品證明標章與品牌，支持在地水產業者踴躍參與並積極配合認證標章驗證，經由水產品追蹤稽核與抽驗，確保本市水產品邁向高優質、標準認證化產品，保障消費者食用健康又安心的食材。

6. 輔導漁會及水產加工業者參加全國水產精品評選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101 年 8 月 31 日評選出 2012 水產精品，全國 92 項產品報名參加評選，經二階段評選，嚴選出 20 項產品榮膺水產精品，本市榮獲 7 項，分別為梓官區漁會頂極烏魚子禮盒、戀戀蚵子寮極鮮禮盒、利豐超低溫黑鮪魚生魚片、順億超低溫公司的鮪魚生魚片禮盒、盛洋冷凍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龍膽石斑禮盒、味一食品有限公司的歡喜禮盒、允偉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的漁之寶水產精品禮盒等，本市各漁會及水產加工業者成績亮眼，提供國人安全衛生的水產精品更多樣選擇。

7. 組團參加大陸福州「2012 第 7 屆海峽漁業博覽會」，行銷本市特產

本府海洋局組團參加 9 月 15 日-17 日於大陸福州辦理之「2012 第 7 屆海峽漁業博覽會」，於台灣館中本市計有高雄、永安、興達、彌陀、梓官區漁會及岡山養殖漁業發展協會與允偉、金吉順、盛洋、建榮、新和興等多家加工業者參展，另本次行程亦由冷凍食品公會協助安排拜訪福州當地水產食品加工公司 4 家與鮑魚、海帶、黃魚養殖場及參訪平潭建設事項。本次行程大力推廣本市秋刀魚、虱目魚及石斑魚，建立兩岸漁獲訊息，對於本市大宗漁獲推廣行銷大陸市場具正面效益，海洋局將持續與公會合作推動本市大宗漁獲行銷大陸市場事宜。

8. 輔導漁會及超低溫業者參加「2012 台北國際食品展」及「2012 高雄食品展」

配合外貿協會於 101 年 6 月 27-30 日假台北南港展覽館舉辦 2012 台北國際食品展覽會及 11 月 1-4 日假高雄巨蛋舉辦 2012 高雄食品展覽會，邀請本市各漁會、食品加工業以及超低溫鮪魚業者參展，藉展覽期間推廣行銷漁產品，擴大漁業商機與效益，提昇本市漁會優良形象，維繫漁業永續經營，拓展國際行銷商機，創造更高之經濟產值。

9. 建立本市水產品產地標章品牌

為協助水產產業建立水產品品牌形象，提升衛生安全管理制度及競爭力，本府海洋局輔導本市水產養殖業者、水產加工業者建立「高雄市養殖及水產加工產品證明標章」，讓民眾吃的更安心，並宣導多吃漁產品有益健康之食魚文化。目前輔導 36 家養殖業者（6 項養殖水產品）及 16 家水產品加工廠（27 品項加工產品）通過認證標章。

10. 為延續行銷 2012 年港都盃烘焙大賽一綠豆椪大賽得獎業者，辦理綠豆椪

大賽得獎業者行銷推廣活動，採異業結盟方式，於大樂購物中心辦理展售及科技公司尾牙試吃推廣活動，並與遊覽車業者結盟，向旅客推廣高雄綠豆椪。於春節期間，綠豆椪銷售業績成長約40%，本活動期透過持續性行銷推廣，讓高雄綠豆椪成為旅客必買的伴手禮。

### (三)推動綠色產業

為擺脫以往高雄地區以高污染的重工業為基礎之舊觀感，增加高雄就業機會，創造綠色經濟，朝向綠能永續城市發展，成為全國太陽光電應用產業之重鎮，本府積極推動綠能產業，辦理下列事項：

#### 1. 本市政府綠色產業中小企業創新育成中心

- (1) 藉由「高雄市政府綠色產業中小企業創新育成中心」之輔導營運，培育綠色產業中小企業體，並提供綠色產業產官學合作輔導支援平台，以減輕綠色產業領域之中小企業經營過程的研究投資費用與風險，活絡綠色產業經濟，成為協助及培育綠色產業創新研發與升級轉型之搖籃。
- (2) 目前已有天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13家企業進駐，該等公司已僱用116人，101年1-12月營業額約達5億元，有效達成增加就業人口、促進產業發展之成效。
- (3) 101年協助進駐企業申請政府資源，截至12月底已有天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中央型SBIR計畫200萬元，景發鋁業有限公司、興台光科技有限公司及觀澤國際有限公司等獲得中小企業創新服務憑證計畫30萬元，金鼎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學界關懷計畫，每月1萬2,000元補助輔導專家，為期6個月。
- (4) 101年11月協助進駐企業金鼎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有關燃燒機之專利權1件。

#### 2. 太陽光電推動計畫

- (1) 成立「日光屋頂專案推動辦公室」與本市市民、綠能廠商產生鏈結平台，建立輔導服務運作機制並提供解決建議。
- (2) 推動本市特有之綠色融資  
除提供本市設立之太陽光電系統廠商優惠貸款，另為鼓勵本市市民於自家屋頂裝置太陽光電設施，特提供全國首創「零頭期」、「低利率」之優惠貸款，爭取環保局空污基金補助金1,000萬元，由高雄銀行配合10倍乘數放款額度可達1億元。
- (3) 101年度經濟部能源局同意備案本市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案件數272件，案件數全國第一，裝置總容量累計約15,000KW。

#### 3. 太陽光電發電示範場域

於本市旗后觀光市場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並與台電高雄區營業處簽訂電能購售契約，為全國第一個以公有市場結合太陽光電發電示範場域，爭取中央補助 800 萬元及本府自有預算 1,000 萬元，總設置 77.28 瓩，每年售電金額約 45 萬元。第 1 期工程（裝置容量 35.88 瓩，購售電費率 6.8849 元/度），第 2 期工程（裝置容量 41.4 瓩，購售電費率 2.1821 元/度）。

#### 4. 莫拉克風災重建太陽光電應用補助設置案

(1) 為協助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區域以及於汛期時期易形成孤島之區域，適時提供緊急用電需求，向中央爭取補助經費總計 2,457 萬元，透過設置太陽光電系統，除提高屋頂隔熱效果與適時提供尖峰時段用電量外，並可自行發電供該建築物使用，以減少該建築物對台電用電需求，並可教育居民節能減碳之重要性與作為當地觀光景點之用途，以達到一舉數得效果。

(2) 莫拉克風災重建太陽光電應用補助之設置地點分別有杉林區大愛園區（裝置容量 45.54 瓩）、甲仙區五里埔文化園區（裝置容量 23.46 瓩）、甲仙區和安社區活動中心等（裝置容量 6 瓩）、桃源區長青文康中心、寶山國小空地及桃源區公所（裝置容量 9 瓩）、六龜區公所等（裝置容量 12 瓩）、茂林區萬山里辦公室、多納里辦公室及茂林區公所（裝置容量 9 瓩），均已於 101 年 5 月底完成設置並運作中。

#### 5. 辦理 2012 台美永續論壇暨綠能展示活動

101 年 12 月 10-11 日由本府與美國駐台辦事處高雄分處合作辦理「2012 台美永續論壇」活動，吸引國內外產、官、學等各界人士參與並規劃「綠能展示活動」，邀請「2012 年美國匹茲堡第 27 屆國際發明展」、「2012 年瑞士日內瓦第 40 屆國際發明展」等相關發明獎之得獎者、曾獲得地方型 SBIR 之得獎者、相關科系學校、本市綠能廠商共同展出，吸引相關科系師生及民衆參與活動。

#### 6. 爭取中央補助款

##### (1) 101 年爭取中央補助款

101 年度爭取內政部營建署「101 年度推動綠建築計畫案」獲補助 244 萬元，計畫內容包括建立綠建築審核及抽查計畫、推動綠建築宣導及公有建築物綠建築診斷計畫。

##### (2) 102 年爭取中央補助款

102 年度爭取內政部營建署「102 年度推動綠建築計畫案」，業提出申請中央補助款補助額度 250 萬元，預計於 102 年 2-3 月核定補助金額。

### 7. 訂定建築物設置太陽光電法案

積極推動民間建築物設置太陽光電設施，研擬綠建築自治條例，於 101 年 7 月 1 日公告實施，並於 102 年 1 月 7 日修正。研擬建築物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設施辦法，於 101 年 4 月 26 日發布實施，預計於 102 年持續與中央溝通，持續放寬太陽光電的設置規定。

### 8. 推動高雄厝計畫

為打造高雄特色建築，創造土地與建築品牌化，並促進社會參與、景觀美化、減碳防災及老齡化設計因應，樹立熱帶氣候地區永續環境與建築的新典範，推動「高雄厝計畫」。於 101 年 2 月份起辦理高雄厝創意設計競賽，逾 350 件作品參賽，16 件作品得獎，並於 11 月 30 日美術館屋頂綠化竣工典禮，與香港中文大學、樹德科技大學簽訂產研合作備忘錄。另外於 12 月 21 日辦理「高雄厝 1 號」動土典禮，高雄厝興建媒合案例地上三層連棟 9 戶、獨棟住宅 1 戶，成效卓著。

### 9. 光電智慧建築物推動計畫

101 年積極推動各項光電建築物，共舉辦 6 場說明會及於 12 月 10-11 日於高雄國際會議中心舉辦大高雄太陽光電成果展外，並於鳳山區映美墅社區成立全國第一座光電智慧社區竣工活動。依據經濟部能源局統計 101 年度 12 月底，本市總申請案件數量為 280 件，佔全台灣 19.8%，為全國第一的城市。預計公眾使用建築物應設置太陽光電之案件，每年約可增加 400 件。101 年設置太陽光電設施補助計畫，本計畫編列 900 萬元整，預計補助 150 戶，可建置約 720kwp 太陽能板，一年約可產生 103 萬 6,800 度電，一年共可減少 66 萬公斤的 CO<sub>2</sub> 排放量。

## (三) 發展海洋產業

### 1. 推動藍色公路航線

高雄沿岸海岸線擁有豐富的海洋休閒遊憩活動資源及豐富的漁村特有文化，為讓民眾享受到與陸地旅遊不同之新奇體驗，同時觀賞高雄沿岸亮麗之景緻，本市已先後陸續開航高雄港至蚵子寮、彌陀及小琉球等 3 條藍色公路航線。101 年度本市藍色公路航線計行駛 71 航次，總遊客數 5,221 人。另為開發「興達漁港—台南安平」藍色公路航線，特於 101 年 8 月 18-19 日「2012 高雄海洋博覽會」期間，辦理「興達漁港—台南安平」藍色公路航線體驗 4 航次，總遊客數 540 人，該航線刻正由民間業者評估定期航班之可行性中。另為讓民眾於各地漁村辦理節慶活動期間，體驗搭船環港樂趣，101 年度分別於蚵子寮、彌陀及興達港等 3 漁港舉辦節慶活動期間，共辦理 73 航次環港體驗，總遊客數 4,815 人。

2. 辦理「2014 台灣國際遊艇展前國際記者會」

舉辦遊艇展或遊艇精品發表會，是目前世界各國公認拓展遊艇市場最成功且最有效的方式之一，為促進本市遊艇產業蓬勃發展，創造產業經濟效益，本府海洋局以邀請國內外潛在買主、代理商、經銷商、貴賓及媒體參與方式，於 101 年 6 月 30 日至 7 月 1 日在光榮碼頭辦理「2012 臺灣遊艇精品國際發表會」，有效達到行銷台灣精品遊艇之目的，當日國內外受邀出席之貴賓約有 500 多人。

3. 促進本市漁業永續發展

為加強大高雄海洋資源保育，本府海洋局於 100 年 9 月 13 日成立「高雄市海洋漁業守護團隊」，並於每年 3、7、11 月召開本市海洋漁業守護團隊定期會報，就有關漁業法令規定、漁船海難保險機制暨漁友海上作業安全、海上作業漁船緊急醫療諮詢救護、辦理「強化沿近海漁業資源養護管理教育宣導講習會」、擴大辦理四合一漁業資源保育宣導活動機能，挹注「漁業健診、專家把脈」能量。另 101 年啓動「四合一」漁業資源保育宣導活動機制，規劃 5 場座談會，業於 7 月 1、12、17、18 日假本市動力小船漁民發展協會、本市漁民服務協會、永安區漁會、彌陀區漁會及興達港區漁會辦理，共 930 人次漁友熱烈的參與討論，深獲與會漁友正面的肯定與嘉許。

(二) 建設海水養殖基礎設施

為重塑莫拉克颱風災後養殖環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於 100 年 7 月 18 日同意本府以採代收代付方式補助本府辦理「永安區養殖漁業供水工程」、「永安區養殖排水改善工程」及「彌陀區養殖漁業供水及排水改善工程」等 3 項工程規劃設計監造工作，並納入「漁業產業重建計畫」中辦理。經費核定如下：「永安區養殖漁業供水工程」經費 1 億元、「永安區養殖排水改善工程」經費 7,000 萬元，及「彌陀區養殖漁業供水及排水改善工程」經費 1 億 3,000 萬元，合計總經費 3 億元，相關工程已於 100 年底陸續發包，刻正積極推動相關工程施工中。

為持續改善本市養殖漁業排水設施，重塑莫拉克颱風災後養殖環境，確保產業永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於 101 年 6 月 15 日核定 1 億元辦理「彌陀區魚塭區排水改善工程」，將規劃「彌陀養殖漁業生產區三角堀及海尾橋」及「彌陀區潔底魚塭集中區」排水改善工程，工程完工後將可改善彌陀區養殖漁業海水進排水路，降低水患發生機率。

有鑑於林園區為本市繁養殖漁業重鎮，本府海洋局為引導該區水產繁養殖產業秩序化發展，輔導養殖戶合法化經營，刻正評估劃設林園繁養殖專用區

案，或配合本府各局處於林園地區辦理公共工程建設，一併整治沿海養殖管線。

### (五)遊艇產業及郵輪母港

#### 1. 遊艇產業

##### (1)辦理「2012 高雄海洋博覽會」

為增進民衆對高雄海洋相關產業之瞭解，達到加強海洋環境生態、資源保育教育宣導，強化民衆關心、愛護海洋之觀念與目的，本府海洋局於101年8月18-20日在興達漁港情人碼頭舉辦「2012 高雄海洋博覽會」活動。本次活動內容包含海洋國家公園展、海洋生活與科學展、海洋污染防治展、各區漁會特色產品展、海洋主題性郵展、海巡裝備展、海巡艦艇展、船舶模型展示、獨木舟體驗、海上牧場體驗、水上摩托車體驗、漁家樂籠具漁法體驗活動，以及重型帆船體驗等多項靜、動態展演活動，內容豐富、多元，且具知識性及教育性。

##### (2)加速完成「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園區」開發

為應本市遊艇產業發展，本府已委由開發商德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積極推動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園區開發，本案由德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自籌全部開發資金辦理開發（總開發經費約 51.9 億元），園區總開發面積約 113.1 公頃，採 2 階段方式進行開發，預定 103 年 12 月完成第 1 期公共設施開發（約 46.64 公頃），105 年 8 月完成第 2 期公共設施開發（約 66.47 公頃）。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園區將以低碳、環保概念為核心進行建構，以期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園區成為亞洲豪華遊艇製造中心，目前正就該園區第一期用地，向經濟部申辦產業園區編定中，預計於 102 年 7 月完成報編作業。

#### 2. 遊艇活動推廣

##### (1)擴大遊艇泊地

為滿足本市遊艇停泊需求，興達港、鼓山、旗津漁港哨船頭遊艇碼頭區域已分別提供 20、25、5 個船席供遊艇泊靠，可多元提供本市遊艇停泊空間。另輔導台灣區造船公會承租高雄港 13、14 號碼頭水域，並於 99 年底完成 14 號碼頭設置岸電、岸水設施提供約 4 席大型遊艇停泊席位，啓用迄今已吸引 20 艘次大型遊艇泊靠，更吸引香港遊艇船主將遊艇基地遷移高雄港，已帶動遊艇後勤補給、維修、旅遊、餐飲等周邊商機。此外，為提供更完備之遊艇停泊環境及因應未來發展所需，本府海洋局已規劃完成「高雄世界貿易展覽會議中心」前之新光碼頭 32 個中小型遊艇泊位，並協調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同意將鄰近水

域出租予遊艇廠商興建遊艇碼頭。

(2)推廣重型帆船體驗活動

為帶動民衆從事正當海洋休閒活動風氣，提升民衆對於海洋休閒運動的瞭解與興趣，開拓更多愛好帆船航海運動族群，本府海洋局於 101 年 5 月利用週休假日在興達漁港情人碼頭水域共辦理 16 航次「2012 高雄重型帆船體驗活動」，活動期間共計有 345 人參與體驗。另於 101 年 8 月在興達漁港情人碼頭水域辦理「2012 情人碼頭重型帆船體驗」，共辦理 27 航次體驗活動，計有 457 人參與體驗。另為讓興達漁港鄰近地區民衆，能有機會享受操控帆船之樂趣，本府特向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興達發電廠爭取 30 萬元經費於 101 年 11-12 月在該漁港辦理「101 年度促進興達港地區海洋遊憩活動發展辦理重型帆船體驗計畫」，活動期間共有 360 人參與體驗。

3. 推動郵輪母港

(1)為積極推動本市發展郵輪母港政策，本府海洋局於 101 年 8 月 31 日輔導本市郵輪及客輪產業發展協會舉辦「2012 郵輪產業發展論壇」，邀請產業代表與政府相關單位及學者專家就臺灣郵輪產業未來發展模式、如何活絡郵輪經濟、創造就業機會及海上旅運安全與簡化簽證等議題進行討論，以凝聚產、官、學界共識，同時提供本市開創郵輪產業經濟之相關建言。

(2)為面對未來亞太地區海上客運與港口業，可能面臨之機會與挑戰，該協會 12 月 28 日所召開之第 1 屆第 2 次會員代表大會中，一致通過為提供業界和學術界郵輪經濟相關議題之交流平台，決議將與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航運管理系）產學合作，相互建立密切合作關係，創造雙贏，不定期共同邀請國內外郵輪產業相關專業人士來本市進行講演、舉辦論壇或研討會，另有效提昇本市的城巿能見度及國際郵輪市場地位，適時掌握亞太地區郵輪產業經貿、港航營運等最新資訊，該協會亦於 102 年 1 月 21-24 日組團參加香港旅遊發展局及 Seatrade 在香港舉辦的「亞洲—潛力無限」郵輪論壇，藉參與論壇機會，與香港、日本、韓國、新加坡、泰國、馬來西亞等郵輪旅遊業界加強交流，深入瞭解當前亞洲地區最新郵輪產業發展訊息，促進彼此間更緊密的合作關係。

(3) 101 年 1-12 月計有 20 艘次郵輪載運旅客 30,631 人次進出高雄港（100 年 13 艘次、旅客 24,284 人次）。

(ㄅ)推動文創產業

1. 將城市行銷與文創產業結合，與知名樂團或流行時尚節目合製以高雄為主

題之 MV 節目或舉辦國際級演唱會，將高雄豐富人文、美食資源、地理景觀，結合流行音樂文化包裝行銷，強化文創產業行銷效益。

2. 配合港灣再造、綠色環保、繽紛熱力新高雄等施政理念，結合大型活動或美麗地標場景，以廣告或電影手法，製作兼具質感與宣傳效果的電視行銷短片，形塑繽紛熱力新高雄城市意象，促進文創產業發展。

3. 美國電影特效後製公司「R&H」進駐

世界前五大電影特效後製公司「R&H」於 101 年 11 月進駐駁二 7 號倉庫，並成立專業研發中心以進行特效人才之培育。「R&H」公司目前正同步進行相關空間設施裝修作業暨人才招募專案。

4.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駐

樂陞公司是台灣第一家文創台商回流上櫃公司，2012 年 12 月 17 日與市府簽屬合作備忘錄，進駐駁二藝術特區大義區 C8 倉庫，預計分 3 年投資，打造頂級美術製作服務中心，投資金額總計 1 億元，每年預估培訓 100 名遊戲美術人才，3 年製作 100 部遊戲美術作品，創造 500 個就業機會，將高雄打造成亞洲重要的數位文創產業都市。

5. 引進民間資源設置文創商店

為強化文創商品能見度暨具體提昇文創產值，自 102 年 1 月 22 日起於自行車倉庫設置文創商品展售服務平台，整體空間呈現展演之裝修佈置氛圍，並以展售文創設計商品為主，同時規劃有民衆手作筆記工坊，讓文創設計商品與生活更加契合，也讓文創工作者及設計師的作品產值更加活絡。此外，更提供部分空間展出在地文創人才的作品，培養經營在地文創事業與年輕品牌，活化南方文創市場。

6. 完成蓬萊 B10 倉庫餐廳招商案

繼 Pasadena 倉庫餐廳之後，為因應大駁二蓬萊倉庫場域觀展民衆餐憩需求，於 102 年 2 月完成蓬萊 B10 倉庫餐廳招商案，由特色著名餐飲業 MARSALIS 團隊進駐，預定於 102 年 6 月起營運，將結合展演藝術、野餐風意象、網路電台及咖啡餐酒館之特色功能，提供民衆優質的餐飲環境與休憩空間。

### (ㄅ)發展運動產業

本市透過政府與民間組織的資源與人力結合，規劃與經營各項運動產業，運用行銷策略深入城市各個角落，有效的行銷健康城市形象，帶動城市休閒觀光，增進城市消費經濟實力，發展運動相關產業，實施策略如下：

1. 整修運動場館，發展體育活動

- (1) 澄清湖棒球場整修工程獲體委會補助 1,200 萬元（本府配合款 800 萬

元），業於 101 年 8 月 7 日完工，大幅減少場館經營成本，並有利場館未來委外經營管理之規劃。

- (2)整修四維羽球場、楠梓射擊場等場館，整建工程共計 343 萬元，業於 101 年 11 月 8 日完工。
- (3)立德棒球場辦理第二期整修工程共計 4,859 萬元，業於 101 年 12 月 28 日完工，提供學校及社會團體比賽及義大犀牛職棒隊訓練場地。
- (4)左營及林園游泳池改造工程獲體委會補助 1,000 萬元（本府配合款 800 萬元），工程已於 102 年 2 月完工。另林園池加裝溫水供應設備及相關附屬設備，以利將來委託學校或民間企業經營。
- (5)鳳山體育館整修工程獲體委會補助 1,000 萬元（本府配合款 1,000 萬元），改善項目包括空調設備不足、場地迴音嚴重、屋頂漏水等問題，預訂 102 年 3 月完工，使民衆有舒適欣賞球賽及休閒運動之環境。
- (6)小港運動場籃球場及網球場建修工程共計 230 萬元，業於 102 年 1 月 21 日開工，改善項目包括籃球場地坪、籃球架更新及籃球場與網球場外圍網架更新，預訂 4 月 10 日完工。

## 2. 推廣社會體育及全民運動，提升休閒風氣

舉辦各種體育訓練與研習、公益性、健康性體育活動，善用政府及社會資源，輔導各社會體育團體推廣各類體育活動，以擴大市民參與，廣增運動人口，落實全民運動，促進本市運動產業發展。

### (1) 辦理打造運動島計畫

配合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推動打造運動島計畫，與體育會、各級學校、區公所、民間團體及社區共同積極推動各項休閒活動。

- ①本市 101 年 7 月起，共申請辦理 8 項水域專案活動、4 項單車專案活動、50 項地方特色運動、9 項原住民運動樂活推展活動及 31 項身心障礙運動樂活推展活動。
- ②建置運動地圖提供民衆快速查詢大高雄運動場館與設施之詳細資訊。
- ③配合運動社團建置輔導專案，成立 32 個運動小聯盟與 849 個運動社團，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核定補助總經費約 2,557 萬元，總計參與人數約 95,426 人次，落實深耕基層，強化基層體育組織。
- ④102 年 1 月起，預計申請辦理 48 項水域專案活動、5 項單車專案活動、8 項地方特色運動、12 項原住民運動樂活推展活動及 46 項身心障礙運動樂活推展活動；更新維護運動地圖提供民衆快速查詢大高雄運動場館與設施之詳細資訊；配合運動社團建置輔導專案，成立 38 個運動小聯盟與 1,055 個運動社團。

### (2)辦理多元化運動訓練班

- ①為提供市民休閒運動之機會，定期辦理羽球、網球、瑜珈塑身、活力有氧、籃球等各項運動訓練班，101年7-12月計辦理8班120人次參與。
- ②101年6月20日至8月31日於體育處所屬各泳池（國際、楠梓、右昌、左營、鼓山、三民、新興、前鎮、旗津、鳳山等10池）辦理游泳教學訓練營，總計開辦普通班266班2,554人次、保證班12班45人次、兒童班5班25人次，共2,624人次參與。

### (3)與民間團體共同辦理體育活動

積極尋求社會民間資源與民間團體共同舉辦各項體育活動，101年7-12月辦理「龍騰小梅西足球營」、「101年全國蹺泳錦標賽」、「101年全國開廣飛跑盃50公里超級馬拉松」、「2012佛館健走健康久久」等19項活動，總計約67,780人次參與。

### (4)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員工運動會

101年11月17日假中正運動場舉行開幕典禮，比賽項目有大隊接力及各項趣味競賽，增進公教員工身心健康及聯絡感情，計1,466人參與。

### (5)補助體育團體辦理各項體育活動

補助和輔導體育會及各單項體育委員會、各區體育會辦理體育活動，捐助單項協會或委員會辦理國際性、全國性單項運動及參賽、培訓、教練及裁判講習等，提升競技運動水準，推廣全民運動，101年7-12月共補助168件。

### (6)101年全民運動會

101年11月3-7日組隊赴南投縣參加全民運動會，本市推派568名選手及191名隊職員，參加沙灘手球、輕艇水球、巧固球、健力、拔河等21項競賽。本市代表隊共獲得34面金牌、24面銀牌、21面銅牌、27面第4名、13面第5名、15面第6名，總計134面獎牌，金牌數居各縣市之冠，並獲得全國績優單位第2名「行政院長獎」殊榮。

### (7)核發社會體育獎助金

為獎勵更多本市績優運動選手、教練及體育團體，辦理「國際競賽」及「全民運動會」獎助金申請及核發事宜，101年下半年度受理2012奧運會及其他各類國際競賽獎助申請共13件，核發獎助金85.6萬元；另全民運動會獎助教練及選手共450件，核發獎助金約1,351萬元。

## 四、建構交通路網

### (一)高雄都會區快速道路系統整體規劃

1. 本市濱海聯外道路開闢工程（新台 17 線）

台 17 線進入本市北界後，沿援中港軍區跨越後勁溪、左營眷區道路向南銜接中正路至左營南門圓環，紓解原台 17 線翠華路交通壅塞問題。道路長約 7 公里，寬 40-50 公尺，跨越一座長約 150 公尺之後勁溪橋。本工程總經費 47 億 3,100 萬元（含工程經費 27 億 3,100 萬元及軍方代建代拆經費約 20 億元）。以後勁溪為界分南北二段，目前已全段完成設計。

2. 高雄都會區快速道路路網系統整體規劃

因應縣市合併於 100 年度籌措經費辦理本市快速道路路網系統整體規劃與檢討，經費 410 萬元，目前已完成規劃評估作業，將向中央爭取經費後辦理設計施工。

3. 仁武後港巷穿越中山高速公路涵洞拓寬工程

本工程主要連接中山高速公路西側後港巷及東側永仁街，為仁武通往左營地區道路，涵洞現寬約 3 公尺單向涵洞，長 60 公尺，高約 2.5 公尺，將拓寬為 14 公尺雙向涵洞。總經費 1 億 617 萬元，已於 101 年 11 月 19 日舉辦動土典禮，預計 103 年 8 月底前通車。

(二) 港區聯外道路系統

1. 國道 7 號高雄路段計畫

國道 7 號路線全長約 23 公里，沿線設置南星端、林園交流道、大坪頂交流道、小港交流道、大寮系統交流道、鳳寮交流道、鳥松交流道、仁武系統交流道等 8 處匝道或交流道，經費 615.5 億元，預計 108 年完工。

為增進地方繁榮、帶動沿線鄉鎮地區發展，本府已成功爭取大坪頂、林園等交流道，並取消住戶抗爭嚴重「三五貨櫃聯絡道」規劃，預期可分散國道 1 號車流、建構高雄都會外環高（快）速公路、強化海空港聯外功能、服務路廊周邊及提供發展廊帶重啟南部經貿活力，對於紓解港區周邊交通有實質助益；為整合貨運業者對國道 7 號共識，本府交通局亦於 101 年 1 月 16 日與工程主辦單位國工局合作召開國道 7 號座談會，邀集高雄港務局、本府都發局、本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本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等相關單位參與，相關單位已於會中充分表達對國道 7 號計畫的建議並提供相關貨運起迄資料，供主辦單位納入後續規劃參考。

國工局於 101 年 3 月 7 日、8 日、9 日及 13 日分別於鳳山國父紀念館、鳥松老人文康活動中心、仁武綜合活動中心、小港高中辦理「國道 7 號高雄路段」計畫公聽會。本計畫國工局正辦理綜合規劃及環評作業，後續俟環境影響說明書審議通過、建設計畫報奉行政院核定，始展開工程設計、用

地取得及施工。環評作業業經行政院環保署協助邀請專家學者召開環評諮詢會議，已於 101 年 3 月 7 日依會議審議結果完成「環說書」修正並依環評法規定陳報交通部核轉環保署審查，環保署分別於 101 年 5 月 30 日、9 月 18 日、102 年 1 月 11 日召開 3 次「國道 7 號高雄路段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專案小組會議。101 年 12 月 12 日交通部檢陳「國道 7 號高雄路段」建設計畫報行政院核定。

### 2. 新生漁港高架道路

為提供高雄港區聯外便捷交通，解決國道末端中山路、漁港路交通擁擠及改善交通安全，交通部規劃興建新生漁港高架，其中新生路高架道路總工程費約 39 億元、漁港路高架道路總工程經費約 84 億元，預定 103 年底完工。

高雄港聯外高架道路計畫工程包含中山高速公路延伸路廊—漁港高架道路及商港區銜接路廊—新生高架道路，國工局於 100 年 4 月 1 日於漁港路（國道末端—新生路）及新生路北段（漁港路—前鎮河）先行同步施工，工期 34 個月，完工後服務第一及第二貨櫃中心車流。至於新生路南段（三五櫃管制站—漁港路）因用地徵收問題，將俟用地問題解決後開工。北段工程預計 103 年 4 月完工，南段工程因涉及新生路現有建物拆遷事宜，故需俟拆遷事宜完成後方才進入施工階段，全線預計 106 年完工。完工後將可作為高雄港區內快捷運輸及快速聯結國道 1 號道路，減少港區作業大型車對市區道路交通的影響。

### (三) 鐵路地下化（台鐵捷運化）

為消除平交道阻隔，利於本市各區發展及鐵路沿線景觀再造、振興經濟，本府推動之鐵路地下化工程，分為「高雄計畫」、「左營計畫」及「鳳山計畫」，已陸續奉行政院核定執行中。

1. 「高雄計畫」業奉行政院 95 年 1 月 19 日核定，由葆禎路至正義路，全長 9.75 公里，總經費 671 億元，中央補助 75%，本府配合款 25% 約 168 億元。沿線設置美術館站、鼓山站、三塊厝、高雄車站、民族站、大順站等 6 站地下通勤車站，自 98 年 6 月起隧道主體工程陸續發包，並於 98 年底地下化全線進入施工階段，截至 101 年 12 月底整體計畫進度已完成 74.95%。
2. 「左營計畫」業奉行政院 98 年 2 月 16 日核定，向北延伸至新左營車站，全長 4.13 公里，總經費 106 億元，中央補助 75%，本府配合款 25% 約 31 億元（含土地費）。沿線設置左營、內惟等 2 站地下通勤車站，自 99 年底起隧道主體工程陸續發包，並於 100 年 7 月底地下化全線進入施工階

段，預定於 106 年與「高雄計畫」同步通車，截至 101 年 12 月底整體計畫進度已完成 59.17%。

3. 「鳳山計畫」業奉行政院 99 年 12 月 16 日核定，由正義路向東延伸至鳳山建國路，並增設正義站，原鳳山車站改為地下化，全長 4.28 公里，本案計畫總經費 176.25 億元，中央補助 79 億元，本府分擔 97.25 億元，目前正積極向中央爭取比照高雄、左營計畫，以中央補助 75% 方式核定鳳山財務計畫，以減輕本府財政負擔。本案前置作業工程業於 101 年 3 月開工，截至 101 年 12 月底整體計畫進度已完成 2.27%。

#### (四)高雄捷運永續經營

##### 1. 車站拓展服務

###### (1)興建紅線 R24 南岡山站

為擴大捷運服務範圍，強化大岡山地區衛星城鎮連結，報經行政院同意增設紅線 R24 南岡山站，核列經費 11.73 億元，本工程自 100 年 1 月開工，並於 101 年 12 月 23 日通車營運，較預訂時程提前半年完成通車目標。

###### (2)續建紅線 R11 高雄車站永久站

依據興建營運合約，現行 R11 臨時站須與高雄火車站共構改建為永久站，配合「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之執行，目前結構體部分由本府委由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鐵工局）代辦，其中連續壁工程由同順營造公司得標，於 99 年 8 月 17 日開工，現工程已完成，正辦理驗收事宜；結構體工程由榮工工程公司得標，於 100 年 9 月 23 日開工，現正進行地下層開挖與結構體工程施作。

截至 102 年 1 月底，本市市區鐵路地下化（高雄計畫）整體工程預定進度 75.57%，實際進度 75.57%，實際進度與預定進度相符。有關建築裝修、水電環控及機電系統部分，持續由本府與高雄捷運公司配合鐵路地下化進度進行介面工程協商及規劃；102 年 1 月 24 日與高雄捷運公司完成該永久站第一階段之議價。

##### 2. 運量提升措施

為進一步拓展綠色運輸的通勤客源及提升捷運運量，本府捷運局研提運量提升及降低移動污染源計畫，繼續爭取 102 年度環保基金補助，針對各旅客特性，分別推出學生族群的學生幸福 799 月票及一般學生卡 75 折、一般民衆的幸福 999 月票、公共腳踏車轉乘捷運優惠 4 元，及闢駛仁武、林園及臨海工業區接駁公車等計畫，更進一步的服務大高雄市民，享受捷運、公車的優惠票價補助，實施期間自 102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藉由本府捷運局、環保局、交通局及高雄捷運公司全力合作，共同擴展捷運、公車、公共腳踏車的服務範圍，並改變使用機車的習慣，期透過優惠票價而提升高雄捷運運量，改變市民之通勤習慣，減少環境污染，提高大眾運輸使用率，貫徹本市推動綠能環保的政策。

環保基金補助計畫自 99 年實施以來，99 年每日平均運量為 12.6 萬人次，100 年每日平均運量為 13.6 萬人次，101 年每日平均運量為 15.5 萬人次，較 100 年成長 13.5%；101 年 12 月 31 日跨年活動單日甚至接近 47 萬人次刷新以往紀錄，顯示透過票價補貼，確能吸引民衆搭乘大眾運具，提升捷運運量。

### 3. 策動永續經營

- (1)妥善因應捷運公司所提物調款及增辦工程爭議仲裁案，確保公眾權益。
- (2)因應高捷預估至 102 年 7 月淨值將趨近於 0 之財務危機，本府基於公共利益正辦理修約與三方收買方案比較研究，以對市民最有利、不讓高捷停駛、市府負擔較低，及風險較小方案處理。

### (五)高雄環狀輕軌建設

配合中央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計畫，高雄港區建設相繼開發，2014 年將陸續完工啓用，包括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高雄港客運中心暨港務大樓整體開發計畫、高雄世界貿易展覽中心、國際郵輪經濟區等，逐漸形成高雄新地標—亞洲新灣區。為串聯上述重大建設，捷運局於 100 年 11 月 30 日重新提送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修正計畫予行政院核定。修正計畫審議歷經中央多次跨部會專案審查會議後，101 年 9 月 10 日獲經建會第 1436 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行政院 101 年 11 月 26 日正式核定，總建設經費修正為 165.37 億元，中央負擔 63.63 億元。

本計畫修正路線環境影響說明書業於 101 年 12 月 24 日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同意備查。第一階段統包工程亦於 102 年 1 月 14 日依規定完成決標程序，由「CAF（西班牙鐵路建設和協助股份有限公司）及長鴻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團隊取得資格，報價 56 億 7,900 萬元，並於 102 年 1 月 30 日與專案管理、監造顧問合辦國際簽約典禮同時完成簽約作業，預定 103 年 12 月第一列輕軌列車可運抵高雄上線測試。輕軌捷運機廠用地已取得，路線段用地屬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及交通部航港局經管部分亦已取得，屬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所有部分正辦理徵收作業，預計 102 年 4 月完成徵收。

為籌措環狀輕軌及未來捷運路線建設經費，設立「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本府將以市有地作價投資基金，透過基金運作，進行土地開發，以產生之效益來支應輕軌捷運建設經費；其主要財源包括土地開發收益、租

稅增額收益及增額容積收益等，主要用途則為支應本府應負擔之輕軌（捷運）系統建設經費。為妥善管理本基金，本府並成立土開基金管理會，置委員13人，召集人由市長兼任，副召集人由捷運局局長兼任，其他為本府代表6人及學者專家5人。102年本府作價投資土開基金之土地包括前金區、岡山區兩處市有地，面積共2萬5,688平方公尺，作價金額4億7,398萬2,611元。102年度土開基金融資需求包含環狀輕軌捷運建設經費21.39億元、利息費用2,139.5萬元及基金管理費36.6萬元，共計21億6,076.1萬元。

#### (六)捷運後續路網規劃推動

因應本市長遠發展，賡續辦理後續整體路網規劃作業，並進行岡山路竹延伸線可行性研究。

##### 1. 高雄捷運系統整體路網規劃

為辦理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整體路網原規劃捷運路線及都會外圍潛在新捷運路廊規劃、檢討、整併，並辦理旅運量等資料蒐集、補充調查、運輸需求分析及預測等規劃作業。「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整體路網規劃作業顧問服務」案於100年12月30日與鼎漢國際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簽約後，陸續依捷運局審定之工作計畫書完成「高雄都會區家戶旅次特性及屏柵線與周界交通量調查及分析」期中報告及「高雄都會區家戶旅次特性訪問調查」作業（5,200份）。目前正進行後續整理分析，並依約辦理「高雄都會區家戶旅次特性及屏柵線與周界交通量調查及分析」期末報告及捷運整體路網規劃等作業。

另依交通部「大眾捷運系統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申請與審查作業要點」規定，研擬完成「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林園延伸線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可行性研究」經費補助申請計畫書，已於101年12月17日函報交通部，爭取1,000萬元補助。

另為辦理「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鳳山線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可行性研究，業依「大眾捷運系統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申請與審查作業要點」規定，於101年7月24日函文交通部申請補助經費1,000萬元，交通部於101年9月11日函同意補助經費400萬元，不足經費部分，需由本府籌措配合編列預算。本案業依墊付款方式辦理並於101年12月4日經市議會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第43次會議決議同意辦理，本府捷運局現正辦理本案招標文件準備事宜，預計102年3月完成顧問公司選聘及簽約事宜。

##### 2. 岡山路竹延伸線規劃

配合「海空經貿城整體發展綱要計畫」，構建北高雄產業廊帶，串聯南科

高雄園區、電信技術中心、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永安工業區、南區環保科技園區等產業園區及南科高雄園區特定區計畫等重大建設，服務大岡山、路竹、湖內地區 35 萬民衆，規劃岡山路竹延伸線。

岡山路竹延伸線案依 100 年 2 月 18 日交通部審查會議結論及交通部 100 年 4 月 11 日頒布（101 年 5 月 30 日修訂）「大眾捷運系統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申請與審查作業要點」辦理可行性研究。本案於 101 年 2 月 29 日完成可行性研究函報交通部審查（報核日期為 101 年 02 月 29 日、07 月 03 日、09 月 14 日、11 月 30 日），期間本府召開兩次推動小組會議（101 年 06 月 14 日、11 月 29 日），交通部及經建會等單位於 101 年 8 月 23 日現勘岡山路竹延伸線，並召開 3 次會議（101 年 08 月 29 日初審會議、101 年 10 月 16 日、102 年 01 月 15 日委員會議）審查本案。

本案以政府自辦方式辦理，鑑於縣市合併，路線延伸至湖內，並採「全線報核，分階段推動」策略，積極持續推動。因應交通部審查作業要點三階段審查作業之規定提報可行性研究，並於 101 年 10 月 16 日交通部委員會審查會中，達成採「全線報核，分段推動」策略辦理之共識，優先延伸至岡山火車站。

依交通部審查作業要點規定，本府 101 年 10 月 16 日函請本市議會同意支持本案並出具同意本計畫之相關文件，本市議會 101 年 12 月 7 日函覆本府，案經本市議會第 1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44 次會議決議同意辦理。

本案最新辦理情形為，交通部於 102 年 1 月 15 日召開「大眾捷運系統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審查委員會」第 8 次會議，由陳次長建宇主持，審查本府所提報「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岡山路竹延伸線建設計畫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可行性研究報告書」乙案，會議結論請本府依與會委員及各單位人員意見補充資料及修正後，再依程序提報交通部檢視後，核轉行政院審查。將持續爭取中央各部會鼎力支持與協助，儘速核定本計畫。

### (七) 打造優質自行車道

本府積極推動綠色交通，建構優質安全的自行車道，縣市合併後在現有基礎下積極開發新自行車路線，並改善串聯大高雄既有自行車道，本市自行車道截至 101 年 12 月底止建置長度已達 508 公里，預定 103 年底前建置長度可達 700 公里。提供市民更優質的休閒運動外，且能結合大眾捷運系統，提升「綠色運輸」交通機能，增加觀光收益。

目前自行車道系統規劃山線、海線兩大幹線，依型式區分為 8 種類型如下：

1. 海港型（約 87 公里），區分為北高雄濱海自行車道、南高雄海港自行車道。
2. 山林型（約 81 公里），包含高屏溪沿線林園至舊鐵橋自行車道、高屏溪沿

線舊鐵橋至斜張橋自行車道。

3. 河湖型（約 126 公里），包含二仁溪自行車道、阿公店流域自行車道、典寶溪流域自行車道、澄清湖、金獅湖雙湖自行車道、鳳山溪流域自行車道。
4. 田野型（約 86 公里），包含橋頭、岡山、湖內農村田野自行車道，旗山、美濃山城田野自行車道。
5. 市區通勤型（約 141 公里），如市中心網絡通勤型、工業及高科技產業通勤型。
6. 特殊景觀型（約 19 公里），如月世界惡地形地景自行車道、大小崗山自行車道、中寮山自行車道等。
7. 運動休閒型（共約 149 公里），如杉林、六龜、甲仙、橫貫越野自行車道等。
8. 社區型（共約 38 公里），如湖內、阿蓮、林園、大寮等各區內自行車道。

#### (八) 人行環境改善

##### 1. 專屬自行車道

###### (1) 前鎮中山四路跨越凱旋四路自行車橋工程

配合本市都會自行車道系統之建置，自 R6 捷運站跨越凱旋四路至對向，並串聯西臨港線自行車景觀廊道，全長約 420 公尺，寬 5 公尺。工程費約 1 億 8,000 萬元，土地費約 1 億 1,000 萬元，合計約 2 億 9,000 萬元，100 年 10 月 14 日開工，預定 102 年 3 月底通車。

###### (2) 苓雅衛武營自行車景觀橋工程

西起中正技擊館，跨越中山高速公路、中正路迄於中正公園，橋寬 3.5 公尺，橋長約 560 公尺，所需經費約 2 億 804 萬元，101 年度已編列設計監造費 1,000 萬元辦理規劃設計。為能提昇本工程設計品質，辦理國際競圖作業，101 年 10 月 30 日評選，預計 102 年 6 月發包，103 年 6 月完工。

###### (3) 茄苳漁村風情及愛河藍色水脈自行車道工程

茄苳漁村風情自行車道係串聯及延伸海線自行車道系統，自興達港情人碼頭至二仁溪沿岸。愛河藍色水脈自行車道為貫通愛河上游及周邊水系已設置完成之自行車道，包括金獅湖、澄清湖、槓仔林溼地、九番埤、仁武八卦埤等系統。此兩段總計長度 21 公里，工程費合計約 750 萬元，已於 102 年農曆年前開放使用。

###### (4) 小港沿海路及大寮自行車道工程

小港沿海路自行車道施作範圍為小港區沿海二、三路，由漢明路小港捷運站西側人行道延伸至獅子公園。大寮自行車道自大寮捷運站北側的鄉

間道路開始，串聯大寮既有自行車道。此兩段總計長度 27.6 公里，工程費合計約 1,250 萬元，已於 102 年農曆年前開放使用。

## 2. 捷運通勤道及景觀步道改善工程

為建構高雄為友善的國際化城市，101 年度已改善完成翠華路分隔島及人行道改善工程、澄清路（自強路橋至自由路）及鳳山行政中心周遭人行環境景觀改善工程、成功路延伸至擴建路自行車道及景觀改善工程、苓雅、楠梓等區人行道與分隔島及退縮騎樓地改善工程、五福三路（文武街至自強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援中路南側（右昌大橋至益群橋）人行環境及自行車道建置工程等；目前仍辦理楠梓區德中路（援中路至典昌街）人行環境改善工程、新莊仔路（民族路至博愛路）人行環境景觀改善工程、九如三路（中華路至九如路橋）人行景觀改善工程、宏平路（廠邊三路至松金街）人行環境改善工程等。

### (九) 30 分鐘生活圈—六大轉運中心

大高雄幅員遼闊，地理軸線呈東北—西南走向地形達 130 公里，為達 30 分鐘生活圈目標，本府規劃建置轉運中心串聯公共運輸系統，以高雄車站、高鐵左營站為兩大主轉運樞紐，鳳山、岡山、小港、旗山為四大次轉運樞紐，利用快捷公車或捷運高效率運輸服務縮短區域間距離，達成 30 分鐘生活圈之目標。

高雄車站轉運中心可提供高雄都會核心國道客運、公路客運、台鐵、捷運及市區公車等多功能轉運服務。轉運站空間配置上，規劃國道客運轉運席位設於高雄車站東側車站專用區二用地上，市區公車則置於車站北側車站專用區上。轉運中心之聯外動線，規劃利用鐵路地下化後騰空園道道路廊空間設置「大眾運輸優先道」，未來由高速公路進出高雄車站之國道客運及長途客運，可藉由大眾運輸優先道快速優先通行，縮短進出轉運中心時間，同時降低對高雄車站地區交通之影響。本案刻正由鐵路改建工程局納入「台鐵捷運化—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施工辦理。

高鐵左營站轉運中心規劃設置於高鐵左營站以西之轉運專用區，設置 16 席月台，提供北高雄都會核心高鐵、台鐵、捷運、公路客運及市區公車等全方位轉運服務，並結合國道 10 號路廊，闢駛國道快捷公車，提供旗山、美濃等山城地區與都會核心區之快捷公共運輸服務。本案因屬交通部高速鐵路工程局用地，該局規劃以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方式推動之，目前已由本府都發局辦理都市計畫變更調整管制規定中。

旗山轉運站係本府為改善高雄山城 9 區公共運輸所推動「旗美公共運輸發展計畫」一建置旗山轉運站、闢駛國 10 快捷公車、開闢旗美觀光公車等 3 大

計畫之核心計畫。旗山轉運站設置於高雄客運原旗山南站，本府交通局依據「發展大眾運輸條例」及「大眾運輸事業補貼辦法」於100年度申請交通部公路總局公路公共運輸發展計畫—「旗美地區公共運輸發展計畫」專案經費補助高雄汽車客運公司辦理旗山轉運站新（整）建，已於101年12月底完工，並於102年1月12日正式啓用，共計引進27條公車客運路線。

岡山轉運站係因北高雄地區現階段多數公路客運路線分散於台鐵岡山車站及舊台1省道（岡山路）旁，為整合地區大眾運輸系統、提高大眾運輸服務範圍，並配合捷運局推動捷運南岡山站建置計畫，本府交通局規劃於台鐵岡山車站與捷運南岡山站前F商業服務區設置客運轉運站，兩處轉運站均採路外3席月台配置，透過公車路線整合與闢駛捷運接駁車，提供茄苳、湖內、路竹、阿蓮、永安、彌陀、田寮、岡山等區，利用台鐵及捷運紅線等軌道系統進出都會核心之轉運服務。其中岡山轉運站已於101年底完工，預計引進9條公車客運路線；南岡山轉運站則已配合捷運R24車站於101年12月23日同步啓用，共計引進14條公車客運路線。

鳳山轉運站位於鳳山區捷運大東站西北側，利用國父紀念館前廣停用地設置，規劃2席公車停靠格位，採長26公尺、寬18公尺之膜構造候車亭，另包括公車動態資訊系統、太陽能光電設施及降溫噴霧系統，提供無縫隙轉乘及優質候車環境。本轉運站已於101年11月開工，預計102年4月完工。

小港轉運站位於小港區捷運小港站4號出口，利用8米寬之人行道設置具3席公車停靠格位，長45公尺、寬4公尺之鋼構候車亭，由中鋼公司捐贈興建，另包括公車動態資訊系統、太陽能光電設施及降溫噴霧系統，提供無縫隙轉乘及優質候車環境。本轉運站中鋼公司已於101年10月開工，預計102年3月前完工。

(十)公車營運改革、轉乘優惠、區區有接駁車及公車捷運系統（BRT）建置計畫

1.公車營運改革

(1)為提升公車服務品質，創造優良之候車環境與資訊服務，持續推動公車汰舊換新並引進低地板公車—本府已獲交通部「101年度公路公共運輸發展計畫」補助購置74輛公車（全新低地板公車47輛及全新一般公車27輛）。

(2)為建立無障礙友善運輸環境，本府已有98輛低地板公車營運於醫院及身心障礙等特殊教育學校之路線，預計102年達成低地板公車車隊100輛之目標；另經積極購置復康巴士並陸續獲各界捐贈，本市復康巴士車隊已達到101輛，提供所有年長及身障人士更舒適便利的乘車空間。

2.捷運公車轉乘優惠

自 100 年 5 月 1 日起至 102 年 6 月 30 日止，持續辦理「捷運、市區公車轉乘優惠」，民衆持一卡通於 2 小時內由公車轉乘捷運或捷運轉乘公車，即可享有公車一段票半價轉乘優惠，期以價格誘因，提供便宜、直捷之大眾運輸服務，鼓勵民衆坐公車轉乘捷運，培養大眾運輸運量，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享有此優惠者計約 645 萬人次。

### 3. 區區有接駁車

(1)為將優質接駁公車服務與大高雄民衆分享，本府 100 年 2 月 1 日闢駛紅 58、紅 60 和紅 72 聯結橋頭、北梓官、彌陀、大社、仁武和燕巢等 6 行政區域；100 年 7 月 1 日闢駛橘 7、紅 8 及紅 9 路線行駛大樹、大寮及旗津地區；100 年 11 月 1 日延駛紅 72 及闢駛紅 70、紅 71、旗美國道快捷公車，延伸捷運服務範圍達永安、路竹、湖內、茄萣、阿蓮、田寮、旗山、內門、美濃等區；101 年 5 月 19 日闢駛大樹假日觀光公車，有助紓解假日車潮，改善壅塞狀況；101 年 6 月 23 日闢駛鳳山假日文化公車，讓搭乘乘客深入認識鳳山區特色文化與歷史；101 年 7 月 12 日闢駛 5 條就醫公車路線提供那瑪夏、茂林、桃源、甲仙、六龜、杉林等莫拉克風災重建區就醫接駁服務，並兼顧部分通勤、通學及觀光等旅運需求，本市 38 個行政區「區區有公車」目標 100%正式達成，使本市公車路網更密集，亦提供市民便捷的捷運接駁公車服務，配合推動車輛汰舊換新、候車環境改善及轉乘優惠，有效提升本市公共運輸系統運量，101 年公共運輸系統年運量突破 1 億人次，本市公共運輸從「求有」邁入「求好」階段。

(2)自 101 年 11 月 1 日起調整「旗山—美濃」及「旗山—內門」假日觀光公車路線，並闢駛「旗山—甲仙」及「旗山—六龜」假日觀光公車，服務範圍擴及內門、美濃、六龜、杉林、甲仙等區域。

(3)為提高搭乘之舒適性與安全性，並達到節能減碳、環境永續之目標，全國第一支行駛國道路線之電動公車車隊（11 輛）自 102 年 1 月 12 日起投入旗美國道快捷公車路線服務。

### 4. 公車捷運系統（BRT）建置計畫

(1)為改善本市大眾運輸服務品質，本府參酌國外都市發展大眾運輸系統之經驗，期望引進公車捷運系統（BRT），透過完全專用或部分專用路權之營運方式，提供快速、彈性、低成本之大眾運輸服務。

(2)為推動本市公車捷運系統建置計畫，本府交通局已於 101 年 10 月研提計畫爭取交通部補助辦理中華路 BRT 設計監造及沿海路可行性分析作業，刻由公路總局初核研議納入 102 年公路公共運輸提昇計畫中。

(四) E 化公車

1. 為縮短乘客候車時間，提供乘客即時性公車到站資訊，本府致力於公車動態資訊系統建置與改善，以利民眾即時、在地藉由電話語音、網頁、智慧型手機等查詢公車資訊。
2. 100 年度交通部補助本市辦理「智慧台灣—交通管理與資訊服務系統建置與推廣計畫—聰明公車」計畫，重新規劃建置新公車動態資訊系統，整合原高雄縣市之動態系統資訊及智慧型站牌，建立統一的到站資訊發佈平台，提供大高雄市民最好及最精確的公車資訊，於 101 年 5 月 1 日正式上線。其中設置 LED 智慧型站牌 699 座（含捷運出入口 116 座、候車亭 237 座、直立式燈箱 154 座及旗桿式圓筒型智慧型站牌 192 座）。
3. 考量服務部分地區民眾多眾運輸需求，本市部分公車路線於特定時段，繞（延）駛原路線以外路段，為避免繞（延）駛路線無需求產生仍需繞駛，致生能源浪費及效率低落，規劃本市「電梯式公車資訊系統試辦計畫」，透過資訊系統平台建置，將乘客之需求傳遞至調度站與駕駛，並提供公車到站資訊，期能節省公車營運成本、提高經營效率，並藉由彈性調派方式，提高公車服務品質，使端點乘客節省旅運時間，交通部已於 101 年 7 月 2 日初步審查核定補助 405 萬經費，建置「電梯式公車資訊系統試辦計畫」，於 101 年 9 月 28 日簽約，於紅 2 路線繞高坪地區路段建置太陽能智慧型站牌（共 6 個站點，雙向共 12 座站牌），將提供按鈕或叫車感應設備以利乘客進行叫車，預計 102 年 6 月完成建置。
4. 為提高公車服務水準，以 ITS 技術提供市民更便捷、友善的大眾運輸系統搭乘環境，100 年度向交通部公共運輸發展計畫申請補助經費於大高雄地區設置 150 座「太陽能圓筒式智慧型站牌」，搭配整體公車動態系統之整合與更新，提升整體本市公車動態系統之服務效能，該圓筒式智慧型站牌除利用太陽能發電外，並配合使用 LED 低耗能照明，完全不需使用市電，實際落實市政府節能減碳、綠能執政及綠色經濟之政策，於 101 年 6 月完成至今成效良好，頗獲好評。

(五) 引進全國獨一無二的水陸觀光車（鴨子船）

鴨子船自 99 年正式啓航營運蓮池潭線及愛河線，造成廣大迴響，遊客得以另類陸上行舟的旅遊方式認識高雄，感受河港城市獨特的人文地物與感動。為提供民眾多元便利之購票管道，鴨子船 i-bon 線上售票已於 100 年 7 月 27 日起跑，便於旅客輕鬆又省時購票。

此外，為提升民眾乘車之便利性及舒適性，除建置水陸觀光車專屬引道設施，並於夢時代購物廣場（時代大道上）入口、駁二藝術特區、左營蓮池潭

孔廟廣場設置專屬售票區及登車區。高雄物產館旗鑑店蓮潭站設置專屬售票區及登車區。101年1-12月水陸觀光車總載客達62,679人次(售票加租車)，總營收共計約743.8萬元。

高雄鴨子船的城市水陸雙棲之旅，已成為旅客前來高雄旅遊首選行程之一，為回饋消費者對高雄鴨子船的支持與愛護，100年交通局編列5,000萬元預算，新購置水陸觀光車2輛，外型較流線美觀，已於101年7月完成招標，截至101年12月底打造進度為35%，預計102年12月份交車，期能提供更優質的服務品質並進而創造周邊商品的附加價值，帶動高雄觀光經濟發展。

### (五)捷運、輪船公司與計程車營運監督管理

#### 1.全面提升高雄捷運經營實績

##### (1)活動、票價、接駁三管齊下，提升捷運運量

整合市府大型活動（跨年、演唱會等活動），推動優惠實施政策（公車轉乘半價、799學生月票、999幸福卡等7項票價優惠），並強化改善公車接駁（捷運接駁公車增至43條），「接駁+活動+票價」三管齊下，高雄捷運運量逐年成長，101年平均日運量15.43萬人次，較100年13.6萬人次增加13.5%，101年跨年運量達47萬人次，創捷運通車以來最高運量。

##### (2)完成高雄捷運南岡山站初、履勘

辦理捷運南岡山站初勘及履勘作業，南岡山捷運站提前於101年12月23日通車，提升北高雄地區公共運輸效能。

##### (3)確保捷運營運安全與服務品質

高雄捷運營運績效良好，全年0件重大或一般事故，服務指標計4大類22項指標，包含安全、快速、舒適及服務品質均優於規定指標。

##### (4)完成捷運101年度定期檢查及改善項目

完成101年高雄捷運定期檢查，範圍包括捷運公司經營維護與安全等事項，本次檢查計開列「一般注意改善事項」7項，「建議事項」21項，並於101年10月底完成改善。

##### (5)落實捷運營運安全與災害防救業務

101年12月配合國防部完成「2012年金華演習」兵棋推演，模擬高雄捷運紅線凱旋站及夢時代舉辦跨年晚會發生恐怖攻擊事件。督導執行捷運多重災難模擬演練，每季辦理並配合本府災害防救辦公室接受「行政院101年度災害防救業務訪評」（直轄市組第1名）。

#### 2.全面改善輪船公司經營條件

(1)太陽能船隊建置計畫

101年打造「第二代太陽能船」5艘，陸續加入營運，102年持續建造2艘，太陽能船隊規模將達12艘，建置全國最大太陽能船隊。

(2)強化旗津黑卡管控

修訂「高雄市旗津區居民優惠乘船實施辦法」，健全輪船公司合理營收，並規劃一卡通旗津免費乘船證加印照片，以杜絕冒用。

(3)實施渡輪違規超載改善計畫

建置載客量控管之標準作業程序，並於重大節日及不定期錄影稽查，強化旅客與船舶營運安全。

(4)建置渡輪站多卡通驗票機設備

向交通部申請563萬8,500元補助建置各輪渡站多卡通驗票機，解決旅客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公車、捷運、船舶）需預備零錢之不便，及提供無縫轉乘運輸。

3.改善計程車產業環境

(1)落實計程車客運服務業派遣管理

101年7月審議並核發客運服務業經營派遣業之營業執照，經營計程車無線電派遣者計12家，計程車衛星派遣者計3家，合計為15家。

(2)改善計程車排班秩序

針對鬧區、公共運輸場站及觀光亮點三大區域改善排班動線及環境，計改善南岡山捷運站、旗山轉運站、大湖、九曲堂火車站、捷運鳳山站等九處排班及動線。

(3)辦理計程車服務品質評鑑作業

針對無線電台及衛星派遣功能之14家車隊，完成「101年高雄市計程車服務品質評鑑計畫」，經評優等車隊有中華日光、大發、新形象、倫永、澄清湖5家車隊。

(4)成立本市第一支計程車觀光車隊

辦理本市觀光計程車駕駛人教育訓練，並建立「證照制度」，完成122位觀光駕駛人評鑑，預期將可增加計程車業者收入，更讓計程車成為本市觀光尖兵，為本市觀光增添助力。

(5)規劃推動無障礙計程車隊

配合交通部於101年12月6日發布「交通部公路公共運輸提升計畫補助無障礙計程車作業要點」，研提計畫書向交通部申請補助成立無障礙計程車隊20輛購車，以解決復康巴士運能不足之問題。

(六)捷運系列幸福月票卡免費搭乘公車

101 年度由本府捷運局、環保局、交通局及高雄捷運公司合力爭取環保基金委員會的支持，1 月 1 日起再推出捷運學生卡 75 折、學生幸福月票 799 元、幸福月票 999 元、大型企業幸福月票 600 元及公共腳踏車轉乘捷運優惠 4 元等公共運輸優惠措施。期望透過分攤補助民衆搭乘捷運、公車及公共腳踏車等綠色運具的措施，落實政府節能減碳政策，積極提升本市公共運輸使用率。幸福系列之月票除可於 30 天內持卡不限次數搭乘捷運外，同樣可享無限次數搭乘公車的優惠。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共已發行約 24.5 萬張，捷運年運量較 100 年成長約 14%。

### (五)建置交通管理系統

本市先進交通管理系統已累計完成 247 處路況監視系統、2 處環景監視系統、88 處車牌辨識系統、195 處車輛偵測器、99 處資訊可變標誌、6 處交通現況資訊板及 15 處停車導引資訊標誌等 652 處交控路側設備建置，納入智慧運輸中心監控之號誌化路口數已達 2,430 處。

為提昇大高雄市整體交控系統功能，規劃 4 年 4 期「先進交通管理系統擴充工程規劃暨建置計畫」（100-103 年），已分別於 100 年、101 年度先後完成旗美智慧運輸走廊及大發工業區智慧運輸走廊建置，提供即時、準確及有效之交通資訊，以紓解觀光、產業園區交通瓶頸，提昇運輸效率。並將賡續辦理高雄科學園區智慧運輸走廊建置，目前已完成規劃、設計，預計 102 年底前完成。

### (六)改善易肇事路口（段）交通設施

本市轄區幅員廣闊，各地交通環境頗有差距，為確保道路交通設施之完整性，提供民衆行的安全保障，本府交通局持續針對各行政區進行道路設施巡查，立即改善交通設施缺失。另針對各行政區之易肇事及瓶頸路口，則提報至「易肇事改善專案小組」、「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整合交通局、警察局、工務局、教育局等相關單位，藉由「工程」、「執法」、「教育」等 3E 手段，有效改善道路交通環境，101 年度計完成仁武區澄觀路、鳳仁路，鳳山區鳳頂路等 31 處易肇事路口（段）改善。並積極引入創新交通設施，如楔型標線、方向性行穿線、太陽能閃光號誌、太陽能 LED 觸動標誌等設施，以提供民衆更佳之用路環境。

另經交通局檢視重要幹道行車速率結果，研擬透過路段遞（迭）亮號誌系統設計，以有效將行駛速度控制在設計速限之內，101 年度遴選多數路口都為簡單二時相，週期一致，車流量適中，車流特性相異不大且路口間距適當不致過長或過短之路段進行研議，已完成梓官/彌陀/永安區台 17 線、大樹區台 21 線、大寮/林園區台 25、大寮區光明路及縣道 183（鳳山區至仁武區）

等 10 個路段遞（迭）亮號誌系統設計，大幅改善郊區道路競速行駛的情況。行的安全是民衆基本權利，未來將賡續改善市區交通瓶頸易肇事路段，降低交通事故發生，提升用路人的安全。

(㉔)推動 M 台灣計畫

本市寬頻管道計畫至 99 年已執行完畢，建置長度約達 750 公里，迄至 102 年 1 月底已進駐纜線 1,420 公里（含交通號誌、監視錄影等公務纜線 160 公里），每年可收入租金為 2,600 萬元；後續將著重管道設施之維護，及已完成管道建置路段之雨水下水道暫掛纜線巡檢、排除，持續督促業者進駐納管，以提升管道使用率。

(㉕)落實路平專案

本市集民生、工商業城市機能，市轄內各式管線衆多管理不易，爲有效解決民衆行的安全，採取多項措施。

1. 成立路平專案辦公室，統合指揮平台。
2. 成立管線協調會報，進行跨機關合作管線同步施工及管遷協調。
3. 各區公所里幹事納入道路協巡強化自主巡檢網路。
4. 落實道路缺失方正切割修復，精確調整孔蓋與路面齊平。
5. 主動查報，建立完善巡查機制；推動孔蓋齊平計畫訪查，宣導孔蓋齊平政策。
6. 24 小時多元管道通報系統，即時處理路面坑洞。
7. 建構弱電共同管道，集中收納管線及設施。
8. 配合新鋪路面辦理孔蓋下地齊平作業，至 101 年 12 月底孔蓋下地完成 5,266 座，孔蓋齊平完成 10,473 座。
9. 自 100 年 12 月份起，執行扣點巡察，每月 10 日公佈上月最差 3 名，以相互激勵方式提升道路維護品質。
10. 101 年度計畫性及民生用戶道路聯合挖掘整合（合計 2,381 件），以一次挖掘到位方式減少路面挖掘及修復次數。
11. 整合大高雄市道路管理系統，提供民衆查詢及意見反應管道。

五、積極推展觀光

(一)美濃榮獲「臺灣十大觀光小城」行銷推廣

本市提名美濃區參選 101 年交通部觀光局辦理「臺灣十大觀光小城」選拔活動，在市議會、觀光與民宿業者及市府相關單位通力合作下，獲得各界熱烈支持，榮獲台灣十大觀光小城殊榮，本府觀光局並持續積極營造美濃觀光小城之友善旅遊環境。

1. 設立美濃地區類 i-center

與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攜手合作，首創全台「高雄類 i-center」、Always open「高雄 i 問路」，設置「i 問路旅遊資訊站」，提供觀光旅遊摺頁和 24 小時不打烊的問路旅遊資訊服務。初步先於美濃地區設立，後續將擴及至本市重要景點周邊之統一超商門市，讓高雄統一超商成為「i 問路旅遊資訊站」的據點。

2. 由市府編列經費 250 萬元辦理「美濃觀光小城觀光導覽系統改善工程」，藉以觀光導覽系統整體規劃，以使美濃觀光小城之觀光導覽系統更臻完善，預計 102 年 6 月底完工。
3. 印製「花現愛旅行綻 fun 大高雄」摺頁供 1 萬份，提供遊客於春節期間賞遊高雄七大花田區最新資訊，有美濃、杉林、六龜、旗山、田寮月世界、壽山動物園及大樹共 7 區，並貼心規劃建議遊程供民衆參考。

### (二) 推動城市花田計畫

#### 1. 城市花田

持續協助農業局及各區公所推動美濃、杉林、甲仙、梓官、湖內、路竹、阿蓮、六龜及茂林等區之景觀作物專區計畫，計杉林區台 21 公路旁近月光山隧道、美濃中山路旁、阿蓮區鄰近台 19 甲旁農田、六龜區台 28 線旁、鳳山區衛武營都會公園、楠梓區高雄大學路兩側、鼓山區凹仔底特專一二、小港區熱帶植物園，面積約計 135 公頃，現已陸續綻放展現至 102 年 2 月底。

#### 2. 重要道路、公園綠地、景（節）點

神農路、鳳仁路、光明路、新厝路、大埤路、擴建路、南京路、澄清路、國泰路、四維路、民權路、民生路、民族路、中山路、中華路、光華路、九如一、四路、時代大道等主要景觀道路，旗山區鼓山公園、杉林區月眉基地、岡山區河堤公園，紅毛港文化園區、西子灣、大社區觀音山步道、五福圓環、民生圓環、幸福川、鹽埕 01 綠 08、微笑公園、愛河沿岸（五福路至博愛路）、衛武營都會公園、凹仔底森林公園、凹仔底特專一二、右昌森林公園、中央公園、高雄公園、興仁公園、漢民公園、崗山仔公園、新光碼頭等公園綠地，美濃東門樓、真愛碼頭花牆、中正三多路口等重要景（節）點，均已綠美化完成，部分景（節）點亦擺設聖誕紅等盆景，以增添年節氣氛，栽植冬季草花約 80 萬株，自 101 年 12 月陸續繽紛綻放至 102 年 3 月底。

### (三) 陸客自由行

#### 1. 促進商業活絡

本府近年來致力於商店街的「造街」，期望藉由空間改造的手段及行政資

源整合措施進行實質的城市改革，並配合高雄捷運通車，美麗島大道的完成，藉著人文、自然、景觀及產業活化，創造都市發展潛力及商業街區繁榮，串聯沿線商圈，整合成一個商業廊帶，帶動商機。目前新堀江、三鳳中街等，為陸客必逛景點，因應陸客自由行，將宣導各特色商店街注意於周邊環境整治，結合在地文化特質，協助老舊店家、商圈提升形象，朝向現代化發展，提供觀光客舒適購物環境。

## 2. 發展觀光夜市

為歡迎陸客自由行，宣傳本市在地好味道，必會提到入夜後燈火輝煌的本市六大觀光夜市—六合國際觀光夜市、南華觀光夜市、興中觀光夜市、光華觀光夜市、忠孝觀光夜市及鳳山中華街觀光夜市。本市眾多美食小吃隱藏在不同的市集裏，從黃昏至午夜，人潮川流不息、熱鬧不歇，各觀光夜市不僅充滿多元風情、美味小吃、優質環境、便捷交通以及坦率熱情等特色，讓遊客除了品嚐經濟實惠美味小吃外，還能享受安全、舒適兼具人文氣息的優質餐飲消費環境。

3. 為提升高雄自由行之吸引力暨宣導低碳觀光旅遊觀念，配合本府推動的港都逍遙遊、祈福購物輕鬆遊、美濃內門體驗遊主題路線，闢駛哈瑪星及舊城文化旅遊公車路線、旗美國道快捷公車、大樹祈福公車、鳳山假日文化公車以及美濃、內門、甲仙、六龜等共計 9 條觀光公車。
4. 自 100 年開放大陸觀光客來台自由行，截至 101 年底陸續開放試點城市包括北京、上海、廈門、天津、重慶、南京、廣州、杭州、成都、濟南、西安、福州及深圳等計達 13 個城市。其中除江蘇省南京市列為包機航點，山東省濟南市及陝西省西安市無定期航班直飛高雄外，其餘 10 個城市皆已有直飛高雄航班。
5. 為加強開拓自由行城市客源，本府團隊結合高雄觀光業界，組團參加「2012 北京國際旅遊博覽會」，並擴大參展規模，邀請高雄代言人五月天推介四大自由行主題旅遊路線，成功匯集北京媒體焦點。另於 101 年下半年接續參加山西北方 10 省旅遊交易會、廈門海峽旅遊博覽會及赴成都、浙江杭州、江蘇南京、上海等地辦理高雄觀光推廣會，另亦參加上海中國國際旅遊交易會等重要兩岸旅遊展會，積極推廣高雄觀光。
6. 為吸引陸客自由行到高雄旅遊，本府觀光局與銀聯公司合作印製 15 萬份「高雄購物旅遊地圖」、與統一夢時代購物中心合作，印製 6 萬份「高雄夢時代歡樂購手冊」，充分結合民間資源擴大行銷宣傳通路，創造本市旅遊購物之消費商機。
7. 結合本市觀光協會，推出高雄暢遊 GO 觀光護照，整合高雄觀光業界各項

吃喝玩樂優惠折扣，提供國內外自由行旅客於高雄旅遊及消費使用，吸引旅客直接選購高雄機加酒自由行旅遊產品。

#### (四) 拓展國際航線航班

為開拓高雄國際觀光市場，除積極爭取新增航線航班外，並結合民間資源積極辦理國內外行銷，成功打開大高雄觀光旅遊知名度，也為本市觀光產業帶來蓬勃商機。高雄國際機場在 2011 年 10 月底起，陸續啟動冬季班表，截至 2013 年 1 月底止，航線由 19 條增加至 32 條（增加率 68%），航班由每週 171 班增加至 196 班（增加率 14.6%），為本市帶進更多國際觀光客。

#### (五) 積極辦理觀光推廣

101 年下半年本府觀光局以「旅行臺灣，首選高雄」為宣傳主軸，積極辦理各項觀光推廣。

##### 1. 參與國際旅展暨觀光推廣活動

- (1) 本市配合交通部觀光局結合本市觀光業者前往馬來西亞秋季（9 月 3-10 日）、日本東京（9 月 18-22 日）、新加坡（10 月 17-19 日）等地區參加國際旅展或觀光推介活動，行銷本市觀光。
- (2) 結合本市觀光業者參加山西北方 10 省旅交會（8 月 24-26 日），行銷本市觀光。
- (3) 結合本市觀光業者參加 2012 廈門海峽旅遊博覽會（9 月 6-11 日），行銷本市觀光。
- (4) 結合本市及屏東觀光業者組團赴中國浙江、江蘇、上海等地辦理高屏觀光推廣會並參加「2012 中國國際旅遊交易會」（11 月 15-18 日），推廣本市觀光特色。

##### 2. 參與國內旅展

- (1) 於 9 月 21-24 日參加「2012 高雄巨蛋國際旅展」，推展本市觀光。
- (2) 結合本市觀光協會、旅館公會、婚紗攝影產業發展協會等單位，於 10 月 26-29 日參加「2012 台北國際旅展」，行銷本市觀光。

##### 3. 接待踩線

- (1) 8 月 3 日與本市觀光業界接待中旅集團踩線團，進行觀光交流。
- (2) 9 月 4 日日本亞朱蘭化妝品公司 650 位頂級會員在本市召開會員大會，本府致贈美濃油紙傘給社長東孝昭夫婦，並招待會員們吃旗山香蕉、高雄精品—立體象棋公仔鳳梨酥。
- (3) 11 月 6 日接待泰國旅遊業者 30 人組團至本市踩線，進行觀光交流。
- (4) 11 月 8 日接待日本福島旅遊團約 180 人迎賓活動，行銷本市觀光。
- (5) 101 年 12 月 21 日至 102 年 1 月底共計有 14 架次包機、1200 人次來自

韓國釜山參加「暖冬高雄高爾夫球之旅」，本府於12月22日安排南島舞集迎賓活動，行銷本市觀光。

(6) 102年1月28日日本熊本縣知事蒲島郁夫一行20人至本市訪問，針對觀光、經濟發展等議題進行交流，本府並於當晚設宴款待。

#### 4. 國際郵輪接待

本府與交通部觀光局、高雄港務分公司等相關機關共同合作安排岸上觀光接待事宜，包含主題迎賓表演、諮詢服務台、旅遊摺頁提供、南台灣農產品品嚐及展售、外幣兌換處、依遊客需求協助安排交通接駁等友善服務。101年度下半年已接待8艘國際郵輪，進出港共計13,198人次，全年度共有20艘郵輪靠港，進出港共計30,783人次。

#### (六) 多元行銷策略作為

在成功增加本市國際旅運量基礎下，本府觀光局以多元行銷策略，積極開拓國際觀光客市場。

##### 1. 設置本市旅遊服務中心、解說中心

於101年度委託義守大學經營管理高鐵左營站、高雄火車站、蓮池潭、愛河、旗津旅服中心；另以行政委託方式委請市立空中大學經營管理美麗島旅服中心、田寮區公所協助管理月世界解說中心，以顧客導向持續提升旅遊服務品質，使旅客對高雄留下美好印象，增進重遊意願。且於102年度春節前，委託本市旗山形象商圈促進會經營管理「旗美旅遊服務中心」，提供旗美山城旅遊諮詢服務，擴大貼心旅遊服務諮詢服務網絡。

##### 2. 完善觀光資訊系統服務

###### (1) 觀光局網站暨高雄旅遊網維運

101年度強化高雄旅遊網本市各景點旅遊資訊之豐富度，以提升網站吸引力，同時新增互動式旅遊資訊查詢機制，確保各管道景點資訊之正確性及豐富度。另每月發行電子報及不定期發送活動快訊，迄101年12月瀏覽總人次逾63萬人次。另透過FB活動如「最愛美濃瘋狂拉票大作戰」、「夜高雄! Ya Kaohsiung」、「好玩高雄」及「團車大車拚」等網路行銷活動，成功吸引26,122人次之粉絲青睞。

###### (2) 更新「行動高雄觀光旅遊」智慧型手持裝置服務系統

101年擴充「行動高雄觀光旅遊」行動導覽系統功能，提供國內外旅客活動、景點、交通、美食、購物、住宿等全方位旅遊資訊。同時，新增英語版行動導覽系統，讓國內外旅客皆能享有高品質的旅遊服務，暢遊大高雄。

##### 3. 目標市場行銷活動

### (1)港澳萬人遊高雄案

為吸引港澳旅客到高雄旅遊，觀光局結合航空公司行銷資源，製作 1 萬份高雄好禮，致贈港澳旅客，以擴大高雄旅遊產品於港澳市場之行銷力度。

### (2)本府觀光局與中國銀聯雙方交換資源

中國銀聯透過聯合信用卡中心與觀光局共同合作在台灣編印 15 萬份繁體中文摺頁及大陸 1 萬份簡體中文，並配合「陸客自由行週年·觀光局好禮迎賓」記者會推廣高雄購物主題旅遊。

## 4. 編印觀光宣導品

(1)為行銷大高雄觀光資源，101 年下半年增印相關旅遊宣傳摺頁，包括大高雄中文旅遊摺頁 20 萬份，英文版旅遊摺頁 5 萬份及高美館中文旅遊摺頁 10 萬份。

(2) 101 年與本市觀光協會合作製作「高雄暢遊 GO」觀光護照，置放於統一超商、旅遊服務中心、高鐵、捷運站、五星級飯店等通路，提供旅客索取。

## 5. 設立美濃地區類 i-center

(1)與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攜手合作，首創全台「高雄類 i-center」、Always open「高雄 i 問路」，設置「i 問路旅遊資訊站」由店員擔任「i 問路觀光大使」，以擴展旅遊服務中心據點，提供觀光旅遊摺頁和 24 小時不打烊的問路旅遊資訊服務。

(2)觀光局初步以台灣十大觀光小城—美濃，率先做為雙方合作地區，後續將擴及至本市重要景點周邊之統一超商門市，讓高雄統一超商成為「i 問路旅遊資訊站」的據點。

## 6. 「旅行台灣·首選高雄」行銷推廣補助方案

為持續爭取亞洲各城市國際航班直航本市，觀光局與航空公司及旅行業者策略聯盟，透過觀光推廣活動或刊登高雄之美行銷廣告，活動區域遍及亞洲國家，包括日本、新加坡、馬來西亞及中國北京、上海、成都、太原等城市，結合當地電視、平面報紙雜誌、廣播、戶外廣告、地鐵電子看板等多元媒體通路放送高雄之美，吸引更多觀光客到高雄旅遊。

## 7. 安排體驗民宿並推廣物產觀光

101 年 8 月 8 日配合交通部觀光局兩岸觀光圓桌會議，安排中國各省市旅遊局參觀並住宿旗美地區民宿，推廣陸客物產觀光遊程。

## (七)溫泉合法化輔導管理

莫拉克風災後，為評估受災區環境影響及協助輔導寶來、不老溫泉地區旅館

及民宿合法化，由本府、中央及專家學者，共同組成專案小組，辦理環境評估及合法化審查作業，目前本專案進度計有 15 家業者通過興辦事業計畫審查，並協助 14 家業者提送環評計畫書至環保局審查，有條件通過 10 家；另水土保持計畫計 3 家送水利局審查中。

(八)辦理年度主題活動

1.辦理高雄燈會藝術節活動

高雄燈會為本市重要的觀光節慶活動，每年均吸引大批參觀人潮，為本市重要指標性活動。2013 高雄燈會藝術節活動於 102 年 2 月 16-24 日舉行，為期 9 天。本次活動焦點包括精采絢爛的煙火燈海聲光秀、鐵道橋「Dios Mio 驚奇聲光劇場」、國際燈節展示區及浪漫的威尼斯貢多拉遊船等一系列精彩豐富的活動，吸引約 400 萬人次參觀，創造約 22 億元觀光產值。

2.辦理高雄內門宋江陣活動

內門宋江陣名列交通部觀光局十二大節慶活動之一，為本市極富盛名的民俗節慶活動。2013 高雄內門宋江陣活動於 102 年 3 月 30 日至 4 月 7 日舉行，為期 9 天，活動焦點包含文武陣頭大匯演、大專創意宋江陣比賽、總鋪師美食饗宴等，搭配創新周邊配套規劃如總鋪師便當選拔、草根生活鬥陣館、尬我鬥陣去旅行等活動。預估將吸引 27 萬參觀人次，創造約 3.3 億元觀光產值。

3.參加「臺灣觀光年曆」縣市國際活動遴選

配合交通部觀光局辦理之「臺灣觀光年曆縣市國際活動遴選計畫」，本府觀光局提案之「高雄內門宋江陣」，從 29 個國際活動激烈競爭中脫穎而出，獲選榮登「臺灣觀光年曆」。交通部觀光局除製作實體年曆手冊發送，便利旅客充分運用，並將進行國際行銷宣傳。

4.辦理「暖冬遊高雄—精彩五線好」

為推展各區特色旅遊線，讓遊客體驗高雄秋冬之美，特別規劃辦理「暖冬遊高雄—精彩五線好」活動，活動期間為 101 年 11 月 17 日至 102 年 2 月 3 日，推出山城花語湯之旅、紫蝶生態部落行、鳳邑樂活古早味、濱海 17 鮮味行、品味總鋪內門行等 5 條路線，獲各界熱烈迴響，並再加碼推出「飛『月』世界田寮行」路線，活動期間為 102 年 1 月 27 日至 102 年 3 月 10 日。上述活動共行駛 130 趟次，計帶入 4,800 名遊客前往高雄各區旅遊，預估消費金額逾 300 萬元以上。

(九)發展區里特色活動

- 1.縣市合併後大高雄有山、海河、港等天然資源，發展潛力無窮，為發展地方特色及促進經濟成長，本府民政局訂頒「高雄市政府補助區特色活動審

核作業規定」，補助本市各區公所辦理區特色活動。期以特有的文化資源、生態特色、科技優勢、農漁業特產以及觀光條件，發展成爲具有國際競爭力及在地特色的城市。101年7-12月補助各區公所辦理30項活動如下：

- (1)具在地特色計畫及區活動，共9件（佔30%）。
- (2)各類傳統民俗、節慶、歷史文化或藝文表演，共7件（佔23%）。
- (3)各項農、漁等特產行銷，共5件（佔17%）。
- (4)其他經本府民政局認定具在地特色之活動，共9件（佔30%）。

### 2. 田寮月世界泥岩地質生態解說中心啓用系列活動

縣市合併後，高雄觀光資源增加，爲行銷本市世界級的地質景觀「泥岩惡地形」，101年1月辦理田寮月世界泥岩地質生態解說中心啓用活動，結合休閒農業、產業、文化、觀光、地區人文生態與自然景觀等在地產業特性，成功帶動當地觀光發展。

### 3. 辦理田寮月世界中秋音樂會

田寮月世界中秋音樂會於101年9月29、30日在月世界地景公園舉辦，有知名樂團、歌手演唱及田寮在地社區團體表演、惡地時尚文創走秀、在地特色農特產品展售，還有美味的土雞料理免費試吃、免費文化導覽及接駁巴士等多項精彩活動。2天計吸引數千人次參與，導覽專車8梯次全數客滿。

## (十)風景區設施建設及維護

### 1. 金獅湖風景區

#### (1) 101年度金獅湖風景區邊坡護欄坍塌修復工程

本府編列天然災害準備金650萬元，辦理610梅雨災害後修復。本案於101年8月30日開工，101年10月28日完工。

#### (2) 101年度金獅湖滯洪池周邊地景環境改造工程

內政部營建署補助560萬元，本府編列經費240萬元，總經費800萬元，辦理獅山登山步道改善、前山公園整修及改造、照明工程與環境綠美化。本案於101年9月27日開工發包，101年12月3日完工。

### 2. 壽山風景區

#### (1) 壽山情人觀景台工程

本府編列經費300萬元，辦理忠烈祠周邊景觀綠美化及新設觀景平台，102年1月4日啓用。

#### (2) 101年度壽山動物園設施整建工程

本府編列預算2,000萬元，辦理動物展示區整建、水電系統及設備管線改善、廣播系統改善、親水廣場設施改善、教育設施整建、公共暨遊憩

設施改善及美綠化，本案於 101 年 7 月 20 日開工，101 年 12 月 10 日完工。

(3) 101 年度柴山大路地滑龜裂及坍塌搶修工程

本府編列經費 126 萬 7,142 元，辦理柴山大路道路修復。本案於 101 年 12 月 4 日開工，101 年 12 月 21 日完工。

(4) 102 年度壽山動物園設施整建工程

本府編列預算 2,000 萬元，辦理新闢動物展示區、現有展示區整建、公共設施改善。本案預定 102 年 6 月底前完成規劃設計，102 年 12 月底前完工。

3. 觀音山風景區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 1,450 萬元，本府編列經費 2,000 萬元，總經費 3,450 萬元，辦理登山步道整建、步道邊坡水土保持及排水改善、橋梁整建、環保公園下方之公廁整建、環保公園上方公廁拆除及廣場整建、休憩設施整建、全區植栽綠美化、觀光導覽牌、指標及解說系統建置、全區設施減量工程。本案於 101 年 7 月 27 日開工，原契約工項 102 年 1 月底完工，目前觀音湖自行車道周邊再加強綠化部分。

4. 月世界風景區

(1) 100 年度月世界地景公園整體規劃設計案

由市府第二預備金提撥 300 萬元，辦理月世界風景特定區之整體規劃設計、田寮區五里坑溝地區納入月世界風景特定區之可行性評估及整體規劃、大崗山風景區之整體規劃設計、月世界風景特定區周邊景點觀光資源串聯之整體規劃設計、推動月世界風景特定區成為「國家自然公園」或「國家級風景區」之可行性評估及發展策略，本案已於 101 年 8 月 10 日完成。

(2) 101 年度月世界地景公園整建工程

由交通部觀光局補助 1,450 萬元，本府編列經費 2,000 萬元，辦理月世界通往山頂水池步道整建、月世界觀景平台整建、周邊鄰近景點之解說及指標設施、步道鋪面系統、休憩景點整建及環境美綠化及重要景點道路指標設置等，本案於 101 年 7 月 23 日開工，其中月世界工程已於 102 年 1 月底完工，其他周邊區域工程預定 3 月底完工。

(3) 南臺灣惡地景觀資源整合發展計畫案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補助 112.5 萬元，市府預算 37.5 萬元，規劃內容包含「結合田寮、燕巢至內門 308 高地整體惡地形自然景觀資源發展規劃」、「特色觀光產業發展輔導計畫」、「惡地形整體交通指標系統及交

通動線規劃」、「跨域(高雄市、台南市)整合發展及經營管理機制評估」、「惡地形資源申設國家風景區評鑑資源說明與申設國家自然公園計畫書圖」及「中央與地方政府協調機制」等工作。本案預定 102 年 3 月底前完成規劃後，並據以向中央申設成立「國家風景區」或「國家自然公園」。

### (4) 102 年度本市自然地景風景點整體建設工程

由交通部觀光局 1,600 萬元，本府編列經費 2,692.8 萬元，辦理月世界地區至五里坑溝地區天空步道景觀橋串聯工程、觀光導覽牌設置、步道與自行車道系統改善、增設解說及指標設施、休憩景點整建、生態停車場及環境綠美化、大崗山千級石階步道及登山步道整建、入口意象營造、中寮山觀景平台整建。本案預定 102 年 6 月底前完成規劃設計，102 年 12 月底前完工。

### 5. 澄清湖風景區

由交通部觀光局補助 800 萬元，本府編列經費 800 萬元，辦理入口區地坪整建工程、澄清路人行道整建工程、中央廣場景觀設施改善工程、停車場及公廁整建工程。本案預定 102 年 6 月底前完成規劃設計，102 年 12 月底前完工。

### 6. 其他觀光建設

#### (1) 100 年度美濃中正湖既有環湖環境改善工程

由本府編列經費 2,600 萬元，辦理自行車（人）步道及設施改善、環湖自行車（人）步道串聯、景觀照明工程及環境綠美化。本案已於 101 年 3 月 19 日開工，於 101 年 8 月 28 日完工。

#### (2) 101 年度城市光廊風華再現整建工程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 2,000 萬元，本府編列經費 2,000 萬元，辦理觀光旅遊地圖導覽牌、鋪面整建、活動廣場設計、照明設備、公共街道家具及植栽綠美化等，本案於 101 年 12 月 31 日開工，預計 102 年 9 月完工。

#### (3) 本市西子灣風景區整建工程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 500 萬元，本府編列經費 500 萬元，辦理輪渡站照明改善、哨船頭公園照明改善、欄杆光雕造型鋼板、座椅、車阻及解說設施、公廁整修、洗手台美化、西子灣動線景觀改善等，於 101 年 12 月 7 日開工，預計 102 年 3 月底完工。

#### (4) 101 年度愛河水岸珠璣整建工程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 500 萬元，本府編列經費 500 萬元，辦理愛河自中正路至建國路兩岸照明設備增設、故事性地標及機電工程等。本案於 101

年 12 月 31 日開工，預計 102 年 3 月底完工。

(5)寶來大街環境改善工程

交通部觀光局編列預算 2,480 萬元，辦理寶來大街入口意象之建立，改善街道環境景觀，荖濃溪東岸堤防旁公有閒置土地綠美化。本案預定於 102 年 3 月底完成規劃設計，並於 102 年 8 月底工程完工。

(6)本市動物園新建評估規劃

本府編列預算 150 萬元，辦理評估新設動物園之適當地點、新設動物園之營運發展構想、開發建設時程與經費評估，預定 102 年 7 月底完成規劃。

(7)大高雄觀光遊憩景點整體規劃

本府編列預算 450 萬元，辦理本市觀光景點建設發展規劃、觀光發展策略白皮書撰擬、各觀光遊憩景點套裝及主題遊程具體規劃，預定 102 年 4 月完成規劃。

(8)本市大樹區景觀道路先期評估規劃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 100 萬元，本府編列經費 100 萬元，辦理佛陀紀念館周遭現有交通動線、停車場空間改善之可行方案與建議、道路景觀改善可行性評估及具體規劃方案、周邊土地景觀改善示範點設計、整體觀光遊憩系統及遊程規劃，於 101 年 11 月 13 日完成期末報告。

(9) 101 年度高雄風景區創意餐車嘉年華活動

為改善風景區流動攤販及小吃聚集，考量遊客需要及發展在地特色觀光產業，引進近年來盛行之創意餐車。入圍 20 台的創意餐車進駐蓮池潭風景區辦理為期兩天「創意餐車嘉年華」活動，以創意造型及特色輕食吸引風景區新興的觀光人潮、創造觀光亮點，遊客人次數達 2 萬人次以上，帶動蓮池潭風景區的人氣。

(10)愛河及蓮池潭寬板滑水秀

為再造本市水岸城市之印象，觀光局與中華民國滑水暨寬板滑水協會合作，於愛河及蓮池潭水域舉辦寬板滑水表演秀並開放民眾免費體驗，體驗率超過 50%且重遊率高。

(11)引進「愛河、蓮池潭水上遊」活動

本市為擁有山海河港美景之海洋城市，為提供多元的遊憩體驗，102 年 2 月於愛河、蓮池潭等水域引進水上活動，如貢多拉、風帆、獨木舟、天鵝船等各類水上器具，提供市民及遊客參與親水活動。

(12)引進蓮池潭遊潭活動

本市蓮池潭風景區景色秀麗，周邊文化觀光資源豐富，成為國內外遊客

經常造訪之景點。惟因潭區場域遼闊，缺乏環潭接駁工具，致遊客難以一窺蓮池潭各景點明媚風光，經協調規劃於 101 年 2 月成功引進蓮池潭小火車及遊潭活動，帶動蓮池潭新旅遊型態。

### (13) 田寮月世界植栽景觀創作

配合 102 年農曆新春期間歡樂氣氛，營造觀光亮點以帶動觀光人潮，於月世界風景區入口處以花雕之方式，設置 3 座熱氣球作為立體植栽景觀之主題，以形塑「2013 飛越（月）世界」的意象，並於熱氣球周遭，依草花及灌木特性交錯搭配組合花田，營造熱鬧與活潑的氛圍，讓繽紛的花田與遠方童山濯濯的惡地形成強烈感官享受。

### (14) 美麗島捷運站耶誕主題景觀創作

由市府第二預備金提撥 100 萬元，利用花草、灌木、燈飾、人工造景等，於捷運美麗島站西南角地坪廣場辦理耶誕主題景觀創作，業於 101 年 12 月 23 日完成景觀創作，並展演 2 個月。

### (15) 美麗島捷運站 102 年春節主題景觀創作

本府編列預算 100 萬元，利用花草、灌木、燈飾、人工造景等，於捷運美麗島站東北角地坪廣場辦理春節主題景觀創作，業於 102 年 2 月 8 日完成景觀創作，並預計展演 2 個月。

## (二) 動物園經營管理

### 1. 持續規劃辦理各項教育推廣及行銷活動

持續加強動物園軟硬體設施改善及動物生活環境改造與景觀營造維護以提昇整體品質，並加強主題動物之推廣行銷，以及辦理各類親子與社教推廣活動，101 年度參觀人數計達 78.5 萬餘人次，另於暑假期間每周六日延長開放時間至晚上 9 點，並搭配門票優惠及多元豐富的夜間展演活動，本項貼心服務廣受民衆好評，暑假期間雖遇到多次假日天候不佳，遊園人數較去年同期仍成長 6%，已形塑壽山動物園為市區親子夜間最佳遊憩場地。

### 2. 規劃辦理動物園增擴建

為動物園長遠發展考量，計畫於大高雄地區尋覓適合地點興設大型的動物園區。101 年度辦理專案委託評估規劃，於 101 年 5 月 22 日完成發包委由專業顧問團隊進行新設動物園之選址評估，7 月 2 日完成工作計畫，並函請各區公所提報轄管區內適合之建議地點，現已蒐集為燕巢、阿蓮、湖內、茂林、內門等區公所提出建議地點，以及規劃單位自提之建議地點，預定於 102 年 4 月底期末報告送審及完成結案。

### 3. 夜間動物園辦理情形

規劃於壽山動物園現址增闢夜間動物園園區，充實都會區夜間觀光遊憩內容之多元性。因考量現有腹地不足，擬爭取移撥鄰近動物園旁之軍方用地，現由本府續與國防部溝通撥用壽山北營區事宜。

(三)申設月世界國家級風景特定區

南臺灣惡地地景具備世界級地景保育之特殊性及代表性，與「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世界地質公園」水準相當，具有形塑為國家級風景區系統之潛力。在整體規劃方面，本府業於 101 年 10 月完成「月世界地景公園整體規劃設計案」，另行政院經建會補助辦理之「南臺灣惡地景觀資源整合發展計畫案」，預定 102 年 3 月前完成結案，計畫整合月世界周邊自然及人文地景、地方產業及社區參與資源，推動月世界風景特定區升級成立國家風景區。未來配合申設月世界惡地國家風景區，將可使田寮、燕巢、岡山及阿蓮等區域旅遊動線結合串聯，營造大高雄觀光新亮點。

(四)打造旗津觀光大島

1. 規劃旗津觀光發展專用區

結合旗津當地獨特的地形、條件與豐富的觀光資源，並配合本府發展旗津觀光大島之政策方向與旗津新行政中心遷建計畫，將旗津區公所與旗津醫院現址變更為特定觀光發展專用區，以提升當地觀光服務水準。

2. 招商興建旗津青年旅館及觀光旅館

為提升旗津地區旅宿品質，吸引國際觀光客及自由行旅客來本市 long stay，旗津區公所現（舊）址將規劃作為青年旅館、旗津醫院現（舊）址將作為觀光旅館。現階段賡續辦理旗津區公所、旗津醫院都市計畫使用分區變更事宜，規劃廠商第二次提送都市計畫變更草案，本府觀光局於 102 年 2 月 21 日邀集相關局處召開都市計畫變更案第二次審查會議，計畫書圖中相關待修正與補強事項已責成規劃廠商重新修正，惟有關招商開發計畫、可行性評估與財務分析等論述相對薄弱且非本採購契約範疇，擬另案委託專業廠商規劃財務分析及招商計畫，俾支撐本市都市計畫變更，得以順利通過都審。後續俟都市計畫使用分區變更完成後，依財政部國有財產局「結合地方政府合作或委託開發國有土地」機制共同合作，由國有財產局與本府簽訂合作契約，由本府主責辦理招商程序與簽訂招商契約。

3. 旗津海岸公園修復工程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 1,600 萬元，市府編列 3,000 萬元，總經費 4,600 萬元，辦理地景改善、步道廣場鋪面改善、排水改善、環境景觀改善、新設指標解說設施、街道家具及照明、水電、噴灌系統等整建工程，目前辦理規劃設計發包作業中，預計 102 年 12 月底前完工。

### 4. 旗津新行政中心及新旗津醫院新建工程

旗津醫院新建工程位於旗津二路與旗港路旁，係以旗津為國際觀光大島之定位進行設計，故設計醫院兼具休閒醫療、美容、養生等與健康旅遊有關之機能，為地下1層地上4層之建物，總樓地板面積9,381平方公尺；而新行政中心亦具備行政、休閒、觀光等特色，位於旗津區旗津三路與旗港路，興建地下1層地上5層，總樓地板面積9,617平方公尺。總經費5億6,500萬元，99年9月17日開工，已於102年2月完成。

### (㉔)執行挽面計畫

為提升市容景觀及降低都市熱島效應，鼓勵民衆使用綠建材及綠屋頂，市府今年已擬訂挽面計畫實施方案，提供大眾運輸場站、轉運站、主要商圈及觀光景點周邊道路沿線商家申請補助，預定102年4月公告受理民衆申請。本計畫101年度完成208棟建物立面改造，有效提升市民居住品質及整體環境景觀。

### (㉕)景觀橋梁改建

#### 1. 中都園道願景橋興建工程

配合愛河溯航計畫及愛河南北兩岸中都、內惟埤文化園區，建構本橋梁為愛河之新景點、新地標。橋梁長度約76公尺，寬度44公尺，總經費約4億元，於99年6月21日開工，101年8月1日完工。

#### 2. 岡山區阿公店溪新觀音橋改建工程

配合經濟部水利署「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特別預算下加速辦理中央管河川急要段治理與環境營造計畫」下補助辦理阿公店溪新觀音橋改建工程。本改建橋梁位於本市岡山區安招路上，呈東西向跨越阿公店溪，河川局部改道後橋長約45公尺、寬約15公尺，總經費3,400萬元，工程於100年12月27日開工，101年9月13日完工。

#### 3. 前鎮鳳山溪橋改建工程

為改善既有鳳山溪橋斜交線形，改建後橋體與前鎮河正交銜接明鳳五街及明鳳十一街，橋梁長度約50公尺、寬約10公尺。總經費8,000萬元，已於100年4月20日開工，101年10月17日完工。

#### 4. 岡山區大仁南路跨越阿公店溪橋梁新建工程

為延伸大仁南路橫跨阿公店溪連接岡山區都市計畫園道一、園道二之新建橋梁工程，橋梁預計施作長度約60公尺、寬度約15公尺。未來橋梁完成後可配合區公所施作之南側12公尺都市計畫道路開闢，使大仁南路可連通至介壽東路，以紓解河道兩岸往來交通。總經費約3,900萬元，100年12月28日開工，101年12月28日完工。

5. 楠梓仁武竹仔門橋改建工程

位處省台 1 線楠梓仁武交界處，跨越後勁溪，橋梁現寬 40 公尺，長約 39 公尺，配合後勁溪整治第四期工程進行改建，計畫以全部拆除重建方式進行改建，總經費 2 億 5,575 萬元，工程已於 101 年 12 月 6 日決標。預計 102 年 3 月上旬開工，103 年 8 月完工。

(ㄅ) 籌建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

位於高雄港 11-15 號碼頭，基地面積約 11.89 公頃，總樓地板面積 70,900 平方公尺，總經費 50 億元，興建 3,500-6,000 席室內表演廳、12,000 席戶外表演場、小型室內展演空間、流行音樂展示區、流行音樂育成中心及海洋文化展示中心等，預定 103 年完成愛河東岸，104 年 10 月全部完工。

完工後每年可供演出 500 多場音樂及相關文化類型節目，除有助於發展南台灣流行音樂產業、帶動舊港區新建設，並促進觀光產業、音樂藝術及文化事業再發展。

(ㄆ) 營運大東文化藝術中心

自 101 年 3 月 23 日起陸續啓用園區、演藝廳、藝術圖書館及展覽館，截至 101 年底參觀人次已逾 100 萬人。101 年辦理大廳音樂會及戶外演出 260 場、劇場導覽 350 場、專題講座 88 場。101 年 10 月 19 日至 12 月 2 日展出「萌・Young」，參觀約 2 萬人次。該中心獨特的漏斗薄膜造型與菱形外牆，亦吸引劇組至此拍片取景，試營運以來已合作 23 場次。

(ㄇ) 營運紅毛港文化園區

紅毛港文化園區具備紅毛港歷史文化展示、觀賞大船入港景區、遊港觀光輪及旋轉餐廳等特色，搭配不定期的主題活動，自 101 年 6 月 1 日試營運以來，至年底共吸引 20 萬人造訪本園區，2 萬 5,000 餘人搭乘觀光輪暢遊高雄港。另自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1 月，已有 25 團體使用遊艇包船服務，共計 28 航次。

農曆年春節期間為推展在地傳統藝文活動，特別邀請優秀歌仔戲團於大年初二到初五，每日晚上 6 點 30 分至 8 點 30 分在紅毛港文化園區演出，每日提供不同特色與戲路的歌仔戲表演，包括「明華園日、天字戲劇團」、「尚和歌仔戲劇團」及「春美歌劇團」等。

(ㄏ) 以「勞工博物館」展現勞動文化與價值

本市勞工博物館致力於勞動議題相關的蒐藏及研究工作，以多元創意的展覽及活動，提供社會大眾及勞工朋友一個參與、互動、記憶與學習的空間，藉以凝聚及推廣勞工文化。

1. 勞動展覽策劃

101年推出「常設展—天下唯工暨護衛的幫手—保全業特展」、「Working，我 King—勞動群像攝影展」，101 全年度各展覽累計達約 57 萬參觀人次。

### 2. 推廣活動籌辦

(1) 為提升市民對於移工文化的瞭解並促進移工人權的重視，舉辦「移工紀錄片導演座談（我在驛鄉的生活—從紀錄片觀點談移動與人權）」。

(2) 為發展由勞工為觀點出發的戲劇創作，101 年推出台灣首部真實故事改編的移工大型舞台劇「剪影—候鳥之愛」深獲外事單位、移工及國內觀眾熱烈回響。

### 3. 勞動議題研究

委託郭麗娟老師、勞動視野工作室、高雄餐旅大學、雲林科技大學辦理「勞工音樂計畫研究案—咱的年代，我的歌」、「南韓、泰國、菲律賓、馬來西亞等國之勞工運動史淺介」、「台灣釀酒人勞動紋理紀錄」、「有夠機車—機車與勞工生活史委託研究計畫」等研究計畫案。

### (三) 活絡「新客家文化園區」及「美濃客家文物館」

#### 1. 新客家文化園區

(1) 為南部首座都會型客家文化園區，主體建築演藝廳、圓樓餐廳及 2 棟展售中心已出租民間廠商營運，引進民間資源及多元創新的經營理念，透過客家文化展演，搭配客家特色建築、美食及文創產品，帶動觀光產業。文物館重新裝修，101 年 9 月完工，成為學校鄉土戶外教學及市民體驗客家文化平台。

(2) 為活絡場域，提高園區能見度，自 101 年 5 月起推出「2012 高雄心客家情」系列活動，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2 月計辦理「夏客童樂會—客家兒童劇」、「絕代饗宴—客家交響樂」、「好客慶豐餘—客家大戲」3 場藝文表演，「潮客物語—都會客家主題展」、「筆耕笠山—鍾理和及鍾鐵民筆下的農村」2 場展覽，及 16 場客家歌舞表演及親子 DIY 體驗等活動。

(3)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2 月止，園區遊客數達約 10.6 萬人次，較去年同期 2.5 萬人次成長 4 倍，已成為本市優質新休閒觀光景點。

#### 2. 美濃客家文物館

(1) 美濃客家文物館係以門票收入為營運基礎，101 年 9-12 月計 3.2 萬人入館，門票收入 64.5 萬元，有效傳承與宣揚客家文化，提升客家能見度。

(2) 101 年 8 月 17 日至 10 月 21 日展出藝術家聯合特展—「存在」•「錄像」•「永恆」，策展藝術家以其個人對美濃客家文化「暫時性存在」

的凝視點做個人式的詮釋，並透過群眾的「影像觀看」幻化成「永恆的記憶」，參觀人數約 1.1 萬人次。

(3) 101 年 10 月 26 日至 102 年 1 月 20 日展出「俠客與寶飾·黃慧貞整體造型設計」，呈現 100 年於國家戲劇院演出音樂劇「無極」中所執行的整體造型設計系列劇照及作品，參觀人數約 2.6 萬人次。

(4) 102 年 1 月 25 日至 4 月 21 日展出「客古爍今·劉昌宏雕刻藝術展」，創作者為苗栗客家人，多年來潛心竹、木、石雕創作，作品不論是人物、鄉土、花草雜卉或動物，都具深層精髓內涵，更呈現了中國固有成語文化及詩詞歌賦之崇高文學素養。

### (三)型塑優質客家文化生活環境

#### 1. 辦理「美濃中正湖整體客家文化發展環境景觀營造計畫」

本案計畫分 2 期執行，總經費為 4 億 2,500 萬元，101 年編列土地徵收補償預算 1 億 3,750 萬元，工程預算（含規劃設計等）5,000 萬元。其中既有環湖設施改善工程於 101 年 3 月發包，8 月完工；擴區環湖環境設施 7 月已完成初步規劃設計，工程用地徵收已於 101 年 11 月 15 日及 102 年 2 月辦理 2 次公聽會，將儘速與地主協議價購方式取得用地，俾利後續計畫執行。

#### 2. 積極爭取中央補助辦理「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

分別於 101 年 7-9 月及 11 月向客家委員會提送「高雄市美濃區龍肚鍾富郎派下夥房、伯公及菸樓調查研究計畫」等 12 案計畫爭取補助，其中 9 案獲補助約 1 億 3,117.8 萬元，有效型塑本市優質客家文化生活環境，未來將繼續提案爭取中央經費補助，挹注本市建設經費。

#### 3. 「美濃故事館」營運管理

美濃故事館自 101 年 11 月 5 日起接管，1 樓作為遊客服務中心，提供美濃旅遊諮詢服務，2 樓作為藝文活動及展覽使用。101 年 12 月 15 日至 102 年 1 月 30 日展出「幼兒藝術創作作品展」，102 年 2 月 10-17 日提供本市美濃畫會辦理展覽，未來擬規劃採公開招租方式，委外營運管理，以提高館舍使用率。

### (三)籌辦 2013 年「亞太城市高峰會 (APCS)」

本市 102 年 9 月 9 日至 11 日將舉辦「2013 年亞太城市高峰會 (APCS)」，邀集超過 100 個以上的城市、1,000 位城市與企業代表與會，分享城市治理智識及策略，並同時為產業發掘互利合作機會。除可拓展本市國際地位外，更能促進國際經貿合作，培植本市會展產業競爭力。本府已組成「高雄市 2013 亞太城市高峰會執行會」並成立專案辦公室推動各項籌辦作業，以舉辦亞洲

最好的一次城市高峰會為目標。

### (三)辦理 2012 高雄左營萬年季

1. 「高雄左營萬年季」自 2001 年辦理至今已 12 年，且發展成為本市秋季重要民俗文化觀光節慶活動，每年都吸引許多參觀人潮，今年萬年季活動除與鳳山區加強辦理「鳳邑雙城會」外，亦延續歷年來深獲民衆喜愛的迓火獅、攻炮城、煙火等活動，另外縣市合併後，本市各區均有許多特色陣頭，例如仁武區的鬥牛陣、美濃區的雨傘舞、大寮區的神將團等等，都在本次萬年季活動中呈現，再加上蓮池潭環潭廟宇的全力配合，如坐牛車巡禮、最大芋粿巧、測甘蔗、菱角粥、國樂表演等，都為本次活動增色許多。另外，日本熊本市亦特別派官員前來參加活動，使得本項活動更具國際視野。
2. 「2012 高雄左營萬年季」活動委託高雄餐旅學校辦理民意調查結果，活動 9 天共約 152.5 萬人次參加，粉絲團約 12.6 萬人次，活動網頁約 26.7 萬人次瀏覽，另本次特別與雄獅旅遊網聯結，經統計該網站亦有 4,000 人次瀏覽，顯示「高雄左營萬年季」已相當受到肯定。

## 六、推動環境永續

### (一)推動節能減碳

1. 訂定「高雄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節能減碳實施計畫」，督導本府各機關學校遵行。
2. 於「高雄市節能減碳推動小組」下增設「機關學校組」，負責推動本府各機關學校節水、節電、節油及節紙等相關節約能源措施，使用低耗能高能源效率產品或服務，減少溫室氣體之排放。
3. 本市配合經濟部能源局辦理之「夏月·節電中」縣市競賽活動，積極推動與宣導所轄機關、學校、服務業與家庭落實執行相關節電措施，依據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其提供之本市 101 年 6-9 月統計資料顯示，本府及所屬機關夏月節電率 7.80%、服務業部門夏月節電率 11.39%、家庭夏月節電率 7.07%，由三項數據顯現本府在推廣節能減碳的成效，不僅是公部門，也將節能減碳觀念推廣至一般家庭及商業店家。
4. 推動本市及高屏地區永續發展業務
  - (1)因應縣市合併，研擬修訂永續發展設置要點及調整組織架構，以符合現況，101 年 8 月 14 日市政會議審議通過本市永續發展會設置要點及調整組織架構；11 月 13 日市政會議審議通過廢止本市永續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人事處並於 12 月 5 日函頒下達。
  - (2)已於 101 年 11 月 21 日與屏東縣政府共同頒布廢止「高高屏永續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若未來有高屏地區跨區域合作重大決策或宣示之事

項，則先由本市及屏東縣永續發展（委員）會之幕僚單位研議，報經首長後，復由首長宣示與發布。

5. 塑造大高雄低碳生活圈建置生態城市

(1) 本市積極發展低碳生活圈，於 101 年度研擬「高雄市低碳永續城市發展綱領（草案）」，並邀集本府各局處進行研商，俾利制定大高雄都低碳城市發展相關之經濟與環境協調的整體規劃方案。經彙整相關討論意見後，於 101 年 7 月提出含括「綠色經濟」、「企業減碳」、「節能建設」、「低碳運輸」、「綠色生態」、「低碳教育」等六大推動主軸之低碳永續城市施政策略，並詳列多項階段性執行措施與實施計畫，藉由減量管制措施的落實執行，達到建構低碳永續城市的願景。

(2) 打造低碳社區

申請環保署補助規劃設置本市低碳永續家園專案辦公室計畫。

6. 建立友善低污染車輛使用環境

(1) 老舊機車淘汰計畫

① 101 年 7-12 月已受理申請汰舊二行程案件累計 13,574 件，完成審查累計 13,574 件，已完成撥款補助累計共 17,350 件。受理申請高市加碼電動自行車累計件，已完成撥款補助累計共 651 件；受理申請高市加碼電動機車累計 1,421 件，完成撥款補助累計共 1,421 件。

② 辦理宣導活動或相關會議

101 年 7-12 月份已針對定檢站、回收商及電動車商分別辦理 5 場法規說明會及 10 場小型宣導活動。

(2) 本市改裝或新油氣雙燃料車補助

為嘉惠本市計程車弱勢族群特訂定「高雄市政府辦理計程車改裝油氣雙燃料車補助要點」加碼差額補助，101 年度累計已完成加碼補助本市計程車車主共計 1,182 輛。

7. 落實波昂宣言、邁向國際環保新都

(1) 推藉由環保議題推動本市與國外其他國家城市進行交流。

(2) 101 年 7 月 29 日至 8 月 2 日辦理「安排高雄金屬鋼鐵與回收產業與北九州等進行交流活動及參訪」，了解北九州市政府在推動低碳城市之事由市民積極參與推動，並促成政府推動制定相關獎勵及管制措施，讓民眾及企業共同努力。

(3) 101 年 9 月 3 日至 7 日至韓國濟州島參加「2012 世界地方政府高峰會」。

(4) 「ICLEI 東亞地區高雄環境永續發展能力訓練中心」已於 101 年 9 月 17 日舉行開幕儀式後正式開始營運。中心之設立有助於拓展本市國際外

- 交，透過國際研討會及訓練之舉辦，亦能協助本市國際印象之提升，與國際城市就城市因應氣候變遷調適、節能減碳、永續發展等經驗進行交流，使本市成爲一韌性城市，永續發展。
- (5)本市於 101 年 10 月 1-5 日前往印尼雅加達參與「第四屆城市與地方政府聯盟亞太區域會員大會」。申請通過加入城市與地方政府組織，該組織主要任務係透過與其他地方政府或世界級組織的合作，替地方政府發聲，並提倡地方的民主自治、價值提升、目標和利益。
- (6) 101 年 10 月 15-16 日參與印度海德拉邦召開之「生命的城市城市與國家層級下的生物多樣性高峰會」，期望將此次會議之結論及宣言，與國內外相關公約、政策及法規，納入後續規劃本市生物多樣性保育地方行動計畫及策略，並積極將生物多樣性保育整合至施行政策，促進全球會員城市之間的知識交流分享與夥伴關係。
- (7) 101 年 10 月 18-20 日參與於南韓首爾舉辦之「世界城市首長氣候變遷理事會」，參觀首爾於永續發展上的推動成果、參與世界城市首長理事會，並藉由本次會議向與會城市代表分享本市發展潔淨能源潛力評估及推動現況，傳達本市由重工業城市轉型朝向生態保育、永續發展目標努力的決心。
- (8)爲廣邀日本城市參與明年高雄主辦之 2013 APCS 亞太城市高峰會暨考察九州地區市政建設，參加 101 年 11 月 2-5 日前往日本九州地區參訪及 APCS 邀訪行程。
- (9) 101 年 11 月 21-28 日前往阿拉伯聯合大公國阿爾艾因市參加「2012 年國際最適宜居住城市競賽」，且本府所提報之小林村受難紀念公園（工務局）獲得金質獎、大東藝術文化中心（文化局）獲得銀質獎、右昌森林公園（工務局）、美濃區（觀光局）及鹽埕區（民政局）均獲得銅質獎。
- (10)本市於 101 年 5 月 21 日加入 ICLEI 導師群，經 ICLEI 指定擔任馬爾地夫馬列市城市導師代表，並於 11 月 24-29 日邀請馬列市長來訪，針對環境永續發展及相關行政決策擬訂進行交流，及爲因應氣候變遷之城市永續發展策略研擬進行指導。
- (11)爲蒐集、瞭解建立永續城市及節能減碳相關資料及資訊，使自身的減碳及永續政策得以與國際接軌，於 101 年 11 月 30 日至 12 月 8 日以國際地方政府環境行動委員會代表的身分參加「聯合國氣候變遷綱要公約締約國大會暨第 8 屆京都議定書會員大會」，配合出席活動、並在 ICLEI 舉辦之周邊活動與日本、永續、節能減碳的成果與經驗。

- (12) 101年12月10-12日與美國在台協會共同辦理「2012台美永續論壇」，期望藉此廣納國內外專家學者建言、吸取先進國家推動溫室氣體減量、建構永續城市、推動永續經營港灣的做法，據以規劃更精進的施政措施，讓本市朝向建構永續綠色低碳城市願景繼續向前邁進。
- (13) 本市於2011年與ICLEI簽署生物多樣性地方行動備忘錄，此為一個3年度的行動計畫，本市已於2012年6月底提送第一階段報告，介紹本市目前生物多樣性概況與推動計畫及策略，並於12月依據ICLEI所提建議提送修正版本，後續將持續研擬本市生物多樣性行動方案，並持續追蹤執行成效。
- (14) 本市於2012年完成第二屆城市碳揭露的填報及提交，本次碳揭露為首次以高雄縣市合併後之主要行政中心為年度碳揭露數據主體，完整呈現大高雄總體數據資料。

8. 辦理各項全民節能減碳推動及宣導活動

- (1) 101年7月3日、7月4日、10月31日及11月23日針對本市機關辦理節能減碳及推動低碳永續家園宣導會，由機關帶領，將節能減碳推廣至全市。
- (2) 101年8-11月間於本市之村里社區學校辦理10場次之節能減碳宣導說明會。

(3) 節能減碳暨推動低碳社區示範管理

- ① 執行「100年度節能減碳暨推動低碳社區示範管理計畫」，於101年度完成本市27處住宅社區與指定場所，以及40處商店提供節能減碳問診工作，並提出專業輔導改善建議。101年下半年持續委託專案計畫辦理住商輔導工作，並設定推動低碳商圈宣導主題。
- ② 101年度依「高雄市政府公寓大廈公共區域改置節能設備補助要點」審查受補助社區70處，每個社區核撥補助經費2萬元，鼓勵公寓大廈將公共區域之老舊耗能設備更換為省電燈具或省水標章設施。依據接受補助之70處公寓大廈完工報告書改置項目進行統計，其改置後之省電度數預估達32.5萬度/年，減碳效益估計達198.6公噸/年，節省之電費金額每年約100.1萬元。101年下半年持續委託專案計畫辦理，並將擴大補助名額達200處。

9. 碳中和平台建置與管理

- (1) 規劃及建置高雄市碳中和網路平台，並篩選轄內5家溫室氣體排放量已查證之企業，進行數據登錄及資訊揭露工作。
- (2) 輔導本府環保局大樓及本市凹仔底森林公園推動碳中和計畫，完成

ISO14064-1 及 PAS2060 查證作業。

(3)輔導 5 所大專院校能源節能改善作業，提供節能改善計畫，進而達到校園落實節能減碳並邁向校園碳中和。

### 10. 生物多樣性資料建置及推廣

(1)辦理 5 場次「生物多樣性教育訓練」及 5 場次「生物多樣性種子教師培訓」。

(2)101 年 8 月 17 日假中山大學辦理 1 場次「高雄都會區生物多樣性研討會」。

(3)101 年 11 月 15-16 日辦理 1 場次「高雄市生物多樣性地方行動計畫國際研討會」。

(4)101 年 11 月 17 日假中都溼地公園辦理 1 場次「生物多樣性永續利用推廣家年華」。

(5)初步研擬本市生物多樣性保育短、中、長程之推動目標與發展策略。

### 11. 綠色採購推廣

(1)輔導本市新增綠色商店 60 家次，輔導次數計 272 次，輔導綠色商提報年度販售環保標章產品金額約 2 億 1,634 萬元，並結合本市綠色商店辦理綠色產品行銷相關推廣活動計 220 場次。

(2)輔導民間企業、團體及社區申報綠色採購家數 96 家（本年度新增 80 家），並簽署「綠色採購意願書」；提報年度綠色採購金額達約 7 億 3,551 萬元。

(3)辦理綠色消費教育宣導活動 21 場次，活動參加人數達 12 萬 8,050 人。

(4)辦理 6 場次綠色消費宣導說明會，針對政府機關辦理 2 場次「綠色採購操作講習」，以及民間企業及團體辦理 4 場次「推動綠色採購及消費宣導說明會」。

(5)輔導 20 家婚紗（顧）業者、糕餅業者、租車業者、婚宴場所等參與「綠色婚禮」，並辦理 3 場次「綠色婚禮」。

(6)輔導 20 家餐飲業者落實環保措施或餐飲作為（如餐具重覆使用、加裝節水器、廚餘及可回收資源確實分開儲存等）。

(7)輔導 31 家旅館業者參加綠行動傳唱計畫，101 年度綠色硬幣回收數量共 1,635 個；輔導 5 家參與綠行動傳唱旅館業者提出「環保標章」申請。

12. 訂定「高雄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節能減碳實施計畫」，督導本府各機關學校遵行。

13. 於「高雄市節能減碳推動小組」下增設「機關學校組」，負責推動本府各

機關學校節水、節電、節油及節紙等相關節約能源措施，使用低耗能高能源效率產品或服務，減少溫室氣體之排放。

14. 101 年度國家永續發展獎選拔，龍肚國小獲教育永續發展獎。配合經濟部推動能源教育參與 101 年度全國小學高年級學生電費計算網路活動，三埤國小獲第 5 級組第 1 名。
15. 為提高搭乘之舒適性與安全性，建立優良之候車環境，並達到節能減碳、環境永續之目標，本府於 101 年 9 月 24 日發表 11 輛電動低地板公車，全國第一支行駛國道路線之電動公車車隊自 102 年 1 月 12 日起投入旗美國道快捷公車路線服務。
16. 為推動本市綠色營建政策，落實環境永續之發展，本府對於既有公有建築物率先辦理綠建築改善示範，扮演綠建築推手之角色。100 年度為本府勞工局勞工教育生活中心爭取 330 萬元獎助，進行外遮陽暨建築節能改善工程，已於 101 年 5 月 29 日竣工，並於 7 月 3 日驗收完成。另建立綠建築審核及推動綠建築宣導計畫，辦理生活教育宣導說明會及文宣印製等工作，目前已陸續辦理校稿結案中。
17. 現代化都市夜間照明已由基本的公共設施，發展為地方特色及都市景觀的展現，藉此凝聚商機，帶動地方繁榮。為縮短大高雄地區城鄉差距，持續推動將既有低效能照度水銀燈泡更換成高效能高壓鈉燈泡或是 LED 燈具，以節省電費支出及夜間安全。本府 101 年 LED 路燈節能示範計畫，於 101 年 12 月 26 日決標，預計 102 年 6 月完工。另外經濟部能源局補助擴大設置 LED 路燈工程，101 年度本市路竹等 8 區、鳳山等 7 區、小港等 7 區、三民等 7 區、岡山等 6 區計 5 標，已完成評選會召開，預計 102 年 6 月完工。
18. 建構共桿路燈雙語國際級城市  
為利街道燈具展現都市空間中特有人文或地域的特色，並有效改善主要道路路口之燈桿林立雜亂現象（包括路燈、號誌燈、指示牌及警示牌等），將路燈、號誌燈、指示牌及警示牌等設備集中於一桿，提昇本市主要道路夜間景觀照明及改善市容觀瞻，並達節能效益。

## (二) 環境污染防治

### 1. 提升空氣品質

#### (1) 固定污染源管制

- ① 廣續推動許可制度，101 年 7-12 月份共受理固定源設置許可 29 件次、許可變更 33 件次、操作許可 55 件次、異動 159 件次、換證 97 件次、展延 138 件次。核發設置許可證 46 件、操作許可證 324 件。

- ②執行本市轄內固定污染源稽查檢測，101年7-12月份稽查檢測共完成18根次煙道檢測與周界檢測0場次；另執行固定污染源燃料油含硫份檢測28件次。
  - ③連續自動監測方面，101年7-12月份完成23根次相對準確度測試查核、15根次不透光率查核及20根次標準氣體查核。依法審核工廠連線作業狀況，並監督工廠依現有監測設施進行連線，如有逾排放標準者，即依法告發。
  - ④安排巡臭員於特定區位巡查，101年7-12月於大發工業區執行191人日及於仁大及林園工業區執行102人日巡查工作，工廠巡查件數共達403件。並於臨海工業區緊鄰之大林蒲地區成立環保巡查義工團，建立巡查機制及巡查作業規範來強化工業區臭異味污染即時提報作業。
  - ⑤針對十三大行業進行揮發性有機物排放量查核工作；101年7-12月共完成76家工廠巡查及排放量估算作業；周界異味檢測22點次，其中5點次進行GC/MS分析；完成99廠18,883個設備元件檢測工作；執行89站次加油站A/L比檢測及19站次氣漏檢測；針對工業區敏感受體及周邊工廠進行8處次共960小時OP-FTIR監測作業。
  - ⑥「高雄市設備元件揮發性有機物管制及排放標準」101年5月28日正式公告，並於101年11月28日正式實施。
  - ⑦「高雄市鋼鐵業燒結工場戴奧辛管制及排放標準」101年5月3日正式公告，並自發布日施行。
- (2)逸散污染管制及洗掃街作業
- ①針對本市營建工地或道路管線於施工期間之巡查，共執行巡查16,787處次；期間發現工地污染缺失提報複查計1,364處次，經由複查作業而告發之案件計16件。
  - ②針對營建工地針對營建工地101年7至12月進行20場次工地周界TSP檢測作業，及營建工地施工機具使用油品進行抽測共35樣品，抽測結果周界TSP、施工機具油品法規規範測值均合格。
  - ③洗街作業量101年7-12月累計長度約為65,859公里及輔導業者進行工地周界道路認養洗掃作業共有49家進行道路認養，認養路段總計59個路段洗掃道路長度為1,881公里，推估TSP粒狀污染物削減量達2,272.14噸。
  - ④針對高屏溪河川揚塵進行空氣中懸浮微粒監測作業，本年度共計執行100天次巡查作業，並自101年5月起於攔河堰管理中心及佛陀紀念

館架設二套懸浮微粒自動監測設備，並擬定高屏溪河川揚塵預警通報系統，納入屏東縣環保局及水利署第七河川局共同進行河川揚塵防制及應變作業名單，並於 12 月份辦理高屏二縣市河川揚塵防制擴大聯合演練，藉由委員圓桌會議擬定本市河川揚塵管制對策。

- ⑤逸散性污染管制 101 年 7-12 月份稽查檢測共完成周界 TSP 檢測 32 場次，抽測結果周界 TSP 共 1 點次逾越法規規範測值，及進行逸散性巡查 1,078 處次，裁處之案件共計 12 件。

(3)移動污染源管制

①機車排氣定期檢驗計畫

101 年 7-12 月全國機車定檢數總計約 358.5 萬輛次，本市機車定檢數量為 55.8 萬 8,361 輛次，約佔全國機車定檢數六分之一，而使用中機車已管制比例達 81.7%，未定檢車輛共通知 14 萬 6,610 輛次，93,185 輛次已完成改善；101 年 7-12 月完成使用中機車不定期攔檢 7,517 輛，不合格車輛共 1,286 輛，其中 1,029 輛已完成複驗改善，完成未定檢機車告發 3,091 件，裁處 927 件。

②柴油車排煙管制計畫

101 年 7-12 月份柴油車全、無負載檢測數計 4,906 輛次、馬力比不足 35%之退驗數為 409 件，轉速不足之退驗數為 23 件，柴油車目測通知數計 4,155 件及執行路邊攔檢排煙共 1,811 件，路攔排煙與動力站內檢驗不合格數共 372 件次，均已依法執行告發與裁處行政程序。

③公共腳踏車租賃系統

a. 本市公共腳踏車 101 年 7-12 月每月平均使用達 10.8 萬人次以上，每日平均使用逾 3,600 人次，每日每輛車之週轉率最大達 5.7 人次，迄今累計總服務人次已突破 140 萬人次。在「甲地租—乙地還」方面比例更高達 70%，已達成最後一哩接駁目標，公共腳踏車租賃服務已成為本市最佳公共服務措施之一。

b. 由於腳踏車車齡已逾 3 年，多已老舊，故於 101-102 年營運合約採購 500 輛，並於 101 年 12 月 13 日於夢時代幸福廣場舉行新車發表會，新版車體前、後加裝花鼓發電型（磁發電）LED 燈，騎乘時透過前輪軸轉動，即可自行發電點亮，兼具安全及環保效能，另車頭也設置 3D 鎖舌，3D 立體設計優於舊版平面規格，更適用租賃站的鎖頭接合，可大幅縮短租、借車時間；此外，動力也升級為小齒輪比前盤，騎乘更加省力。至 101 年 12 月線上租賃車已達 1,200 輛以上，汰舊 270 輛腳踏車移撥給本府警察局作為里鄰巡守

隊使用，配合春節期間，500輛新購腳踏車將全面上線。

- c. 配合捷運南岡山站 101 年 12 月 23 日開通，本市公共腳踏車租賃系統於捷運南岡山站及岡山區公所站設置 2 座租賃站，達成甲地租，乙地還，合計本市公共腳踏車租賃站共 76 站，營運範圍已擴及東至鳳山區、西至鼓山區、南至小港區、北至岡山區。另提供捷運與公共腳踏車雙向轉乘優惠措施，每月使用公共腳踏車與捷運雙向轉乘約 2 萬人次，占公共腳踏車使用人次約 17%，並已推動租賃站建置案增建至 120 座，以提升公共腳踏車轉乘接駁的功能。
  - d. 配合與高雄捷運公司一卡通票證整合，縮減公共腳踏車租借時間，101 年 7-12 月以一卡通租借公共腳踏車人數達 51 萬 1,939 人次，為使用信用卡租借人次 5 倍，足見與一卡通票證整合之成功；另配合公共腳踏車 APP 行動軟體應用開發，提供智慧型手機用戶快速、即時資訊查詢。
  - e. 101 年 7-12 月空氣污染物預估合計削減 46.48 公噸，二氧化碳預估合計削減 546.61 公噸。
  - ④ 停車怠速熄火宣導及管制計畫於 101 年 7-12 月期間，每月定期更新停車怠速熄火網頁，並且辦理 3 場小型宣導活動，及 1 場大型說明會，針對停車怠速未熄火之車輛開立勸導紀錄單件數為 3,014 件。
  - ⑤ 101 年 4 月份起環保基金補助高捷公司營運「高捷小巴」，闢駛仁武工業區、前鎮加工區、臨海工業區接駁公車，並於 101 年 4 月 2-30 日提供免費搭乘服務。
- (4) 居家空氣品質維護
- ① 辦理紙錢集中焚燒活動  
101 年度辦理紙錢集中焚燒活動收集量為 450.62 公噸，二氧化碳減少排放量為 70.3 公噸；而中元普渡紙錢集中焚燒活動主題為「中元普渡減燒金，愛讓環保雄有心」，以功代金募款總金額為 89 萬 5,700 元。
  - ② 餐飲業油煙管制  
針對本市轄內主要肇生油煙臭味污染之餐飲業，加強惡臭污染管制查察；並進行餐飲業污染改善輔導作業，持續執行本市五大類別餐飲業現場訪查作業，增加並更新維護本市餐飲業基本資料庫，已完成 900 家次餐飲業資料庫更新維護。
- (5) 高雄港區逸散污染管制

為加強高雄港區各項裝卸、運輸及堆置作業皆能依法有效落實相關防制工作，派駐巡查人員於高雄港區進行巡查作業，並建立污染分級通報機制，以有效控管港區污染情事之發生，101年7-12月高雄港區共計巡查119天，而發生污染之情況皆依巡查污染通報機制進行通報。

(6)空氣品質不良率持續改善

98年不良率6.64%，99年不良率4.97%，100年不良率3.63%，而101年度本市空品不良率為2.69%，為歷年同期最低。

(7)本市環保基金空氣污染防制辦理情形

①101年7-12月徵收營建工程空污基金歲入款共收繳4,483件，收繳金額約5,559萬元。

②固定污染源空污費至12月底止，屬101年度撥入金額共約3億1,768萬元。

(8)本市重要污染源戴奧辛長期連續採樣分析四年計畫

①101年5月及12月完成兩階段電弧爐煙道短時間採樣共64根次之煙道採樣平行比對、8根次之手動交叉採樣及實驗室分析作業。

②101年9月執行小港區環境介質（空氣、植物、土壤）戴奧辛監測分析。

③101年11月完成長時間168小時電弧爐煙道戴奧辛自動採樣採樣共8樣本。

④101年11月，完成連續18次自動採樣。

⑤分別於101年9、11及12月召開技術說明研討會、技術轉移、減量輔導會各一場。

(9)本市目前共有583處空品淨化區基地

環保署補助71處、本府環保局補助512處，綠覆總面積231.07公頃，平均綠覆率約90.87%。推估其植樹綠化減碳及污染物淨化量，每年可削減二氧化碳排放量5,314.61公噸、粒狀污染物排放量118.77公噸、二氧化硫排放量1,728.4公噸、二氧化氮排放量393.97公噸、一氧化碳排放量508.354公噸、臭氧排放量2,264.48公噸、過氧硝酸乙醯酯排放量39.28公噸。

(10)室內空氣品質維護

①室內空氣品質巡檢

針對本市之大型公共場所如辦公場所、醫療院所、幼兒園、賣場、交通運輸場所等進行室內空氣品質巡檢，101年度已完成300家次室內空氣品質巡檢作業。

### ②室內空氣品質標準檢測

挑選本市之大型公共場所如辦公場所、醫療院所、幼兒園、賣場、交通運輸場所等進行室內空氣品質檢測，101 年度已完成 15 點次之標準檢測。

### ③室內空氣品質改善說明會

為提升本市公共場所對室內空氣品質之理解，101 年度辦理兩場次室內空氣品質改善說明會，分別為 9 月 28 日、12 月 10 日兩天，兩場次參加人數約 150 人。另外，12 月 21 日並舉辦室內空氣品質技術轉移訓練。

### ④室內空氣品質自主管理（維護管理）輔導作業

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明文規定被公告之場所需填具維護管理計畫，爰此，101 年度挑選 20 家次公共場所進行維護管理計畫書填寫之輔導作業。

### ⑤室內空氣品質評鑑作業

挑選 101 年度巡檢表現優良場所進行室內空氣品質評鑑，共評鑑 10 家次，挑選前 3 名於 12 月 28 日進行頒獎，第 1-3 名分別為高雄國際航空站、財團法人天主教聖功醫院、太平洋崇光百貨高雄店，另外於 12 月 27 日假高雄國際航空站進行 1 場次示範觀摩暨記者會。

## 2. 確保安寧居家環境

### (1)一般噪音作業管制

參酌本市都市計畫劃分區域圖及每季環境音量現況調查結果，定期檢討本市噪音管制區分類圖，每 2 年檢討 1 次。100 年 4 月 27 日重新公告本市「不得超過噪音管制標準之場所、工程與設施」，期以行為罰管制措施，降低噪音陳情件數。

### (2)航空噪音作業管制

小港區大苓里等 5 里審查案件數，101 年 7-12 月合計共 936 件，目前已收件部分已完成初審及現勘拍照，合格件已函送高雄國際航空站辦理後續事宜。

(3)高速及道路主管機關接受民衆陳情時，由本府環保局持續協助檢測交通環境音量，若有超過管制標準者，則依陸上運輸噪音管制標準函請管理維護單位提送改善計畫書。

## 3. 防制水污染

(1)推動水措計畫及排放許可、申報制度，確實掌握、有效管制列管事業及下水道系統。目前本市列管事業 2,014 家，其中應核發廢（污）水排放

許可 501 家，實際核發 446 家，應核發畜牧業簡易排放許可 457 家，實際核發 424 家，核發率 91%；列管工業區污水下水道系統 9 家、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 4 家、社區下水道系統 164 家，排放許可證（文件）核發率 96%。

- (2)督促社區污水處理設施正常開機，並推動水肥定期清理，並對於合併改制後之本市重新公告轄內尚未接管污染源辦理定期清理事宜。
- (3)配合環保署政策、法令之頒佈及修訂，辦理說明會及教育宣導活動，輔導業者及一般民衆依循規定辦理水污染防治事宜。
- (4)成立本市政府流域整治管理推動小組，以加速推動本市河川流域之整治及管理與規劃工作。期間完成法制作業，並經第 47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10 月 24 日召開第一次會議，確定本小組願景、102 年目標及工作要項。

#### 4. 整治土壤及地下水污染

目前列管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共 85 處（含控制場址 71 處，整治場址 14 處），面積為 468.4 公頃，本府環保局將依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積極推動後續污染改善事宜。

#### 5. 強化毒化物運作暨環境用藥管理

- (1)輔導本市 590 家運作毒化物業者，依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之規定完成各項運作紀錄之申報，計 1,237（件）次；另配合稽查方式前往現場查核計 478（件）次、告發 8 件，辦理毒性化學物質運送聯單報備及變更共 17,468 件。
- (2)審核及核發毒化物登記文件、許可證、運作核可文件、第四類毒理相關資料、專責人員設置等新申請、換發、補發、展延、註銷案件共 732 件。審核「危害預防及應變計畫」及「運送之危害預防及應變計畫」82 件，審核「應變器材、偵測及警報設備設置及操作計畫」74 件。
- (3)辦理現場偵測警報設備測試 14 場次、現場無預警測試 5 場次及無預警傳真測試 20 場次。
- (4)辦理釋放量減量輔導共計 9 場次。
- (5)101 年 9 月 20 日辦理「高雄市 101 年度毒災聯防小組事故案例研討會」。
- (6)101 年 12 月 12 日辦理 101 年度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說明會（上、下午場）。
- (7)101 年 12 月 27 日辦理本府毒性化學物質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演練。
- (8)參與經濟部舉辦「大型石化廠公共安全管理聯核督導計畫」聯合稽查，計有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煉製事業部大林煉油廠、中國人造纖維股份

有限公司高雄總廠、長春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大發廠、長春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大發二廠、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林園廠共計 5 家次。

- (9) 加強環境用藥製造、販賣業及病媒防治業之查核，並辦理環境用藥製造、販賣業及病媒防治業之許可執照審核，共計列管環境用藥製造業 2 家、輸入業 1 家、販賣業 27 家、病媒防治業 95 家。
- (10) 依據環境用藥管理法相關規定，加強偽造、禁用、劣質環境用藥及其標示查核，自 101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查獲偽造、禁用、劣質環境用藥 18 件；執行市售環境用藥標示查核 678 件，環境用藥廣告查核 240 件，特殊環境用藥施藥查核 2 件。
- (11) 101 年 11 月 19 日辦理兩場次「環境用藥管理法及操作系統說明會」，邀請本市環境用藥製造業，販賣業及病媒防治業者與會，共計 148 人參加。

### 6. 廢棄物處理

#### (1) 大林蒲填海工程

- ① 大林蒲填海工程管理中心 101 年 7-12 月共進場 45,744 車次之營建廢棄物（土），共計處理土石方約 32 萬立方公尺，有效處理本市產生之營建廢棄物（土）。
- ② 辦理第九期環境品質監測計畫。

#### (2) 水肥處理工作

妥善處理本市水肥，101 年 7-12 月共處理水肥 39,187 公噸。

#### (3) 西青埔衛生掩埋場

辦理沼氣再利用發電，101 年 7-12 月共處理沼氣計 450.2 萬立方公尺，發電量計 721 萬度。

#### (4) 大林蒲灰渣衛生掩埋場

大林蒲灰渣衛生掩埋場共分為五期工程，已完成四期，工程開發面積約 20.5 公頃；妥善處理中、南區資源回收廠焚化產生之灰渣，101 年 7-12 月共進場掩埋處理灰渣 8,421.79 公噸。

### 7. 事業廢棄物清理流向監控與稽查之管制

- (1) 強化應檢具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之管控機制，每月定期檢核已申請管制編號尚未提送廢清書名單，至現場查核營運狀況，並依規定要求提送廢清書後並經核准後始得營運。
- (2) 於接獲棄置案件通報時，立即前往稽查確認是否有污染相關行為人，並依環保署公告之土地遭棄置廢棄物作業程序進行處理，通報行政院環保

署會同現場查察，並初步判定其事業廢棄物屬性，如現場有立即危害民眾或環境者之虞者，並協請環保署協助採行緊急強制移置作業，若無立即危害性，則將採行臨時遮蔽措施，並命相關污染行為人或相關關係人，依規定移除，違反行政規定者則依規定處分。

- (3)本市所轄公民營清除處理機構於新設、展延等申請時，除依規定召開審查會外，更增聘專家學者提供專業技術性意見，協助辦理審查，期能有更多元之專業意見以利清除處理機構提升作業品質，後續許可管理部分，處理機構每年將執行全面性查核作業，經查核品質不佳者，則再安排處理機構評鑑作業，以利提升管理成效。
- (4)針對搭載 GPS 車輛加強 GPS 申報系統網路勾稽，如異常次數偏高時，將要求業者進行現場 GPS 車機審驗作業，如經上述程序仍未改善者，將依廢棄物清理法裁處。
- (5)針對再利用業者全面檢核再利用項目及期限，並每月清查再利用檢核過期名單，查核事業再利用運作狀況，若有未依規定申請檢核而從事業務者依法告發。另針對再利用期限到期者，已建議環保署修正系統功能，若再利用機構之許可期限屆滿後，系統將限制該機構之廢棄物收受作業，以達管理之效，如事業未辦理展延仍繼續營運者將依法裁處。

#### 8. 事業廢棄物管理

##### (1)持續擴大列管事業廢棄物產源

落實執行行政院環保署公告「應以網路傳輸方式申報廢棄物之產出、貯存、清除、處理、再利用、輸出及輸入情形之事業」及公告「應檢具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之事業」，101年12月列管公告對象本市共計2,927家。

- (2)持續辦理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許可管理業務，強化審查時程控管，乙、丙級廢棄物清除機構審查時程提前10日完成件數達100%。
- (3)101年7-12月運用事業廢棄物網路申報管制系統之勾稽管理、申報查詢、輸出境外及稽查管理本市共計5,730次。
- (4)持續辦理產出事業廢棄物之事業加強查核工作101年7-12月計查核1,268件。
- (5)配合南區環境督察大隊協同環保警察第三中隊辦理廢棄物清運機具及化製原料運輸車輛攔檢，有效嚇阻不肖業者，心存僥倖任意違法傾棄破壞環境情事，101年7-12月共攔檢22日。

##### 9. 燕巢衛生掩埋場妥善處理仁武與岡山垃圾焚化廠產生之灰渣(底渣及飛灰衍生物)，101年7-12月之進場掩埋處理量共計約10.04萬公噸。

10. 大寮、旗山及岡山衛生掩埋場妥善處理各區清潔隊所清運之溝泥，101年7-12月共處理約13,138公噸。
11. 執行垃圾焚化廠底渣再利用處理計畫，101年7-12月共再利用處理中、南區資源回收廠（含仁武、岡山焚化廠）產出之底渣共計約16,711公噸。
12. 強化環保報案服務中心功能  
免費報案專線全天候24小時受理市民檢舉各類環境污染案件，101年7-12月共計受理9,330件次；另受理1999話務中心10,595件（環境衛生5,769件、噪音2,421件、空氣污染2,405件），辦理時間平均1.16日完成。
13. 持續辦理違反環境污染案件稽查

### (1) 101年下半年度重大污染案件稽查績效

民眾檢舉違反廢棄物清理法案件因數量暴增，導致處理流程過慢，被檢舉民眾一次接到多張罰單或者接到罰單已是長達8-9個月以前的違規案件，引起被檢舉人異議及觀感不佳反應；經檢討改進，並積極研擬改善方案，包括修改法令、調整降低獎勵金比率（35%降為10-20%）、縮短檢舉案件送件時間（現行1個月修正為10天）、重新檢視縮短審理流程（過去約2個月/件現縮為25天至30天）、訂定較合理之審理要領原則（合法、合理、迅速、確實）及相關簡化配套措施等，目前已無累積情形。7-12月檢舉件數29,852件，處理31,364件，執行率達100%，效果相當卓著。

### (2) 重大污染案件稽查

對污染案件之稽查，除結合空水廢噪等以緊急應變處理方式稽查外，針對重大污染案件均以不定點不定時加強稽查；尤以中油各廠污染案件為例，其中依違反空氣污染防制法告發3件、裁處金額80萬元，違反水污染防治法告發1件、裁處金額60萬元，並要求將放流井排放管盲封，及廠外雨水溝內的暗管封除，以除永患。

### (3) 專案稽查

- ① 阿公店溪為環保署年度列管重點嚴重污染河川，其中A2/A3箱涵段上游污染源主要以金屬表面處理業、電鍍業為主，共計8家。自101年8月起實施專案稽查，以人力及科學儀器提昇稽查效率，另進行連續24小時日班和夜班稽查作業，全力杜絕違法情事發生，共稽查217次，採樣71次，告發8次，處分金額73萬元。
- ② 針對民眾屢次反映仁大工業區傳出不明惡臭異味，特於101年8月成立該區空污稽查專案，經兩月內進行夜間密集性稽查，共計接獲

仁大工業區 59 件異味污染案件，針對仁大工業區廠家共計進廠巡查 77 次，並進行 5 次鋼瓶採樣進行成分分析，及 1 次周界異味採樣及 4 次排放管道異味檢測。專案執行期間共計告發 2 次，尚未裁處。

#### 14. 環境品質監測

##### (1) 空氣品質

###### ① 本市設有 24 座人工空氣品質監測站

每月之上、下半月各 1 次連續 24 小時總懸浮微粒、懸浮微粒及空氣中鉛之採樣分析作業，另每月 30±3 天落塵量之採樣分析作業，檢測結果皆按月公布供民衆參考。101 年度共計檢測 1,200 件數暨 2,086 項次。

###### ② 5 座自動空氣品質監測站

全天候 24 小時監測本市空氣中懸浮微粒、臭氧、總碳氫化合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一氧化碳等，各測站每 5 分鐘之即時資料，透過網路傳輸至監測中心統計分析，作為管制（理）之參考，市民可即時上網查詢空氣品質資訊及監測結果，及透過 SMS 及 MMS 多媒體簡訊系統即時通報異常空氣品質資訊及趨勢圖，供各層級權責人員應變。另空氣品質自動監測站設有二氧化碳分析儀器，持續分析本市重要地區的二氧化碳含量，作為管制溫室效應氣體的參考。本市 101 年度懸浮微粒日平均值合格率為 89.2%、臭氧小時平均值合格率為 99.9%、八小時平均值合格率為 93.2%，二氧化氮小時平均值合格率為 99.9%，其餘二氧化硫及一氧化碳尚符合空氣品質標準。

###### ③ 機動調派 2 部空氣品質巡迴監測車

為彌補固定測站之機動性不足，另調派巡迴監測車執行監測，101 年度期間監測湖內區、永安工業區、茄荳區、仁武區、路竹區、楠梓區、鼓山區、燕巢區、田寮區、小港區、大寮區、旗津區、苓雅區、林園區等處之空氣品質，除懸浮微粒少部分偏高，其他皆尚符合空氣品質標準。

###### ④ 101 年度執行「高雄市空氣品質監測中心維護管理計畫」，建立本市空氣品質監測資料處理中心，統計分析全市空氣品質監測數據，作為空氣污染管制對策的參考，並建構空氣品質監測網，提供市民即時空氣品質資訊。

###### ⑤ 空氣品質自動監測站 24 小時運轉，透過空氣污染即時影像監視追蹤系統，每小時將影像傳回監測中心，以供監看空氣品質現況，整合空氣及氣象資料追蹤可能污染源，以作為通報業務單位處理之依

據，研判本市空氣品質現況與管制方案。

- ⑥持續加強執行「空氣品質自動監測站操作及功能維護」，以提高監測儀器之精密性、準確性與數據之可用率。

(2)環境水體監測及水質檢驗

①河川水質監測採樣及檢驗

每月選擇水質安定期執行本市愛河、前鎮河、後勁溪、鹽水港溪、阿公店溪（環保署監測站及本府環保局 2 站）、鳳山溪及典寶溪等之定期監測採樣及水質分析，參考戊類地面水體分類及水質標準評析水質，101 年度參考戊類地面水體分類水質標準及河川污染指標分別評析水質。

②湖潭水質監測採樣及檢驗

每月選擇水質安定期採樣分析蓮池潭、內惟埤、金獅湖水質，參考戊類地面水體分類及水質標準評析水質，101 年度皆為 100%達成率，符合戊類水體標準。

(3)環境及交通噪音監測

- ①設置一般環境及交通噪音監測點各 12 處，每季至各站連續監測 72 小時，並統計各測站日、晚夜間之均能音量。

- ②101 年度第 1 季至第 4 季一般環境噪音及交通噪音監測結果合格率皆為 100%。

(4)落實實驗室品保品管

參加國內、外環境檢驗盲樣測試，並配合執行自訂之盲樣測試計畫、內部稽核計畫等，並持續維持實驗室全國認證資格，以確保實驗室數據品質及公信力，101 年 6 月再次取得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測試實驗室認證延展認可，新認證有效期限係 101 年 8 月 1 日至 104 年 7 月 31 日止。

- (5)持續配合業務單位執行自來水及其管線水質，地下水水質（包括大林蒲及燕巢等）、工廠廢（污）水稽查樣品、廢棄物稽查樣品等之檢測、異味污染物官能測定及環境中非游離輻射監（檢）測等，另提供市民每月 2 次免費飲用水之檢測服務。101 年度執行環境樣品檢驗共計 7,865 件、51,191 項次。

(三)自來水供應

1. 穩定大高雄地區供水

- (1)大高雄地區民生用水每日約需 128 萬立方公尺，原水大部分取自高屏溪攔河堰，正常取水量每日約 110 萬立方公尺，其餘不足部分由深水

井及鳳山、澄清湖、南化水庫補足。

(2)防汛期間高屏溪原水濁度升高，導致給水廠減量供水，造成本市部分地區缺水，本府於事先發布新聞，呼籲民眾節約用水並儲水備用，必要時調用消防車送水。

2. 賡續汰換本市舊漏自來水管線

為增進輸配管線供水功能，減少漏水率，提升水壓，維護水質，督促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賡續辦理汰換舊漏管線計畫，101年1-12月汰換本市自來水舊漏管線長度61公里，經費3.8億元。

3. 對於尚未納入自來水供水網之地區，督促自來水公司依民眾申裝自來水需求，向水利署申請延管工程補助納入其供水系統。業已規劃缺水時期將分由水公司高雄、鳳山、楠梓、岡山及路竹所共可設置120個臨時加水站因應。

(四)全面整頓環境美化市容

1. 本府環保局101年7-12月「主要道路清潔維護計畫」進用本市弱勢族群541人。

2. 101年7-12月執行人力清掃慢車道，清掃面積共計約34億1,675.7萬平方公尺、掃街車清掃快車道，清掃面積共計約8億331.8萬平方公尺；每週垃圾清運6日計清運約21萬4,526公噸，每人每日垃圾清運量0.44公斤；溝渠清疏長度約194.5萬公尺，清疏污泥重量13,403公噸。

3. 公廁管理與維護

(1)由本府視察室、研考會、衛生局、工務局、養工處及環保局等單位組成聯合督導檢查小組，針對全市列管公廁5,179座，每月抽查1次，並由各區清潔隊每月抽查2次，將兩項檢查結果計入本市公廁年度成績，101年7-12月檢查43,646座次。

(2)為提升本市轄內公廁品質，依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推動台灣公廁整潔品質提升5年計畫，提報全市公廁檢查成績評比當月份退步最多者請權管單位督導改善，藉以提供民眾優質的公廁。

(3)本市轄內優質公廁比例已達96.41%，成效卓越。

4. 強制垃圾分類與資源回收

101年7-12月資源回收量20萬3,928公噸，資源回收率42.88%；廚餘回收量：回收養豬廚餘售予合格養豬戶做為動物飼料，計10,136公噸；另回收堆肥廚餘4,597公噸委託合格堆肥場以堆肥方式處理及再利用。

5. 清除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

(1)101年7-12月份，本土性登革熱計493例，分別為楠梓區19例、左營

區 11 例、前金區 3 例、三民區 67 例、小港區 16 例、前鎮區 98 例、旗津區 26 例、苓雅區 131 例、鼓山區 7 例、新興區 11 例、鳳山區 46 例、大寮區 10 例、林園區 43 例、大樹區 1 例、路竹區 2 例、茄定區 1 例及杉林區 1 例；境外移入登革熱病例計 15 例，分別為楠梓區 2 例、三民區 2 例、鼓山區 2 例、苓雅區 1 例、左營區 1 例、小港區 1 例、路竹區 1 例、大樹區 1 例、橋頭區 1 例、湖內區 1 例及鳳山區 2 例；本府環保局除持續配合市府政策執行環境大掃蕩及各項預防措施外，並依區級指揮中心動員清除人力執行戶外環境大掃蕩及環境消毒工作。

(2) 101 年 7-12 月份，共計辦理轄區病媒蚊孳生源輔導檢查清除 28 萬 5,473 家次；孳生源投藥處 3,025 處；空地清理 3,247 處；清除容器個數約 327 萬個；清除廢輪胎 4,681 條；出動人力 16 萬 2,230 人次。

(3) 101 年度第 2 次及第 3 次定期戶外環境消毒作業分別為 101 年 7 月 11 日至 8 月 10 日及 10 月 11 日至 11 月 10 日實施戶外環境全面消毒工作，以維環境衛生及防治病媒蚊蟲孳生。

### 6. 清淨家園全民運動

(1)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 101 年 9 月 26 日進行「清淨家園全民運動 101 年度地方政府環境清潔維護考核」；除鳳山區文德里及旗津區永安里為本市推薦考核區、里，委員當日另抽查鳳山區瑞竹里、旗津區中興里及燕巢區東燕里進行指定考核之區、里。

(2) 考核方式包含環保署督導考核及外稽整潔評比考核，考核項目包含環境清潔維護執行計畫各局處配合、綠網執行情形、公廁管理情形、水溝疏通情形、4 公尺以內公共巷弄路面及防火巷管理情形等。

(3) 101 年度「清淨家園全民運動」地方政府環境清潔維護考核由本市旗津區榮獲鄉鎮市區組之優等；本市旗津區永安里及鳳山區文德里榮獲村里組之特優。

### (五) 海洋污染防治及保育

#### 1. 強化海洋團隊海污防治能量

整合大高雄地區公私部門之行政資源，組成海洋團隊，建擘聯合防護體制，規劃大高雄海污防治責任區，並針對市轄沿海距岸 3 浬法定公告區域機動執行巡查機制，內容包含海、陸、空 3D 海污聯合稽查，101 年度計查獲違反海洋污染防治法案件 2 件，裁處 60 萬元罰鍰，藉由強力稽查與積極查處，有效提升市轄海域品質，並利用海污通報專線 24 小時接受民眾報案（0800-265-000），處理突發海污案件，強化海洋污染聯繫通報機制。

2. 加強市轄海域稽查及水質監測

本府海洋局 101 年度繼續將漁港區及商港區列為重點稽查區，並且創新實施「好險專案」，與高雄港口管理機關、海巡署等單位攜手聯合執行海洋污染防治稽查任務，針對船舶投保契約文件進行查核，以確保本市市轄海域免受污染後求償無門的威脅。此外，持續執行市轄海域環境背景監測，並將全年 4 季監測之市轄海域環境資訊公開。另為維護夏日民衆戲水健康及遊憩安全，特於 6-9 月間針對本市旗津與西子灣海水浴場執行「週週有檢測，親水放輕鬆」專案，每週委請專業檢測單位將相關檢測結果公布於網站上供民衆瀏覽查詢。101 年 7-12 月針對海洋污染防治執行海域稽查 11 次、陸域稽查 13 次，專案稽查 18 次。

3. 督導魚苗放流作業，補充沿近海漁業資源

為補充沿近海漁業資源，增加漁民收益，本府海洋局審核相關協會及機關團體辦理魚苗放流工作，於 101 年 7-12 月間，分別在旗津海岸公園、蚵子寮、鳳鼻頭、永新、中芸及南寮漁港等地點，放流黃鰭鯛、烏魚、四絲馬鮫及虱目魚等魚苗共計約 378 萬多尾，有效維護本市沿近海漁業資源。

4. 辦理海洋環境教育系列活動

(1) 海洋環境教育一校園巡迴列車

自 101 年 3 月 27 日起至 10 月 9 日止，前往 40 所中、小學，總計上課人數有 2,709 人，授課講師利用生動活潑的教學方式帶領學童認識海洋生物，並以有獎徵答的的互動教學模式，藉由深入淺出的方式勾起學童對於海洋生物的好奇心，讓學童從輕鬆活潑的課程中體認到海洋生物的多種樣貌。

(2) 海洋環境教育一興達港戶外體驗

戶外體驗課程以茄苳區興達港作為環境教育體驗基地，透過本府教育局選定教育資源較不足之沿海及山區中小學前往興達港地區進行海洋環境教育課程。101 年 9-11 月於興達漁港業已辦理 12 梯次環境教育課程，參加人數為 840 人。

(3) 101 年度本市環境教育整合計畫

本府海洋局委託市立空中大學，擬定本市海洋環境教育整合規劃案，於興達港海上劇場二樓設置海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實施一系列海洋教育課程、展覽及各式體驗課程，提高國民保育海洋生態觀念。101 年 9-11 月於興達漁港海上劇場 2 樓辦理 20 梯次環境教育課程，開放一般民衆參加，參加人數為 948 人。

(六) 旗津海岸線保護

本案總經費 7 億元，將於旗津海水浴場到風車公園的海岸沿線配置 2 座人工灣澳潛堤、8 座離岸潛堤、1 座離岸堤等海岸構造物，並包含補養沙灘，完成後可降低當地波浪的流速，保護旗津海岸線避免持續遭受侵蝕，本案已於 100 年 10 月 31 日開工，至 101 年 12 月底施工進度已達 80%，正積極趕工中，預計 102 年 4 月完工。

### (七) 打造「高雄生態廊道」

目前本市境內經內政部營建署公告已有「洲仔」、「楠梓仙溪」、「大鬼湖」等 3 處國家級溼地，以及由北到南的「茄荳溼地」、「永安溼地」、「鳥松溼地」、「援中港溼地」、「半屏湖溼地」、「高雄大學」、「鳳山水庫」、「林園人工溼地」、「大樹舊鐵橋下」等 9 處地方級溼地公園，另外加上「本和里滯洪池」、「美術館溼地」、「愛河溼地」、「槎仔林埤溼地」、「中都溼地」、「鹽水港」及 101 年施工中「林園海洋溼地」等 7 處溼地，總計 19 處，總面積超過 900 公頃，完整串聯成高雄溼地公園網絡，形成大高雄水與綠系統，讓高雄不再只是一個現代化的工業城市，而是一個與大自然和諧共存的生態城市。

二仁溪 10 年整治有成，為復育二仁溪下游生態、活化白砂崙漁港、串聯劉家村排水紅樹林溼地及茄荳溼地，打造高雄生態廊道，市府 101 年起配合環保署「二仁溪水環境整治目標」，辦理「二仁溪下游段綠道網絡計畫」，已完成紅樹林復育及簡易渡頭規劃設計，預定爭取 102 年內政部城鎮風貌補助，促進沿岸生態多樣化及提升觀光環保教育。

### (八) 漁港更新再造

本市所轄漁港計有 16 處，除例行性漁港環境清潔維護工作外，100 年度特就具觀光潛力之興達、蚵子寮、中芸及汕尾漁港執行長期占用港區之廢漁網、大型物料等廢棄物進行 9 梯次整頓作業。101 年 4 月 24-27 日特針對蚵子寮漁港港區貨櫃、違規搭建棚架執行拆除工作，以還港區原有環境空間及秩序。另為維持傳統漁業基本需求及改善漁港老舊設施，除以本府 101 年公務預算進行各漁港修繕外，並積極向中央爭取經費補助，以維持漁港正常運作機能。101 年辦理漁港設施新建及維護、漁港疏濬、及景觀綠美化工程計 20 件，合計 1 億 3,900 萬元。漁業署委辦及補助「前鎮漁港公務碼頭碰墊更新及設置車阻護欄工程」、「前鎮魚市場污水處理廠改善工程」、「興達港遠洋魚市場污水處理廠興建工程」、「中芸漁港航道外側疏浚工程」、「中芸漁港辦公室新建工程」、「中芸漁港占岸碼頭改善工程」、「梓官區漁會魚市場重建工程」等 7 件，合計 2 億 5,400 萬元。

為提供國人良好之漁港遊憩環境，避免因漁產腥臭味、魚貨廢棄物、廢棄漁具及資源回收物、漁港區域環境設施髒亂等環境品質問題影響遊客興致，本

府海洋局積極維護轄管漁港環境清潔作業，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 100 年度首度舉辦全國性之「漁港區域環境整潔評鑑計畫」，總計有 8 處績優漁港獲獎，本市即有 3 處漁港獲選，其中本市鼓山漁港榮獲第二組（屬具魚貨直銷市場及兼營交通船之漁港）第一名，旗津漁港及興達漁港則分獲第三組（屬具觀光漁港、魚貨直銷市場或開放遊艇停泊之漁港）第一、二名殊榮。

因應國人海上休閒風氣漸盛，海洋局於 100 年度進行蚵子寮漁港藍色公路碼頭景觀改善工程，民衆可透過藍色公路飽覽本市海岸風光。另在本府持續推動漁港朝向觀光、休閒等多功能利用發展下，鼓山漁港展現新風貌，加上遊艇與海上休憩產業開發，吸引帆船及遊艇停泊，並結合附近西子灣風景區成爲本市著名觀光帶。此外，本市興達漁港有著南部最大之休憩觀光碼頭—情人碼頭休閒園區，提供民衆優質且安全的遊憩空間。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101 年度舉辦「漁樂傳奇—十大經典魅力漁港」，由全國入圍的 46 個漁港進行選拔，經過公正評鑑及激烈票選後，本市鼓山漁港及蚵子寮漁港，雙雙榮獲全國「十大經典魅力漁港」，顯示市府對於漁港多元化經營，已展現顯著成效，後續將積極辦理各漁港景觀更新再造，期建構未來本市漁港除維護傳統漁業功能外，並轉型兼具觀光、休閒、文化、教育的「多功能漁港」。

#### (九)辦理汕尾漁港疏浚及漂流木清除

##### 1. 汕尾漁港疏濬

林園區汕尾漁港位於高屏溪下游係爲典型之河口港，隨河水冲刷而下的泥沙往往影響該港甚深，爲此，本府海洋局 101 年度持續進行疏濬工作，經常性派駐抽砂船於該港航道口，不斷的進行抽砂作業，以全力保持航道隨時暢通，使得漁筏進出汕尾漁港無礙。101 年度預計疏濬土石方 36 萬噸，目前已疏濬土石方計 34 萬噸。

由於汕尾漁港受天然環境因素影響甚鉅，經邀集專家學者評估後，仍應持續以疏濬解決現況，另本府海洋局已研議辦理「中芸漁港闢建漁筏泊區評估工作」，目前已完成評估報告結果具可行性，倘未來能於中芸漁港闢建漁筏停泊專區，將有效解決汕尾漁港大型漁筏移泊至中芸漁港泊靠。

##### 2. 林園區中芸及汕尾漁港漂流木清除

101 年度動用本府災害準備金 840 萬元辦理本市各漁港漂流木清理工作，並於汛期前完成本市轄各漁港浮木、漂流物清除處理工作（開口契約）發包程序。因應泰利颱風及「610 水災」港區漂流木發生，本府海洋局立即於 101 年 6 月 15 日啓動開口契約，並於 8 月 10 日清除完畢，總計清運漁港區漂流木 1,655 公噸，已即時因應天然災害後漂流木湧入漁港情事，有效降低漁民及漁港設施損失。

(十)推動興達漁港整體開發計畫

1.興達漁港目前設施活化情形

興達遠洋漁港目前已完成「情人碼頭休閒園區」之建置，並施設浮動碼頭供帆船等遊樂船舶停泊。98 年海巡署亦於該港成立南巡基地，提供該署約 760 公尺公務碼頭停泊巡防艦艇，再加計遠洋區魚市場卸魚碼頭等，共計 1,766 公尺碼頭已使用中。另國家實驗研究院台灣海洋科技研究中心經行政院國科會核定設址於興達漁港，並於港區租用臨時辦公室。

海上劇場西區 1 樓於 101 年 7 月 10 日完成招標並訂約，租賃期間共計 3 年，規劃經營餐飲業，得標廠商結合興達港水上運動及活動共同發展；東區 1 樓於 101 年 10 月 1 日起由興達港區漁會續租 5 年，維持經營農漁產品展售中心，以推廣漁特產品及銷售工作。

2.未來整體發展之規劃

為推動興達漁港整體發展，本府海洋局於 100 年 5 月 6 日正式委託專業規劃機構辦理「高雄市興達漁港整體發展規劃及漁港計畫修正案」計畫案，擬具興達港再發展之開發主題、引進產業及服務機能，並提出短、中、長期發展策略及方案。本規劃案將以「遊艇觀光商業區」、「海洋產業發展區」、「主題式休閒遊憩區」及「富麗漁村生活區」四大分區開發主題，積極推動興達漁港之整體再發展。

3.整體規劃短中長期開發期程

本規劃案開發期程短期已完成「遊艇觀光商業區」內「工（乙）十一」乙種工業區漁港計畫細部修正公告，目前進行都市計畫個案變更之行政程序，後續將辦理招商，引進遊艇修造廠商進駐。另「富麗漁村生活區」第一魚貨拍賣市場整建案，俟完成經費籌措後，即可辦理發包工作，102 年完成整建工程並營運，未來將由本府海洋局與漁會共同合作開發，轉型朝觀光市集及藍色公路、生態導覽。此外，本府海洋局已協調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真理大學遊艇休閒及海洋相關研究與訓練單位進駐情人碼頭園區，辦理帆船體驗活動。

中長期開發期程方面，本府海洋局積極針對興達漁港區土地之利用進行檢討並評估未來開發之方向，已完成「興達漁港整體發展規劃及漁港計畫修正」案，並於 102 年 1 月 14 日獲土地管理機關—農委會漁業署同意本府向財政部促參司申請促參前置作業經費補助，本府海洋局即於 102 年 2 月 6 日專案向促參司提案申請補助，冀望透過 BOT 方式引進廠商進駐落實興達漁港為觀光休閒遊憩港之目標，並活化港區帶動人潮。

(卅)改善蚵子寮漁港整體景觀

蚵子寮漁港假日人潮眾多，本府規劃以漁港為核心，配合當地漁村文化與周邊景點，及梓官區漁會的生鮮魚貨拍賣市場、水產品加工供銷及零售海鮮市場等，結合相關資源，發展蚵子寮漁港為生產兼具觀光休閒漁港。

本府海洋局已於 100 年度已完成蚵子寮漁港整補場照明、航道護岸修復及藍色公路碼頭景觀改善等多項工程，其中藍色公路段碼頭景觀改善工程於 100 年 7 月 29 日完工，以優質的漁港風情，提供市民高品質遊憩環境。為進一步改善港區整體景觀，100 年度編列經費 200 萬元及 400 萬元分別辦理「蚵子寮漁港碼頭基礎設施改善工程」及魚市場建物改建規劃設計，其中 101 年度本府海洋局編列 5,300 萬元預算辦理「蚵子寮漁港碼頭基礎設施改善工程」，目前施工中，預計 102 年 3 月完工。「梓官區漁會魚市場改建工程」，工程已獲得中央預算補助辦理，並已於 101 年 12 月開工，預計 102 年 12 月完工。另編列 1,088 萬元預算辦理「蚵子寮漁港疏浚工程」，預定 102 年 3 月底完工。

#### (五)創造優質公園綠地

近年來本府開闢公園綠地，注入創意美學的思維，以藝術、生態、人文、多元價值等，打造不同特性的主題公園，另針對本市老舊公園更新改造，皆獲各界肯定，截至 101 年 12 月底轄管公園、綠地、兒童遊藝場已開闢 569 處，面積達 1,146.32 公頃，重新營造樂活新風貌，以人文關懷推動景觀藝術生活空間，並加強管理維護，提供大高雄地區市民舒適休閒的優質場域。

##### 1. 鹽埕區綠 8 公園路綠廊

鹽埕區綠 8 分 4 期開闢，第 1 期工程於 98 年 6 月開闢完成，由五福路至大義街；第 2 期工程於 99 年 6 月完成大義街至大勇路段，為保留五金街的歷史回憶，大勇路增設鐘錶街意象的時鐘廣場、五金藝術鋪面、船舶造型花槽及於忠孝國小區段設置具有教學意義的歷史步道，以陶板呈現相關的歷史解說，記錄鹽埕區發展沿革的面貌；第 3 期工程大勇路至新興街段已於 101 年 1 月完成；第 4 期工程新興街至大安路段，於 101 年 11 月 23 日完成開闢。

##### 2. 鳳山五甲公園

本公園位於鳳山區福誠高中後方三誠路旁，占地 4.7 公頃，是由 205 兵工場徵收重劃而成，區域橫跨鳳山區及前鎮區。園內保存兵工場時期完整之榕樹林及光臘樹林等老樹，並整頓為榕蔭林道及記憶廣場，以保存五甲地區歷史記憶，更提供大面積草坪空間作為民眾運動、奔跑、野餐、聚會等多種活動空間，於 101 年 2 月 24 日開工，已於 102 年農曆年前完工。

##### 3. 鳳山新強公園

鳳山新強公園面積約 6.5 公頃，整建經費約 6,300 萬元，有鑑於原有公園內硬體設施壅擠及老舊，既有老樹呈現盤根錯結情形，產生破壞花台、步道、設施等基礎之情形，為增加開放空間及強化公園綠地的串聯，以創造公園綠地多元價值，因此透過社區塑造與景觀設施規劃，於園區內改造羽球場、壘球場及入口廣場等設施，更藉由空間的釋放，創造多元化的活動空間，同時重新配置園內樹木並種植四季草花，以提供多樣化的景觀視覺效果，提供民衆運動、聚會等多種活動空間，成爲一座兼具自然生態的休閒場域，已於 102 年春節前開放使用，預計 102 年 3 月底完工。

#### 4. 岡山中山公園（公 1）

岡山區中山公園佔地約 5.25 公頃，基地位於區內商業活動頻繁、人潮聚集地區，是岡山區重要的公園綠地，一直以來也是社區居民休憩活動的場所，本府分 2 階段辦理整體更新及改造，整體改造經費約需 2 億 2,945 萬元。101 年度辦理第 1 階段工程，改善現有公園老舊設施及髒亂，增加開放空間，強化公園及周邊人行步道空間串聯，預定 102 年 4 月 15 日完成；102 年度續辦理第 2 階段工程，針對公園周邊違建物、未徵收用地，進行空間再造利用，以創造公園綠地多元價值，將公園再造爲具都市景觀及人文藝術之綠地，以生態綠意及人文特色爲主軸，描繪一幅都會中的綠色願景。

#### 5. 永安溼地公園

永安鹽田溼地位於台電公司興達發電廠煤場東側，面積廣達 131 公頃，超過 110 種的鳥類出現在這塊溼地上，被國際鳥盟列爲重要野鳥棲地及內政部營建署指定爲國家重要溼地。本府工務局於 100 年度編列經費 2,918 萬元，辦理永安溼地整建工程，讓市民能夠親自體驗溼地自然環境之美，於 101 年 1 月完成。101 年再編列 3,000 萬元，增加溼地內教育解說設施和開發無尾溝南端設施碼頭，與興達港情人碼頭串聯成藍色公路，預定 102 年 3 月 31 日完工。

#### 6. 林園公園（公 10）

林園 10 號公園位於沿海路二段與林園南路口，面積約 1.2 公頃，工程總經費約 1 億 3,000 萬元，於 101 年 4 月開工，預計 102 年 6 月完成。規劃興建文化展演空間，含展示廳及集會廳兩部分，展示廳可運用面積達 257 坪，集會廳則可提供 408 個觀眾席，是林園地區文化活動推展的重要資產設施；另外興建一棟體育館，有 189 坪的室內運動場地，可作爲羽球、排球、桌球、籃球等各項球類運動使用，配合國家打造全民運動島政策，推廣在地的體育活動。

7. 林園溼地公園（公 12）

本公園位於林園區西溪、港嘴里交界，基地面積約 6.2 公頃，涵蓋陸域及水域，陸域面積約 5.7 公頃。現況為水域區、野地區、漁塭和海釣場、養殖區及墓地（私有土地部分）、沙灘和雜生地等，因長期缺乏管理，部分被占用填廢棄土和傾倒垃圾，部分為養殖業之抽水管所占，嚴重影響公園景觀。本公園開闢總經費約 1 億 1,055 萬元，於 101 年度辦理整體規劃設計，並於公有地上先行施工，102 年度續辦用地取得及開闢工程，開闢工程包括瞭望臺、棲地改善、賞鳥及解說步道等，完成後將成為林園地區一座兼具生態保育、休閒育樂的多功能園區。

8. 旗山中山公園（第 2 期）

旗山中山公園舊稱「鼓山公園」，佔地約 31 公頃，與旗山溪東岸的旗尾山並稱為「旗鼓相當」，而園區內「鼓山春望」是昔日全省的 12 勝景之一。中山公園整建工程分二期執行，第一期工程已於 100 年底完工，第二期工程總經費 8,000 萬元，於 101 年 1 月開工，於 102 年 1 月 12 日辦理完工啟用。公園整建後，不僅能提供民眾安全舒適的休憩環境，並結合旗山老街、旗尾糖廠、旗尾山登山步道等觀光景點，吸引更多遊客，期盼讓旗山成為具歷史特色的觀光新亮點。

9. 茄萣溼地（公 12）公園

茄萣（竹滬鹽田）溼地位於茄萣區，係台灣南端最大的候鳥渡冬環境地，並於 96 年 12 月由內政部營建署評選為「國家重要溼地」，面積約 116 公頃。本溼地公園分 2 區，開闢總經費約 1 億 3,140 萬元，A 區（公 12）屬興達港漁業特定計畫區，面積約 82 公頃，B 區（公 4）屬茄萣都市計畫區內，面積約 34 公頃。A 區預定分 2 期施工，101 年度第 1 期針對公園用地進行整體規劃設計；102 年度執行第 2 期工程，計畫辦理解說中心、賞鳥及步道等工程；103 年度延續執行 B 區工程，計畫辦理棲地改善、強化公園及周邊人行步道空間串聯等工程。

10. 茄萣濱海遊憩景觀公園

茄萣濱海遊憩區位於台 17 線濱海公路旁，面積約 5 公頃，整建經費約 2,200 萬元，已於 101 年 12 月 25 日完成。本遊憩區海岸線長達 900 公尺，面對已開通之 1-1 號計畫道路與即將施工的竹滬鹽田生態溼地，是茄萣區海岸線的中樞。整建工程包含拆除封閉圍牆、退縮開放出入口廣場、留設停車空間及連續性人行步道等穿透性空間，以提高來往遊客與鄰近居民進入遊樂區，提供觀海、觀浪、賞夕陽、望魚塭等高低起伏地貌，重新再現茄萣海岸新魅力。

### 11. 大寮區兒 3-2 兒童遊戲場

大寮區兒 3-2 兒童遊樂場位於翁園國小旁，面積約 0.2 公頃，開闢總經費約 3,100 萬元，包含土地款 2,700 萬元，往年因土地及經費問題遲遲無法進行開發，因此市府特別編列土地補償費 1,300 萬元，辦理補償以協議價購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權，並在各方之期盼下，大寮區首座公園在 101 年 12 月 22 日完工啓用。

### (五)空地美綠化

1. 為改善城市環境景觀，並達節能減碳，綠色生活的幸福城市之目標，本府積極針對本市閒置公私有空地辦理綠美化，地價稅補助以當年度完成綠美化土地所繳交之地價稅額為計算標準，但不得超過其課稅總地價之千分之二十。為因應縣市合併，考量申請人需負擔初期施工費及後續維護管理費用，原縣轄區綠美化費用支出不符合私有土地供公眾使用之效益，故調整偏遠地區的補助稅率，除鳳山區外，補助稅率為課稅總地價之千分之二十五。
2. 辦理 101 年度私有空地綠美化案，至 102 年 1 月 31 日止共核定 32 件，總計 100 及 101 年度提案面積達約 32.8 公頃，將有效改善環境衛生與市容觀瞻。
3. 辦理公有空地綠美化案由各區公所提出申請核准綠美化計畫，101 年度核定 33 區公所、都發局、觀光局及文化局等單位，申請本市公有空地綠美化案共計 52 件，施作地點計 111 處，已完成撥款交由各提案單位執行辦理，於 101 年 12 月底完成，已完成核定提案面積達約 48 公頃。
4. 另 101 年度完成旗山區五明污水處理廠、鳳山區五甲福誠段、大寮區捷運大寮機廠 D 區等公有空地綠美化，面積約計 9.1 公頃。
5. 教育局經管學校預定地共計 55 處，除 17 處借市府其他機關及 3 處（鳳山區）租借私立學校及民間公司使用外，皆已加以美綠化，部分委請鄰近學校代管維護，部分由教育局統一辦理除草維護招標作業，以持續維護預定地之綠美化，提供社區民眾休閒及運動場域。
6. 縣市合併後，原高雄縣學校預定地多處遭占用種植蔬菜或傾倒垃圾，形成環境髒亂並影響市容觀瞻，教育局已逐步將占用情形排除，並加以綠美化。101 年已排除鳳山區文中 10、仁武區文小 4、仁武區文小 9 等學校預定地大面積遭占用種植農作物及堆放物品等髒亂情形，並完成精緻休閒綠地施作，當地里長及居民亦樂見增加遊憩場所，除提升市民優質生活品質外，並增益整體市容，深受社區民眾好評。

### (六)開發地利，市民共享幸福城市

為引導都市發展，重塑社區風貌，本府積極執行土地開發業務，101年度辦理開發中土地約272公頃，含公辦11處重劃區面積約129公頃及3處區段徵收區面積約143公頃，開發後可提供優質建築用地約164公頃、無償取得道路、學校、公園等公共設施用地面積約108公頃，節省用地補償費及工程費用合計約333億元，並興建完善公共設施及綠美化生活環境，帶動整體開發產值，讓高雄成為最愛生活的幸福城市。各開發區進行開發情形如下：

1. 中都地區重劃區（第42期、68期、69期重劃區）

為加速中都地區全面開發，於97年3月公告辦理中都地區第42期及第68期市地重劃，開發總面積約39.8公頃，98年7月公告土地分配結果，99年4月重劃工程動工，101年5月開始辦理標示變更登記、101年6月開始辦理土地點交，101年12月重劃工程完工，目前持續進行地上物拆遷、土地點交作業中。另第69期重劃區因唐榮公司訴願案，經內政部訴願決定原處分撤銷，目前正依法定程序辦理都市計畫變更，增列區段徵收開發方式。

2. 多功能經貿園區（第60期、65期、70期重劃區）

為積極開發多功能經貿園區，於98年5月公告第60期重劃區土地分配結果，該重劃區總面積約10公頃，重劃工程已於100年11月完工，101年6月15日辦竣土地登記；另第65期及第70期重劃區因涉及本市都市計畫變更高雄多功能經貿園區特定區主要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及其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目前正積極辦理徵求私有土地所有權人同意及修正重劃計畫書作業中。

3. 第72期市地重劃區

第72期重劃區總面積約4.1公頃，位於本市楠梓區楠梓段四小段，預計可提供約3.5公頃建築用地，無償取得道路用地約0.6公頃，於100年6月20日公告重劃計畫書，100年12月完成本重劃區範圍邊界測量，目前辦理重劃區內現況測量、重劃前後地價查估、工程規劃設計及地上物拆遷補償等相關作業，另區內銜接惠豐街與惠春街計畫道路，因應當地民衆需求，將優先儘速於102年上半年完工，目前刻正進行地下掩埋廢棄物清除工程。

4. 第73期市地重劃區

第73期市地重劃區為興建河堤國小、改善河堤社區學齡人口就學需要而開發，總面積約1.9公頃，預計可提供住宅區用地約1.2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0.7公頃。重劃計畫書公告自100年8月8日起至100年9月6日止，100年8月15日舉辦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101年9月4日

召開土地分配草案說明會，土地分配結果公告自 101 年 11 月 7 日起至 101 年 12 月 7 日止，期間僅國防部總政治作戰局提異議 1 件，已函復查處。重劃工程第一階段為南側 8 米道路，已於 101 年 10 月 24 日正式開工，預計 102 年 9 月竣工。另南側 8 米道路妨礙工程施工部分地上物已於 101 年 11 月開始進行拆除，其餘地上物配合軍方遷移再行拆除。

### 5. 第 75 期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座落於前鎮區瑞南段，總面積約 15.9 公頃，預計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9.3 公頃，並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6.6 公頃。本案重劃計畫書業於 101 年 9 月 22 日公告 30 日期滿，公告期間無人提出異議，另於 101 年 9 月 4 日舉辦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現正辦理現況測量、重劃前後地價查估、地上物拆遷補償查估及工程規劃設計等相關作業。

### 6. 第 76 期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座落於旗山區旗南段，總面積約 0.8 公頃，預計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0.6 公頃，並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0.16 公頃。重劃計畫書原於 101 年 9 月 3 日經內政部核定通過，並於 101 年 10 月公告期滿，惟因區內私有土地所有權人超過半數以上且其土地面積超過總面積一半以上提出異議，嗣本府召開調處會衡酌土地所有權人意見修正重劃計畫書重新報請內政部於 101 年 12 月 10 日核定，並於 101 年 12 月 18 日公告修正後重劃計畫書，並據以辦理後續相關作業。

### 7. 鳳青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坐落於鳳山區，範圍包括文山段、赤山段及牛潮埔段之部分土地，總面積計約 13.9 公頃，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7.27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6.65 公頃。本重劃區於 98 年 3 月公告辦理市地重劃，99 年 3 月重劃工程動工，101 年 3 月公告土地分配成果，101 年 10 月辦理標示變更登記，101 年 10 月重劃工程完工，101 年 11 月辦理土地點交。

### 8. 大社區段徵收區

本區位於大社區，土地分別坐落大社段、大安段、保安段、興農段、翠屏段、三奶壇段、林子邊段、中里段，總面積約 97.75 公頃，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58.11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39.65 公頃。目前辦理都市計畫個案變更作業中，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於 101 年 10 月 2 日召開都市計畫第 789 次會議審議通過延長開發期程，惟需補辦都市計畫公開展覽，公展期間無人提出異議者，區段徵收範圍確定。後續需辦理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報告、協議價購、區段徵收計畫書報請核定等相關作業。

### 9. 海專東側區段徵收區

本區坐落於楠梓區，為配合原高雄海專升格為技術學院取得擴校用地，並加速北高雄的發展而開發，總面積約 11.11 公頃，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5.28 公頃，大專用地約 4.56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1.28 公頃，92 年辦理抵價地分配作業時，因區內納骨塔尚有 1,175 座骨（甕）灰罈未處理，致影響土地所有權人分配意願，目前已遷移 1,120 座，餘 55 座未遷移，經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34 次會議決議，以加發救濟金方式鼓勵遷移，以減免紛爭，本府刻正積極聯繫家屬配合遷移中。

10. 南成區段徵收區

本區位於鳳山區七老爺段一甲小段及五甲段牛寮小段，總面積約 34.1 公頃，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19.48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14.62 公頃，於 100 年 7 月 29 日舉辦 3 次協議價購說明會，惟部分土地所有權人向本市議會陳情改以市地重劃方式辦理，經本府徵求土地所有權人超過半數以上同意後，簽奉市長同意增列本區都市計畫「市地重劃」開發方式，業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通過，俟檢送修正後相關書圖確認無誤並完成都市計畫變更法定程序後，即據以辦理相關開發作業，現正辦理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書圖製作。本區後續將改採市地重劃方式辦理開發。

11. 動支平均地權基金支援市政建設

為健全市政建設，以重劃區延伸連結概念，就已辦竣市地重劃或區段徵收地區，運用基金盈餘，支援毗鄰開發區之建設，以促進重劃區或區段徵收區發展，101 年 7-12 月，總計動支平均地權基金約 5 億 3,566 萬元，支援市政建設項目如 17 期中華路鋪面改善工程、小港區營口路道路改善工程、前鎮區 26、39 期中華五路（凱旋路至新光路）夜間照明改善工程、五甲公園改造工程、17 期、農 16 中華一路（華泰路至環河路）改善工程及綠美化工程、楠梓區 37 期右昌段道路改善工程、44 期市美術東二路（河西一路至美明路）夜間照明改善工程等，一方面改善當地交通問題、健全地區交通路網系統、提供開發區及周邊優質人行空間，並改善照明以維安全、提昇生活環境品質；另一方面加速重劃區繁榮、提高抵費地標售價格、挹助市庫收益，加速市政建設。

(五)完成殯葬設施及公共景觀改善

1. 鑑於火葬場吉日治喪民衆及業者停車紊亂，本府殯葬管理處第二殯儀館為加強整頓停車秩序，於火葬場設置大小型車指示、告示牌和劃設停車格及網狀線，讓所有進入火葬場車輛行進動線清楚有所遵循，並維治喪民衆園區行進安全。

2. 本府殯葬管理處橋頭分館生命廊道於 101 年 8 月底興設完竣，使殯葬設施能更加完善，提供鄰近地區市民治喪服務及環境。
3. 為降低火化場火化爐之空氣污染排放量，改善空氣品質，本府殯葬管理處第一殯儀館完成「火化場 10 套火化爐廢氣排放處理設備汰舊換新濾袋工程」於 101 年 9 月 28 日完工，101 年 11 月 8 日驗收合格，並於 101 年 12 月 31 日付款完畢。自 101 年 9 月 28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計過濾 2,885 具遺體火化。
4. 為提升殯葬業務水平，建立「公開、透明及電子資訊化」之理念，本府殯葬管理處第一殯儀館於 101 年 10 月設置 LED 顯示器看板，治喪家屬可快速運用本系統立即知悉公祭場所狀況，減少詢問尋找時間。
5. 為善用本府殯葬管理處空間及提升服務品質，辦理行政大樓中央空調汰舊換新工程及行政大樓服務專區整修工程，分別於 101 年 10 月 10 日及 101 年 10 月 28 日完工，營造溫馨舒適的優質服務環境。
6. 依本市殯葬公園化政策，於本府殯葬管理處第一殯儀館設置生命廊道植生牆，於 101 年 8 月 31 日完成植栽圖騰牆面並定期維護，以打造園區綠美化優質殯儀環境，期能撫慰治喪家屬之心靈。
7. 進行公墓遷葬
  - (1) 完成旗津區公墓遷葬  
旗津區公墓於 101 年 1 月 18 日至 5 月 31 日公告民衆自行遷葬，8 月 7 日進行無主墳墓遷葬施工，本案於 10 月完成遷葬補償費之核撥作業，並於 10 月 31 日驗收後移交工務局養工處作綠美化，貫徹公墓變公園之綠色城市目標。
  - (2) 完成楠梓區東寧公墓、橋頭區白樹里公墓（第 3 期）、大樹區小坪公墓及前峰公墓旁私地等遷葬查估前置作業案  
經查估結果大樹區小坪公墓 780 座、橋頭區白樹里公墓 645 座、楠梓區東寧公墓 452 座、前峰公墓旁私地 34 座，合計 1,911 座，並訂於 102 年度開始執行遷葬作業。
  - (3) 完成茄苳海岸線治理計畫—神壇無主骨骸遷移案  
配合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於 101 年 9 月 25 日拆除 4 間有主神壇、9 月 28 日拆除 1 間有主神壇；於 101 年 9 月 28 日將拆除完成並起掘 2 具骨骸安置於茄苳納骨塔。
  - (4) 完成橋頭區白樹里公墓遷葬（第 2 期）後綠美化作業  
橋頭區白樹里公墓遷葬於 101 年 1 月 20 日完工後，為實施公墓公園化景觀，由橋頭區公所進行綠美化工作，於 101 年 12 月 10 日驗收完成，

提供當地民衆舒適環境，並增進地方發展。

(六)強化忠烈祠軟硬體設施

1.維護忠烈祠歷史建物，建構優質園區提升全方位服務

賡續園區綠美化廣植花卉，加強廁所及夜間照明等設施維護及園區養護工作，設置車柵管制汽機車進入步行區，提供遊客整潔、安全的旅遊環境。

2.建構戰爭和平紀念館陳展開臺義勇人士，表彰開國先烈事蹟

忠烈祠戰爭和平紀念館積極規劃建構臺灣近代先民英勇及開國先烈士蹟，101年10月11日委託「文藻外語學院」建構史蹟資料，向中央爭取經費布置展館，以提供中外到訪旅遊全方位服務及強化旅遊深度，發揚忠孝節義及先民為自由保衛臺灣英勇事蹟，便於網路及現場瀏覽，廣為世人景仰。

(七)清淨家園·社區營造

為提升市容及都市環境品質，與市民親手共創綠意潔淨的家園，市府已擬訂「102年度高雄市社區環境綠美化風貌營造計畫」，並於102年1月25日公告實施受理民衆申請經費補助。本計畫101年度動員約3,000位志工，完成127處社區髒亂點改善，並新增4.8公頃綠地，有助提升社區居住品質及景觀。市府為擴大計畫效益，已同時擬訂「102年度大高雄區域特色營造計畫」，以區公所為主體，市府各局處全力提供行政及經費支援，結合地方故事、特色活動、文化產業、社造組織等資源，塑造特色亮點，展現地方魅力。

七、重視社會安全

(一)加強勞動檢查

1.強化勞動檢查人力，提升檢查效能

持續加強勞動檢查人員專業知能訓練，充實勞動檢查設備，以提升整體勞動檢查服務效能。

2.加強本市勞動檢查與防災宣導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於102年1月11日公告自即日起由本府執行所轄行政區域之勞動檢查業務。

3.持續實施風險分級管理

列管高職災、高違規之營造工地及廠場，實施高強度、高頻率檢查，協助其改善職場作業環境。

4.建構勞動檢查監督檢查防災策略

適時研析大高雄產業特性、職場環境風險、職業災害狀況、安全衛生水準等資訊，據以擬定、變更勞動監督檢查策略。

5.推展全方位防災宣導

強化勞動服務資訊，積極建構全方位防災宣導行銷網路，迅速將職災案例及其預防建議等資訊以電子郵件傳送給事業單位雇主及高階主管，以提升市民工安文化。

6. 101年重大職業災害件數37件，較100年度全市重大職災發生數49件，減少12件，減幅24.49%。

### (二)因應失業問題，擴大辦理各項促進就業措施

1. 本府勞工局為因應失業問題，辦理多項就業促進措施，協助失業者就業，解決失業問題，於102年度首次開辦「幸福高雄移居津貼」，為鼓勵大專以上青年移居本市工作，以提升就業率及促進產業發展，本府勞工局規劃「高雄市政府補助幸福高雄移居津貼作業要點」，其中設籍本市者每月補助1萬元；未設籍本市者每月補助6,000元，最高補助12個月，預定補助100-150名，俾吸引更多青年專業人才移居高雄貢獻專長。
2. 宣導求職防騙之就業觀念，加強查緝不實廣告、就業歧視及資遣通報，以保障市民就業安全。
3. 為使民眾獲得更多就業資源，透過主動進入社區各活動場域，利用夜晚時段進行就業服務資源宣傳，提供求職民眾最完整的就業訊息。
4. 透過定期或不定期的發送就業服務電子報，使民眾能快速獲得就業訊息，促進失業勞工再就業。
5. 規劃「機動性、資訊性、完整性」之行動專車巡迴服務。
6. 辦理特定對象就業促進相關活動
  - (1) 針對社政單位轉介之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辦理成長團體，協助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強化個人的自信心，做好進入職場前的準備。
  - (2) 主動開發合作單位，結合矯治機構、公私立機關學校或民間團體，依各該特定對象暨弱勢求職者之不同需求，辦理特定對象暨弱勢者就業服務計畫。
  - (3) 101年創新至高雄女子監獄等監所辦理4場次徵才活動職缺數836人次、投遞履歷1,538人次、初步媒合786人次。
  - (4) 因應社會救助法之修正，辦理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戶個案管理服務計畫，並跨單位整合服務邀請社會局及各區公所里幹事與會，共商個案轉介及服務流程，俾提供民眾優質服務。
7. 整合轄區資源，辦理大、中、小、單一型現場徵才活動，提供多樣化就業管道，計提供4萬1,320個工作機會，協助1萬2,970位民眾就業。
8. 為辦理青少年就業促進方案，本府勞工局規劃各項方案如下：
  - (1) 為促進大專青年就業，並強化區域運籌角色，結合各大專校院推動就業

服務業務。

- (2)為提升校園青年就業認知及能力，辦理「職涯扶植·青春薪路行—就業促進研習暨參訪」計畫。
  - (3)為協助本市學生利用寒、暑假進行職場體驗實習，101年本府勞工局訓練就業中心積極開發暑期工讀機會計有31家廠商提供353個暑假工讀職缺及643個寒假工讀職缺，協助964位學生獲取寒假打工機會。
  - (4)為鼓勵未就業青年強化技能及提升就業能力，以促進其就業，推動青年就業讚」計畫，提供未就業青年2年12萬元的訓練學習補助。
9. 配合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規劃辦理鼓勵失業勞工受僱特定製程或特殊時程行業之津貼補助措施。
10. 運用101年度職場學習及再適應計畫，以提供雇主薪資補貼及訓練津貼的方式，鼓勵僱用弱勢就業者，提供職場學習及再適應的機會。
11. 提升民衆專業技能，辦理職能訓練
- (1)日間職前養成訓練班
    - ①辦理創新職類移地訓練，運用本府環保局所屬場域及設備新開辦之木工家具創意維修班。
    - ②101年3年制產學訓合作高級精密機械班，第13期學員業於7月2日結訓，結訓人數20位，就業率達100%。
  - (2)產訓合作班  
因應產業發展與切合就業市場需求，101年開辦產訓合作職前訓練。
  - (3)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
    - ①101年本市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計有委託23個承訓單位以指定區域、指定班別或以職類區分等方式開辦45種職訓班別，結訓人數1,262人，結訓後3個月就業率為61.62%。
    - ②因應景氣不佳，開辦被資遣失業勞工專班3班，招收被資遣失業勞工參加職業訓練，培訓就業或轉業技能，促進本市市民就業。
    - ③配合本市區域產業特色，於大樹區開辦「磚雕人才培訓班」、「鳳荔植物染藝術與創意飾品設計班」，湖內區開辦「地方特色農漁牧產品加工製作班」，旗山區開辦「有機蔬果栽種培訓班」、「有機栽培創意農作加工班」、「觀光導覽人員培訓班」，仁武區開辦「南部特色農產品加工製作班」等7班，參訓學員210人。
12. 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
- 為維護身心障礙者就業權益，提供身心障礙者於職業輔導評量、職業訓練、就業服務、職務再設計、創業輔導、促進視障者就業等項目多

元化與全方位之職業重建服務。

- (1)辦理各職業技能養成訓練及輔導追蹤結訓學員就業。並結合社會人力資源，成立「天使之翼」志工隊運用志工人力協助追蹤職訓學員結訓後就業狀況，101 年度針對結訓學員提供電話關懷或家庭訪視 97 人次、390 小時。
- (2)支持性就業服務
  - ①101 年度服務 1,109 人、推介成功 669 人、就業成功 358 人。
  - ②另採個案委託辦理社區化就業服務，101 年度共計服務 23 人、推介成功 17 人、就業成功 11 人。
- (3)推動庇護性就業服務
  - ①101 年度本府勞工局補助喜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等 9 個單位辦理 12 家庇護工場，共安置 160 名庇護性身心障礙員工，相較 100 年度新增 37 名庇護性就業者工作機會。
  - ②協助庇護工場營運及商品行銷  
聘請 20 位學者專家組成輔導團入場協助營運及行銷諮詢 26 次及委託辦理「2012 提升高雄市庇護工場營運銷售及產品推廣計畫」。
- (4)職務再設計  
101 年度共計核准 76 件，核准補助金額 193 萬 1,762 元。
- (5)創業貸款利息補貼與自力更生補助
  - ①辦理身心障礙者創業貸款利息貼補，101 年度合計補貼利息共 373 人次，金額合計 3 萬 1,584 元。
  - ②辦理身心障礙者自力更生補助業務，101 年度合計補助 8 件，包含設備補助 26 萬 2,275 元、房租補助 20 萬 1,369 元，總金額合計 46 萬 3,644 元。
  - ③推動身心障礙者創業研習暨輔導業務，積極向行政院勞工委員會申請公益彩券回饋金辦理促進身心障礙者創業輔導活動，摘要如下：
    - a.委託產業發展策進會辦理「高雄市政府身心障礙者創業研習暨諮詢輔導計畫」。
    - b.委託教育育成協會辦理「高雄市政府輔導身心障礙者禮品行銷通路共同建置計畫」。
    - c.編製禮品手冊並辦理推廣活動，及建置網站行銷商品電子平台，以拓展身障創業者禮品多元銷售通路。
    - d.為協助創業產品行銷，於本市捷運美麗島展示暨推廣身障創業禮品，另於衛武營及後驛站展售禮品。

(6)辦理促進視障者就業計畫

①按摩師輔導業務

101 年度共計成功推介 28 名視障按摩師至企業及按摩院所服務。

②按摩院所硬體改善及經營輔導

a. 101 年度「按摩小棧經營輔導及補助計畫」及「私人按摩院所經營輔導及補助計畫」，合計輔導 29 處按摩小棧及私人按摩院所，進行營業空間裝潢及設備更新汰換，共計補助經費 411.1 萬元。

b. 辦理優良視障按摩院所評選及表揚計畫，計有 39 家視障按摩院所報名參加活動，經評選出水清按摩養生館等 5 家視障按摩院所為優良視障按摩院所。

③宣導行銷與推廣

出版「看見看不見的世界—高雄市視障按摩師的深情造像館」專書 1,000 本。

④在職訓練技能提升

「視障按摩師芳療技能訓練計畫」及「盲用電腦初階聽打課程計畫」，提供 40 位視障者學習課程，學員後續媒合就業中。

(三)移工朋友工作權益維護

1. 加強查察以避免違法情事之產生，針對私立就業服務機構、養護機構及外籍勞工宿舍進行訪視或專案檢查，藉以保障外籍勞工工作權益，101 年度查察案件數為 1 萬 8,209 件/家次。

2. 為維護外籍勞工合法權益，協助外籍勞工儘速適應在臺工作，設置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中心，提供法令、工作適應、勞資爭議等申訴、諮詢服務。101 年度諮詢總服務件數為 8,078 件。

3. 為避免外籍勞工於勞資爭議處理期間或雇主因故無法提供食宿時，提供緊急安置服務，101 年度收容安置 6,005 人次。

4. 為協助外籍勞工適應在台生活，積極辦理各項休閒活動讓市民與外籍勞工同樂及針對雇主及外籍勞工辦理宣導課程。

(1) 為協助外籍勞工適應在台生活，積極辦理各項休閒活動讓市民與外籍勞工同樂，101 年度共計辦理 5 場大型活動，總計 4,880 人參加。

(2) 運用戶外 CF 電視牆、廣播電台及公車車體、車側及車背等方式，宣導聘用外籍勞工管理等法令規定，計有 1,510 萬人次受惠。

(3) 出版「外勞政策法令宣導報刊」，以郵寄本市聘僱外籍勞工之雇主、事業單位、養護機構及仲介公司，並配合於辦理活動時以贈閱的方式供民眾及外籍勞工索取閱覽。

(4)結合內政部移民署、衛生局宣導外籍勞工來台相關注意事項、衛生規定及相關法令權益規定，另個別針對家庭類雇主、事業單位雇主、外籍勞工及私立就業服務機構進行宣導及評鑑，共辦理 9 場，參加人數約有 760 人。

(5)辦理「下鄉關懷家庭看護工巡迴活動」，計 410 人參加。

#### (四)本市勞工大學開設相關課程

1. 勞工大學以推動勞工教育及技藝研習、落實終身學習精神為宗旨

(1)課程規劃分為勞動事務部與勞工學苑部兩大主軸，勞動事務部課程內容以勞動事務及法令知能類為主，勞工學苑部課程以勞工生活技藝及語言休閒類為主。

(2) 101 年度勞動事務部開設非學分班 4 門課程、學分認證班 2 門計 6 學分課程，勞工學苑部計開辦 346 班，總計 7,400 人參加。

2. 102 年度首次開辦青年培力計畫—「次世代 3D 遊戲美術技術應用與人才培訓課程」

(1)為協助產業發展，鼓勵產業投資，培訓產業所需人力，全新設置並辦理資訊軟體產業人才培訓班，培訓青年為業界所需之中高階人才，以達提升產業競爭力，創造就業及高市經濟繁榮。

(2)培訓課程每期規劃 480 小時，招收對象為高中職以上 18-44 歲之民衆，名額 35-40 名，每年預計辦理 3 期，以期協助青年就業或創業自立，具專業專才以提昇青年入職場薪資。

#### (五)繼續設置「勞工權益基金」

為保障勞工權益，增進勞工福祉，自 89 年 2 月提撥 2 億元成立全國首創設「勞工權益基金」，目的在於運用孳息作為補助工會幹部或勞工遭資方解僱為確認僱傭關係存在之律師費、裁判費、訴訟期間生活補助費及勞工因其他勞資爭議經調解不成立涉訟之律師費及裁判費，以舒緩勞工於訴訟期間之經濟壓力，並維護其應有之權益。為因應申請案件逐年增加，至 101 年度，已提撥本金 5.55 億元。

101 年度計受理申請補助 59 案，通過 40 案、63 人次、補助約 570.9 萬元，另歷年累計迄今計受理申請補助 608 案，通過 502 案、1,180 人次、補助約 4,669.8 萬元；另有關補助職業災害死亡慰問金 120 案，計補助 2,790 萬元。

#### (六)加強各項勞工福利，改善勞工生活

1. 提供勞工平價租賃住宅

本府勞工局經管復興西區國宅 90 戶及前鋒東區國宅 84 戶勞工租賃住宅，提供本市無住屋勞工平價租住。

2. 落實照顧職災勞工及職災勞工家屬政策

(1) 以個案管理的方式進行職災個案輔導，101 年提供 1 萬 5,234 人次服務，平均每名職災個案人員一年開案 105.8 件，為全國之冠。另服務計畫榮獲全國評鑑「優等」之殊榮。

(2) 另協助申請本市職災慰問金，申請死亡慰助共 82 人；失能慰助共 133 人，合計發出 2,633 萬元。

3. 依「性別工作平等法」辦理事業單位托兒措施及設施補助，增進勞工福利，使勞工安居樂業。

(七) 勞工健康照護計畫

為維護勞工健康，強化勞工健康檢查品質，積極輔導事業單位及勞工健康檢查醫院，101 年度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辦理勞工特殊健康檢查備查案 914 件。

(八) 落實勞動條件，保障勞工權益

強化勞動法令宣導、審核事業單位工作規則及特殊工作者核備事項，保障勞工勞動條件法定權益；另受理勞動基準法申訴與諮詢，並執行勞動檢查與違反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之罰鍰處分、訴願答辯與強制執行工作。

1. 為保障勞工權益，101 年度實施「醫療院所」等多項專案勞動檢查；另針對事業單位易違法情事如超時工作、未給加班費、未給例假等違法情事規劃自主勞動檢查；並配合其他公部門如交通部監理站執行遊覽車客運業、國道夜間稽查等業務，計查核 1,716 件。

2. 101 年度事業單位、工會及勞工洽詢勞動基準、勞工安全衛生等相關法令，並適時發布新聞稿，廣為宣導，其中以書面函覆者計有 2,444 件，以利有效提升勞資雙方對勞動權益的認知與規範。

3. 101 年度落實勞動基準相關規定，針對事業單位及一般民衆辦理法令宣導會 21 場次、計 2,334 人次參加。

4. 首創成立「友善家族」，協助本市事業單位改善勞工之勞動條件、排除就業障礙、促進性別工作平等，提升勞資和諧關係，增進勞工職場幸福感，計有「義大集團」、「阪急百貨」、「大同、小港醫院」3 大家族，透過家族模式建構交流平台，發揮母雞帶小雞、領頭羊示範的功能，尋求核心企業認同及參與，總計參與事業單位計 180 家。

5. 本府勞工局成立 Facebook 粉絲團「小勞男孩向前行」，針對就業服務、求職防騙、勞動權益及職場安全衛生等議題提供即時新聞，且本粉絲專頁為目前全國唯一會主動回覆民衆每一則訊息及 Po 文之勞政主管機關，目前粉絲人數達 4,128 人次。

(九) 新移民服務

### 1. 設置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

依本市民政局統計，截至 101 年 12 月底止，本市外籍及大陸配偶計有 45,806 人（外籍 18,654 人、大陸籍 27,152 人），本府社會局分別於本市前金、鳳山、岡山及旗山區設立 4 處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並輔導民間團體設立 16 處社區服務據點，賡續辦理新移民家庭照顧輔導服務，提供新移民家庭諮詢服務、關懷訪視、個案管理，及各項福利性、聯誼性活動等，俾以建構多元文化相互融合之友善城市，101 年 7-12 月計服務 32,810 人次。

### 2. 新移民母語文化傳習

為拉近新移民子女與母親家鄉文化與傳統之距離、培育其多元語文能力，提升國際競爭力，辦理「南洋小學堂」、「新移民子女多元文化體驗營」等 7 項家庭支持性方案，101 年 7-12 月計受益 1,005 人次。

### 3. 開創外籍及大陸配偶產業發展

(1) 輔導新移民姊妹自組「南洋 MaMa 魔法廚房」，推展東南亞飲食文化之美，規劃料理課程，扶植新移民參與產業開發與社區交流，101 年 7-12 月計有 1,000 人次受益。

(2) 結合外籍配偶社區服務據點發展「經絡鬆筋」及「照顧服務員」等培訓計畫，透過技能培力學習，增進新移民就創業之機會，改善家庭經濟與個人生涯發展，101 年 7-12 月共計 782 人次受益。

(3) 於 101 年 9 月 24 日開辦「Cooking House」作為本市東南亞美食創意研發及多元文化體驗場域。

### 4. 生活扶助措施

為協助遭逢特殊境遇之未設籍外籍配偶及其子女照顧，解決其生活困難，特辦理「遭逢特殊境遇之未設籍外籍配偶扶助措施」，項目包括緊急生活扶助、子女生活津貼、子女托育津貼及傷病醫療補助等，除解決其生活困難外，也加強對其子女生活的照顧。101 年 7-12 月共計補助 347 人次、77 萬 6,931 元。

### 5. 協助外籍配偶子女解決教育問題

為提供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多元文化資源，提升其課業基本能力，改善受教育條件，增進自我認同適應力，爰辦理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計國中 27 校、國小 148 校，共 175 校申請辦理，101 年補助外籍配偶子女教育經費計 34,719 人次，補助金額計 447 萬 4,000 元。

### 6. 為因應外籍與大陸配偶等新移民人口增加之需求，使其能儘速融入本地生活及文化，增進其聽、說、讀、寫之本國基本語言能力與國民權利義務基

本知能，教育局 101 年度開辦成人基本教育班外配專班 62 班，結業後可銜接國小補校取得正式學歷，並鼓勵就讀國中補校，持續參與學習。

7. 辦理新移民等多元文化相關活動

(1) 新移民學習中心

本市港和國小及海埔國小等 2 校成立新移民學習中心，並以策略聯盟方式與本市各行政區學校，運用學校閒置教室建立社區學習據點，並作為社區外籍配偶學習空間，營造溫馨家園氣氛，101 年度辦理新移民基本學習能力研習及多元文化交流等活動，參與人次亦達約 1 萬人次以上。

(2) 配合中央推動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

為提供新住民及其子女完整之文教生活輔導機制與單一窗口的全方位服務，本市擇轄內小學新移民子女人數比例偏高者列為新住民重點學校計 27 校推動新住民火炬計畫，依重點學校數分為 60 萬元、40 萬元、20 萬元 3 類補助，補助總金額約 1,077 萬元。本市為高、屏、澎、東四縣市區域召集縣市，截至 101 年 12 月底，本市執行率為全國第一。

8. 辦理外籍配偶臨時托育服務

為協助外籍配偶參與國中小補校或成教班學習課程時嬰幼兒托育問題，使其安心修讀，本市 101 年度辦理外籍配偶參加學習課程時子女臨時托育服務，獲益子女人次達 2,969 人次。

9. 本府教育局與移民署本市第二服務站合作辦理「預約幸福婚姻宣導講座」，並與本市新移民發展協會、天聖社會福利基金會、綠繡眼發展協會合作辦理「美滿家庭溝通成長團體」，共計 17 場次，228 人次參與；另辦理「外籍配偶家庭數位學習活動」計 20 場次，264 人次參與，提供本國與新移民家庭婦女數位學習的機會

10. 本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於新移民重點學校辦理新移民家庭親子活動，透過閱讀學習、繪本、紙黏土製作，促進國人與新移民家庭成員親子共讀、共學，發揮個人創意，達成多元文化交流互動的目的，共 4 場次。

11. 本府民政局為照顧輔導新移民，於 101 年 6 月至 9 月在本市旗津、鼓山、仁武、前鎮、小港、鳳山、林園、美濃、及岡山區等 9 區計開辦 9 班「外籍與大陸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班」，新移民可依自己的時間及方便上課的地點，自行選擇班別報名參加，全程免費，計有 222 位新移民報名參加，211 位學員結業。

(十) 推動原住民福利

1. 教育文化

101 年度幼教補助學齡前兒童幼教補助核定補助 1,479 人，核發約 1,343.7

萬元。輔導補助本市原住民社團、教會、同鄉會及學校辦理民俗祭儀、文化及社教活動共 61 場次，合計約 142.9 萬元。

舉辦青少年文化成長班，核定原住民婦女成長協會、社團法人原住民婦女永續發展協會民生班、社團法人原住民婦女永續發展協會大光班、仁武區原住民協進會、財團法人臺安基金會、茂林區社區營造協會等 6 班，學生共 165 人參加。

為傳承原住民各族群母語，俾激發族人使用族語之意願，帶動族語的振興，賡續辦理阿美、排灣、魯凱、布農、太魯閣、卑南等族語語言巢 19 班。

為推動終身學習，傳承原住民傳統知能及學習現代新知，提升原住民人力素質，原住民部落大學 101 年度開設包括文化學程、生活學程、產業學程、生態學程 51 班，學員 824 人。

101 年 7 月 28 日辦理 2012 高雄原住民聯合豐年祭，計有 27 個原住民社團、同鄉會參加。8 月 18 日辦理原住民音樂祭暨南島文物展，邀請知名原住民歌手、團體參與表演，節目內容甚獲好評。

### 2. 衛生福利

落實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本市 4 處公園委託原住民團體維護，扶植其事業發展，進而增加工作機會。設置就業服務員 5 人以協助原住民求職，輔導就業 2,052 人次，降低失業率。辦理就業促進活動 4 場次，就業媒合活動 13 場次，就業服務宣導活動 3 場次。培育本市原住民技術專長及就業能力，輔導原住民取得各類技術士證照 341 人，補助職業教育訓練 19 人，辦理網頁設計在職訓練考照專班、門市服務考照訓練班及挖掘機（怪手）操作人員考照訓練班計 3 場次，青少年職場觀摩暨就業促進活動 2 場次。

辦理法律講座 3 場次，消費者保護宣導會 3 場次，聘請法律顧問為原住民同胞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法律諮詢服務共計 149 人，辦理愛滋病及自殺防治講座 5 場次，原住民急難救助 226 人次、醫療補助 128 人次。設置家婦中心 5 處，持續關懷原住民弱勢家庭。設置老人日間關懷站 3 處，促進老人健康之身心靈生活。推動長輩在地安養，辦理部落食堂共 4 處，服務長輩人數計 240 人。推動提升原住民家庭之資訊能力，補助電腦設備 158 戶。

推動原住民住宅政策，設置原住民娜麓灣國宅社區，低價出租（每月租金 3,500 元）計 13 戶，照顧中低收入家庭，解決居住問題。配合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中低收入戶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核發建購住宅補助 48

戶，促進房屋自有率。修繕住宅補助 43 戶，提升本市原住民居住生活品質。為營造具有文化傳統特色之居住環境，凝聚部落共識及力量，於杉林區大愛永久屋及桃源區樂樂段永久屋，辦理原住民部落家屋建築文化語彙重現第二期計畫，共辦理完工件數 136 戶。

### 3. 經濟及土地管理

積極輔導都市原住民發展經濟事業，拓展原住民產品銷售，除捷運中央公園站及三多商圈站二處，並拓展至台北淡水漁人碼頭福容精品館、烏來博物館精品店、南投草屯寶島時代村、屏東文化園區，另積極開辦原民市集。截至 12 月底止，協助原住民手工藝及農特產品業者產品銷售，營業額共計約 206.3 萬元。

輔導原住民申請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及微型貸款，發展經濟事業成功案件 86 件，提供原住民微型經濟活動貸款融資管道及舒緩原住民個人或家庭小額週轉資金問題。賡續辦理產業重建計畫，期達成產品品牌化、人力優化、行銷多元化。

莫拉克災後產業重建中央及地方補助計執行情形如下：

#### (1) 高雄莫拉克災後重建區產業重建計畫—原鄉特色產業 3 年計畫

原區 3 處（茂林、桃源、建山）工坊成立，輔導地區組織自主營運；另建置那瑪夏區賞螢生態步道，推動觀光產業。

#### (2) 「高山愛玉子、寶山野生茶、香甜紅肉李」高雄孕育世外桃源之產業發展計畫

建立自主營運機制輔導成立 3 家自主營運合作社。研發紅肉李、原生茶代餐條及無糖餅乾，愛玉清潔系列產品包含洗面乳、洗面皂及潔面慕絲並輔導取得無糖餅乾商品 HALA 認證，並於 4 月及 5 月至馬來西亞及上海參加國際性展，擴大參展效果和知名度。

#### (3) 杉林月眉永久屋基地文創產業輔導暨網路行銷推廣計畫

輔導產業發展組織及專家訪視輔導，已完成「杉林大愛文化產業合作社」主體整合基地內工坊、團體及基地外通路商，協助合作社申請原民會公益彩券補助計畫。完成 11 件商品的設計開發及完成 3 款基地文創產品形象 CI 設計，完成網路訂購系統上架測試。

#### (4) 本市原鄉部落產業學苑研習計畫

3 區計開 12 項課程，內容有果樹栽植技術、農產品加工、手工藝製作、民宿經營及導解等，23 位授課老師，計有 751 人次參與。

#### (5) 那瑪夏產業輔導—農機加工設備資材補助計畫、桃源產業輔導—農機加工設備資材補助計畫

讓當地業者能在產地直接後製加工，提高產品品質及降低生產成本；輔助災後農特產業生產行銷機制及重振在地精緻產業，增加收益，改善生活品質。

### (6) 101 年度補助地方政府輔導原住民族三生（生產、生活、生態）產業計畫

建立觀光客對於本市原住民族各項節慶活動之觀光意象，善用各項觀光資源，以積極的方式，促進觀光發展藉由舉辦活動促進行銷多元，結合政府與民間資源，透過統整策略推廣，提升轄內農特產品、工藝品及各項觀光產業之銷售以增進經濟所得，進而循序帶動地方觀光產業的發展，營造永續發展模式。

### (7) 茂林區三黑特色產業整合開發及推動計畫

規劃辦理意象家戶部落特色意象門牌 3 式及商品設計製作 20 項，提供茂林聯合展售中心展示。成立本市原住民特色觀光資源推動小組，由本府陳啓昱副市長擔任小組召集人、吳宏謀秘書長為副召集人及相關單位共同組成，以發展原住民觀光產業。「桃源區寶山里部落假日市集暨原住民樂舞展演計畫」自 101 年 12 月 29 日至 102 年 2 月 24 日每週休及國訂假日假寶山國小舉辦原住民舞蹈展演及假日市集。

在土地管理方面，輔導原住民保留地開發與管理，辦理原住民保留地權利賦予等相關計畫 400 筆，包括完成本市那瑪夏區公所暨戶政事務所撥用、茂林區真耶穌教會無償使用及繼承等案件。因應莫拉克災後，推動原住民保留地山林守護計畫，以加強山林守護及監測，並避免土地遭濫墾、濫建及超限利用相關計畫，並協助公有原住民保留地超限利用地改正造林、撫育及管理等工作，以維護原住民保留地自然生態的完整性，預定實施範圍面積約 80 公頃，本計畫增加在地就業機會 49 人。

辦理原住民保留地森林保育計畫，輔導原住民保留地水庫周邊及主次要河川 150 公尺以內 6 年生以上林木之禁伐及禁伐補償金之發放，辦理約 820 公頃，已於 101 年底前完成發放補償金。

## 4. 公共建設

### (1) 賡續辦理莫拉克颱風災後復建工程

本市原住民地區共計 31 件，經費總計 17 億 3,476 萬 9,000 元。目前 25 件完工，6 件施工中，完工率已達 80%，餘施工中案件皆為 5.00 萬以上之橋梁工程，預計今年完工率達 100%。

### (2) 樂樂段永久屋基地

已於 100 年 4 月 2 日辦理該基地動土典禮，5 月 24 日進場施工，共施

作 20 戶永久屋，並於 101 年 3 月完工，4 月 21 日辦理落成及交屋典禮。

(3) 凡那比颱風災後復建工程

本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執行 4 件，那瑪夏區公所執行 9 件，共計 13 件，總計經費 9,662.6 萬元，目前 12 件完工，1 件施工中，完工率達 92%。

(4) 那瑪夏區南沙魯土石流紀念公園

以歷史記憶之角度，為南沙魯土石流淹沒區研擬一個具有防災教育意義及原址綠路美化的環境，結合生態與環境教育將災變原址規劃承紀念公園，供後代土石流教學及部落永續發展。

① 計畫地點

南沙魯里（原則以公有土地違規劃範圍，如原公所、農會及代表會）。

② 執行進度

本府民間捐款委員會同意補助 100 萬元辦理可行性評估及初步規劃（含環境整理及綠美化費用），本府原民會已完成規劃，目前正向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爭取 2,000 萬元工程經費中。

(5) 那瑪夏區民權平台復建工作計畫

① 那瑪夏民權平台整體規劃

本府原民會針對民權平台進出之道路及排水設施等作一整體規劃，目前已完成規劃。

② 瑪雅農路（瑪雅至舊民權平台）

路面修繕工程本案於 100 年 9 月 26 日開工，並於 100 年 10 月 14 日完工，完工後通往民權平台道路已不再顛簸難行。

③ 那瑪夏瑪雅農路復建工程（瑪雅農路路基缺修復工程）

此道路為通往瑪雅平台重要道路，於 100 年 11 月 21 日開工，於 101 年 1 月完工，將可有效維護民權國小學童及民眾道路安全。

(6) 月眉永久屋原住民文化公園

本案已於 100 年 10 月 25 日完成規劃，101 年 3 月工程發包，目前實際進度為 85.83%，預計 102 年 4 月完工。完成後將使月眉大愛永久屋原住民有一個休閒的公園，原住民也有祭典廣場，有助於原住民文化的保存。

(七) 照顧銀髮族

1. 本市截至 101 年 12 月底止，65 歲以上老人計 30 萬 1,960 人，佔總人口 10.87%，為鼓勵社區老人走出家門與居民互動，推動多元類型文康休閒及進修服務，如推展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巡迴服務，101 年 7-12 月，計巡迴 648 場次，服務 37,223 人次，另辦理長青學苑及社區型長青學苑提

供多元進修管道，共開設公費班 260 班、學員計 10,394 人，活力班 9 班、學員 377 人次及開設自費班 193 班、學員 9,293 人次，並輔導在地老人社團與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各項老人福利活動」及鼓勵申請內政部獎助，「各項老人福利活動」7-12 月共計輔導 166 個單位申請。

### 2. 獨居長輩關懷服務

為更妥適照護獨居長輩，持續結合 36 個慈善公益團體、187 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 27 區公所，針對本市獨居長輩，定期提供電話問安、訪視、送餐與緊急通報服務，並於氣候寒冷季節加強關懷與叮嚀，101 年 7-12 月共計服務 20 萬 1,752 人次。

### 3. 設置銀髮族市民農園

為促進本市老人接觸自然及參與健康休閒農業體驗，於前鎮區仁愛段 777-1 地號等 3 筆土地及楠梓區藍田東段 136-1 與 137-1 地號等 2 筆市有土地，設置南、北區銀髮族市民農園，分別委託「財團法人天主教社會慈善福利基金會」及「財團法人濟興長青基金會」經營管理，101 年南區農園計有 66 位長者受惠，北區農園計有 80 位長者受惠。

### 4. 交通優惠補助

為發揚敬老美德，設籍本市年滿 65 歲以上老人均可申請本市捷運優惠記名卡（敬老卡），凡初次申請者由本府補助其製卡費用 150 元，且為照顧長輩行的權益，自 101 年 1 月起憑卡可免費搭乘市營公共車船、高雄客運及搭乘捷運半價優惠補助，截至 101 年 12 月底止，累計已有 16 萬 3,516 位長輩持卡。

### 5. 安置頤養服務

為照顧本市失能及失智長者，本府社會局仁愛之家，除收容一般公、自費老人外，並設置失能老人養護專區、失智老人單元式照顧專區，以落實照顧整體化及延續化，未來積極朝向建構健康園區及「在地老化」的照顧理念，以提供適合本市長者頤養天年的優質處所，截至 101 年 12 月底安養區收容 210 位老人、養護專區及失智區共收容失能及失智老人 101 位。

另於本市鳳山區設置老人公寓（崧鶴樓）提供集合式住宅，除一般安養生活照顧，另提供日間照顧中心及附設養護區，以滿足長輩多元需求，截至 101 年 12 月底計有 123 位長輩進駐。

為協助本市具有失智症、精神疾病而致生活自理能力缺損長輩有更佳照顧品質，於本市仁武區設置明山慈安居老人養護中心，並委託精神專科醫院—靜和醫院燕巢分院經營管理，截至 101 年 12 月底計有 70 位長輩接受照顧服務。

6. 失能老人居家、日間照顧服務

為協助居家失能老人在地老化，提供居家及日間照顧服務，101年委託24個居家服務提供單位及設置8處失能（含失智）日間照顧中心，截至12月底計提供居家服務4,941人，日間照顧129人。

7. 開辦交通接送服務

配合內政部長長期照顧10年計畫，辦理中重度失能者交通接送服務，計有102輛無障礙車輛提供經長期照顧中心評估為中重度失能者之交通接送服務，101年7-12月計服務2,252人次、11,513趟次。

8. 老人餐食服務

為提升對本市中低、低收入戶之獨居、臥病或行動不便老人送餐服務品質，及協助一般老人解決用餐問題，透由老人送餐、定點取餐、據點共食、居服備餐與原住民部落廚房等5種方式提供餐食服務輸送，為提供更貼心服務及提升獨居老人人際互動，101年以「老人共食一作伙呷百二」方案，增加共食據點頻率、開發餐食服務單位等方式推動，截至101年12月服務3,318人。

9. 辦理老人保護服務

對本市65歲以上老人因遭受疏忽、遺棄、未得到基本生活照顧或遭遇緊急事故者，提供短期保護安置與立即救援服務，確保老人獲得適當照顧，並提供心理輔導、法律諮詢等服務，101年7-12月計受理通報服務179人、服務5,304人次，另持續追蹤輔導個案計856人次。

10. 增設五甲多功能民衆活動中心

為建構鳳山五甲地區多元之社區支持網絡，於本市鳳山區福誠里205兵工廠區段徵收後公園用地部分土地籌設興建「五甲多功能民衆活動中心」，為地下一樓地上五樓建物，一樓自治幼兒園、二樓社區民衆服務、三樓老人日間照顧、四樓老人進修暨休閒、五樓身心障礙服務，該活動中心工程業已竣工，並於101年8月9日辦理開幕典禮，截至12月底計服務17,821人次。

11. 新增失能老人沐浴服務

為提供失能長者身體照顧與清潔服務，購置「失能老人到宅沐浴服務車」，經評估後依長輩需求提供到宅沐浴服務，自101年10月22日啟用，截至12月底共服務15人次。

(三) 規劃增設老人活動據點

1. 規劃增設北長青綜合福利服務中心

為回應左楠地區居民及高齡長輩福利需求，已擇本市左營區新光段98地

號規劃籌設北長青綜合福利服務中心，採 BOT 方式委託顧問公司辦理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預引進民間資源依法興建營運。以預防醫學、健康老人概念，提供老人健康休閒、連續性照顧、長青學苑及活絡社區等服務，預期可建構本市優質之綜合福利服務中心。

### 2. 設置大寮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

為提供本市大寮區長者文康休閒、長青學苑、日間照顧、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社區公園之服務，於大寮區翁公園段 790-1 地號興建地上 2 樓之大寮區老人活動中心，並於大寮區翁公園段 790 地號闢設槌球場，預計中心將於 102 年 5 月開幕啓用，提供大寮區長者各項老人福利服務。

### 3. 增設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為因應未來老人照顧需求，截至 101 年 12 月底止已設立 187 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以輔導社區志工擔任生活輔導員等方式，提供健康促進、老人營養餐飲、老人關懷慰問等服務，未來仍廣續輔導有興趣成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之社區發展協會、人民團體廣續成立據點。

## (五) 疼惜身心障礙人士

### 1. 健保保費補助

#### (1) 補助身心障礙者參加全民健保保費自付額

除依法提供輕度身心障礙者參加全民健保保費自付額補助（補助 1/4）外，另針對設籍滿 1 年輕、中度身障者除原有法定補助外，再加碼依 4.55% 費率全額補助，101 年 7-12 月平均每月 75,034 人受益，補助 1 億 4,586 萬 7,068 元。

#### (2) 辦理身心障礙者 3 至 18 歲子女健保費補助

針對未接受健保保費補助之身心障礙者，如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者，其 3 至 18 歲未成年子女提供健保費補助。101 年 7-12 月平均每月 1,876 人受益，補助 724 萬 4,701 元。

### 2. 社區照顧服務

#### (1) 公設民營機構

運用市府房舍及租賃市府國宅，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公設民營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12 家，101 年 7-12 月共計可服務 481 人。

#### (2) 公設民營據點

提供市府場地並結合民間資源，委託公益社團或基金會辦理 8 處社區化日間服務據點，提供 15 歲以上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園藝、職業陶冶及作業活動等服務，101 年 7-12 月共計服務 105 人。

#### (3) 居住服務

輔導民間團體成立「成年心智障礙者社區居住及生活服務」據點共 12 處，促進成年智能障礙者和一般人一樣享有平等機會選擇自主生活，101 年 7-12 月共計服務 47 人。

(4)樂活補給站

輔導民間團體辦理「身心障礙者社區樂活補給站」共 5 處，提供技藝性、才藝性、學習性、休閒性等課程，101 年 7-12 月共計服務 235 人、16,098 人次。

(5)社區作業設施

輔導民間團體設置社區作業設施服務據點共 10 處，提供無法進入職場就業又無需生活照顧之心智障礙成人新型態社區日間作業活動，101 年 7-12 月共計服務 177 人。

3.喘息服務

(1)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

為提供身心障礙者家屬喘息服務及方便家屬規劃短期性旅遊或臨時性需求，委託民間團體及本市績優機構辦理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平均每月服務 117 人，101 年 7-12 月共補助約 202.3 萬元。

(2)提供身心障礙者居家服務

委託民間單位辦理居家服務，提供本市失能身心障礙者家務及日常生活照顧及身體照顧服務，101 年 7-12 月共計服務 1,747 人、13 萬 7,409 人次。

4.無障礙交通服務

(1)交通優惠補助

為減輕本市身心障礙者交通費用壓力，補助身心障礙者搭乘本市市營公共車船及客運市區路段 100 段次免費、身心障礙者及其必要陪伴者 1 人搭乘本市及臺北捷運半價優惠、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搭乘復康巴士以 1/3 計程車資收費，101 年 7-12 月共計受益約 1,50.8 萬人次、1,519 萬元。

(2)復康巴士預約搭乘服務

建置身心障礙者無障礙交通網絡，提供本市身心障礙者及行動不便者，就醫、復健、外出等之交通接送服務，以增進其參與社會機會，101 年 7-12 月共計受益約 12.3 萬人次。

5.經濟補助

(1)重度以上身心障礙者福利津貼

因應重度以上身心障礙者生活支出較多，為減輕家屬負擔每月核發

1,000元補助，落實身心障礙者照顧服務，101年7-12月共計受益1,687人、1,015萬元。

### (2)身心障礙照顧者津貼

針對未安置機構及未使用居家服務之重度失能身心障礙者，因家屬必須留置家中照顧身心障礙者致無法外出工作而給予照顧津貼，以減輕照顧及經濟壓力，101年7-12月共計受益460人、788萬8,500元。

## 6. 通報轉銜與個案管理

### (1)實施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服務計畫

為提供身心障礙者整體性及持續性之服務，每季邀集教育局、勞工局、衛生局及相關單位召開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聯繫會報，同時由本市5區個管中心提供相關處遇服務。101年7-12月共召開2次聯繫會報。

### (2)辦理身心障礙者個案管理服務

於本府社會局無障礙之家設立通報轉銜中心，負責個案通報，篩選、輔導或分派、轉分服務及結案審查等，針對多重需求且家庭功能薄弱之身心障礙者，委託伊甸基金會、調色板協會、平安基金會辦理，分西區、南區、東區、北一區、北二區等提供個管服務，101年7-12月共計服務866人、13,288人次。

### (3)辦理「弱勢身心障礙者家庭關懷扶助計畫」

為建構中低收入身心障礙者家庭的支持網絡，預防因資源無法介入身心障礙者家庭發生社會問題，結合本府社會局無障礙之家志工隊，進行電話問安關懷服務，並連結本市5區個管中心提供必要之協助與服務，101年7-12月共電訪1,876位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服務2,010人次。

## 7. 生活重建服務

### (1)設立「視覺障礙者社會重建中心」

提供中途失明者心理支持與訓練以及學習新的生活技巧，提升適應環境之能力，101年7-12月共計服務83人、2,011人次、1,822小時。

### (2)精神障礙者生活重建服務

辦理精障農場園藝及茶點小舖生活重建服務，強化精障者生活自理與工作能力訓練，101年7-12月共計服務25人、1,259人次。

## 8. 設置輔具資源中心

於本市南區與北區設置2處輔具資源中心，並於楠梓、鳳山、鳥松及旗山區另設置4處輔具服務站，以就近提供本市身心障礙者家屬及社區民眾便利性之輔具專業諮詢、評估建議、租借、維修、回收、二手輔具媒合與個案追蹤等服務，101年7-12月期間共提供身心障礙者輔具回收283件、

出租 8,359 人次、維修 866 件、到宅服務 807 人次、評估服務 851 人次、二手輔具媒合 154 人次、個案追蹤 3,042 人次及諮詢服務 17,547 人次。

9. 推廣本市身心障礙團體生作產品及服務

建置身心障礙生作產品銷售平台，輔導身心障礙團體設攤銷售，加強促銷身心障礙團體產品及服務，增加自立能力，並拓展銷售通路及促進民眾認識購買生作產品。101 年 7-12 月共計展示 12 場身心障礙生作產品，共 8 家身障團體參與，並媒合於端午節、中秋節等大型活動設攤展售計有 6 場，共 143 家身障團體參與。

10. 租購屋補助

辦理身心障礙者租賃房屋租金及購屋貸款利息補助，為照顧身心障礙者居住所需，辦理房屋租金補貼，另辦理購屋貸款補貼身心障礙者原承貸金融機構或郵局與國宅基金提供部分利率之利息差額；101 年 7-12 月共計補助 164 名租屋、28 名購屋身心障礙市民，總計補助約 277 萬元。

11. 視障輔佐服務

辦理視障者生活輔佐服務，提供視障者外出購物、休閒、就醫、就業等陪伴服務，補助低收入戶視障者每人每月 30 小時全額服務費、非低收入戶每人每月 15 小時全額服務費及 15 小時 50% 服務費，101 年 7-12 月共計服務 160 人、3,824 人次、7,923 小時，另補助視障者每人每月 4 次搭乘計程車之基本收費費用，101 年 7-12 月共計補助 1,494 趟交通費。

12. 辦理心智障礙者老化照顧專區服務

運用本府社會局無障礙之家原有空間規劃心智障礙者老化專區，提供高齡化長者照顧服務，以休閒、康樂、適齡活動，提升其生活樂趣及減緩退化速度，該專區最高收案量 20 人，101 年 7-12 月平均每月服務 18 人。

13. 辦理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新制（ICF）

本市身心障礙業務網絡包含區公所、身心障礙鑑定指定醫療機構、衛生局、社會局及相關福利服務提供單位，101 年 7-12 月本市受理 15,169 件身心障礙證明申請，召開身心障礙者福利與服務專業團隊審查會議 40 場次，完成專業團隊審查 10,336 件，核發身心障礙證明 10,097 件，完成 740 件需求評估，協助設籍外縣市之身心障礙者進行需求評估計 21 件，轉介設籍本市之身心障礙民眾進行需求評估計 21 件，另辦理 17 場次 ICF 新制宣導活動，參與人數計 1,256 人次。

(六) 關懷婦幼

1. 一般婦女福利

(1) 積極推動性別平權措施

設置本市婦女權益委員會，落實性別主流化計畫、推動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截至 101 年 12 月底止，共辦理 9 場婦權會小組會議、組長會議與委員會會議；另依本府 101 年度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委託本府公務人員發展中心辦理婦權會窗口人員性別主流化研習訓練，課程包含「性別預算檢視與實務操作」、「CEDAW 法規事件實務操作」等，計 24 小時研習課程，以培養婦權會幕僚單位及相關局處人員的性別知能，使其於政策規劃中納入性別觀點；另辦理 6 小時之社區參訪以瞭解農村婦女積極參與公共事務之情況，計有 30 人參與。

### (2)營造懷孕婦女友善城市

本府社會局結合交通局、秘書處、衛生局、勞工局與經發局等 5 局處，推動全國首創之懷孕婦女友善城市計畫，開辦多項懷孕婦女貼心服務措施，101 年 7-12 月共發行懷孕婦女親善資源手冊 2 萬冊、新增 21 家懷孕婦女友善商家、增設 284 格親善汽機車停車位，並於公共場所增設 2 處哺（集）乳室，打造本市成為對懷孕婦女最友善的城市。

### (3)婦女福利服務

為提供婦女便利與全方位之福利服務，特設立本府社會局婦女福利服務中心、婦女館與婦幼館，提供諮商、福利與法律諮詢、多元化婦女成長課程與資源與支持等全方位專業服務，並提供文康休閒、女性圖書史料館、親子圖書室等設施設備及場地租借服務，101 年 7-12 月計服務約 46.1 萬人次使用。

### (4)積極推展婦女培力

本府社會局除設置婦女館及婦幼青少年館，另提供各項婦女福利課程及服務如下：

#### ①社區婦女大學

分為女性學習系列課程 101 年 7-12 月共計辦理 366 場次、5,358 人次參與。婦女組織經營系列課程 101 年 7-12 月共計辦理 28 場次、654 人次參與。社區婦女培力系列課程 101 年 7-12 月共計辦理 120 場次、3,642 人次參與。

#### ②數位婦女創業班

整合府內各單位，增進婦女數位學習並透過數位學習來創業，增進個人收入及自我成就感，101 年 7-12 月共計 20 場次、583 人次參與。

#### ③弱勢婦女庇護訓練

委託心路基金會辦理心路餐坊，101 年 7-12 月共培植 14 名身心障礙婦女順利就業，並提供民衆餐飲服務，計 23,380 人次。

④婦女主題學習站

輔導民間婦女團體辦理「婦女主題學習站」，101年7-12月計辦理10場、4,974人次參與。

⑤輔導民間團體積極推動婦女培力計畫

包括提升婦女社會參與、增進權能、性別平權、婦女健康議題、多元文化家庭及自我成長等方案活動；101年7-12月共核定76項婦女成長教育、知性活動、社會參與等類型之方案計畫，總計服務5,710人次。

2. 單親及特殊境遇家庭福利

(1) 單親家庭福利服務

設置山明、向陽、翠華母子、翠華親子家園等4處單親家園，提供本市單親家庭承租低於市價之住居所，並提供各項福利與法律諮詢、生活輔導、親職教育、互助團體及就業轉介等服務，101年7-12月共計服務46,740人次。另設立本市單親家庭服務中心提供本市單親家庭法律、福利服務、親職及托育等方面諮詢，並辦理個案管理服務，包含就業媒合、辦理生活適應課程、團體或親子活動等；101年7-12月提供個案管理服務計有3,924人次（電訪、家訪及會談）、法律諮詢127人次、單親諮詢服務998人次，另親職教育、親子活動、單親家庭團體輔導等活動共計5,564人次參與。

(2) 特殊境遇家庭扶助

為扶助特殊境遇家庭解決生活困難，給予緊急照顧，協助其自立自強及改善生活環境，特辦理特殊境遇家庭緊急生活扶助，101年7-12月共扶助279人次、326萬4,210元。

3. 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

(1) 受理家暴、性侵、性騷擾案件服務量

① 101年7-12月計受理通報家暴通報案件7,615件、性侵害案件699件、性騷擾案件77件。

② 委託辦理「性騷擾被害人個案管理與服務督導」方案，提供性騷擾被害人個案輔導服務，101年7-12月共計服務618人次。

(2) 宣導方案及在職訓練

① 為推廣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觀念，至各級學校、社區及其他機構辦理多元化防治宣導活動，101年7-12月共計辦理213場次、82,253人次參與。

② 本市莫拉克災區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宣導計畫

爲使災區居民更加關注家庭暴力防治問題，本府社會局家防中心獲莫拉克風災善款補助購置宣傳專車並配置專人，自101年5月起以行動劇、有獎徵答、專題演講、設攤等方式針對社區大眾及學生宣導家暴及性侵害防治概念，截至12月底共計辦理81場次、11,080人次受益。

### ③執行本市性侵害防治校園宣導方案

101年6月25日至12月25日止委託本市性健康協會、臨床心理師公會辦理本市性侵害防治校園宣導方案，透過教案設計，教導本市高職建教生及技專院校新生建立性侵害自我保護觀念，截至12月底計辦理118場次、4,645人次受益。

### ④輔導社區辦理「街坊出招—社區反性別暴力活動」，分別榮獲內政部社區反性別暴力創意競賽第三名及第四名。本市楠梓區大昌里邀請社區居民、學生及志工團隊共同創作反性別暴力社區故事繪本，榮獲第三名。至本市楠梓區加昌里辦理「加昌溫柔牆—反性別暴力彩繪暨話劇宣導」活動，榮獲第四名。

### ⑤研習訓練

a. 爲提昇本市兒少保護社工專業知能，101年8月3日至29日辦理兒少保護社工人員在職訓練，共計13場次、497人次參加。

b. 爲凝聚本市家庭暴力防治網絡成員對暴力防治議題的共識，發揮分工合作之功效，辦理「拒絕暴力網前走—保護性社工及網絡人員人身安全維繫三年計畫」，101年辦理網絡成員危機訓練工作坊共計28場次、649人次參加。

c. 101年8至9月針對司法人員、檢察官、警察、衛生醫療人員、社工、治療師辦理2場次「101年度性侵害防治網絡專責人員專業訓練」，共計300人次參加。

d. 委託民間單位辦理性騷擾防治宣導，101年7-12月共辦理2場宣導活動，計172人參與，並辦理1場「101年度高雄市性騷擾被害人個案管理與服務督導方案聯繫會議」。

### ⑥「家庭守護大使」方案

a. 101年7-12月辦理「保全人員、公寓大廈管理人員辨識危機家庭」訓練課程，計7場次、43人參加，累計至101年12月底通報案件49件。

b. 101年7-12月共有21個社區守望相助單位申請本府社會局家防中心支援家暴及性侵害宣導活動，共辦理21場，宣導人數達1,349

人。

(3)辦理受虐者自我成長團體

- ①為協助受暴婦女深入探索自我及持續自我成長，101年7-12月辦理婦女互助團體及受暴婦女支持性團體等團體，共8場次、52人次參加。
- ②目睹暴力兒童支持性團體共計13場、受益161人次。
- ③為協助本市家暴被害人脫離受暴困境及提昇自我修復力量，辦理過來人團體，辦理團體專業知能及外聘督導課程計13場次、105人次參加；並召開「向日葵WOMAN隊」會員大會計4次、47人次參加。
- ④為宣導外籍與大陸籍家庭暴力被害人自我保護及親子照顧觀念，101年7月辦理3場次陸外配親子互動成長團體、8月辦理1場外籍與大陸籍配偶自我保護及照顧宣導活動，共計89人次參加。

(4)推行「家庭暴力安全防護網」計畫

①召開「高危機個案網絡區域會議」

分本市北區、中區、南區等3區辦理，除本府各相關局處外並邀請地檢署檢察官、地方法院法官及外聘專家學者與會，以有效提高危機個案風險評估準確性，落實被害人人身安全保護及降低再受暴率，本期計召開18場次。

②「高危機個案網絡督導聯繫會議」召開1場次、39人次參加。

(5)設置「康乃馨婦女庇護所」及「馨心園婦女及少女庇護所」，使遭受婚姻暴力的婦女獲得緊急庇護，提供受暴婦女及其未成年子女庇護及安置之處所，讓受創的身心經由暫時安置與社工員的輔導，能得到喘息並復原其能力，協助其脫離暴力環境或獨立生活，自101年7-12月計服務232人次。

(6)推動性侵害案件整合性團隊服務方案

①101年6月於署立旗山醫院增設本市性侵害案件一站式服務據點，成功結合6家責任醫院推動性侵害一站式服務，加強醫療驗傷採證及強化現場蒐證偵處及證據保全、落實減少重複陳述作業，提升性侵害案件在司法機關之起訴及定罪率，101年7-12月共服務56案。

②首創「性侵害案件專業團隊早期鑑定模式—輔助兒童證詞與心智功能評估」，結合精神科醫療團隊協助幼童或心智障礙之被害人於偵審前即進行鑑定，並將鑑定報告附卷移送供司法機關參考，期能提升性侵害案件在司法機關之起訴及定罪率，101年7-12月共服務5案。

(7)性侵害未成年加害人個案管理服務

鑑於性侵害案件未成年加害人比例有增長趨勢，設置 1 名專案社工員專責服務性侵害未成年加害人，以個案管理模式進行評估處遇，截至 12 月底共服務 50 案、577 人次。

### (8)定點心理諮詢服務

由心理諮商師透過面談的方式，提供心理及生活上有適應困難之個案，人際關係、親子關係等問題之諮詢，適時紓解個人與家庭問題，101 年 7-12 月服務 19 人。

### (9)召開本市性侵害被害人保護及加害人社區處遇監督防治業務聯繫會議

10 月 4 日、12 月 22 日召開 2 場次「性侵害被害人保護及加害人社區處遇監督防治業務聯繫會議」邀集司法、警政、衛政、教育及社政單位共同研商性侵害防治作為，共計 40 人次參加。

## 4.一般兒童少年福利及早期療育服務

(1)本市兒童福利服務中心、婦幼青少年館，提供兒童遊戲、圖書借閱、玩具外借、學習電腦、天文及生命科學知識之場域，以及辦理豐富多元之兒童美育、智育、生活、休閒、成長等活動，並於寒、暑假期間規劃系列研習課程，另提供大高雄青年圓夢基金、建構社區與青少年服務平台、青春作伴好還鄉，建立青年參與社區營造的經驗。

(2) 101 年 10 月 27 日成立阿蓮早期療育據點，提供療育訓練服務，本市目前已設置 11 處早療機構及據點，受理發展遲緩兒童通報諮詢、日間托育、時段療育訓練、資源媒合、轉銜服務、到宅服務、幼兒身心發展篩檢評估、家長團體、親子活動、外展服務、早期療育宣導及推展特教相關專業知能研習訓練等。

(3)辦理本市弱勢家庭兒童托育津貼，本市未滿 12 歲兒童就托立案托嬰中心或課後托育中心，得申請每人每月補助 3,000 元托育津貼，以減輕家長經濟負擔，101 年 7-12 月計補助 45,813 人次、1 億 3,591 萬 9,640 元。

(4) 101 年 10 月於高雄捷運美麗島站新增設置「青春福利社」，提供本市青少年一個多元的交流平台，讓青少年方便取得與運用社會福利各項資訊，並有休閒、娛樂之空間功能，打造專屬於年輕人聚集與資訊交流的窗口，至 101 年底服務計 4,445 人次。並於本府社會局婦幼青少年館及五甲青少年中心，提供青少年一個休閒、放鬆、心理諮詢與學習討論的專屬基地，利用空間辦理青少年撞球、桌球、圖書閱覽、K 書等服務，並定期辦理休閒社團活動、弱勢兒少課輔與成長團體。

## 5.弱勢兒童少年生活照顧服務

- (1)設立 85 處兒童及少年社區照顧服務據點，提供關懷弱勢家庭兒童少年家庭各項服務、如課後照顧、生活照顧、家庭訪視輔導、諮詢服務、心理輔導、團體輔導、推動親職教育及親子休閒活動等服務。
  - (2)提供「單親家庭子女生活教育補助」、「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扶助」、「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及「低收入戶暨弱勢兒童及少年醫療補助」等經濟及醫療補助方案。
  - (3)因應家事事件法施行，於 101 年 6 月 1 日於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設置社政服務站，提供未成年子女庭前準備及陪同服務、以及相關社會福利諮詢服務，讓有需求之民衆可就近取得相關服務，以建立友善兒少司法環境。
  - (4)為提供本市失依或需保護安置之兒童少年完善之生活照顧及適當醫療照護，本市設有 2 家公設公營、3 家公設民營及 12 家私立安置教養機構，並與 9 所身心障礙教養機構、外縣市 17 所兒童及少年安置機構簽約委託辦理安置服務。101 年 7-12 月提供兒童及少年 2,022 人次之安置服務。
  - (5)為使弱勢兒童及少年獲得適切之替代式家庭照顧，本市以方案委託方式委託財團法人台灣世界展望會及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高雄北區服務中心及南區服務中心等 3 單位辦理兒童少年家庭寄養服務，101 年 7-12 月共服務 1,204 人次；另推展親屬寄養服務，以提供適切性安置服務，101 年 7-12 月共服務 233 人次。
  - (6)為及早篩選發現遭遇困難或有需求之高風險家庭，主動提供預防性服務方案，以預防兒虐情事發生，結合民間福利團體及各社福中心依責任區分案，由社工員評估案家問題與需求，提供關懷訪視、情緒支持、經濟補助、法律服務、課業輔導及資源轉介等，預防兒少受虐及家暴事件發生，101 年 7-12 月本市受理情形為高風險家庭通報案 1,019 案、兒少保護案件 2,541 案。
  - (7)辦理提供弱勢兒少餐食計畫，提供本市高風險弱勢家庭現就讀國中、小子女及兒童、少年保護個案，於暑假期間亦能每日有可溫飽的餐食食用，特結合本市統一超商、來來超商、正忠排骨飯小吃店，兒童、少年持券可至居住處所附近 24 小時營業便利超商、連鎖便當店換取便當、組合餐點、麵包、飯糰等餐食補充之服務，以保障本市弱勢家庭兒少寒假期間餐食無虞，101 年度暑假期間受惠兒少計有 1,710 人次。
- (五)婦女生育津貼及育兒補助
- 1.開辦生育津貼

本市為體恤婦女懷胎辛勞，迎接新生命的誕生，自 99 年開辦婦女生育津貼，補助第 1、2 胎每名 6,000 元，第 3 胎以上每名 1 萬元。101 年 7-12 月計補助 13,627 人、發放 8,851 萬 2,000 元。

### 2. 開辦生育第三胎以上子女育兒補助

為減輕家庭育有第 3 胎以上子女經濟負擔，自 99 年率先開辦第 3 胎以上子女育兒補助，1 歲前育兒津貼每月 3,000 元，截至 12 月底止計補助 2,519 人、1 億 1,949 萬 9,440 元與健保費自付額補助每人每月最高 659 元計補助 1,269 人、328 萬 7,017 元。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協助本府社會局辦理發放婦女生育津貼作業，凡符合請領條件民眾，至戶政事務所辦理出生登記後，即可領取生育津貼。

### 3. 為協助家長兼顧就業及育兒問題，開辦 0-未滿 2 歲就業者家庭部分托育費用補助福利措施，依其家庭經濟狀況及保母資格，每月補助 2,000 元至 5,000 元。101 年 7-12 月計補助 11,264 人次，補助金額 3,281 萬 5,000 元。

### 4. 本市現有托育服務措施相當多元及豐富，為讓育兒家庭熟悉及運用相關資源，設立單一窗口「托育服務諮詢專線」394-3322，方便市民托育諮詢。又為傳達市府對於新生兒家庭體貼心意，市府特設計製作「高雄寶貝育兒袋」，為便於家長收藏孩子紀念物品，特別精選多功能育兒袋，並放置市府致贈育兒資源手冊、嬰幼兒用品、壽山動物園參觀券。

### 5. 本市設置 2 處托育資源中心

「幸福·童愛館」，於 101 年 4 月 2 日起用，該館位於前鎮草衙，面積近 200 坪，內部設置親子遊戲區、閱覽區、活動區、資料查詢區、平板電腦區供社區民眾及親子使用，並成為托育服務整合性平台，提供育兒家庭托育需求評估、資源媒合、資訊服務及專業諮詢，以積極營造友善托育環境。又於 101 年 8 月啓用「三民兒福托育資源中心」，提供學齡前親子遊戲室、育兒諮詢服務、親職教育、親子活動等友善托育服務措施，合計服務 9,485 人次。

### 6. 開辦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補助

為協助養育兒童，強化家庭照顧功能，建構完整 0 至 2 歲兒童照顧體系，配合中央自 101 年 1 月起開辦本項補助，其規定父母親雙方至少一方因養育 2 歲以下幼兒，致未能就業者。依其家庭經濟狀況，低收入戶者，每人每月補助 5,000 元，中低收入戶者，每人每月補助 4,000 元，綜合所得稅稅率未達 20% 一般家庭，每人每月補助 2,500 元，凡符合請領條件者，可至兒童戶籍轄區區公所申辦。101 年 7-12 月計補助 98,605 人次，補助

金額約 2 億 5,394.7 萬元。

(六)推動婦女社會參與業務

1. 擴展婦女社會參與的理念，全面成立婦參小組

為持續鼓勵更多婦女朋友積極參與公共事務，本市 38 區公所成立婦女社會參與促進小組，委員共計 633 人（男性 234 人、女性 399 人）；101 年度 7-12 月各區公所計辦理 53 場次婦女社會參與活動，12 場次性別主流化講座，21 場次尊重多元文化活動，婦女成長課程 32 場次，運動 10 場次，宣導 11 場次，聯誼 2 場次，合計共 141 場次活動。

2. 辦理「菁英女性與市長座談」活動

為建構婦女代表與市長溝通平台，廣泛蒐集菁英女性對市政建設之建言，本府民政局與小港區公所共同於 101 年 9 月 21 日下午假紅毛港文化園區辦理「女性城市想像—菁英女性與市長座談」活動，並安排紅毛港文化園區建築巡禮與創藝體驗，計 140 人參加。

(七)保障弱勢民衆

1. 為使貧病、年邁、身心障礙、孤苦無依或生活陷入困境急需救助之市民獲得妥適照顧，提供生活補助、子女教育補助、醫療補助、住院看護費補助、急難救助、安置照顧、節慶慰問等措施，並針對老人及身心障礙者依其經濟狀況補助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及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以期保障弱勢民衆基本生活。

2. 為鼓勵低收入戶經由學習增進能力，累積人力資本，提升社會競爭力，進而脫貧自立，賡續辦理「脫貧自立計畫」，以「理財脫貧」、「就業脫貧」、「環境脫貧」、「身心脫貧」、「學習脫貧」為策略，101 年 7-12 月辦理成果如下：

- (1)「兒童少年發展帳戶」及「高雄之夢—青年發展帳戶」計 136 戶參與，儲蓄約 1,880 萬元含利息及相對提撥款)。
- (2)「兒童少年發展帳戶」方案辦理成長課程計 14 場課程、658 人次參與。
- (3)辦理第二代希望工程團活動計 10 場次、220 人次參與。
- (4)媒合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等經濟弱勢家戶二代工讀就業 22 人、120 人次。
- (5)101 年 7-12 月參加就業脫貧方案計 50 人，並核發就業獎勵津貼 2 人、8,000 元，創業生活津貼 4 人、11 萬元。
- (6)依據 100 年 7 月 1 日社會救助法修法，定期將本市列冊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有工作能力及工作意願且未就業者名冊轉介就服單位服務，101 年 7-12 月計轉介低收入戶 624 人、中低收入戶 1,259 人，至 101 年 12

月底已就業人數計 470 人、參加職訓人數計 41 人。

3. 為協助弱勢家庭及因突逢重大變故或緊急事件急需救助及關懷之個案，賡續辦理「清寒家庭社會救助服務方案」及設置生命轉彎專線 322-6666，透過單一窗口方式加以媒合、轉介與運用，達到救助服務宅急便及資源共享避免浪費的功能；101 年 7-12 月計服務 52,815 人次、投入金額約 3,208.5 萬元，志工服務時數達 19.4 萬小時。

#### 4. 街友服務

- (1) 於本市三民區及鳳山區共設置 2 處街友服務中心，委託民間團體提供短期收容安置及外展服務，以維護基本生活並輔導自立自助，回歸家庭、社區，101 年 7-12 月收容 803 人次、外展服務 20,906 人次。
- (2) 為使街友收容安置更加多元及符合立即性需求，訂定「高雄市政府街友短期住宿旅館實施計畫」，於颱風、天然災害及寒流等氣候不良或天災發生時，給予街友短期安置住宿場所，讓每位街友都能夠適時適地獲得照顧，101 年 7-12 月計服務 443 人次，短期旅館安置服務計 195 人次。另於入冬後提供低溫關懷服務，發放睡袋、外套、暖暖包等禦寒物品。
- (3) 另為協助有工作能力及意願之街友，連結就業資源，建立正確工作認知，達到持續穩定就業，進而回歸社會之目標，輔導街友參加職業訓練及就業媒合，101 年 7-12 月共轉介 833 名個案至勞工局訓練就業中心及高屏澎東區就業服務中心，自行開發提供 12 個工作機會，輔導個案就業及創業 41 人，並有 30 人穩定就業，2 名個案從事臨工工作，舉辦 10 場次就業講座，就業媒合協助 181 人次。

#### 5. 配合中央推動「馬上關懷」、「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補助」等措施

##### (1) 辦理「馬上關懷」急難救助

為助負擔家庭主要生計者死亡、失蹤或罹患重傷病、失業或其他原因無法工作，致家庭生活陷入困境者，運用村里在地化通報系統，針對遭逢急迫性變故致生活陷於困境之民衆，提供 1 至 3 萬元經濟補助以及時紓困，或提供其他社會服務轉介，自 101 年 7-12 月計接獲通報 2,011 案、核定 1,739 案、核定金額約 2,434.4 萬元。

##### (2) 依國民年金法辦理相關保險費負擔業務

國民年金保險業務自 97 年 10 月開辦迄今，本市依國民年金法辦理相關保險費負擔業務，本保險費之補助負擔內容依據勞保局開立之 100 年 10 月至 101 年 9 月共二期之繳費單及補助名冊統計如下：

- ① 低收入戶計補助 13 萬 3,565 人次、1 億 5,836 萬 4,345 元。
- ② 所得未達最低生活費 1.5 倍且未超過台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

出之1倍者，計補助33萬1,634人次、1億4,337萬1,170元；另所得未達最低生活費2倍且未超過台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之1.5倍者，計補助17萬1,568人次、5,732萬6,519元。

③輕度身心障礙者計補助16萬2,204人次、2,403萬7,326元。

6. 以工代賑方案

為扶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家庭自立，提供工作機會協助改善家庭經濟，自101年7-12月計輔導194人次。

7. 辦理救助米糧方案

針對本市列冊低收入戶及經濟弱勢家庭、非營利機構收容安置等對象，主動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申請救助米糧發放提供上述家庭或單位使用，藉使弱勢家庭免受飢餓之苦，並使機構團體降低經營負擔，提升服務品質。本案每季辦理1次，101年7-12月個案申請之數量為6,566PP袋（39,396小包），以每戶發放1包，部分人口較多之家戶發放2包為原則，約服務40,000家戶（次）。另提供30個公費安置、課後照顧及共食機構申請米糧，申請數量為836PP袋，依國內糧食救助作業要點範定，每人每日可食用0.4公斤之白米，每月以25日做計算，服務42,508人次。

8. 辦理「看見希望宅急便服務方案」

針對本市弱勢家庭，經社工員評估有受助需求且對改善家庭生活有積極的動力、願意主動規劃與訂定明確家庭改善目標者，提供每戶每月最高1,500元食物券1-3個月，補充案家基本生活所需並鼓勵案家參與志願服務，以增強案家社會參與，提升自我價值，與家庭管理效能並培養個案自立動機，使其能自立工作。101年7-12月累計服務達838戶，受益2,363人，投入食物券金額計197萬7,000元、白米3,228.9公斤，案家提供社區（志願）服務累計達336小時。

9. 「港都聯合助學」方案

本府社會局自91年即與本市慈善團體聯合總會共同辦理是項方案，透過結合本市慈善團體、企業及善心個人捐贈每學期1萬元獎助學金方式，協助本市邊緣戶家戶內高中職以上學子能繼續穩定升學，學子除領取助學金外，每學期必須從事30小時社區志願服務工作，培養學子正向思考及權利與義務對等核心價值，讓孩子學習「取之社會、用之社會」回饋的心，101年7-12月提供163位清寒學生助學金，共計163萬元。

10. 災害整備及安置

(1)本市災害救助金補助情形如下：

①101年7至12月發放死亡救助2人，合計40萬元。

- ②安遷救助 18 戶、57 人，合計 114 萬元。
  - ③淹水救助 9 戶、25 人，合計 13 萬 5,000 元。
  - ④住屋毀損救助 2 戶、13 人，合計 3 萬元。
- (2) 610 水災及泰利颱風造成那瑪夏區、桃源區及茂林區啓動異地安置，分別安置於鳳雄營區（茂林區萬山里及茂林里）共 473 人、金陵營區（那瑪夏區、桃源區）共 43 人、本市避難收容中心（桃源區復興里、勤和里、梅山里、拉芙蘭里）共 392 人，易致災區及安置處所（那瑪夏、桃源區、茂林區）等提供各項民生物資約 141 萬 1,102 元。
- (3) 520 豪大雨、610 水災、泰利颱風及蘇拉颱風，預先撤離安置那瑪夏區、桃源區、茂林區慢性病患及家屬共 78 人至燕巢岡山榮民之家、3 人至仁愛之家，提供物資及安置約 9 萬 5,214 元。
11. 辦理住宅租金及利息補貼，照顧弱勢及青年家庭居住需求  
為協助弱勢家庭及青年住宅需求，辦理整合住宅補貼及青年安心成家方案（即購屋及修繕貸款利息補貼、租屋租金補貼）101 年度整合住宅補貼已於 101 年 7 月 31 日起至 9 月 10 日止受理申請，青年安心成家則於 101 年 7 月 16 日起至 8 月 27 日止受理申請，總計已協助 6,762 戶弱勢及青年家庭滿足居住需求，102 年度住宅補貼預計於 102 年 6-7 月間受理申請。
12. 高雄在地就業青年首次購屋加碼優惠利息補貼  
為使本市之產業發展能有充足之優質人力，吸引青年返鄉就業，並購置住宅安居立業進而成家，本府辦理「高雄市促進在地就業青年首次購屋優惠利息補貼計畫」，101 年度公告受理申請，提供 20 至 45 歲於本市就業、無自有住宅之市民購置住宅，享有前 5 年最高 500 萬元、貸款利率減少年息 0.5% 之利息補貼，共有 1,373 戶青年家庭有機會受惠。102 年度預計 3 月再公告受理申請補貼 1,200 戶，合計辦理 2 年、總預算 3 億元（每戶補貼 5 年），期可為本市增加 2,400 戶之青壯年人口，以促進產業發展。
- (六) 推動社區關懷及支持弱勢者發展社區產業
- 1. 社區工作推展專案補助計畫  
輔導社區投入關懷社區弱勢族群，並倡導公民社會觀念，結合健康營造、文史調查、商圈活化、空間綠美化等議題，培植社區能力，並輔導爭取更多元之發展。101 年度社區營造參與提案計有 47 個單位共 57 案通過審核，共補助 504 萬餘元。
  - 2. 運用微風市集之綠色生產消費推動社區產業及弱勢者創業支持方案

由本府及專業團隊輔導社區農民以自然、有機耕作，落實對土地及環境的友善。鼓勵自主管理及自發性組織，建立公基金制度，朝向自給自足經營，並落實社區互助，制訂回饋制度，提撥社福基金做為支持弱勢創業及社區照顧之用。本市集提供大高雄市民更多元的綠色消費及社區產業行銷平台，以協助社區或社團推動與發展產業、弱勢者創業及提供社區照顧服務。微風市集目前共有婦幼青少年館、客家文物館及蓮池潭物產館 3 個營運據點，42 位農戶及農民集資成立的「農家小舖」實體店面。截至 12 月底營業額約 1,078.8 萬元；自開辦迄今累計營業額共約 5,146.4 萬元。

### 3. 辦理社區產業培力輔導計畫

為促進社區健全多元發展，持續深耕在地服務，推動社區持有自主財源，101 年 7 月辦理 3 場次社區產業培力研習及觀摩活動，計 120 人次參與。藉由參訪及工作坊之培力，提升能量，更期許透過與大專院校之專業團隊相互對談，激發社區更深入瞭解其社區特色並將之與產業相互結合，以順利推展經營其產業計畫。

### 4. 青春作伴好還鄉

暑假期間有 5 個學生社團共 120 位青少年學生參與服務，分別進入大樹統領、鳳山忠孝、旗山中正、橋頭興糖、燕巢安招等社區提供社區長輩和兒童娛樂活動服務，共計 1,284 人次社區居民受益。

## (六) 塑造「幸福鄰里」

### 1. 親親寶貝

#### (1) 增設社區保母管理系統

推動社區保母支持系統，落實保母專業證照制度，以保障家庭托育品質，委託民間團體成立 6 處「社區保母系統」並依行政區分別督導管理所轄保母托育品質，至 101 年 12 月底已加入系統納入管理保母有 2,644 人。

#### (2) 辦理夜間托育服務

配合社會趨勢，減輕弱勢家庭及夜間工作家長之照顧壓力及避免孩童乏人看顧，推動「弱勢家庭子女夜間照顧服務」，並輔導本市 50 家托育機構提供夜托服務，並對經濟困難及特定身分家庭兒童接受夜托服務者，提供每月 2,000 元之補助。101 年 7-12 月共計補助 163 萬 5,700 元、服務 827 人次。

#### (3) 設置兒童遊戲館暨兒童及少年社區照顧服務中心

為提供社區親子休憩、遊戲及學習場所，除已於本市三民區設置兒童福利服務中心外，考慮南北平衡，業於本市前鎮區設置兒童遊戲館，內部

配置 0-3 歲及 3-6 歲幼兒及親子活動空間。另為照顧弱勢家庭兒童少年，已設置 85 處兒少社區照顧服務據點，以公私協力方式，提供課後生活照顧、心理輔導、團體輔導、親子溝通、家庭關懷等服務。

(4) 101 年 9 月起於本市 11 處育兒諮詢服務據點開辦「寶貝爸媽—幸福育兒 Young Young 通」育兒指導諮詢服務，至 12 月底共計服務 1,274 人、1,814 人次。

(5) 辦理課後留園服務

為支持婦女婚育使雙薪家庭父母安心就業，減輕弱勢家庭經濟負擔並提升弱勢幼兒入園率，鼓勵各公立幼兒園於學期中及寒暑假規劃辦理課後留園。101 學年度共有 84 園開辦課後留園，由教育部補助經濟弱勢幼兒參加課後留園經費 1,800 人次。

(6) 擴大辦理國小兒童課後照顧服務

為促進兒童健康成長、支持婦女婚育及使父母安心就業，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市國小計 166 校開辦課後照顧服務，由教育部及本府教育局補助課後照顧經費約 3,746.5 萬元，協助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原住民學生及情況特殊學生優先並免費參加，辦理校數比率 69%。

(7) 推動補救教學方案

為協助弱勢學生學習，實現弱勢關懷，並縮短國中小學習成就低落學生之學習落差，彰顯教育正義，101 年度 7-12 月底參與攜手計畫教師達 2,756 人次，共服務本市原住民、外籍配偶子女、身心障礙等弱勢學生 11,426 人次。

## 2. 勇健老大人

(1) 老人健康檢查

101 年 7-12 月辦理三高篩檢（血壓、血糖、血脂）65,626 人次，異常 2,873 人次，由各轄區衛生所列案追蹤；老人健康檢查（補助心電圖、胸部 X 光、甲狀腺刺激荷爾蒙等 3 項檢查），計完成 9,742 位長者健康檢查服務。

(2) 老人免費裝假牙實施計畫

101 年度編列 2 億 8,175 萬，計 432 家牙醫醫療機構簽定執行口腔篩檢及假牙裝置契約；另成立「高雄市 65 歲以上老人免費裝假牙工作小組、審查及複審小組」，審查 10,719 件申請案，共補助 7,190 位（一般老人 5,939 位、中低收老人 1,251 位）長輩裝置假牙，尚有一般老人 1,393 位超額候補，列入 102 年度計畫第一優先補助者。

(3) 失能老人長期照顧服務

①設置「長期照顧管理中心」整合本市長期照顧資源，以單一窗口服務，提供失能長輩「一次申請全套服務到位」，服務項目有居家護理、居家服務、居家復健、喘息服務、居家營養等，以滿足失能長輩長期照護需要。101年7-12月居家復健3,096人次、喘息服務6,143人日、居家護理795人次、居家營養290人次、居家藥事69人次、居家口腔54人次；另轉介相關社會資源提供服務，約有15,000位長輩受惠。

②依法輔導護理機構設置，以提供失能長輩全天候機構照護，截至101年12月底本市立案護理之家64家，共計3,689床。

(4)加強辦理長青人力資源運用（代間方案）

為有效推動長青人力運用，讓長輩專長及技藝得以發揚延續，並增進世代間互動與瞭解，本府社會局已積極推動「代間方案」，該方案運用具有才藝專長長輩進行薪傳教學服務。101年7-12月於學校、社區等單位開設74班，受惠人數計7,575人次。另於集合式住宅區域辦理「公寓大廈銀髮學堂」，101年7-12月結合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開設10班，受惠人數計1,655人次。

3. 繁星點點

(1)辦理101年度新故鄉社區營造第二期計畫

輔導本市各社區向行政院文化部爭取101年度經費補助共620萬元，執行內容包含成立社區營造輔導團隊（社造中心）、辦理社造人才培育計畫、社區營造點徵選、輔導與訪視、大高雄社造論壇、社區深度文化之旅以及社造成果展演活動。

(2)徵選輔導社區營造點並培育相關人才

101年度共徵選輔導42處社區營造點，並辦理社造人才養成課程，培訓時數達40小時，包括培養社區基礎概念與自主提案能力的基礎課程及針對社區營造點執行操作項目，規劃不同主題以講座和工作坊方式進行的進階課程。

(3)建構身心障礙者平等發展的舞台

積極結合社會資源輔導本市身心障礙樂團，目前計有星星兒打擊樂團、奇異果樂團及崇光樂集等10餘個樂（舞）團成軍，除由本府社會局安排展演機會外，並透過公、私部門節慶、活動等邀請演出，藉以促進其社會參與機會並強化自信心。

4. 安心家園

(1)輔導成立守望相助巡守隊

至101年12月止輔導成立登記協勤正常運作之守望相助隊計497隊1

萬 5,947 人；守望相助隊平日與警察機關、志工及善心人士合作，協助維護社區治安、關懷轄區獨居老人、弱勢人士，101 年 7-12 月協助偵破各類刑案計 64 件，對整體社會安全維護體系有極大之助益。

### (2) 普設錄影監視系統

賡續執行「推動社區安全 e 化聯防機制—錄影監視系統整合計畫」工作整合跨區域（原高雄縣市）監控平台，延續社區監錄系統安全聯合防護網，以健全兩地各行政區域已建置社區、治安要點、偏遠要道監錄系統網路安全聯防維護運作，提升效率，發揮遏制、偵查犯罪穩定治安之功能，101 年 7-12 月因監視器破案件數 573 件、690 人，佔全般刑案件數 3.17%、人數 3.71%。

### (3) 強化社區輔警執勤能力

「社區輔助警察」投入社區巡守工作，就本市各區里，編排每日凌晨 0 至 6 時勤務，規劃輔警 2 人一組，以機車巡守 1-2 里（社區），強化社區巡邏、防搶、防竊、守望功能，實施以來竊案確有減少趨勢，有效維護社區安全。

目前全市計有 331 名社區輔警，101 年 7-12 月總計協助偵破刑案 10 件、尋獲汽車 13 輛、機車 609 輛，對執勤時段治安穩定，有正面之力量，已成為市民印象最深刻的治安伙伴。

## 5. 溫情鄰里

### (1) 擴增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為因應未來老人照顧需求，截至 101 年 12 月底止已結合民間團體設立 187 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由社區熱心志工提供老人就近關懷服務、保健及福利資訊等，讓老人隨時感受社會溫情，並走出家門，提升身心健康。

### (2) 建構高風險家庭完善通報網絡

針對本市員警、國中小教師，里鄰長、里幹事、護士與就業服務員等網絡單位人員進行高風險家庭危機辨識及通報宣導，加強上述人員對高風險家庭案件之敏感度與通報，另印製高風險家庭宣導簡介及宣導品，於相關活動中加強宣導，101 年 7-12 月計辦理宣導場次 17 場；另接獲通報案件 1,019 案，開案服務計 442 案。

### (3) 設置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① 建構以家庭為中心之福利輸送體系於本市楠梓、前鎮、鳳山及旗山等行政區設置 15 處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提供社區民衆各項輔導服務及設施設備使用服務，例行或不定期辦理各項休閒、成長、親子、知性

益智及社區服務等活動，101年7-12月共計28萬3,312人次參與。另社福中心配置專業社工員，提供社區內保護個案及弱勢家庭輔導服務，並設置物資站，結合民間資源，募集食品、生活用品及物資，提供經濟陷於困境家庭生活基本所需，101年7-12月共計服務7,105人次。

- ②「鹽埕綜合社會福利館」於101年6月17日開設，為本市第一座融合兒少福利、身心障礙福利、老人福利等綜合性福利服務，截至12月底計服務23,287人次。

#### (4) 志工組訓與推展服務

運用志工服務知能，提升組織效能，社會局志工團隊下半年志工服務總時數達47,628小時。為提升志願服務效能，輔導本市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運用團隊參加內政部祥和計畫團隊，101年下半年新增13隊、累計合計316隊、17,281名志工。另委託本市服務與學習發展協會辦理「志工資源中心服務方案」，定期辦理志願服務基礎及社會福利類特殊訓練、成長進修研習，規劃及辦理志工文史資料蒐集及展示、提供本市志願服務推展相關諮詢、建置專屬網站、發行電子報、設立諮詢專線及辦理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運用單位輔導團等各項工作，101年7-12月合計服務38萬7,442人次。並委託本市5家民間團體辦理志願服務基礎及社會福利類特殊訓練、志工成長等教育訓練課程計辦理27場、2,634人次參加。

### 6. 樂活社區

#### (1) 開闢社區通學道

- ①施作通學步道，圍牆拆除改以親和、穿透性綠籬代之，可美化市容亦以開放校園與民為鄰的休閒、人文空間著眼，讓校園透明，避免死角；101年度辦理學校計有大灣國中、美濃國中、內惟國小、五福國小、竹圍國小、岡山國小、上平國小、興達國小、前峰國小、美濃國小、旗山國小、圓潭國小等12校。
- ②青年國中、十全國小、昭明國小、大樹國小、六龜國小配合內政部營建署既有市區道路景觀與人本環境改善計畫，於101年度施作通學道與社區景觀改善計畫，提升整體市區通學道及周邊景觀品質。

#### (2) 開放學校圖書館，營造書香社區環境

為配合辦理市府「幸福鄰里專案」，將學校圖書館或閱覽室搬遷到一樓，計開放所屬高中職校33所、國中34所、國小117所供社區民眾使用，假日、夜間及寒暑假期間照常開放民眾借閱，和社區共享圖書資源。

(3)營造社區健康促進支持環境

①營造規律運動及體重控制之支持性環境

持續提供體重控制班服務，協助市民健康減重，101年7-12月於各衛生所、職場、社區、醫院、大專院校辦理53班體重控制班，宣導講座198場，協助市民透過飲食控制及運動參與，達體重控制成效，截至12月止共79,276人參與，減重10萬6,769公斤。

②設置50個社區健康營造點

輔導社區健康營造點推展健康促進活動，推動議題包括體重控制、癌症防治、健康老化並完成50處無菸環境建置，促進民衆實踐健康生活與塑造健康環境。

③推動老人健康促進，增加老人健康活動參與率

辦理本市「港都藝術家繪畫競賽」活動，各以「阿公阿嬤愛運動」及「我愛高雄」為繪畫初複賽主題，共計105位65歲以上高齡者參與，25位參賽者榮獲獎項。辦理「白金騎士·環遊港都—白金騎士腳踏車活動」，邀請高齡者及其家屬共同參與，以騎腳踏車方式環遊本市，體驗友善設施，共127位市民共同參與，其中65歲以上長者共85位。另結合醫療資源提供老人健康促進服務，包括健康飲食、規律運動、老人防跌、健康檢查、用藥安全、慢性病防治、心理社會健康等各類宣導計15,444人次參與。

④擴大無菸環境範圍

透由社區發展中心及里長共同推動，建置無菸環境步（街）道15條、活動廣場24處、公園30處、廟宇或教會15處、菜市場2處及社區2處，共計88處。

(4)基層建設小型工程

101年度計編列基層建設小型工程經費3億元（區公所年度計畫工程經費2億4,978.7萬元、民政局預備金5,021.3萬元），年度計畫工程部分辦理6公尺以下巷道及小型排水溝修建687件，另由民政局預備金項下支應各區辦理未及編列於年度計畫之各項急需增辦工程、里活動中心修繕及民政工作加強便民服務改善設施等172件，截至101年12月底止計核准動支約5,594.3萬元。

本市各項公共建設漸趨完善，與民衆日常生活關係最密切之基層建設，深獲得市民之關切與肯定。而市縣合併改制後，行政區域遼闊，部分偏遠地區因受限於地理環境等因素，為縮短城鄉差距，對於偏遠地區之居住環境改善，以提供市民優質生活環境及提昇良好生活品質方面，基層

建設更是本府為民服務之重要角色。

(三)建構社區聯防系統

1.深耕社區經營

(1)重視「社區治安會議」

為增進警民關係，宣導治安政績，積極辦理「社區治安會議」，除聽取民衆治安建言，適切予以回應外，並就反詐欺、防竊盜、機車烙碼、家暴、防災等主題加強宣導，101年7-12月辦理238場，參與民衆計1萬2,260人。

(2)表揚績優守望相助隊

101年度本府警察局編列績優守望相助隊獎助金計476萬2,000元，以獎勵代替補助，輔導守望相助隊正常運作，強化里社區自我防衛體系，協助維護鄰里社區治安。

(3)輔導申請內政部補助治安社區營造情形

101年7-12月輔導本市前金區草江里等40個守望相助隊與社區發展協會，獲內政部補助社區治安營造各8萬5,500元，合計342萬元，作為巡守隊裝備購置及相關治安事務運用。

(4)社區治安防衛工作績效

本市守望相助隊平日與警察機關、志工及善心人士等，關懷轄區獨居老人、弱勢人士，對整體社會安全維護體系有極大之助益，101年7-12月協助偵破各類刑案計34件。

2.整合社區治安維護資源

(1)普設監錄系統

截至101年12月底止，本市現有監視系統計1萬5,291支攝影機（原有1萬5,244支，加鼓山區自強里32支、鳳山區南成里13支及捷運鳳山山西站出口處2支），原高雄市地區1萬1,701支、原高雄縣地區3,590支（路口2,339支、村里1,251支）。另目前建置中計有370組、4,348支攝影機，其中原高雄市地區2,372支、原高雄縣地區1,976支臚列如下：

- ①100年度加強本市各行政區安全e化聯防機制，預算經費約7,467.3萬元，建置167組1,777支，預定102年3月完工。
- ②101年度加強本市各行政區安全e化聯防機制，101年度預算經費計約1億513.6萬元，預計建置202組2,553支，預定102年3月6日完工。
- ③城西等6里建置案，於苓雅及新興等2區裝設18支攝影機，已於101

年8月底前完工。

### (2) 市民印象最深刻的治安伙伴—「社區輔警」

目前全市計有331名輔警，於深夜時段（凌晨0-6時）協助警察梭巡守護社區安全。縣市合併後原高雄縣之分局尚無社區輔警，視財政預算狀況再新招募社區輔警人員，屆時優先分發至鳳山等6個分局。

### (3) 無線電計程車與保全業者參與治安聯防系統

將大高雄地區無線電計程車（共11家電台，2,340輛計程車）及保全業者（共85家，保全員1萬367名，巡邏汽車234輛、機車164輛）加以整合，協助守護治安。101年7-12月表揚12位保全人員，協助破獲各類刑案計11件。

### (4) 整合治安聯防通報網路

為落實「治安社區化」政策，將公寓大廈保全、管理人員納入家庭暴力案件防範網絡，並提供相關訓練，警察局並制訂「本市社區輔警家暴及兒少事件通報表」，結合社區輔警、巡守隊等治安防衛延伸力量，在發現疑似高風險家庭、家庭暴力、兒少遭虐等案件時，能立即通報並及時提供協助，以強化通報機制，健全家暴防範體系。101年7-12月計受理通報3,443件。

## 3. 建立防制校園霸凌跨局處合作機制

### (1) 預防措施

- ① 配合教育部將每學期第一週訂為「友善校園週」，教育局101年8月函發各級學校辦理「友善校園週」活動，各級學校以多元方式（話劇、角色扮演、有獎徵答等方式）辦理有關反黑、反毒及反霸凌宣導活動，計有30萬人次參加。
- ② 101年9-12月辦理「101年度FUN反霸凌戲劇音樂巡迴宣導計畫」4場次，灌輸學生對於霸凌行為之認知、辨識及防制處理能力，計有800人次參與。本市轄屬學校班級數有4,807班，已收視防制校園霸凌宣導影片有10,158班次，比例達100%。
- ③ 101年10月進行各級學校執行校園生活問卷調查，調查結果請學校持續釐清案情，並依校園霸凌防制準則追蹤輔導。
- ④ 101年10月25日召開本市「101年度第2次防制校園霸凌委員會」，邀請地檢署、警察局少年隊、家長協會、關懷教育協會及各校代表，共同研擬防制校園霸凌措施。
- ⑤ 101年12月5日函發本市各級學校「防制校園霸凌規定」範例，協助各校於101學年度第2學期前完成訂定。

⑥規範各級學校每年度須邀請警檢單位至校宣導相關法律議題，避免學生觸法。

(2)通報機制

①設置反霸凌申訴專線及申訴 E-mail 信箱，由專人負責接聽並即時處置，101 年計接獲 93 件，均予以建檔管制並回覆投訴人員。

②本市各校發現疑似霸凌事件，均依教育部「霸凌防制準則」，於 24 小時內完成通報，另教育局視案情嚴重情形，指導學校請求警政、社政或檢查機關協助。101 年度霸凌案件數共 47 件加害者 60 人，受害者 50 人共 110 人。目前輔導人數 110 人追蹤輔導率達 100%。

③本府警察局查察發現學生於校外參與幫派組織、涉足不當場所、參與霸凌事件等偏差行為，即通報教育局。

(3)輔導與追蹤機制

管制各校通報霸凌案件，需邀請家長、專家學者代表等召開「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會議，霸凌者、受霸凌者及旁觀者均實施輔導，自 99 年 12 月 20 日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霸凌通報件數計有 149 件，其中 145 件經評估學校已妥善處理與輔導，完成輔導比例 97%。

4. 校園毒品、不良組織防制之跨局處合作機制

(1)初級預防—教育宣導

每學年度函頒「維護校園安全工作實施計畫」，及「春暉專案實施計畫」，請所屬學校完成相關編組，以三級預防策略，校內結合學務輔導，校外與社政、警政、法務及衛生醫療系統合作形成支援網絡。

(2)二級預防—清查輔導

規範各校每學期開學 1 週內清查校園及校園周邊危安熱點，視校園環境安全檢測結果與轄區警分局（派出所）協調，以學生霸凌恐嚇勒贖、吸毒行為、中輟生協尋，校外不良幫派分子入侵校園發展組織、販毒事件等問題，為派員支援任務範圍。101 年度接獲警方通報「學生疑涉不良組織」案 11 件，其中教育局所屬仍在學學生計有 45 人。

(3)三級預防—輔導戒除

①市府教育局各級學校 101 年度藥物濫用通報案計 147 件，坦承藥物濫用、機構檢驗尿液呈陽性反應，及警方通報校外藥物濫用之學生計有 205 人，所屬學校依規定協助輔導戒除，101 年度輔導成功藉除個案有 61 人。

②經學校輔導仍無法戒除之學生，除法有明訂強制執行外，俟徵得家長同意後轉介專業衛生醫療機構實施矯正與戒治。

③輔導個案如因休轉學畢業致輔導中斷，教育局皆依規定轉介至個案戶籍所在地毒品危害防制中心繼續追輔，101年度人數計53人次。

④學生施用一、二級毒品而家長拒絕送醫戒治或戒治無效時，學校得依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相關規定，洽請警察機關協助處理。

### (三)強化青少年輔導

#### 1.推動友善校園計畫

##### (1)輔導工作輔導團

負責本市友善校園計畫之評估、計畫、執行、考核工作，共同領導學生輔導、中輟業務、生命教育、性別平等教育與學務工作5組工作小組，101年度辦理督導會議、各工作小組分組會議、傳承研討會及各主題績優學校評選、表揚與觀摩活動等計18場次活動。

##### (2)學生輔導

101年度計辦理19項計畫，其中輔導教師團體督導共辦理高中職6場、國中70場、國小85場。認輔小團體部分，高中職辦理16團，國中辦理31團，國小辦理85團。另配合教育部專款配置專業輔導人力，101年已服務諮商及諮詢人個案數計1,875人；年度服務人次計13,968次；年度服務時數計7,278.5小時。擴展學生心理諮商中心至7個分駐點，分別設置於本市民族、大義、前鎮、青年、大寮、杉林及路竹高中等7校，採走動式到校服務，協助各級學校諮商輔導、輔導拒學學生及處理嚴重適應困難之個案，召開個案團體督導會議，邀請專家學者就中心個案（含中輟）進行督導。

##### (3)關懷中輟生

於光華國中、大寮國中、文府國小及永芳國小設置本市中輟資源中心學校，並建立跨處室合作機制，由邀集社政、警政、原民會、區公所、學生諮商中心、中輟個管中心等單位召開會議。另本市100學年度尚輟率0.21%，較全國平均值0.23%低。

##### (4)性別平等教育

於左營高中、鹽埕國中、東光國小設置本市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辦理「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工作」32場次及「性平教育宣導」10場次，計42場次，透過學校推動性別平等教育經驗之分享，加強學校落實性別平等4小時課程教育，實際推動本市性別平等教育政策拓展模式。

##### (5)生命教育

於高雄高工、楠梓國中、蚵寮國中、明德國小及中崙國小成立資源中心

學校，計辦理 77 場次相關活動，除結合相關單位進行生命教育推廣外，101 年度辦理「生命教育績優學校表揚與觀摩會」，透過學校推動生命教育經驗之分享，鼓勵學校經營具學校本位特色之生命教育課程與校園整體營造，開發具在地與校本特色生命教育推動模式。

(6)學生事務

成立學務工作資源中心學校，透過制度化之組織與運作，強化學務工作資源的整合與聯繫，落實人權、法治、品德及公民教育之實踐。辦理 101 年度「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評估作業成果報告表，權管學校數共 376 所學校，實施評估校數共 376 所學校執行率 100%。

2. 擴大學生輔導諮商中心服務據點及功能

(1) 提昇教師輔導諮商知能

101 年 7-12 月提供專業培訓 5,958 人次、推廣服務 6,041 人次。

(2) 提供本市國中小校園二、三級個案學生諮商服務

101 年 7-12 月提供諮商服務 2,252 人次、團體輔導 1,825 人次。

(3) 提供教師及家長諮詢與個案研討服務

101 年 7-12 月提供諮詢服務 273 人次、個案研討 2,262 人次。

(4) 推動教師心理支持方案，協助教師提昇輔導管教效能

本方案服務項目包含諮商、諮詢（含一般諮詢及開案諮詢）、支持團體及資源轉介等四類。101 年 7-12 月服務人次為諮商 20 人次、諮詢 447 人次、支持團體 42 團。

3. 提升本市輔導教師等輔導人力之專業知能

(1) 充實輔導教師人力，強化學校輔導專業知能，提升教師輔導工作品質，辦理三級學校專/兼任輔導教師團體督導會議核計 396 場次。

(2) 專業人員進入校園提升服務專業，本市自 100 年起新增 18 名市級專任專業輔導人員（包含心理師及社工師），由學生輔導諮商中心統籌訓練及運用，於各分區駐點學校提供分區內學校專業服務。

(3) 101 年 1 月起，本市 55 班以上國中小學校（含集中式特殊班）新增校級專任專業輔導人員 1 名，以充實學校輔導團隊；並接受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訓練及督導。

4. 辦理國小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訪視督導各校落實友善校園各議題工作及分享實務經驗以提升學校輔導效能。

(三) 向毒品宣戰，建立健康城市

1. 積極聯合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推動「加強查緝毒品販賣中小盤」計畫及執行警政署全國同步查緝第 3 級毒品行動專案」，藉由打擊中、下游之毒品

施用、販賣者，打破毒品供需網絡，以遏制毒品新生人口成長，並全力執行「專案查緝行動」、「重點場所掃蕩勤務」、「防制毒品進入校園」等具體作為，以防制第3級毒品侵入校園，危害青少年身心健康，降低毒品危害及減少各類犯罪發生。

2. 101年7-12月遏止毒品氾濫（製造、販賣、吸食及持有）成效第1級毒品查獲1,298件、人犯1,416人、毒品3.64公斤；第2級毒品查獲1,515件、人犯1,703人、毒品14.42公斤；第3級毒品查獲92件、102人、重量8.825公斤。

### (三)落實全市公共安全檢查

#### 1.加強能源管理，維護公共安全

##### (1)持續加強取締違法經營油品業務

「石油管理法」於90年10月11日公布實施後，本府為維護油品市場秩序，隨即成立「高雄市政府取締違法經營石油執行小組」及「高雄市政府取締違反石油管理法處分審查小組」，以執行違反石油管理法之取締及處分業務，101年度取締案件為15件，現皆依程序處理中。

##### (2)確保加油（氣）站營運設備安全，每年辦理本市加油（氣）站安全督導檢查

①為確保業者確實依規定作好營運及安全管理工作，並瞭解各加油（氣）站營運情形，針對本市加油站、漁船加油站、加氣站等共292家，不定期前往安全督導抽檢。

②為加強輔導本市加油站之經營管理、宣導石油管理法相關規定及各項業務申辦之作業流程，以確保業者合法之經營，辦理「102年度高雄市加油站石油設施設置及經營管理暨推動節約能源措施幹部講習會」。

③為加強管理本市各公民營加油站銷售之汽、柴油品質，提供市民優質油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高雄分局持續抽驗本市加油站油品。

##### (3)液化石油氣零售業管理

①「液化石油氣經銷業分裝業及零售業供銷管理規則」業於101年6月28日發布施行，本府101年度對全市桶裝瓦斯分裝場12家暨零售業（瓦斯行）480家進行查察，101年3-12月共進行50場次查核（包含分裝場12家暨零售業288家），宣導相關桶裝液化石油氣法規及查核灌裝液化石油氣與銷售液化石油氣重量符合之法令規範，以確保消費者利益。

②本府經濟發展局亦會不定期會同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本府消防局、警

察局及秘書處消費者保護室，針對上開查核結果低於 80%之店家進行聯合稽查，依「液化石油氣經銷業分裝業及零售業供銷管理規則」規定，101 年 10-12 月查察結果桶裝瓦斯重量不符規定者共計 10 件，依法裁處 10 萬元罰鍰。

(4)為確保天然氣用戶之安全，督導轄內欣高天然氣公司用戶 171,326 戶（含商業戶為 1,762 戶、工業戶 2 戶）、南鎮天然氣公司用戶 9,307 戶（含商業戶 502 戶、工業戶 53 戶）及欣雄天然氣公司用戶 61,921 戶（含商業戶 1,625 戶工業用戶 313 戶）等 3 家天然氣公司總戶數 24 萬 2,554 戶（含商業戶 3,889 戶、工業用戶 368 戶），進行用戶安全檢查。

(5)持續加強取締陸上盜濫採土石業務

①基於防治土石災害，達成保育水土資源及永續經營農業之目標，加以莫拉克風災所產土石仍待疏濬，故本市暫不開放受理陸上土石採取。

②取締陸上違法盜濫採土石業務

為加強取締本市陸上違法盜濫採土石，及對於盜採土石所遺留之坑洞有效善後處理，業成立「高雄市政府陸上盜濫採土石取締暨遺留坑洞善後處理專案小組」，以增進執行功效。101 年度 1-12 月違反土石採取法裁處案件為 3 件、行政訴訟案 2 件及國賠案 1 件，皆依程序處理中。

③陸上盜濫採土石遺留坑洞善後處理

101 年經濟部礦務局已同意剔除本市列管盜濫採土石遺留坑洞 18 處。現本市列管坑洞擬解除列管案件 25 處，待執行回填及整復之列管坑洞 34 處，共計 59 處，刻正辦理善後處理研析及依規定辦理解除列管事宜。

2.落實商業管理，加強執行各項商業稽查

(1)視聽歌唱業等七大行業聯合稽查

針對本市七大行業（視聽歌唱、酒家、酒吧、舞廳、舞場、三溫暖、特種咖啡茶室等）業者皆列冊管理，並不定期排入本府聯合稽查小組執行查察，每週固定 2 班次，並加強「實際從事夜店及類似行業」業者之聯合稽查，同時要求業者務須投加公共意外責任險，以保障市民消費場所安全。

(2)電子遊戲場業及資訊休閒業（網咖）

對於電子遊戲場業之管理，秉持「有效管理」、「取締非法」、「保障合法」3 項管理原則並於執行稽查作業時，要求業者依規定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本市自縣市合併共計 415 家（原高雄市 170 家，原高雄縣 245

家），期間經廢止（歇業）截至 102 年 1 月 24 日止現合法登記共計 360 家。至於資訊休閒業（網咖）除依行政院頒「維護公共安全方案—營利事業管理」暨「資訊休閒業輔導管理措施方案」執行外，現更依照「兒童及少年權益保障法」授權訂定之「遊戲軟體分級管理辦法」執行稽查及輔導。

### (3)商業管理自治條例

因應本市合併改制，重新訂定「高雄市特定行業管理自治條例」及「高雄市營業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自治條例」業經本市議會三讀通過，並函請行政院核定在案，分別於 101 年 12 月 20 日及 24 日制定並生效實施，俾利管理本市特定行業營業場所公共安全暨商業環境。

### 3.工廠安全檢查資料

- (1)為強化工廠安全管理及降低重大工安事故之衝擊，依據工廠管理輔導法第 21 條規定，請本市製造、加工或使用危險物品達管制量以上之廠商申報其使用之危險物品。
  - (2)配合經濟部「大型石化廠公共安全管理聯合督導計畫」，整合本府消防、勞工、環保及建管等單位，執行大型石化工廠聯合稽查，有效督導石化業者提升防災能力。
- 4.對於本市各類消費場所，例如 KTV、電影院、百貨賣場、補習班等地點，本府消保官採不定期或於民俗節慶前，邀集消防及建管等主管機關，查察其各項消防建管等設施之安全，本期計查察 14 次，對於違反規定者，均由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依據法令處理。
  - 5.101 年下半年辦理申報之 B 類商業類營業場所，應申報列管場所 1,387 家，已完成申報 1,364 家，申報率達 98.34%。101 年應辦理申報之 C 類工業倉儲類場所 236 家，已完成申報 222 家，申報率 94.46%；12 月應申報之補習班、衛生福利更生類及辦公、服務類場所應申報列管場所計 3,085 家，已完成申報 2,738 家。
  - 6.針對未申報場所發文催報及現場宣導，以維公共安全，依建築法規定處建築物使用人 6 萬元罰鍰，並再限期補行申報，逾期仍未申報者，依建築法規定續處並於營業場所入口明顯處張貼不合格告示。
  - 7.辦理 101 年度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及簽證申報場所之抽複查工作，計抽複查各類場所 1,200 家，其中 46 件經複查疑涉有簽證不實。對涉有簽證不實之專業檢查人或檢查機構提送審議，情節嚴重者依法處予罰鍰，情節輕微者，予記點處分。
  - 8.依內政部頒布「維護公共安全方案」針對各類營業場所實施檢查，101 年

度檢查家數共計 3,961 家，其中限期改善 212 家，罰款 42 家、拆除安全門設鎖及通道門阻 63 家。

9. 本市 101 年 7-8 月辦理「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計稽查場所共 445 家，出勤計 656 人次，違規件數計 92 件，罰鍰 4 件，拆除安全門設鎖及通道門阻計 63 件。
10. 101 年 10 月配合衛生局檢查本市 181 處醫療照護機構，檢查結果 32 處不合格。

(二) 落實工程品質，工安零事故

1. 為加強公共工程品質之管理，提升工程建設之品質，本府係依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函頒之「工程施工查核小組組織準則」規定，設置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並為建立有效之計畫管考及品質管理系統，於縣市合併後將工程施工查核業務納為本府研考會權管業務。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秉持公正、專業及輔導的原則，將重大列管案、全民督工通報案、歷年查核成績不佳廠商承攬之工程以及工程會規定年度查核重點案件（如承攬公共工程異常案及停工或解約紀錄異常案）等 12 類工程案列為重點查核對象，並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建立之委員資料庫遴聘符合相關專長之查核委員，每月針對現場施工品質、進度、安全措施、勞工安全訓練及檢查辦理查核，並將每季查核成果於市政會議中提出報告，101 年 7-12 月共計查核 71 件工程案（包含複查 8 件）。
2. 除加強查核外，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更積極推動品管教育訓練，透過教育訓練以提升工程主辦人員之專業知能，期藉由查核機制瞭解工程品質不佳原因，並以教育訓練輔導工程主辦機關、監造單位及承攬廠商持續進步，進而提升本市公共工程品質，創造良性競爭的營建環境，101 年 7-12 月共計辦理 6 場教育訓練，參加計 231 人次。
3. 本府於縣市合併後，將全民督工與「1999 高雄萬事通」作結合，針對工務、水利、交通、觀光及一般通報案等 5 大類 15 小項之案件，要求工程主辦機關須比照 1999 辦理時效完成改善，並於 101 年 2 月 6 日起正式實施。101 年 7-12 月全民督工通報總件數為 90 件，如缺失情節重大或遭民眾連續通報 2 次以上之在建公共工程，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則採不預先通知方式前往查核，共計查核 10 件工程。
4. 為提高救災救護之實效及能力，101 年 4 月 6 日於本市災害應變中心辦理鳳山區震災前進指揮所兵棋推演暨災後危險建築物緊急評估動員組訓計畫，期能於地震時減少市民生命財產的損失。
5. 101 年 7-12 月建築工地巡邏 272 件、建築工程施工計畫書諮詢 71 件、新

建建築物行動不便者使用設施勘檢 108 件、土資場抽查 62 件，受理施工中勘驗報備 5,335 件。

6. 本府勞工局暨所屬勞動檢查處及訓練就業中心於 101 年 4 月 28 日共同辦理 428 世界職業安全衛生日暨現場徵才活動，其參加行政院環保署「機關辦理大型活動環保友善度試辦計畫」榮獲優等佳績。
  7. 推動「勞工安全衛生在地扎根計畫」，藉由成立安全衛生家族及辦理相關活動，以「大廠帶小廠」的方式，協助及輔導工安較為弱勢的中小企業改善工作環境，達成職場減災與促進勞工健康的目標。101 年度共有 7 個家族，計 136 家事業單位參與。
  8. 為使勞工安全衛生觀念向下扎根，招募志工成立勞安訪視輔導團，至 100 人以下之中小企業進行臨廠輔導訪視，協助其改善工作環境及保障勞工工作安全，101 年度計招募 70 位輔導團志工，訪視 525 廠次，強化事業單位對職場安全之重視。
  9.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101 年度全國職場安全健康週系列活動成果評選」，市府團隊及本市安全衛生家族共計榮獲 1 項「特優」及 4 項「優等」殊榮。
    - (1) 市府及本府勞工局勞動檢查處分別榮獲「縣市政府組」及「勞動檢查機構組」雙料「優等」佳績；本市為全國唯一在該二組別皆獲獎之直轄市政府，且為全國參與機關學校最多之縣市政府（計有本府勞工局、工務局、水利局、捷運工程局、環境保護局、交通局、衛生局、教育局等 8 個 1 級機關及其所屬機關、學校共襄盛舉），市府團隊全年度計辦理 91 項系列活動，其中包含 1,510 場次子活動，總參與人次達 7 萬 4,410 人次。
    - (2) 本市安全衛生家族核心企業計有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榮獲「公民營企業（A 組）」特優、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榮獲「公民營企業（B 組）」優等及輔英科技大學榮獲「學校組」優等之殊榮；足見市府團隊與事業單位共同推動職場安全衛生工作之努力與成效。
  10. 本府勞工局成立「工安雄麻吉」官方部落格，每週分享勞工安全衛生法規修正、教育訓練、健康檢查、工安快訊等工安新知，加強宣導職場零災害及全民工安之重要性。
- (三) 加強建物消防安全檢查
1. 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檢查  
本府消防局訂有消防安全設備檢查執行計畫，101 年 1-12 月針對轄內列管之甲類場所 3,439 家，每年清查 1 次以上，甲類以外場所 1 萬 3,801 家，每 2 年清查 1 次以上，101 年度檢查結果裁罰 117 件。

2. 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督導考核

本府消防局訂有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業務督導考核計畫，要求本市 1 萬 5,273 家應檢修申報場所之管理權人辦理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並實施複查，101 年 7-12 月甲類場所（每半年申報乙次）應檢修申報家數 3,006 家，已檢修申報 2,852 家，申報率 94.88%；甲類以外場所（每年申報乙次）應檢修申報家數 1 萬 2,267 家，已檢修申報 1 萬 1,624 家，101 年度申報率 94.76%。

3. 高層建築物消防安全檢查

本市高層建築物列管 456 棟，由於高層建築物出入人數眾多、用途複雜，火災潛在危險性高，為維護公共安全，派員加強消防安全檢查，101 年度共檢查 456 棟，檢查結果不合規定限期改善者 269 件，依限複查仍未改善依法舉發者 10 件。

4. 對於本市各類重點消費場所，例如 KTV、電影院、百貨賣場、補習班等地點，本府消防局採不定期或年節前，配合各主管機關查察其各項消防安全，101 年 7-12 月計查察 925 次，對於違反規定者，皆依據法令限令改正。

(三) 啓用本府消防局綜合大樓暨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南部備援中心

該綜合大樓總建置經費為 11 億 5,685.4 萬元，為地下 2 層、隔震層 1 層、地上 9 層，屋頂設置直昇機起降場，耐芮氏規模 7 級地震、200 年防洪頻率的環保鋼構綠建築，為目前大高雄地區防洪耐震安全設計等級最高之公有建築物。除作為本市災害應變中心及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南部備援中心外，亦將成為南部地區重大災害應變樞紐，負責蒐集、彙整災情、統籌各災害防救機關、軍方與民間各項防救災資源，以執行各項災害防救任務。透過建置現代化、科技化之防救災資訊及通訊系統，整合各相關單位防救災機制，即時瞭解並掌握各種災害狀況動態，立即通報相關單位及傳遞災情，發揮指揮、督導、協調及處理之功能，提升災害應變效能，該大樓已於 101 年 8 月 20 日取得使用執照，12 月 17 日正式落成啓用。

(四) 加強公共危險物品、可燃性高壓氣體及爆竹煙火安全管理

1. 公共危險物品管理

本府消防局訂定「101 年度加強公共危險物品場所消防安全檢查執行計畫」據以執行公共危險物品安全管理。本市列管公共危險物品場所共計 295 家（達管制量 30 倍以上 168 家，未滿 30 倍 127 家）。101 年 7-12 月檢查結果，達管制量 30 倍以上，共計檢查 178 家次，計有 12 件次不符規定（8 件舉發、4 件限改），達管制量以上未滿 30 倍者，共計檢查 106 家次，計

4 件次不符規定（3 件舉發、1 件限改）。

### 2. 液化石油氣使用管理

本府消防局訂定「101 年度加強液化石油氣相關場所安全管理計畫」，針對本市轄內 11 家液化石油氣分裝場、16 家儲存場所、459 家分銷商及 2 家檢驗場，每月至少辦理 1 次定期檢查，101 年 7-12 月合計共檢查 2,804 家次。查獲未依規定送驗逾期容器計 28 件、偽造定期檢驗卡片計 9 件、違規灌裝逾期容器 3 件、未依規定設置儲存場所 4 件、儲存場所構造設備不符規定 2 件、超量儲存 17 件、容器未依規定標示電話商號計 2 件、檢驗場未依規定執行檢驗計 2 件，依規定舉發裁罰。

### 3. 爆竹煙火管理

本府消防局訂定「101 年度加強爆竹煙火場所安全檢查督導執行計畫」據以執行爆竹煙火安全管理。另為加強春節及中秋節期間爆竹煙火安全管理，分別訂定「101 年度春節期間爆竹煙火加強檢查計畫」及「101 年中秋節爆竹煙火加強檢查措施」，除增加執行強度，並藉機宣導廟宇及宗教場所減少燃放爆竹煙火。本市轄內無列管爆竹煙火製造及專業儲存場所，目前本府消防局列管爆竹煙火販賣場所如一般商店、金香舖共 318 家，雖未達管制量，為維護公共安全，仍每半年檢查 1 次，101 年 7-12 月共計檢查 1,619 家次，查獲違法燃放專業爆竹煙火計 2 件。

## (三) 強化本市災害防救能力

### 1. 颱風災害應變中心開設

因應 101 年 7-12 月蘇拉、啓德、天秤等颱風來襲，接獲中央氣象局發布海上、陸上颱風警報，經研判可能對本市造成影響，立即成立本市颱風災害應變中心，通知各任務編組機關（構）派員進駐聯合作業因應，各相關局處、公共事業單位於內部成立「緊急應變小組」，本市各區公所亦同步成立區級應變中心，整合本府、軍方及民間救災資源全力投入預防性撤離及各項防救災工作。共計出動救災人員 17,880 人次、車輛船艇 2,539 車次，撤離人數 3,203 人。

### 2. 訂定本市災害應變中心前進指揮所作業規定

於 101 年 12 月 26 日函訂本市災害應變中心前進指揮所作業規定，於本市發生颱風、火災、爆炸、地震、海嘯等重大災害，有派員就近協調或協助救災之必要時，由應變中心指揮官得指派該災害防救業務主管機關人員擔任協調官，進駐區級災害應變中心，並得視災情需要，指示成立前進指揮所，使災害應變深入災區前線，爭取救災時效。並於 12 月 27 日召集相關單位假岡山區公所辦理本市颱風災害應變中心前進指揮所模擬開設演

練，使人員熟悉相關運作模式及流程。

3. 推動本市 101 年度「災害防救深耕計畫」

計畫工作項目包含檢討防救災分工與運作機制、災害潛勢調查與應變對策研擬、建置行政區防災電子圖資、修訂行政區地區災害防救計畫、編訂行政區各類災害標準作業程序、編訂教材培訓防救災人員素養、調查地區防救災相關資源、確保物資儲備供給機制、評估避難場所收容能力、訂定危險區域避難逃生機制、規劃辦理行政區防救災應變演練、建立行政區防救災應變機制、修訂災害（情）通報查報通報流程作業、提供災害應變中心災情預判資料並製作相關災害日誌、災害防救支援決策系統建置、災害防救資通訊及軟硬體設備建置等。本案執行成果本府經內政部評定為「優等獎」，並於 101 年 12 月 18 日至中央接受頒獎表揚。

4. 爭取建置第 2 階段偏鄉地區緊急、災害通報專用無線電系統

積極爭取內政部為強化偏鄉地區通訊系統，第 2 階段補助建置偏鄉地區緊急、災害建置偏鄉地區緊急、災害通報專用無線電系統案，本市已獲核定區域為甲仙區及六龜區等公所，補助金額暫定 1,024 萬 4,472 元整，預計於 103-104 年共 2 年完成建置，以期將防救災緊急通訊系統，逐步達成各層級救災單位、災害潛勢區及偏遠地區之間通報無死角。

5. 建置「防災避難看板」

內政部補助本市茂林、杉林、美濃、內門、仁武、田寮、阿蓮、湖內、茄萣、路竹、鳥松、燕巢、大樹、大寮、彌陀、橋頭、鳳山、左營、三民、新興、苓雅、前金、前鎮、旗津、小港、鹽埕、鼓山區等 27 區（莫拉克災區設置 2 處、非莫拉克災區設置 1 處）共 44 處廣設「防災避難看板」，以落實防災避難宣導，使民眾熟悉居家災害風險及避難處所位置，有效宣導防災資訊，以利災時民眾第一時間做好自主避難，外地觀光客於災害發生時，亦能藉此獲得避難方向引導，安全抵達避難處所或避難地點，以減少人命傷亡，有效發揮減災效能。

6. 辦理行政院 101 年度災害防救業務訪評計畫

積極辦理行政院 101 年度災害防救業務訪評計畫，藉以加強本市災害防救工作之推動及執行，落實督導考核機制，以提昇災害防救效能，本計畫業經召開業務會報 14 次、參訪觀摩 1 次、協調會議 2 次、檢討會議 1 次、書面訪評預演 2 次，共計預檢 15 局處及 38 區公所書面資料等努力，經行政院評定為團體成績甲組第三名及優等之殊榮。

7. 規劃設置消防服務新據點

(1)因應大高雄都會區經濟發展與人口快速遷移，於燕巢、前鎮區等新興重

- 劃地區增設燕巢、成功分隊等消防服務據點，已於 101 年 7 月及 12 月分別完工，即可有效提升燕巢地區及前鎮經貿園區之救災、救護效能。
- (2)強化本市觀光景點與旗津老舊部落區域消防救災救護能量，賡續辦理旗津消防分隊新建工程計畫，預計 102 年完工；另為強化整體防救災能力，有效縮短搶救時間，規劃於仁武區仁新段 1179、1175 及 1177 地號部分土地新建本府消防局第四大隊部暨仁武消防分隊，以提升大隊指揮、應變及管制效能，保障民衆生命財產安全。
8. 培訓高級救護技術員，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之廣度及深度，並使本市到院前緊急救護品質達先進國家水準。
9. 強化消防局救護技術員急救處置技能及實施各項高級救命術，提昇本市緊急救護「到院前無生命徵象傷病患」救活率，101 年度急救成功率達 20.63 %。
10. 於救護車配置先進醫療裝備，當救護疑似心肌梗塞病患時，使用具傳輸功能之 12 導程心電圖機，以提高急救成功率。
11. 全面提升消防救災戰力  
平時外勤消防人員實施車輛裝備器材技能訓練及體能訓練每日達 525 人次以上，101 年 7-12 月實施體技能測驗共 1,228 人，辦理消防救助、救生、化學災害搶救、學科等訓練，共計 2,436 人次，全面強化消防人員救災戰技，有效維護本市全體市民生命財產安全；辦理「國際搜救犬組織」搜救犬評量，聘請國際認證裁判擔任裁判官，大幅提升本市搜救犬馴養技術，並透過參與「國際搜救犬組織」相關活動，與國際救難組織接軌，拓展台灣在國際救難外交舞台能見度。
12. 有效充實、維護及管理消防水源  
建構本市消防水源作業平台，將水源管理系統提昇為數位化管理作業，使水源管理與實務救災相結合，並運用導航系統提供動態甲種搶救圖資，俾利火災搶救部署使用。本市現有列管救災水源有 17,523 處，每月由各分隊普查 1 次，如發現毀損、埋沒情形，立即報請自來水公司儘速修復並專案追蹤後續修復情形；另視當地區域特性、人口密度、建築因素等救災需求考量，由本府消防局彙報函請自來水公司規劃增設消防栓，101 年 7-12 月增設消防栓 283 支，另業於本市那瑪夏區設置消防蓄水用水塔 2 座。
13. 充實消防、救護車輛及救災裝備
- (1)車輛  
50 公尺雲梯車 1 輛、水箱車 6 輛、小水箱車 1 輛、救災越野車 1 輛及

災情勘查車 1 輛。

(2) 裝備及器材

新購空氣灌充機 7 台、救災指揮用防護圖手提式數位助理裝備 58 台、第 1 線消防車行車紀錄器 50 台、消防衣帽鞋個人裝備 279 套、消防水帶 440 條、呼吸器面罩及肺力閥 261 組、SKED 擔架 3 組、救災用手提喊話器 6 具、山域救援露宿帳 22 組、潛水裝備 6 組、輻射劑量計 1 組、核生化全面式空氣濾清呼吸面罩（附濾毒罐）11 組、救助手套 10 雙、水帶轉接頭 2.5 轉 1.5 吋 4 個、移動式消防幫浦組 3 組、個人萬能斧 10 個、手動油壓剪 3 具、手提強力照明燈 3 具、C 級防護衣 10 件、水帶收捲器 1 台、移動式砲塔 3 台、排煙機 8 台、圓盤切割器 2 台、簡易滅火設備 3 組及化災搶救人員個人防護裝備（生物戰劑檢體採樣組合 1 組、化學品溶劑偵測儀 2 組、正壓式自動空氣濾清呼吸器 1 組、核生化 B 級防護衣 8 件、核生化全面式空氣濾清呼吸面罩 1 具、核生化過濾呼吸濾毒罐 1 組（2 個）、洗眼器組合 2 組、核生化除污消毒組（含人員大面積沖洗組、裝備除污消毒組）2 組、解毒劑組盒 3 盒、急救箱 1 箱等，配置各分隊救災使用，有效提升高樓救災救生、化學物質火災搶救及水上救生等整體消防救災戰力。

(3) 民間捐贈消防、救護車輛

101 年 7-12 月民間捐贈小型水箱消防車 1 輛、消防警備車 1 輛、消防勤務機車 16 輛、中膨脹瞄子 5 支及救護車 8 輛，對救災、救護工作助益良多。

14. 提升防溺水救生能力

為維護夏季水域活動安全，提昇溺水事故救生能力，本府消防局自 101 年 4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執行本市加強防溺水措施勤務，針對本市彌陀區濱海遊樂區、永安區路竹泳訓站、永安區新港漁港北側海灘、茄荳區老人亭前海域、林園區溪洲海域、林園區中芸港媽祖廟前、甲仙區親水公園、梓官區蚵子寮漁港、旗津區海灘等 9 處危險水域，加強防溺水宣導勤務，協同民間救難團體於 6 月 30 日起至 8 月 26 日止每星期例假日設置防溺水宣導站，執行危險水域巡邏與警戒勤務，101 年 7-12 月溺水案件 28 件 30 人，較去年同期（溺水人數 28 件 32 人）減少 2 人。

15. 推動山地行政區自主防災訓練

鑑於本市山地行政區崇山峻嶺、山路地基環境不穩定，且山地部落人口分布遼闊，屬散村方式居住，為降低市民災害損失，本府消防局規劃相關減災及救災措施及訓練課程，以提昇初期救災效能，藉由辦理山地區

自主防災訓練，宣導當地居民火災及相關防災知識，並教導利用已配置之相關消防搶救器材（移動式消防幫浦、水帶及瞄子等），連結消防專用蓄水池或消防栓，以自主防災編組方式，進行初期火災控制及協助火災搶救。本府消防局 101 年度共規劃 27 場次自主防災訓練（包含五里埔小林、日光小林及杉林大愛村各 1 場次）。

### 16. 辦理山難搜救訓練

鑑於近年來民衆從事山域活動人數增加，意外事件頻傳，且本市轄區多熱門高山登山地點，為有效提升山域救援時效及加強各協助救災機關、團體橫向之協調聯繫，於 101 年 7-12 月邀集相關政府機關、單位及民間救難團體召開 2 次山難救援座談會，以整合各單位救援能量。另鑒於南投白姑大山及台中南湖大山山難事件，媒體及民衆非常關注救災人員山難救援能力，為強化本府消防局救災人員山域搜救之技能，特聘請中華民國山難搜救協會教官於 101 年 7 月 9-13 日辦理 101 年度強化山難搜救訓練，遴選特種搜救隊及山難救助隊之菁英共 20 人參訓，學習運用個人裝備及山區資源，完成搜救任務。

### 17. 辦理本市義消及民間救難團體專業訓練

為強化本市義消及救難團體等專業技能，協助消防單位於第一時間參與救災工作及有效提升救災效率。本府消防局除定期辦理常年訓練外，並於 101 年 7-12 月分別辦理初級救護技術員、新進人員基本訓練、水上救生等專業訓練及複訓共計 19 梯次，1,302 人次參訓。

### (完)綜合全民防衛動員演練，協調國軍救災

#### 1. 610 水災及颱風期間協調國軍救災

於 101 年 6-8 月 610 水災及泰利、蘇拉、啓德及天秤颱風期間，由本府兵役局協同本市後備指揮部通報第 4 作戰區調度國軍各災防分區，派遣國軍兵力 5,218 人次、10.5 噸大卡車 57 車次、悍馬車 54 車次及中型戰輪車 133 車次支援杉林、茂林、旗山、美濃、大樹、梓官、永安、阿蓮、彌陀、燕巢、鳳山、田寮、左營、鼓山、甲仙、六龜、桃源及那瑪夏等區居民撤離、路面樹幹及落葉清除、水閘門安裝、沙包整備及協助牛稠埔營區安置民衆之物品發放等工作。

#### 2. 本市「101 年度動員準備、災害防救、戰力綜合協調三會報聯合運作第二次定期會議」，於 101 年 10 月 22 日由陳副市長主持；本次會議以複合式災害防救演練為主軸—於會中實施兵棋推演，由各單位依權責處置。

### (三) 推動高齡友善城市

#### 1. 本市「高齡友善城市推動小組」於 101 年 5 月 9 日召開工作小組會議，會

議決議高齡友善城市八大面向指標自評完成時間及 3 年期行動計畫撰寫之大綱，本市之 92 項指標於 8 月份完成自評。

2. 為透過多元管道了解本市高齡者需求，於 101 年 7 月辦理 3 場高齡者焦點團體座談會，以八大面向為訪談大綱，了解高齡者對本市的看法及其認為不足之處。
3. 101 年 9 月辦理專家學者焦點團體座談，邀請產、官、學界之代表共同參與，透過不同角度了解高齡者需求。
4. 為建立本市 3 年期行動計畫，於 10 月 1 日辦理「高齡友善城市—行動計畫工作坊」，邀請推動小組成員共同參與，說明撰寫內容及方式，並於同月底完成行動計畫初步資料之蒐集。

### (三)強化防疫體系

#### 1. 登革熱防治

依據「2011-2014 年登革熱防治工作四年計畫」，落實跨局處任務分工，即時、迅速處理登革熱疫情。本市 101 年境外移入病例 25 例，本土型確定病例 507 例（入夏後 498 例，含登革出血熱病例 30 例、死亡 5 例），102 年截至 1 月 31 日境外移入病例 3 例，本土型確定病例 5 例，發生疫情地區均已執行各項防治措施。

#### 2. 急性傳染病防治

- (1) 建置本市 269 家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配置合約醫療院所，落實流感防疫工作；本市 101 年 7 月至 102 年 1 月流感併發症確診個案 53 例。
- (2) 加強腸病毒重症前兆病徵認知及就醫衛教資訊，101 年 7 月至 102 年 1 月本市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確定病例 3 人，死亡 0 人。

#### 3. 慢性傳染病防治

- (1) 辦理結核病都治計畫 (DOTS)，定期訪視追蹤個案治療情況，防止失聯。本市結核病個案管理 1,591 人，101 年 7 月至 102 年 1 月補助經濟狀況不佳者營養券 2,251 人次，支出 329 萬 7,920 元。
- (2) HIV 感染列管個案計 3,055 人，其中 AIDS（發病者）1,022 人，皆定期追蹤管理。

### (三)健全緊急醫療照護及原住民醫療服務

#### 1. 強化本市災害事故緊急醫療應變能力

- (1) 94 年成立「緊急醫療資訊整合中心」，99 年 1 月起由市立民生醫院承辦，101 年 7-12 月監控 25 件災害事故、測試無線電設備 4,215 次，確保本市急救責任醫院通訊暢通，並協助本市急救責任醫院轉診 6 件。另為強化緊急醫療 7 體系大量傷患緊急應變能力，衛生局除積極參與相關演訓

2場，並督導署立旗山醫院辦理「緊急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計畫」。

- (2)為保障潛勢危險地區特殊病患及早撤離避險，特訂定「高雄市政府潛勢危險地區特殊病患撤離避險應變作業要點」，律訂本府各單位權責以供遵循。另為有效防範未然，提升地方緊急災害應變能力，於原住民地區建置地方醫療衛生志工團隊，定期訓練並分組派任職責，熟悉當地地形及資源，以便逢災害時可及時掌握現況及整合，減少或避免災難。101年7-12月辦理民眾CPR實作訓練及宣導2場，參加人數309人次。

### 2. 規劃原住民醫療服務

- (1)為縮短城鄉醫療差距，結合醫學中心醫療資源，推動「醫療給付效益提升計畫」、「原住民醫療保健促進計畫及緊急醫療服務專案計畫」、「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計畫」等，同時提升當地網路寬頻及連線設施，運用遠距醫療拉近城鄉醫療差距，提高山區民眾就醫之可近性及滿意度。101年7-12月門診診療7,606人次，巡迴醫療282診次、診療3,311人次；辦理健康危險因子健康篩檢及慢性病防治等相關衛教宣導計4場，參加人數計601人次；衛生所人員在職教育訓練1場，168人參加。另提供原住民就醫交通補助費，已補助871人次，經費執行數87萬元。
- (2)由民間組織協助推動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計畫，以原住民「健康生活、健康部落」為導向，整合在地醫療資源，落實部落社區醫療健康網，使居民得到完善的照護。
- (3)為提升原住民對家暴及性侵害防治之認知，特辦理「高雄市原住民部落社區家暴及性侵害專案計畫」，101年7-12月共辦理宣導活動15場、參與人數1,132人次，高危險家庭訪視56人次，辦理專業人員教育訓練2場、參與人數64人次，在地資源聯繫會議暨個案研討會3場、參與人數84人次。以促進原住民婚姻家庭健康及部落社區心理衛生，達到相互支持與尊重的優質部落文化之核心價值。

### 3. 充實原民區完善醫療環境

完成醫療、資訊及巡迴醫療機車等相關設備採購，執行經費約102萬元；硬體方面亦積極爭取補助，打造衛生所室為現代化之醫療服務場所，101年完成「桃源區衛生所備勤宿舍空間規劃增設心理諮商室工程案」；另「那瑪夏區衛生所暨醫師宿舍重建工程案」及「茂林區衛生所修繕及醫師宿舍空間規劃案」，目前積極施工中。

#### (三)提升藥物、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效能

##### 1. 加強藥物及化妝品管理

為打擊不法藥物及提升管制藥品管理，保障國人健康，訂定「高雄市加強

取締偽劣禁藥保障市民用藥安全計畫」，於本市勞工教育生活中心辦理 101 年度「不法藥物暨藥事法規宣導講習會」，並透過社區藥師及委由本市藥師公會種子講師至學校及社區宣導 5 大核心用藥安全觀念，提供用藥安全諮詢，教導社區民衆建立健康自我照護概念與防制藥物濫用。101 年 7-12 月計辦理 142 場，10,879 人次參加。另對本市醫院、診所、藥局、動物醫院、販賣業等，實地稽查 728 家次，查獲違規 13 件；輔導化粧品業者 1,259 家次，查獲不法化粧品 289 件，違規案件皆依規定查處。另為維護消費者使用安全，抽驗市售藥品、化粧品，並監測廣告辦理情形。

## 2. 加強食品衛生及加水站衛生管理

### (1) 加強本市食品製造業管理

為加強工廠產品品質與安全，提升對食品安全管制系統的認知與概念，辦理本市 8 家工廠食品安全管制系統現場查核（2 家肉品工廠及 6 家乳品工廠），並辦理 1 場「食品安全管制系統教育訓練」，計 163 人參加。

### (2) 加強市售食品衛生管理

除平日抽驗、不定期標示檢查外，針對節令食品辦理專案抽驗，以保障市民「食」的安全。101 年 7-12 月稽查各類食品標示 19,658 件，查獲違規案 54 件，違規率 0.27%；市售食品抽驗 2,636 件，不合格 141 件（不合格率 5.35%），除立即飭請販賣業者將該批違規產品下架，不得販賣外，並函請供應商所在地衛生主管機關處辦，以保障消費者權益。

### (3) 加強餐飲業衛生管理

執行觀光景點、觀光夜市餐飲攤商等餐飲業衛生稽查，101 年 7-12 月稽查 3,491 家次，不符規定者 192 家次，經限期改善複查結果全數合格。另推動「101 年優良餐飲業者分級暨食品業者衛生自主管理標章認證計畫」，依計畫辦理說明會 21 場，並結合餐飲公（工）會辦理從業人員衛生講習 54 場次，5,098 人次參加，提升本市食品業者衛生品質。

### (4) 加強加水站衛生管理

① 101 年 7-12 月抽驗市售加水站之盛裝水，檢驗加水站末端水質重金屬（砷、鉛、鋅、銅、汞、鎘）528 件，全數符合規定。

② 101 年 7-12 月辦理加水站衛生管理人員教育訓練及講習 2 場，163 人次參加，提升業者專業知識。

③ 101 年 9 月辦理加水站稽查人員教育訓練 2 場，共 38 人次參加，提升稽查人員專業知識。

④ 101 年 12 月辦理加水站共識營教育訓練 2 場，共 23 人次參加，提升承辦人員專業知識。

⑤主動聯繫環境保護局自 101 年度 11 月起，提供本市加水站水源供應業者近 2 個月以車載水資料登錄表，供衛生局勾稽，加強管理加水站業者。

⑥為增加橫向溝通，102 年擬召開「加水站源頭管理會議」與環境保護局、水利局與自來水南區第七分局每 2 個月針對資料異常業者進行跨局處討論，另不定期配合消保官稽查，為民衆飲用水把關。

(三)重視預防保健、推展健康促進生活圈

1. 癌症篩檢服務

(1)積極強化癌症篩檢網絡，以衛生局、所為健康平台，結合轄區醫療院、所，提供民衆可近性及便利性癌症篩檢、衛教諮詢及陽性個案轉介服務，計 733 家醫療院、所參與。

(2) 101 年 7-12 月癌症篩檢 17 萬 8,883 人，陽性個案 14,439 人，確定罹患癌症 769 人。

(3)辦理癌症防治教育訓練及說明會

「癌整系統暨 HPV 疫苗注射通報系統教育訓練」4 場及「101 年非牙科耳鼻喉科專科醫師口腔粘膜教育訓練」、「101 年乳攝車醫院衛教人員教育訓練」、「101 年衛生業務行銷及創意活動」、「HPV 自我採檢教育訓練」各 1 場。

(4)辦理癌症防治相關活動

「健康做癌篩·歡喜抽大獎」、「高雄市乳攝車啓用儀式」、「癌友單車環台挑戰活動」。

2. 婦幼健康照顧服務

(1) 101 年 7-12 月辦理 0-3 歲兒童生長發展篩檢 17,632 人，其中疑似異常 21 人，通報轉介 9 人，待觀察 12 人。辦理 4 歲及 5 歲學齡前兒童視力篩檢及異常個案追蹤矯治管理；另辦理「12 歲以下身心障礙兒童口腔照護計畫」，101 年 7-12 月提供篩檢及治療服務 2,842 人次。

(2)持續辦理 7 家婦女友善醫療環境醫院特色發展，召開 3 次專家委員會議，研擬診所推動婦女友善醫療環境之可行性與推動方式。本市目前共 20 家醫療院所推動婦女友善醫療環境、24 家醫療院所通過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母嬰親善醫院認證。101 年 7-12 月提供新住民生育保健服務產前檢查 612 案次，提供未加入全民健保者產檢費用補助 36 萬 2,266 元。

3. 職場勞工健康照顧服務

(1)積極輔導事業單位辦理勞工一般體格及特殊作業健康檢查，維護勞工健

康。101年7-12月訪查事業單位322家次；勞工健檢指定醫療機構辦理本市事業單位勞工健康檢查11萬2,269人次，其中勞工一般健康檢查83,984人，特殊健康檢查28,285人。另針對特殊健康檢查屬第二級管理以上之勞工進行輔導管理，共追蹤管理3,374位勞工。

- (2)為早期發現特殊健康檢查屬第三級管理勞工，以維護特別危害健康作業勞工之健康，與勞工局合作，邀請職業醫學專科醫師、職業衛生護理人員，進行「高雄市特別危害健康作業事業單位訪查」，共完成20家訪查。
- (3)101年7-12月外籍勞工健康檢查共14,268人，不合格146人；其中126人經複檢合格，不合格率為1.02%，不合格勞工中5人確檢為肺結核，1人阿米巴性痢疾陽性，未於規定期限內完成複檢，均已函知雇主並完成遣返。

### (三)建置心理衛生服務與自殺防治網絡

#### 1.101年7-12月心理衛生初段服務成果

個案輔導1,482人次；定點心理加油站提供社區民衆免費諮商服務計1,009人次；團體輔導105場（947人次參與）；社區健身活動42場（828人次參與）。

#### 2.101年度心理健康宣導教育成果

辦理150場講座，計10,184人次參與；辦理社區民衆心理健康篩檢及諮詢，篩檢2,590人次。運用文宣、媒體及網路，宣導所轄各項心理衛生服務措施，包括連結廣播媒體20場、發布心理衛生相關新聞36則。

#### 3.101年7-12月結合衛政、警察、消防、民政、教育、勞政等機關辦理自殺防治守門人訓練共25場，計2,498人次參與。

#### 4.101年度老人憂鬱症篩檢共47,150人，達本市65歲以上老年人口的16.17%。社區中篩檢出之憂鬱症高危險群1,446人，進行後續關懷服務及相關資源連結服務為1,301人，追蹤率89.97%。

#### 5.本市101年7-12月自殺高風險個案通報量為2,561人次，較去年同期增加225人次。自殺方式以「安眠藥、鎮靜劑」最多（806人次，占31.47%），其次為「割腕」（484人次，占18.89%）；自殺原因以「憂鬱傾向」最多（532人次，占20.77%），其次為「家人間情感」（466人次，占18.19%）。

#### 6.101年7-12月自殺死亡人數為220人，與100年同期相同，其中男性142人（64.55%）、女性78人（35.45%）；年齡層以「45-64歲」最多（93人，占42.27%）；死亡方式以「燒炭」最多（63人，占自殺死亡人數28.64%），「懸縊」次之（58人，占自殺死亡人數26.36%）。

7. 為避免病患滯留家中，鼓勵其積極接受社區復健治療，對於在精神復健機構治療之本市籍精神障礙者，提供部分膳食費補助，101 年 7-12 月累計補助 3,812 人次，補助金額共約 332.7 萬元。依據精神衛生法規定，自精神醫療機構出院之精神病患，應轉介轄區衛生所公共衛生護士列管追蹤，提供服藥指導等諮詢服務，101 年 7-12 月精神個案實際照護數為 20,705 位，完成訪視追蹤 45,004 人次。

### (ㄟ)毒品戒治服務

1. 截至 101 年 12 月止，列管藥癮個案 4,834 人，美沙冬替代治療累計收案 12,774 人，累計結案 10,659 人，目前持續服藥人數 2,115 人。
2. 101 年 7-12 月訪視追蹤輔導 19,631 人次（含電訪 16,756 人次、家訪追輔 538 人次、面談 40 人次及其他訪視 2,297 人次），依需求評估轉介 508 人次（保護扶助組提供社會救助 25 人次、就業輔導組媒合就業 92 人次、危害防制組失聯個案協尋 311 人次、醫療或民間戒癮單位 64 人次及民間社福團體 16 人次）。
3. 101 年 7-12 月依據「毒品危害防制條例」規定，辦理無正當理由持有或施用第三級或第四級毒品者之毒品危害講習 7 場，通知裁罰人數 760 人次、出席 438 人次、請假 322 人次，並針對參加毒品危害講習且願意接受追蹤輔導者進行關懷 257 人次，進而防止施用三、四級毒品者進階施用一、二級毒品。
4. 管理施用毒品未成年休學、中輟生個案追蹤輔導，101 年 7-12 月列管追蹤輔導 77 人（含新增收案 24 人），結案 17 人，分別為穩定就業 5 人、穩定就學 7 人、失聯 1 人、入監 3 人、入感化教育 1 人，追蹤輔導訪視 640 人次。

### (ㄟ)健康醫療服務園區

為解決衛生局辦公空間不足之現況，於苓雅區福成街興建該局辦公廳舍 1 幢，含地下 2 層地上 8 層，總樓地板面積約 20,968 平方公尺，總經費 6 億元，已於 100 年 2 月 1 日開工，預定 102 年 7 月完工。

### (ㄟ)維護動物健康，建立友善動物城市

#### 1. 維護動物健康

- (1) 嚴密進行動物疫病監測與檢診，掌握疫情及時處置，強化區域動物防疫網路。
  - ① 受理動物病性鑑定、水質檢測服務，強化永安、林園水產疾病檢驗站功能，以掌握疫情即時處置，維護動物健康。
  - ② 建立動物疾病預警機制，持續採樣及血清抗體檢測監控豬瘟、口蹄

疫、禽流感、狂犬病等重大傳染病。

- ③推動豬瘟及口蹄疫撲滅工作，落實偶蹄類動物全面預防注射；推動狂犬病防疫工作，協助實施犬貓狂犬病預防注射，防範此人畜共通傳染病之傳播；持續結核病及布氏桿菌病清除工作，以維繫公共衛生。
- ④持續辦理輸入本市動物之追蹤檢疫，以阻絕疾病於境外。
- (2)持續辦理獸醫師與獸醫診療機構管理，加強取締動物偽劣藥品、動物藥品設廠及販賣登記檢查工作，以維繫動物福祉與畜產品安全衛生及合法業者權益。
- (3)持續辦理各項防疫及動物用藥等宣導與輔導，鼓勵相關業者主動防疫自我管理。

## 2. 建立友善動物城市

- (1)落實動物保護法之執行與查核工作、提昇犬貓絕育量，鼓勵辦理寵物登記、扎根動物保護教育
  - ①主動稽查及受理民衆檢舉動物保護案件。
  - ②主動辦理及補助動物保護宣導教育活動。
  - ③持續推動寵物登記與犬貓絕育，落實源頭管理以減少流浪動物產生。
- (2)落實流浪動物人道對待及提升動物福利、組成動物保護救援網絡
  - ①廣續強化動物收容所軟硬體設施，以提升動物福利與提供民衆生命教育場域。
  - ②持續推動流浪動物認領養。
  - ③與民間團體合作，對於陷於緊急危難的動物提供及時救援協助以及後續安置。

## (完)「1999 高雄萬事通」擴大爲民服務

- 1.因應縣市合併，本府話務中心爲擴大服務原高雄縣地區民衆，以因應急遽增加之話務量，由原有 21 席擴充至 29 個座席，人力由原 31 位增加至 44 位話務人員，提供大高雄地區民衆全方位單一窗口市政服務。
- 2.1999 話務中心 101 年 7-12 月電話處理總量 37 萬 6,437 通，服務水準平均爲 84.02%，派工通報案件計有 3 萬 2,937 件。
- 3.另四維行政中心暨三山（鳳山、岡山、旗山）區公所之免費法律諮詢服務案件，101 年 7-12 月共計 4,825 件。

## (學)營造安全合理的消費環境

本府消費者保護四大目標爲監督產品與消費環境安全、建立消費者自我保護觀念、迅速解決重大消費爭議事件防止擴大及促進企業經營者建立消費者保護優先的經營理念，其主要辦理項目如下：

### 1. 調解消費爭議事件

本期受理消費爭議申訴，第一次申訴 1,566 件，第二次申訴 532 件，調解消費爭議 63 件，皆依相關法定程序協助消費者保障權益。

### 2. 加強查察消費場所設施及商品

查察本市主要消費場所及消費商品，計有各觀光旅遊景點公共設施、大賣場百貨公司消防安全、營業大客車安全設施、商品標示、定型化契約等，並於重要年節期間，加強民生食品消費安全查察，本期計查察 59 次。

### 3. 消費者保護知識教育宣導

主動至各行政區、校園或機關辦理有關消費者保護知識教育宣導講座，使消費者保護知識能深層扎根，本期計辦理 18 場次。另透過網路、電台、有線電視、各戶政事務所及區公所跑馬燈等管道，宣導「1950 消費者服務專線」與消費者保護相關資訊。

### 4. 暢通消費申訴管道

加強 1950 消費者服務專線功能，提升受理消費爭議申訴及諮詢服務之效率。

## 八、文教創意多元

### (一) 深耕本土教育

#### 1. 成立本市本土教育推動委員會

由教育局相關業務單位主管、學者專家、學校校長、教師、其他相關人員（本土語言指導員、國教輔導團等）組成，由教育局局長兼任主任委員，負責推動本市本土教育各項活動。

#### 2. 成立本土語言及教育中心

為落實本土教育，分別成立閩南語（雄中、小港國中、建國國小）、客家語（雄女、民族國中、莊敬國小）、原住民（樹德家商、前鎮國中、明正國小）及本土教育資源中心（鹽埕國中、莒光國小）等 11 個本土語言及本土教育資源中心，並結合鳳山區福誠國小（221 世界母語日）、岡山區仕隆國小（橋頭文史工作會）及旗山區鼓山國小共同推動大高雄地區之本土文化教育。

#### 3. 扎根本土語言

(1) 規劃多元文化的本土語言課程、編輯地區性的本土語言教材《高雄文明史》6 冊（地理高雄、生態高雄、歷史高雄、史蹟高雄、產業高雄、藝文高雄）。加深本市市民對自己的鄉土的歸屬感，以培養愛護家鄉、珍惜家鄉的情懷，激發繁榮家鄉的使命感。

(2) 辦理本土族語種子教師培訓 5 場（辦理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研習 1

場、閩南語初階研習 1 場、進階研習 1 場、客家語初階研習 1 場、進階研習 1 場），參與教師 350 人。

- (3)辦理原住民學生族語認證班，協助原住民學生族語認證事宜。
- (4)全市國中小學校每年度更新本土教育網站，提供各界了解實施概況。

#### 4. 厚植本土教育

- (1)辦理在地本土文化探尋實查研究，推動本土藝文校園巡迴展演活動，如歌仔戲團在仁武、龍華、溪埔等國小及鼓山、大社及國昌等國中演出並進行鄉土教學，並辦理本土藝文創作及製作風箏活動等競賽活動。
- (2)結合社區在地特色，積極開發本土人文風貌，於美濃區龍肚國小辦理「台灣本土文化講座」2 場；為推展原住民文化傳承，前鎮國中辦理「國中原住民地區青少年小領袖」研習營 1 場、明正國小辦理「傳統技藝種子教師」培訓 1 場，參與人數約 300 人。
- (3)鼓勵挖掘本土文化菁英與表演人才，將傳統才藝再創新，辦理文創比賽共 4 場，於建國國小舉辦 101 年度「咱的故鄉，咱的情」閩南語本土技藝語文競賽（國小學生與教師參加）1 場；莊敬國小舉辦國小與幼兒園學童「聽聽客家本土技藝」活動 1 場；英明國中舉辦國中學生「臺灣閩南語說唱藝術比賽」1 場、民族國中辦理「臺灣客家語說唱藝術—文化藝術新高雄」比賽 1 場。
- (4)辦理國民中學原住民學生「青少年小領袖」研習營，參加學生共計 45 人。帶領學生及教師至原鄉體驗本土及部落真實生活，透過戶外活動設計，培養原住民學生領導、責任與榮譽的觀念；參訪原住民部落，體驗原住民與大自然共存共榮的生活模式與傳統精神。
- (5)利用輔導及訪視的機會，鼓勵各校（園）圖書室（館）規劃「台灣學」專區，集中展示各類台灣圖書，方便師生瀏覽、借閱。

#### 5. 展現本土教育成果

由中小學資源中心學校彙編各項活動成果，編印手冊及製作光碟並上傳網站，分享推動本土語言教學等之本土教育成果，作為各校教學參考及下年度改進之參考依據。

#### 6. 發現高雄之美

- (1)修編本市本土教材及學區地圖，進行本土議題之探究體驗活動及建置教學資源運用機制，如編製古詩詞、囡仔歌、蚶蟻搬山歌謠、在地文化深耕活動、「走讀高雄」戶外教學活潑（舊城區）、柴山生態教育小小解說員培訓班、探索柴山兒童冬夏令營、國小學生本土景點認證。
- (2)由莒光國小邀請專家與學者，完成縣市合併後之「高雄文明史」（網路

版）編纂任務。內容闡述大高雄開創之歷程，就自然、歷史、文化、產業等面向，深入淺出搭配史實與插圖等，力求客觀詳盡。

7. 落實臺灣母語日政策，首創全國本土語言日訪視  
輔導高中以下學校、公私立幼兒園每週擇定1日為本土語言日，積極推動學校母語日為母語週提升校園內使用母語之風氣。
8. 101年度持續辦理本市學生本土景點認證、鼓勵師生參加本土語言認證及進階研習、推動本土教育暨臺灣母語日定期及不定期訪視。
9. 整合學習景點
  - (1) 柴山生態教育中心開放予全市市民、家長與學生使用，並成立柴山生態教育中心網站、辦理小小解說員培訓工作1場、大樹下說故事7場、親子共讀5場，101年度共計660人次參加。
  - (2) 補助內門區溝坪國小等52校辦理校外教學，聘請文史生態專家導覽，藉由實地踏察，使學子深入了解地方特色與歷史文化。
10. 教育局所屬社會教育館為使市民瞭解在地文化之美，特辦理101年度社區微型文創人才培訓活動「繽紛絢麗—植物染創作」及「生活小天地—手創皮雕藝術」傳承研習計10場次，計250人次參加。
11. 教育局所屬社會教育館透過社教工作站深入社區，運用學校、社區活動中心等社區資源，以國小及幼稚園學生為對象舉辦本市假日系列活動，以益智闖關、美術、親子DIY、民俗創作、生態環保等方式辦理原住民、客家及本土文化活動。101年度共辦理68場，計有13,600人次參加。

## (二) 推動創造力與想像力教育

1. 辦理101年度國民中小學創意運動會腦力競賽，藉由學生共同創意思考之創意競賽，101年10月25-26日辦理初賽，10月27日辦理決賽，競賽內容分為綜合、語文、數學、自然與生活科技四大領域，今年新增「教職員工體驗組」，總計國小有329隊、國中459隊、教職員工體驗組11隊，共計799隊參加，約有4,500位親師生熱情參與。
2. 辦理101年度「小編劇大導演—五分鐘映象高雄競賽」，鼓勵師生共同參與，實踐師生創意思維，展現本市學校特色及校園創意成果，於101年10-11月分二階段辦理，活動分為初賽及決賽，初賽報名隊數為國小24隊、國中25隊、高中職43隊，進入決賽隊數為國小10隊、國中8隊、高中職8隊，決選業於11月24日辦理完畢，決選出17件優秀作品。
3. 辦理101年度國中小學生獨立研究成果發表競賽，以激發國中學生獨立研究之思考力及創造力，101年10-11月分二階段辦理，包括數學、自然與生活科技、人文社會（含語文）三大領域，計有148件作品送審，並評選

出3類30件作品進入複審。

4. 辦理「教育的創新想像—閱讀新視野」校長主任工作坊，邀請英國及本國創造力與想像力領域專家學者，分享寶貴國際經驗，藉由工作坊帶動各校校長對於教育創新理念之提升，透過觀摩英國創意、文化與教育中心與英國中小學合作的成功經驗，供本市各校參考學習，計150人參加。
5. 推動「2030未來家園」創造力與想像力計畫，101年度計有幼稚園1所、國小29所、國中6所、高中職9所，總計45所學校結合學校特色執行創意提案，培育未來人才為善用知識改善生活，落實本市創造力與想像力教育。

### (三) 推動幼兒教育

#### 1. 幼教補助向下延伸至4歲

普及幼兒教育並提升幼教品質乃教育局推動幼兒教育重點政策，自100學年度起除配合教育部辦理5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外，將幼教補助向下延伸至4歲，設籍本市且凡子女就讀本市立案公私立幼兒園家庭，每年補助1萬元，101學年度共補助1億6,298萬5,000元，嘉惠32,682人。

#### 2. 照顧弱勢家庭幼兒，訂定幼兒園合理收費標準

- (1) 凡本市低收入、中低收入、原住民族、身心障礙幼童、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得免抽籤優先就讀公立幼兒園，俾照顧弱勢家庭幼兒。
- (2) 考量各區家長社經條件不同，於公立幼兒園學費收費標準採分區訂定，俾照顧偏遠地區弱勢家庭，並對私立幼兒園訂定收費項目、用途，期使私立園所收費較能符合家長期待。

#### 3. 建置玩具夢想館，營造寓教於樂學習情境

教育局在鼓山區鼓山國小、楠梓區加昌國小、美濃區福安國小、岡山區後紅國小、鳳山區中崙國小等在5所學校成立了玩具夢想館，101年度復於大樹區龍目國小及茄萣區砂崙國小增設2館，共置7個玩具夢想館，讓孩子從操作及探索中學習，開啓孩子多元智能的發展，提供每個孩子潛能開展的機會。

#### 4. 積極推動幼托整合工作

- (1) 101年1月1日正式施行「幼兒教育及照顧法」，將幼稚園與托兒所兩種教保服務，整合成「幼兒園」，提供2到6歲幼兒教保服務，並於101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辦理幼托園所改制幼兒園作業。
- (2) 透過網站、相關會議及研習會場加強宣導幼托整合政策，並辦理幼兒教育及照顧法說明會議、幼托園所改制幼兒園作業說明會，協助幼托園所了解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相關規定及改制幼兒園程序。

(3)辦理現職幼稚園及托兒所合格人員名冊審核、備查作業。

(4)公立幼稚園及托兒所統一於101年8月1日完成改制為幼兒園，園數計211園（含207園及4分班）；私立幼稚園及托兒所計498園（所）完成改制為幼兒園。另101年度新設公立幼園4園、新設私立幼兒園8園。

(5)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授權地方政府訂定之8個子法業已訂定發布。

### (四)推動「未來及創新學校」

- 1.本市與臺灣微軟公司合作，建置大義國中、左營國小、博愛國小、三信家商及前鎮國中等5所未來學校，應用既有資訊教育基礎，期許從過去以教師為中心傳統教學模式轉換成以學生為中心，並擬訂「創新學校建置計畫」，遴選出中正高工、立志高中、福山國中、苓洲國小、河濱國小等5校為創新學校。
- 2.101年度持續完成本市「未來及創新學校」輔導計畫，計畫重點，包括執行教育部「e化創新學校」專案計畫、召開年度工作會議、進行跨縣市交流活動會議及全市發表會、透過跨校策略聯盟推廣本市「e化創新學校」資源、辦理「e化創新學校」成果發表會及資訊應用網路平台的建立等。
- 3.「e化創新學校」全國推展工作，將結合全面性、主題性、典範性及國際性四大模式發展，藉由策略聯盟交流與國際教育推動將計畫精神與實務經驗擴展到一般學校。

### (五)推動英語教育

- 1.本市「全球村英語世界」計有鳳山區五福國小、鳳山國小、過埤國小、路竹區蔡文國小、岡山區岡山國小、旗山區旗山國小、三民區三民國小、苓雅區苓洲國小、福東國小、小港區太平國小等10所整合型英語村。
- 2.自101學年度起規模較小之4個英語村（三民村、苓洲村、福東村、太平村）僅提供校內遊學，規模較大之6個英語村（鳳山村、五福村、蔡文村、旗山村、過埤村及岡山村等6村）於每週一、二、四、五全天開放，供全市小學五年級學童依所訂日程蒞村遊學體驗，101年1-12月遊學人數約計32,614人。
- 3.本市與學術交流基金會合作，101年遴聘11位美籍傅爾布萊特青年得獎人來本市協助英語教學，於23所國小進行中外師英語協同教學，並協助各校英語相關活動、文化交流活動。
- 4.本市與學術交流基金會自100年度起赴偏遠地區辦理國小巡迴免費英語營，101年度於那瑪夏區、大寮區、美濃區、六龜區辦理，由美籍協同英語教師擔任教學，共160名學童受惠。

5. 建置與善用 T.TET 英語教學網站

本府教育局與英國文化協會合作，建置英語教學網站，讓學習處處跟著走，資源分享、知識共創，提供英語教師豐富的教學資源、學生學習及父母陪讀的多樣化教材，提供親子共學，彌補學校教學之不足，至 101 年 12 月底訪問人次已達 79,131 人次。

(六) 推展國際交流

1. 訪賓接待

本府秘書處辦理訪賓接待業務，本期計接待訪賓 534 人到訪，主要代表如下：甘比亞共和國駐華大使賈掬、日本伊豆市市長菊地豐、日本沖繩市市長東門美津子、奧地利台北辦事處處長葛智、英國交通部部長攀寧、英國貿易文化辦事處代表康博偉、台泰國會議員友好協會訪問團、澳洲貿易暨競爭部部長及國會議員、比利時台北辦事處處長魏孟嵐、馬來西亞沙巴州首府亞庇市政廳市長、日本熊本市城市行銷課課長井本賢一、聖多美普林西比民主共和國議長卡瓦留、加拿大卑斯省本拿比市市長 Derek Corrigan、澳洲布里斯本市市長 Graham Quirk、法國在台協會歐陽勵文主任、貝里斯森林漁業暨永續發展部部長 Liselle Alami11a、日本八王子市議會議長水野淳、美國財政部副助理國務卿 Mr. Robert Dohner、日本長野縣知事阿部守一、美國在台協會台北辦事處新任處長馬啓思、日本群馬縣知事大澤正明等。

2. 姊妹市交流

(1) 姊妹市認養活動

為提升本市與各姊妹市之關係，推動成立認養姊妹市活動計畫，積極鼓勵本府各局處主動與姊妹市進行相關業務交流，此計畫由本府秘書處擔任聯繫窗口，專責協助各局處與各姊妹市進行各項交流，包含互訪、業務考察及專案活動等，以促進各局處業務與國際接軌，拓展國際視野，並進一步深耕本府與各姊妹市關係，擴展交流面向，大幅增進姊妹市交流之深度與廣度，互利雙贏。101 年 7-12 月計辦理以下 2 項活動：

① 澳洲布里斯本市庫爾克市長率團訪問高雄（認養局處：都發局）

10 月 22-24 日，布里斯本市庫爾克市長率該市官員及商務考察團來訪，除與本市產業界人士進行商務交流，另與市長聯合主持「2013 亞太城市高峰會」啟動國際記者會外，並與本市簽訂「締盟十五週年慶暨加強合作備忘錄」，宣示姊妹市合作決心。

② 日本八王子市立看護學校師生訪問團拜會衛生局（認養局處：衛生局）

八王子市立看護學校副校長山川美喜子率該校師生一行 45 人，於 11

月 20 日拜會本府衛生局，由衛生局蘇副局長代表接見，雙方就台、日醫療環境交換意見。

### (2)其他重要姊妹市交流活動

#### ①參加美國檀香山姊妹市與本市締盟 50 週年慶祝活動

8 月 1-6 日，由劉副市長率團至美國檀香山姊妹市參加兩市締盟 50 週年慶祝活動，除參訪市政建設外，並拜會卡萊爾市長及夏威夷州艾伯克倫比州長。

#### ②日本八王子市議會議長率團來訪

日本八王子市議會議長水野淳於 11 月 1 日率團至本市訪問，除拜會市長外，並參觀本市內門區紫竹寺。

#### ③美國阿肯色州小岩城姐妹市協會來訪

小岩城姐妹市協會委員卡洛琳·薇絲朋及茱麗葉·強森等人，於 12 月 12-15 日訪高，期間除洽談各項姐妹市合作事宜外，並參訪南部科學園區、義守大學、高雄醫學大學、中正國小，拜會美國在台協會高雄辦事處、行政院南部聯合服務中心等。

#### ④參加韓國釜山姊妹市觀光論壇

12 月 12-15 日，由秘書處及觀光局共同派員參加釜山姊妹市舉辦之觀光論壇，本市代表團與釜山航空業者就直航及包機等議題交換意見。並順訪慶尚南道，拜會高永珍教育監，雙方就未來可能交流面向進行交換意見。

### 3. 城市交流與行銷

#### (1)「2012 高雄新視野—外國駐高機構人員暨眷屬文化之旅」

為了讓居住在本市國際社群人士，深入了解在地多元文化暨市政建設以行銷高雄，於 10 月 13 日辦理「2012 高雄新視野—外國駐高機構人員暨眷屬文化之旅」活動，計有外國官方派駐高雄機構、外國商會、外僑學校等 7 個國家 14 個單位的外籍員工暨眷屬近百人參加。活動內容包括觀賞戲獅甲活動（獅王大賽）及搭乘遊艇遊港，認識「亞洲新灣區」等。

#### (2)日本長野縣與本市簽訂教育暨觀光交流備忘錄

日本長野縣知事阿部守一於 11 月 1-3 日率團至本市參訪市政建設，除與本市高中職校長舉行座談外，並與本市簽訂教育暨觀光交流備忘錄。

#### (3)赴日行銷 2013 亞太城市高峰會

市長於 11 月 2-5 日赴日本行銷「2013 亞太城市高峰會」暨參訪市政，拜會熊本縣知事、福岡縣知事及熊本市市長等人，邀請渠等參加「2013

亞太城市高峰會」。

4. 本市與美國在臺協會高雄分處合作拍攝「2012 美國流行文化用語教學影片」，自 10 月起於高雄捷運各站播放，並提供全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學光碟供教學使用。
5. 本市於 101 年 8 月 4-6 日辦理「2012 港都模擬聯合國」，共有全國 34 所高中職、120 名學生參加，全程以英語進行，以培養學生國際溝通合作及增進國際議題動向之關注。
6. 推動高中職第二外語教育  
為大幅推動國際教育並培養本市學生第二外語能力，本市各高中職極力開辦第二外語課程，高中有 21 校開設第二外語課程，包括日（60 班）、法（19 班）、德（11 班）西班牙（5 班）、韓（3 班），計 100 班 3,413 人參加。
7. 教育合作瞭解備忘錄之締結  
101 年 11 月 1 日與日本長野縣簽訂教育合作瞭解備忘錄。日本長野縣係由阿部守一知事代表與本市陳菊市長簽訂雙方之教育合作瞭解備忘錄，期透過官方教育行政單位互相簽署備忘錄，推動兩國學生教育進一步國際交流。
8. 本市於 101 年 12 月 15-16 日辦理「101 年度高雄國際教育盃全國高中職辯論比賽」，培養高中職學生國際教育觀點及邏輯組織能力，共全國 24 組、約 150 名高中職學生報名參賽。
9. 本市於 101 年 12 月 25-29 日辦理「第 13 屆亞洲學生交流計畫」，共有包含國內 20 校以及國外日本、韓國及印尼等 17 所大學、高中職及國中，共約 700 名師生參與，參加學校以跨國組隊方式，以「合作與競爭」為主題，於 10-11 月進行虛擬線上專題討論、12 月 25-27 日進行實體交流，並於 12 月 28 日以全程英語方式進行專題發表。
10. 101 年 10 月 8-16 日市立空大文化藝術學系徐文琴教授為執行 101 學年度國科會研究計畫案「清朝康熙至嘉慶時期蘇州版畫『仕女圖』之研究—風格、演變及脈絡」赴北京收集資料並進行學術交流。出國期間參加由北京大學及美國 Seton Hall 大學聯合主辦，香港大學協辦，美國保羅·蓋帝基金會全額支助的國際學術研討會「清朝中國與西方之藝術交流」；並拜會北京藝術學院教授王海霞女士、天津楊柳青年畫博物館及北京故宮博物院書畫專家及觀摩其庫藏品。
11. 101 年 10 月 16-20 日市立空大許文英及何好蓁助理教授參加於日本千葉舉行之 2012 亞洲開放大學年會暨學術研討會；市立空中大學何好蓁助理

教授並與該校姊妹校國立菲律賓大學—空中大學助理教授 Jean A. Saludadez 共同於會中發表論文。

12. 101年11月26日至12月1日市立空大文化藝術學系徐文琴教授為執行101學年度國科會研究計畫案「清朝康熙至嘉慶時期蘇州版畫『仕女圖』之研究—風格、演變及脈絡」赴日本收集資料並進行學術交流。除赴東京早稻田大學圖書館觀摩其所收藏的中國版畫外，同時也赴東京國立博物館拜會該館專家塚本摩充學藝員，並前往位於日本東北的秋田縣，觀摩秋田市立紅練瓦鄉土館收藏的中國十八世紀蘇州版畫作品，與該館專家進行學術交流。
13. 101年11月30日至12月1日市立空大與國立空大合作辦理「2012遠距教育國際學術研討會」，邀請新加坡SIM大學Hee Kiat Cheong校長、日本放送大學岡部洋一校長及日本放送大學二宮皓副校長與會及進行專題演講。市立空中大學研發處處長許文英及法政學系李福隆副教授分別發表「超域跨界：開放遠距終身人權教育學習概念模式建構」及「遠距法治教育與民事財產法律課程教學—以高雄市立空中大學為例」論文並分別擔任主持人、評論人、專題與談人。
14. 101年11月26日至12月7日市立空大張惠博校長與本府環境保護局陳居豐副局長受派代表本府出席在卡達杜哈召開之「聯合國氣候變遷綱要公約締約國大會」，張校長並在大會所安排的時段介紹本府在氣候變遷等相關議題的努力與成果，亦介紹陳市長5項施政主軸，即生態、經濟、宜居、創新與國際化，期盼藉由本次會議取得科技務實、政治及經濟可行共識，作為下一階段全球氣候政策方針。同時，並以全球觀點來推動「成本有效及最低成本」因應策略，不僅能落實環保永續，建立起清潔能源體系，也能帶動綠色新政契機。
15. 101年12月17-21日市立空大研發處處長許文英助理教授、電算中心主任暨外國語文學系何妤蓁助理教授及大眾傳播學系系主任宗靜萍助理教授於代表分赴香港城市大學、香港大學、香港公開大學，以及杭州師範大學城市學研究所進行遠距教學及城市學研究學術交流座談，並分別以「終身學習公民素養培育與城市永續發展」、「城市新移民創能培育及多元文化融合契機—美麗島城市新住民創能中心」及「城市遠距終身學習教育」為題發表論文。
16. 102年1月12日市立空中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助理教授兼研發處代理處長許文英、該校兼任教師黃志呈及臺灣大學調查研究中心博士後研究員許勝懋，共同接受香港教育學院亞洲與政策研究學系和經緯博士邀請，於

人權學堂分別以「社會創新人權—台灣新移民照顧輔導政策」分別以「民意調查在台灣的發展與運用」及「實證為基礎的健康促進政策—以菸害防制監測為例」為題，為香港教育學院亞洲與政策研究學系「社會科學教育碩士（大中華地區研究）」交流研究生進行講座授課。

17. 為使本市躍向國際化都市，本府近年來致力營造國際環境，改善道路雙語標示，目前已審定英譯名稱計 678 項，亦強化市民及公務人員的外語能力外，並在 96-101 年期間與行政院研考會合作推廣「英語服務標章」認證，輔導並協助本市商家具備英語服務能力，讓外國朋友有機會感受到屬於南台灣高雄獨特的好客與熱情。截至 101 年度高雄市計有 725 家個人或業者，獲不同等級英語服務標章認證，有利於外籍人士到訪本市，在友善的雙語環境中得到優質的服務。101 年度本府以集中性，並建構為外籍人士常到訪特定區域之目標，配合本府推動大高雄 30 分鐘轉運生活圈的重要政策，以旗美快捷公車行經路線、旗美商圈及周圍景點為主要推動區域，並將輔導旗美快捷公車及各交通站之接駁公車英語能力列為重點，提升山城 9 區的觀光產業水準，全年度完成輔導 89 個家民間業者，達到銀質級標準以上之商家計有 83 名，其中金質級店家 11 名，「原鄉新味小館」更獲得全國僅 4 家獲獎的「年度吸睛獎」。

#### (七)推展終身學習

##### 1. 市民學苑

市民學苑提供 16 歲以上市民終身學習機會，每年分 2 期辦理，以語文、藝文、藝品、應用、美容、養生、電腦、休閒、文教、餐飲等 10 大類為主題，分別開辦經費補助班及自給自足班，經費補助班每班補助 4.2 萬元，自給自足班由承辦單位依成本向學員收取費用。本市市民學苑 101 年 7 至 12 月開辦 366 班，長期以來大幅提升市民生活素養及文化氣息。

##### 2. 社區大學

提供本市 18 歲以上市民人文素養與生活知能，培育社區發展人才及現代社會公民，同時均衡學習資源分配，本市已設置第一社區大學、第二社區大學、鳳山社區大學、旗美社區大學及岡山社區大學，並依據政府採購法公開委託經營，各社大同時於其他行政區等適當地點設置 100 個以上分班、分教室，就近提供學習服務。101 年本市 5 所社區大學共開辦 840 門課程，參與學員計 12,157 人次，未來將持續積極推動。

##### 3. 設置樂齡學習中心，推動社區老人教育

因應高齡化社會，配合教育政策設置樂齡學習中心，本市 38 個行政區中共有 22 所樂齡學習中心，藉由樂齡學習中心的成立，招募社區教師及志

工，邀請社區老人走出來及擔任志工，提供本市社區老人便利的學習資訊網絡，讓老年人可以透過社區管道學習新知，打造成功老化的高齡社會。

#### 4. 終身學習推廣及宣導

101年12月9日辦理「高雄市樂齡學習中心暨市民學苑博覽會」，亦一併推廣多元文化宣導及各項終身學習，參與單位為各開班單位，期達到推廣終身學習目標，創造全民學習的永續學習理念，本次活動參與人次計約8,000人次以上。

#### 5. 辦理市民教育推廣班

辦理市民教育推廣班，課程包括水墨畫、英日語會話、電腦、吉他、瑜珈、韻律、拼布藝術、養生氣功、二胡、桌球等，提供本市市民多元學習管道，101年計辦理3期106班，2,171人次參加。

#### 6. 建置及整合本市終身學習網，提供市民便捷服務

建置本市終身學習入口網，納入本市終身學習相關機構課程，有完整的課程搜尋功能，學習機構搜尋功能並與google連結，點選後可自動顯示該機構位置，提供市民終身學習資訊便捷的服務。

### (八) 加速培養城市發展所需人才

本市市立空中大學是城市開放大學，期盼市立空中大學能使這個城市成為深化的學習型城市。面對「城市定義國家 (City Defines Nation)」的新時代，大學就應該成為城市發展的新動能。市立空中大學是城市的開放大學，為城市發展培養所需人才，所以，市立空中大學的定位、目標及願景如下：

#### 1. 自我定位

市立空大是一所以實務取向課程為主的大學，提供成人繼續教育的機會，俾充實其生命內涵與專業知能，為一流城市培育中堅人才。

#### 2. 教育目標

- (1) 以實務取向的課程，提升學習者的生活素養與職場專業技能。
- (2) 切合成人學習者的特質與經驗，提升個體潛能，激發其生命熱情，培養具社會責任與生產力的國民。
- (3) 培育與城市發展有關的人文、藝術、生態、產業、科技等人才，實踐與現實世界相結合的教育理念。
- (4) 成為我國具成人教育特色的大學，長期目標是發展成國際成人教育的知名學府。

#### 3. 發展願景

持續促進教師專業成長，開拓多元專業實務課程，結合城市發展趨勢，形塑具成人教育特色的一流大學。本市市立空中大學每學期學生人數約

3,000人，每年畢業生約500人；學生人數穩定成長，每學期40歲以下學生數約佔在校學習人數的四成五，學生年齡結構有年輕化的趨勢。本府重視弱勢社群參與教育機會，對65歲以上國民、低收入戶、原住民、身心障礙學生、本市傑出市民及身心障礙子女等類對象，提供學分費及雜費減免及優惠補助方案。我們對於城市新住民提供「安心100伴讀計畫」，並在捷運美麗島站設立「城市新住民創能中心」。

有別於一般的「研究型大學」或「技職型大學」，市立空大肩負城市全民大學的使命、功能、特色及優勢。甚且，高空大秉持「高價值學位和合理價位學費」的政策，提供任何人均能在這個大學獲得多元專業學習。對一般大學較無法提供的庶民成人教育學習管道，高空大能便捷有效的滿足市民的學習需求，益使學習不再受限於時間、地區和經濟等限制，享有彈性的網路學習。為實踐本市成爲一個學習型的城市，該校會持續積極發展多元的學習空間與平台。

#### (九)推動科學教育

1. 第52屆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本市科展師生代表勇奪全國縣市團體獎第一名，而在學校團體獎成績方面，陽明國中獲國中組第一名，高雄女中獲高中組第二名，各參賽學校成績表現相當優異本年度科展成果爲歷年度表現最好的，除領先各縣市之外，亦爲五都之冠。
2. 本市參賽的32件作品中，共有26件作品獲得27項獎項，各組各類科得獎作品第一名4件、第二名3件、第三名8件、佳作5件，另得最佳創意2件、最佳團隊合作2件、最佳鄉土教材3件，成果相當豐碩。

#### (十)推動永續校園

##### 1. 推動校園綠美化

- (1) 配合環保局運用空污基金美化綠化校園，101年度補助各校計27案共897.1萬元，辦理校園植草、植樹以增加校園綠覆地面積，改善空氣品質。
- (2) 與中華電信公司合作，申請空污基金於校園裝置數位電表，做爲學校用電監控系統。

##### 2. 落實節約能源

- (1) 102年度永續校園局部改造編列380萬元經費，補助市立學校設置再生能源應用（教學示範）之太陽光電板，提供師生學習素材，植栽綠化、及自然淨化水循環處理等相關設施。
- (2) 爲實踐低碳綠能城市的發展目標，教育局所屬學校配合本府環保局施作太陽光電設施，目前已有45校設置，102年預計增設80校。

(3)補助省水電設施，推動節約用水換裝省水器材，鼓勵學校再生能源應用。

### 3. 實施綠色採購

101 年度行政院規定「綠色採購業務」執行目標值比例 90%，教育局及所屬機關學校 101 年執行率 92.3%，符合目標執行率。

### 4. 資源回收再利用

本市各校均應配合加強宣導垃圾分類、減量、資源回收及垃圾不落地三合一政策。鼓勵設置雨水回收系統，利用回收雨水澆灌植物，落葉堆肥及減低化學肥料之使用，另於災後復原期間免費清運由各區清潔隊協助本市所屬公立各級學校之大型垃圾、樹枝等。

### 5. 辦理防災教育

(1)本市 346 學校依所在地災害潛勢，訂定（修訂）校園災害防救計畫，並成立校園災害防救推動工作小組，結家家長會、教師會、志工、里辦公室、社區發展協會、消防分隊及救難組織，共同推動校園防災教育、整備及演練工作。

(2)辦理防災教育研習，101 年計辦理全市防災演練 5 場次，全市防災教育研習 10 場次，校級防災教育研習 692 場次。

### 6. 辦理環境教育研習

辦理全市教育行政人員、督學、各級學校校長、教師、學生環境保護教育研習活動約計 20 場次，督導各校環境教育小組，落實環境教育扎根工作。

### 7. 校園通學步道

(1)施作通學步道，圍牆拆除改以親和、穿透性綠籬代之，可美化市容亦以開放校園與民為鄰的休閒、人文空間著眼，讓校園透明，避免死角；101 年度辦理學校計有大灣國中、美濃國中、內惟國小、五福國小、竹圍國小、岡山國小、上平國小、興達國小、前峰國小、美濃國小、旗山國小、圓潭國小等 12 校。

(2)青年國中、十全國小、昭明國小、大樹國小、六龜國小配合內政部營建署既有市區道路景觀與人本環境改善計畫，於 101 年度施作通學道與社區景觀改善計畫，提升整體市區通學道及周邊景觀品質。

## (七) 書香與閱讀城市

### 1. 興建市立圖書館總館

市立圖書館總館新建工程總經費為 15.02 億元，基地位於前鎮區獅甲段二小段 555 地號（新光路、中華路及成功路間之街廓），面積約 2 公頃。101 年 10 月 15 日正式開工，工期 745 日，正依期程進度積極進行施工作業。

### 2. 啓用第 3 座智慧型捷運圖書館

第3座無人智慧型圖書館於101年12月於捷運南岡山站啓用，讓民眾能更便利借、還書，享受行動閱讀的幸福，並辦理抽獎活動。

3. 辦理「2012 書寫高雄創作獎助計畫」  
「2012 書寫高雄創作獎助計畫」徵件於101年9月14日截止，共有80名創作者參選，經審查後擇優選出10名創作者，每名獎助15萬元，將於102年底完成創作並擇優出版。
4. 辦理「2012 打狗鳳邑文學獎」  
101年計徵選小說、散文、新詩、臺語新詩、青衿組散文、青衿組極短篇、青衿組新詩等7種文類，共計476件作品投稿，產生37位文學獎得主，得獎作品集結出版《寫我南方盛世—2012 打狗鳳邑文學獎得獎作品集》。
5. 出版南方人文專書  
邀請作家或出版社共同合作出版專書、繪本、詩集等書籍刊物，並開設文學金南方書系，101年11月出版李進文《雨天脫隊的點點滴滴》。
6. 辦理「故事媽媽」培訓、認證及全國觀摩活動  
於10月辦理「故事媽媽認證與培訓」，分初階與進階培訓共2場次約250人參加。11月20-22日舉辦「全國故事媽媽「戲尬文學」，共300人參加。
7. 101年8-11月辦理閱讀薪傳典範教師薦選、閱讀教學能力競賽及閱讀教案甄選，發掘及提供默默深耕閱讀教師發表舞台及獎勵，並提供各校進行閱讀教育推廣之人才資料庫。
8. 101年7-8月辦理培訓圖書館教師初階及進階增能研習，以建立校園優質閱讀氛圍，提昇學校推動兒童閱讀效能；精進圖書館教師閱讀教學知能，提升閱讀教學能力為目標。
9. 101年11月邀請英國及本國創造力與想像力領域專家學者，分享寶貴國際經驗，辦理本市「教育的創新想像—閱讀新視野」校長主任工作坊，藉由工作坊帶動各校校長對於教育創新理念之提升，透過觀摩英國創意、文化與教育中心與英國中小學合作的成功經驗，供本市各校參考學習。
10. 為提供學生豐富閱讀資源，培養兒童閱讀習慣，101年12月9日假興糖國小辦理全市小一新生起步走宣導活動。
11. 與國語日報社合作辦理讀報教育，計補助33校，660人次。
12. 推動101年度「『最愛閱讀、就在高雄』高雄市提升國中學生閱讀能力計畫」，101年10月15日分六區辦理巡迴說明會，且為了本市學生的閱讀素養能力與世界接軌，101年12月17日，假市立瑞祥高中國際會議廳辦理「最愛閱讀·就在高雄」本市提升國中學生閱讀能力記者會及閱讀評量網站啓動儀式，由本府教育局國民教育輔導團開發建立模仿國際學

生閱讀素養命題方式的「閱讀評量題庫」，期使運用資訊科技建置網站，引導孩子作深度閱讀。

13. 本市所屬各公私立高中職校於 101 年 9 月底前訂妥圖書館推廣閱讀活動計畫報局備查後據以實施，並於 101 年 11 月核定補助 9 所私立高中職學校推廣閱讀活動計畫經費。
14. 101 年 10 月與遠見天下文教基金會合辦本市 101 年「閱讀競爭力教育工程」一教師閱讀理解策略研習計畫，以精進教師閱讀教學知能，計有 210 人參加。

### (三)發展地方文化館業務

為建構本市地方文化館暨文化生活圈，積極輔導本市各文化館向行政院文化部爭取補助經費，辦理「地方文化館第二期計畫」，包括第一類重點館舍升級計畫（兒童美術館、駁二藝術特區、市立歷史博物館、皮影戲館、武德殿振武館）及第二類文化生活圈 6 案。

### (四)文化資產保存

#### 1. 文化資產審議

召開 5 次本市古蹟歷史建築聚落文化景觀審議會，通過「茄荳竹滬鹽灘鹽警槍樓」為歷史建築。目前本市共有古蹟 45 處（國定 5 處），歷史建築 42 處，遺址 5 處（國定 2 處），文化景觀 2 處，總計 94 處。召開 2 次本市傳統藝術民俗有關文物審議會大會，分別審議登錄「大武壠小林平埔夜祭」1 項民俗及有關文物及「宋江陣—保存者（鄭福仁）」1 項傳統藝術。

#### 2. 文化資產調查與研究

##### (1) 歷史建築逍遙園環境整理及文物清點計畫

為發掘、保存及紀錄該建物之歷史文物，101 年 11 月辦理本計畫，102 年 2 月完成。

##### (2) 美濃舊橋及美濃警察分駐所調查研究計畫

本計畫於 101 年 12 月完成，研究內容針對建物未來管理維護、區域環境規劃與再利用方向提出建議，提供美濃區產業文化發展參考。

##### (3) 歷史建築茄荳竹滬鹽灘鹽警槍樓調查研究及再利用計畫

本計畫將調查槍樓建造背景與使用歷史等史料，結合茄荳鹽業發展歷史與鹽業稅務警察制度，規劃未來再利用空間，預計 102 年 8 月完成。

##### (4) 歷史建築大樹三和瓦窯調查研究及修復計畫

本調查研究目的為在進行建物修復前，確認其歷史價值與原有形貌，提出必要之抗震、防災措施、修復建議及未來再利用規劃方案，預計 102 年 6 月完成。

(5)市定古蹟原愛國婦人會館調查研究暨修復計畫

本計畫於 101 年 5 月辦理，預計 102 年 6 月完成，將做為未來修復之參考。

3.文化資產典藏

市立美術館 101 年度共購藏 48 件典藏品。捐贈作品共 74 件，總價值高達 2,085 萬 7,900 元。近期捐贈案包括袁旃、薄茵萍、陶亞倫、陳伯義、黃心健及高雄獎得獎作品。

4.文化資產修復

(1)美濃區市定古蹟風災後緊急加固和復建工程

本案包含瀾濃里敬字亭、瀾濃庄里社真官伯公、龍肚庄里社真官伯公、九芎林里社真官伯公 4 項工程於 101 年 4 月完工，金瓜寮聖蹟亭工程於 101 年 10 月完工。

(2)市定古蹟明寧靖王墓（寧靖王公園）景觀整修工程

生態池清淤、木平台及周邊環境整修工程於 101 年 10 月完工。

(3)國定古蹟「原日本海軍無線電信所」災害修復及園區館舍整修工程

辦公廳舍、教室及浴廁小屋之修復工程，於 101 年 4 月完工，園區廁所及志工休息室於 102 年 2 月整修完成。

(4)市定古蹟楠梓天后宮修復工程

第一期前殿、正殿及後殿修復工程，於 100 年 12 月 26 日完工。第二期左右護龍屋頂、屋架、牆身修復補強、交趾陶新作及泥塑彩繪裝飾物修復工程，於 101 年 12 月完工。

(5)市定古蹟舊鼓山國小天花板緊急加固工程

101 年 9 月完成施工監造及修復工程發包作業，整體修復工程於 102 年 3 月完工。

(6)打狗英國領事館文化園區建置計畫

本計畫包含市定古蹟「高雄州水產試驗場」及「打狗英國領事館登山古道」之修復工程暨文化園區軟體建置，100 年 12 月完成工程發包，預定 102 年 6 月完工。

(7)國定古蹟臺灣煉瓦會社打狗工場修復工程

101 年 8 月開始進行南煙囪修復工程，預計 102 年 6 月完工。

(8)市定古蹟鳳儀書院修復工程

施工內容為鳳儀書院整體修復、環境景觀整理及活化再利用設施。本工程於 98 年 11 月 11 日開工，預計 102 年 8 月完工。

(9)歷史建築旗山碾米廠修復工程

100 年 12 月 30 日進行旗山碾米廠修復工程，預計 102 年 12 月完工。

### 5. 遺址保存

#### (1) 國定遺址「鳳鼻頭（中坑門）」遺址

賡續辦理遺址管理維護，並於 101 年 10 月完成再利用經營方案可行性評估計畫。

#### (2) 國定遺址「萬山岩雕群遺址」

賡續辦理遺址管理維護，101 年完成 2 次路線勘查、2 次萬山岩雕群巡查、4 次保護標誌與導覽解說牌巡查，9 月完成萬山岩雕與周遭石板屋測繪考古學研究暨資料蒐集，12 月完成岩雕群 3D 雷射掃描數位資料建置。

### 6. 遺址搶救、監看及後續調查研究

101 年 12 月完成民權遺址搶救發掘暨民生國小 B、C 遺址試掘之後續調查研究。101 年 11 月完成莫拉克災後重建那瑪夏區自力造屋施工期間考古遺址監看計畫之第二階段 75 戶施工監看。莫拉克災後重建市圖那瑪夏分館遺址考古搶救發掘計畫，配合圖書館重建工程，預計 102 年 5 月進行搶救發掘。

### 7. 文化資產委外營運督導

#### (1) 打狗英國領事館官邸

為本市第一處售票之古蹟，於 101 年 7 月 6 日正式辦理門票收費，至 12 月 31 日止入園人數累計逾 79 萬人次。

#### (2) 武德殿

武德殿為全台唯一以原始功能再利用之古蹟點。101 年陸續舉辦新春祈願祭活動、2012 年國際城市劍道文化交流大會、武德祭典一鼓舞觀摩交流大會等台日交流藝文活動，101 年累計逾 54,541 人次參訪。

#### (3) 旗山火車站暨旗山生活文化園區

委託「高雄市旗山形象商圈促進會」辦理旗山火車站管理維護，展售旗山文創商品、提供民眾旅遊諮詢與單車租借等服務，另持續推動旗山文化生活園區辦理「旗山藝文展覽」、「布袋戲互動課程」及「學堂咖啡館」等，兩處館舍 101 年迄今累積逾 107 萬 8,238 人次參訪。

#### (4) 打狗鐵道故事館

館內常設展出原高雄港站相關鐵道文物資料，鐵軌區域展示日治時期 2 輛古董蒸氣火車 CT251 和 DT609，並增加 6 輛由臺灣鐵路管理局高雄機廠運送至打狗鐵道故事館的客、貨車箱。101 年累計逾 19 萬 3,164 人次參訪。

8.文化資產推廣

(1)推廣眷村文化節

為保存及推廣本市眷村文化，於 101 年 10 月 21-22 日於原日本海軍鳳山無線電信所辦理「眷村文化節」，活動內容包含眷村文物展、美食展、導覽活動及眷村嘉年華等，以豐富的活動及展覽內容，吸引逾 10 萬人次造訪本市眷村。

(2)辦理「全國古蹟日活動—茄苳文化生態之旅」

於 10 月 21 日在茄苳白砂崙萬福宮廟埕辦理，結合茄苳的廟宇意象、特色古蹟與歷史建築，藉由各式展示與解說，使民衆了解茄苳的歷史、人文故事及生態，吸引逾 200 人次參與。

(3)文化資產專書出版

《高雄雙城記—左營聯雙城》及《海埔十七番地—高雄大舞臺戲院》等文資專書之出版，紀錄本市文化發展軌跡並落實文化保存觀念的傳揚。

(四)培育本市優秀藝術人才

1.辦理「高雄文創設計人才回流駐市（試辦）計畫」

本計畫是為吸引具合法稅籍登記之文創設計人才以個人工作室型態回流高雄，至 101 年底逾 250 件申請案，共 48 件通過駐市，並配合設計節於駁二藝術特區辦理成果展。

2.辦理「2012 高雄文藝獎」

101 年文藝獎得主為蘇信義、蔡文章、鄭福仁、李慧美及李宗熹，101 年 10 月 21 日在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演藝廳辦理頒獎典禮，表達市府對在高雄推動文化藝術事務卓有貢獻人士之推崇與感謝。

3.培植視覺藝術人才

(1)辦理各項徵件展，鼓勵視覺藝術創作與評論

舉辦「市民畫廊」及「創作論壇」徵件，以各項徵件展鼓勵藝術創作與藝術評論，與藝術圈分享公立美術館的展場資源，並鼓勵與培育新一代的傑出策展人。

(2)辦理視覺藝術徵件「高雄獎」

高雄獎獎金已調高為每名 40 萬元，以鼓勵更多優秀的參賽者送件，101 年共 641 人送件，總收件數 1,923 件。102 年 1 月辦理複審，3-5 月份舉辦展覽與頒獎典禮。

4.辦理「2012 高雄市青少年評審團」

配合高雄電影節國際競賽評選活動，於 101 年 9 月 8 日、15 日及 10 月 20 日辦理本活動。邀請知名影評人講授影評相關知識，舉辦高雄電影節一線

色短片放映活動，並於電影節部落格登載優秀影評，參與人次共計 120 人。

### 5. 辦理「EOS 電影製作工作坊」

為增進市民投入最新電影科技與短片製作，與佳能企業合作「EOS 電影製作工作坊」，於 9 月 15-16 日舉辦 2 場工作坊，讓市民親身體驗 EOS 創作形式與實際拍攝。

### 6. 辦理太陽劇團《藝界人生》及雲門二團教育場

#### (1) 太陽劇團《藝界人生》教育場

於 101 年 8 月 31 日辦理，邀請來自山上、海邊及鄉村等 11 行政區、49 校之學童，從國小中高年級到國中、高中，近 5,000 名師生一同觀賞太陽劇團經典作品。

#### (2) 藝術駐市計畫—雲門

雲門舞集二團於 101 年 12 月 9 日至 12 月 22 日進駐本市大東文化藝術中心及岡山文化中心演出，包括 18 場教育演出及 3 場舞蹈售票公演。其中教育場規劃 1 小時之舞蹈教育節目與劇場禮儀教學，邀請本市非都會區 1 萬 2,000 名國中、小學師生免費欣賞。

### (五) 重視客家文化

#### 1. 推廣客語教學，落實母語扎根

##### (1) 本市各級學校及幼兒園

① 積極走訪本市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輔導開辦客語課程或協助推展客家文化活動，全力提供教學所需師資及補助教師鐘點費，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2 月本市計有 98 所國中小學、40 所幼兒園推動客語教學課程，上課人數國中小 6,997 人次、幼兒園 3,593 人次，自 94 年迄今，累積客語學習人數達 9 萬 7,287 人次。

② 積極推動「客家雙語教學」，除美濃地區外，鼓勵杉林、六龜、甲仙等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及本市都會區各國小及幼兒園擴大實施，截至目前計有 19 所國小及幼兒園、124 班級、3,138 位學生參加。

③ 成立「客家雙語教學」輔導團，特聘教授、校長、主任及客語薪傳師擔任輔導委員，除每個月定期召開輔導團會議，也會不定期到校訪視與輔導，實際瞭解學校實施情形及學生學習狀況。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2 月已完成 19 所國小及幼兒園訪視與輔導，並召開 7 次輔導團教學檢討會。

④ 101 年 12 月 8 日於美濃區東門國小校慶，展示本府客委會出版教材、CD 及推動「客家雙語教學」成果圖片，藉此籲請學校師生及社區家長共同支持推動「客家雙語教學」，並鼓勵家長在家中與小朋友用客

語交談，提升客語使用機會。

⑤製作「客家雙語教學」DVD紀錄片，廣發宣傳，讓師生及家長瞭解客語文化正面臨嚴重流失危機，進而以行動支持。

(2)開辦「高雄市客家學苑」及「美濃哈客學堂」

推出多元豐富的語言文化課程，開辦「客語中高級認證班—四縣腔與海陸腔」、「客語安親班」、「客家吉禮面面觀」、「客家禮俗—婚禮」、「客家紀錄影像」班等共 32 班客家語言文化與技藝培訓課程及講座，計 4,991 人次參與。透過不同主題與技能課程，讓民衆以寓教於樂的方式認識客家文化，展現客家多元豐富的文化藝術。

(3)編撰客語文化教材

為提升教學品質，編印「畫講老古人言」、「客語廣播單元劇 CD」、「大家來學客家話（含 CD）」、「國小客語輔助教材共 4 冊」、「尤咕尤咕學客話」、「噶哩呱啦學客話」、「客語真好玩」、「繪本菸樓」、「天籟的韻律」、「客語世界童謠」專輯、「野來野去唱生趣」客家童詩歌謠專輯等客語文化教材，並將「大家來學客家話」建置於本府客委會網頁，供各界教學或民衆學習客語使用。

2. 推廣客家特色文化，促進文化傳承與發展

(1)舉辦「臺灣青年文化營—客家田野工作隊」

101 年 10 月 19-22 日引領 40 位來自全國各大專院校學生，透過環保生態、聚落文化、農事體驗等系列課程，深入參與社區服務及環境營造，激發青年對客庄的想像及視野，進而積極投入客家文化傳承工作。

(2)舉辦「大高雄客音飛揚合唱觀摩賽」

為薪傳客家優美文化，傳唱客家歌謠，101 年 10 月 21 日舉辦觀摩賽，分為「傳統客家歌謠」及「現代客家歌謠」2 組，各有 19 隊參賽。自高雄縣市合併後，101 年首次有美濃、杉林、六龜等客家地區優秀社團報名參賽，有助凝聚鄉親情誼、推展客家優美歌謠文化。

(3)舉辦「美濃田園音樂節」

為讓民衆體會客庄之美，101 年 11 月 30 日至 12 月 2 日於美濃區阿南達瑪迦示範村及中正湖畔田坵辦理「2012 美濃田園音樂節」，串聯美濃歷史古蹟、生態景觀及美食農特產，策劃豐富多元的客家音樂演唱、客家產業嘉年華、焗土窯、紮稻草人、自行車生態旅遊及觀光導覽等活動，帶動美濃觀光產業發展，計 9,100 人次參加，民衆迴響熱烈。

3. 輔導社團發展，協力推廣客家文化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2 月計輔導 30 個客家社團開辦客家歌謠、舞蹈及技

藝班等培訓課程，參與鄉親 1 萬人，社區公演逾 26 場次，參與鄉親及民衆達 3,500 人次。另輔導 2 個客家社團辦理義民祭典、文學營、黃蝶祭、美食、藍染及文史深度探訪等活動，參與鄉親及民衆達 3 萬 5,000 人次，公私齊力推廣優美的客家文化，共同參與客家事務的發展。

#### 4. 客家產業輔導研發與行銷

##### (1) 辦理「黃金白玉蘊美濃」產業發展計畫

運用資通訊技術，進行產業輔導與行銷推廣，整合農特產品及農村觀光資源，吸引年輕人力回歸農村，投入特色產業開發，促進地方整體經濟發展。本計畫以白玉蘿蔔、黃金稻米與橙蜜蕃茄爲主軸，於 101 年 11 月 24 日起辦理多項產業行銷推廣活動，包括嘉年華會、彩繪蘿蔔、拔蘿蔔、採橙蜜蕃茄等，參與人次逾 6,754 人。

##### (2) 辦理「食在樂活—美濃米食暨客家便當創意料理賽」及「美濃好樂—森活市集」

101 年 12 月 8-9 日以美濃米與客家便當爲主題，研發具創意與美感的客家特色料理，現場開放民衆試吃與發放美濃米，嚴選出 12 種米食料理與 12 種特色便當，可供未來量產客家便當參考。另邀集 20 家攤商展售多項美濃、六龜、杉林、甲仙等地農產品及農產加工品、傳統或現代手工藝品及手工美食等，搭配客家藝文表演及環境教育講座，參與逾 1 萬人次。

#### 5. 促成美濃區與日本岐阜縣美濃市簽訂友好交流協定

本市美濃區與日本岐阜縣美濃市多年來民間及機關團體相互參訪已建立交流模式，爲提高客家文化國際知名度，及促進雙方繁榮與發展，加強彼此經貿、觀光、文化等各項交流，於 11 月 29 日邀請日本美濃市石川市長率團訪問，並假市府 3 樓多媒體簡報室，在市長及多位局處首長、媒體朋友及市民的見證下，隆重舉行雙方友好交流協定簽訂儀式，促成雙方結盟合作。

#### 6. 辦理「客家完福祭儀」

客家完福，又稱還福，是客家地區極爲重視的儀式，主要是酬謝土地伯公過去一年庇祐的感恩習俗，於 101 年 12 月 21 日假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辦理「客家完福」祭儀，逾 80 名客家鄉親遵循客家傳統古禮儀式祭拜，傳承客家禮俗文化。

#### 7. 辦理「理想中的客家小學—茶頂山下的小學堂影像紀」

美濃區龍肚國小以「發揚客家耕讀文化」、「營造生態學校」等理念實踐永續環境教育經營，並以打造「茶頂山下的學習樂園」爲特色，榮獲行政院

衛生署、教育部等公部門頒發各類獎項。102年1月著手拍攝以時間、空間與人物三者為架構，記錄龍肚國小成為理想中客家小學之歷程記錄片，作為擴大推廣客家文化生活教育之素材。

8. 辦理「新春祈福祭祀」

土地伯公（福德正神）為傳統客家重要信仰神祇，為感謝過去一年伯公的庇祐，祈求新的一年風調雨順，於102年2月21日假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舉辦新春祈福活動，市長與200餘名客家鄉親與市民遵循客家傳統古禮祭拜，現場也安排熱鬧的祥獅獻瑞迎新春，發送蛇年開運紅包及客家圓粿供民衆品嚐，分個好彩頭。

9. 發行雙月刊並加強運用媒體行銷客家

(1)為落實客家語言文化推廣，讓其他族群更認識客家，與高雄廣播電台合作，每週一下午4:05-5:00於FM94.3、每週一至週五下午1:00-2:00於AM1089分別播出「最佳時客」現場直播及「客藝廣播站」節目，深受民衆好評，102年賡續製播「最佳時客」節目。

(2)發行「南方客觀」雙月刊，傳達中央及高屏客家相關政策與活動訊息，每期發行量1萬6,000份，截至102年2月底止已發行42期，有效宣揚客家文化與高雄在地客家精神。

10. 營造客語無障礙環境

為有效運用社會人力資源，型塑客語無障礙環境，於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火車站、榮民總醫院、國立科工館、三民區公所及美濃文物館等重要公共場所，設置「客語服務窗口」，提供客語之專業服務解說及導覽客家文化，招募129名志工投入志願服務工作，101年服務達24萬3,016人次。

(六) 規劃大型藝文活動

1. 庄頭藝穗節

「庄頭藝穗節」舉辦系列庄頭歌仔戲、音樂會及团仔戲等，深入高雄山區、海邊各社區，使表演藝術深入常民生活。101年共辦理54場次，逾4萬9,000人次參與。

2. 正港小劇展

於101年10月27日至12月2日辦理，來自北京之哲騰文化、香港之Theatre Noir劇團、上海之熊源偉戲劇工作室以及台灣之魚蹦興業、0劇團、在地之南風劇團、國立中山大學劇場藝術系學生等團隊輪番演出，16場次共計4,083人次參與。

3. 辦理重要國際藝術交流展

101年9月與山藝術基金會合作辦理《黑土大地：俄羅斯繪畫展》，10月《瘋狂達利—超現實主義大師特展》，12月與新北市立鶯歌陶瓷博物館合作辦理《陶藝觀象：2012臺灣國際陶藝雙年展》，精選100件來自國內外的入選作品，本展與《瘋狂達利—超現實主義大師特展》並列十大公辦好展覽第7名。

#### 4. 推動「南島當代藝術發展計畫」

101年10月27日至102年2月24日於新喀里多尼亞棲包屋文化中心交流展出之《跨·藩籬：台灣原住民當代藝術海外展》，4位藝術家前往駐村創作。101年10月至11月邀請來自紐西蘭的毛利藝術家 George Nuku 和 Tracey Tawhiao 及台灣太魯閣族的宜德思·盧信和東冬·侯溫進行駐館創作。

#### 5. 2012 高雄國際鋼雕藝術節

第六屆高雄國際鋼雕藝術節自12月15日至1月20日止，透過台、日、中、韓等亞洲16位頂尖藝術家於蓬萊倉庫群廣場進行當場創作，展現高雄獨特之藝術氛圍與創意能量。

#### 6. 2012 高雄風雲戲獅甲

於101年10月14日、15日在高雄巨蛋體育場分別辦理「陣頭大會」與「獅王大賽」兩項表演與競技活動；「陣頭大會」邀請全國25種陣頭團隊參加，「獅王大賽」邀請世界最強舞獅團隊12隊（含國外7隊、國內5隊）參賽，本活動觀賞共19,940人次。

### (七) 推動本市影視產業政策

#### 1. 電影製作補助政策

透過「高雄市政府文化局補助電影製作執行要點」徵求影片，101年度共補助7部電影，並與本市文化基金會合作投資13部電影製作。至101年底止已上映之電影有《龍飛鳳舞》、《愛的麵包魂》、《寶米恰恰》、《女朋友·男朋友》及《花漾》5部。另補助業者拍片住宿共15件，皆已拍畢並完成撥款。

#### 2. 拍片支援服務

提供器材、演員甄選、影片初剪、勘景以及各種行政協調等支援服務。101年度協拍案件計有電影28部、電視劇10部、電視節目16部、廣告22支、紀錄片3部、短片13部、學生畢業短片22部、音樂MV17支、簡介2部、影展影片3部、微電影1部、雜誌1冊、平面攝影1場、評鑑片1部，及協助活動3場次。

#### 3. 協助優質影片辦理推廣活動

101 年度辦理之大型行銷活動計有電影特映及首映會 11 場；舉辦大陸院線、日本媒體、大陸媒體交流活動 3 場；協助金甘蔗影展；以及配合高雄電影節舉辦「火球人動起來·電影技術大解密」座談會。推廣影視觀光，辦理「痞子英雄嘉年華」及開放「愛的麵包魂」電影場景。

4. 辦理 2012 高雄電影節暨國際短片競賽

以「未來時代」為年度主題，規劃 16 個單元，共計 176 部影片（包含競賽入圍影片 60 部），播映 254 場次，總參與人次 23,013 人。第二屆國際短片競賽共收到 41 國 459 件優秀短片，打造國內最大短片競賽並提升高雄電影節國際能見度。

5. 影視基地發展計畫

推動橋頭糖廠園區規劃設置影視基地計畫，吸引劇組拍攝並兼具觀光效益，已吸引許多劇組來此取景，包括「女朋友·男朋友」、「龍飛鳳舞」、「KANO」等。推動台鋁廠房數位攝影棚計畫，以「亞洲 APP 創意中心開發計畫」為初步規劃，結合數位攝影棚、軟體大樓、文創產品展售中心等複合功能，期可引進民間資金，改造該區為本市影視基地。

6. 爭取設置「國家電影文化中心南部分館」

現已選定內惟埤文化園區東北角 4 公頃土地作為預定興建地點，以平衡南北電影發展，目前積極與文化部溝通，以 ROT、南北分設兩館的方式推動本案。

(六) 活化世運主場館（高雄國家體育場）經營管理

1. 為致力發展創新活化經營，辦理營運策略規劃研究案，計畫範圍包括場館未來營運定位、未來參與營運廠商（含市府自營）及組織型態研究與規劃、最佳場館營運發展與行銷策略研究與建議、並進行經濟效益等可行性分析研究，預訂 102 年中提出評估報告。
2. 與內政部建築研究所共同推動行政院核定之「智慧綠建築推動方案」，擴大宣導低碳節能政策措施，選定世運主場館之綠建築案例為我國綠建築示範基地，並據以規劃每月 1 次的綠建築教育宣導活動。
3. 積極尋求與國內外產業共同經營及辦理活動合作契機，期結合國際規格的頂尖場館與本市溫暖的氣候、熱情的民衆、便利的交通、優質的住宿環境，吸引國內外足球、棒球、游泳等隊伍來世運主場館進行移地訓練，創造城市商機。
4. 為嘉惠本市學童，辦理本市高中以下免費校外教學參觀計畫，於 101 年 5、6 月試辦，並於 9 月起正式實施，迄 101 年底累計接待 32 團，共 2,838 位師生及家長參觀。

5.101 年度 7-12 月於世運主場館辦理活動共 16 場，活動使用場地共 69 日（體育類活動 31 日、睦鄰類活動 1 日、娛樂類活動 35 日），國訓中心使用次數為 39 次。導覽解說服務共 43 場 929 人次，場館最佳景點南面迴廊共吸引 11,169 人次參觀。自行參觀外圍人數總計 34 萬 8,453 人次，自行參觀南面廣場人數總計 11,304 人次。

(六)爭辦國際性及全國性綜合性運動賽會，積極辦理國際體育活動

1.101 年 7 月「2012 美國傳奇球星亞洲之旅—高雄站」

7 月 16-19 日於高雄青少年籃球場舉辦具有教育意義的「台灣籃球傳奇明星夏令營」，由高雄地區熱愛籃球運動的小朋友接受最專業、正統的籃球教學，將精湛的球技傳承延續。7 月 20 日由美國傳奇球星帶著社會的愛心一同造訪杉林大愛園區，贈與籃球物資予園區。7 月 21 日具高度吸睛的「表演賽」，由美國及台灣職籃球星互相交流、切磋球技，進場觀賽人數達 12,000 人。

2.101 年 9 月「2013 第 1 屆世界運動舞蹈大會—舞動世界，就在高雄」簽約記者會

世界運動舞蹈總會於 101 年 7 月 3 日來信表示本市成功取得首屆「2013 年世界運動舞蹈大會」主辦權。為進行活動宣傳事宜，鼓勵民衆共襄盛舉，業於 9 月 20 日假中正技擊館東館 2 樓辦理簽約記者會，向民衆宣布賽會將在 102 年 9 月 15-20 日於高雄巨蛋展開。賽會規劃約 14 項比賽項目，精彩可期，預估吸引超過 24,000 人次購票觀賽。

3.101 年 10 月「2012 台維斯盃亞洲/大洋洲區第一級第二回合升降賽/中華台北 VS 紐西蘭」

10 月 19-21 日於陽明網球中心舉行，參賽者含國內、外選手各 4 名，為我國選手續留亞大區 1 級資格的關鍵比賽，進場觀賽人數達 2,000 人。

4.102 年預計辦理的國際賽事

「2013 台維斯盃亞洲/大洋洲區第一級第一回合國際男子網球團體錦標賽（中華 VS 澳洲）」（1 月 27 日至 2 月 3 日）、「2013 高雄國際馬拉松」（2 月 24 日）、「2013 第七屆浪漫愛河國際鐵人三項競賽」（3 月 10 日）、「2013 高雄端午國際龍舟邀請賽」（6 月 9-12 日）、「2013 美國夢幻球星亞洲之旅」（6 月底）、「2013 世界盃青少年巧固球錦標賽」（8 月 7-12 日）、「2013 世界女子排球大獎賽」（8 月）、「2013 佛光盃國際大學女子籃球邀請賽」（8 月 21-27 日）、「2013 現代五項世界錦標賽」（8 月 28 日至 9 月 4 日）、「2013 ATP 男子職業網球錦標賽」（9 月 14-22 日）、「2013 第 1 屆世界運動舞蹈大會—舞動世界，就在高雄」（9 月 15-20 日）、「2014 世界女子壘球錦標

賽亞洲區資格賽」（11月24-30日）等國際賽事；並預計參與「2013年國際運動年會」（5月）。

(二)公有體育場館經營管理

1. 依據本市運動場地認養辦法辦理場地認養，以提高管理績效及場地使用率。102年起，三民木球場與三民槌球場分別由本市體育會木球委員會及槌球委員會認養；岡山槌球場、鳳西溜冰場已於102年2月完成認養程序。
2. 委託民間經營管理公有體育場館，挹注民間資源激發場館潛力，節省公帑提供更優質場館供民衆使用，自101年12月3日起，鳳西羽球館已委託民間經營；另持續辦理大社游泳池、澄清湖棒球場分委託民間經營管理。
3. 持續向體委會申請補助經費，完善本市澄清湖棒球場、立德棒球場、左營及林園游泳池、鳳山體育館等重要運動場館設施。

(三)辦理2012年兒童藝術教育季

2012年本市兒童藝術教育節首次結合日本沖繩市，於8月4-12日辦理「2012高雄市兒童藝術教育節暨亞洲兒童藝術節」，活動期間計有11個國家14個演出團隊參與，多達40場的國內外專業演出活動。並辦理兒童藝術教育論壇、實作互動工作坊及藝術體驗採街工作坊，以教育爲主軸，超越節慶式的嘉年華，透過2012年主題「山與海的對話」從在地特色爲創想，再藉由兒童藝術創作教學工作坊的辦理，鼓勵教師進行教學實踐，深耕兒童藝術教育於教學場域中。

(三)「2013跨年晚會」系列活動

計舉辦3場次精采活動，邀請知名藝人團體出席表演，吸引廣大民衆參與。

1. 2012年12月1日「超級夜總會」

在林園區廣應廟廣場舉辦，由澎恰恰、許效舜知名藝人主持，邀請林慧萍、王彩樺、孫淑媚、王建傑、白雲、林昕陽、阿吉仔、吳申梅等歌手同台開唱。

2. 2012年12月9日「大氣球遊行」

在前鎮區時代大道舉辦，吸引30餘萬人潮親子同遊。超過35組造型氣球如Open將家族、Angry Bird、Hello Kitty、哆啦A夢、海綿寶寶、派大星、喜羊羊、美羊羊、米老鼠、唐老鴨、小熊維尼等，還有福斯金龜車、mini cooper車隊、輕航機靜態展示，以及布袋戲cosplay、儀隊表演、啦啦隊、原民歌舞、森巴鼓隊等超過千位表演人員現場精采演出。

3. 2012年12月31日「高雄跨年晚會」

在前鎮區時代大道舉辦，由曾國城、曾寶儀、自由發揮等知名藝人主持，邀請五月天、陶喆、宥勝、陳庭妮、胡宇威、小煜、柯有倫、荒山亮、黃

妃、嚴爵、林凡、李唯楓、家家、Dream girls、八三夭、林俊逸、黃豪平、愷弟、AK、孫淑媚等知名藝人演出。本系列活動吸引超過百萬人次的民衆或旅客共襄盛舉，配合活動大量參訪人潮需求，特別商請高雄捷運公司及本市公共汽車管理處加密班次及延長營運時間，以利民衆搭乘。高市各飯店和旅館更是一房難求，成功帶動住宿及餐飲的經濟產值，為大高雄帶來 10 億元的經濟效益。

### (三)強化市政廣播行銷中心功能

1. 為有效發揮市政廣播行銷中心功能，安排相關局處及行政區首長上節目訪談，做施政說明、輿情回應及行政區特色介紹宣傳，俾達與民衆雙向溝通互動及行銷之最大功效。
  - (1)每週一至週五 16:40-17:00 於「行動市府」節目專訪各局處首長說明最新施政措施，讓民衆了解重要施政作為，以利市政順利推動。
  - (2)每週一至週五 11:00-11:05 邀訪各局處首長回應最新輿情，以增進民衆對市政建設及市政措施之了解。
  - (3)開闢「高雄百寶箱」及「市政部落格」單元，廣泛介紹最新施政、各地風土人文及特產，擴大城市行銷效益。
2. 為強化本市活動行銷，於各大型活動舉辦前進行節目專訪，同步製播相關宣傳帶廣為宣傳，並於各節目進行口播，以廣收成效。
3. 製播優良節目爭取廣播金鐘獎榮譽  
持續製播優良廣播節目參加廣播金鐘獎競賽，101 年榮獲社區節目獎及音效獎二項大獎，居南台灣公民營電臺之冠。

## 九、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工作

### (一)家園重建—永久屋安置基地興建

依循「離災不離村、離村不離鄉、離鄉不離遠」的重建家園原則，由政府提供土地，慈濟基金會、紅十字會、法鼓山基金會等 NGO 組織相繼投入出資援建永久屋，分別認養興建杉林區月眉大愛園區、甲仙區五里埔小林社區、杉林區日光小林社區、六龜區龍興段新開部落社區及桃源區樂樂段永久屋基地等 5 個永久屋基地，目前已完工入住，另六龜寶山永久屋基地亦進行規劃中。

### (二)文化重建—紀念公園與文化、心靈重建

#### 1. 小林、新開紀念公園闢建

為了紀念所有在風災中失去寶貴生命的罹難者，讓家屬擁有一個追思親人的場所、抒發思念的情緒，選定甲仙區小林崩塌位置的南方興建小林罹難者紀念公園，六龜區舊新開國小興建六龜新開罹難者紀念公園，以文化歷史、生態景觀、災難紀念及永續經營等面向為規劃原則，來紀念殞落的生

命，已分別於 101 年 1 月及 100 年 8 月啓用。

2. 傳承文化祭典傳統文化是原住民族獨特且珍貴的無形資產，也是凝聚部落向心力的重要媒介，尤其在遭遇如此重大的天災之後，更需要藉著傳統祭典與文化活動的舉辦，撫慰族人的心靈、延續文化傳承。在各界的努力下，各原住民族傳統活動如小林平埔夜祭、荖濃平埔夜祭、布農族射耳祭、茂林里小米豐收祭、多納里黑米祭等均如期舉行，除了向風災時所有曾經提供協助的民衆與團體表達感恩之心外，也讓族人警惕，文化是大家共同生活經驗的累積，不論身在何處，只要有心，屬於自己的傳統文化便會在那裡再次成長、孕育、茁壯。

3. 社區文化重建與藝術家駐村陪伴計畫

於五里埔永久屋基地進行文創產業重建計畫，透過藝術家駐村，以陪伴爲主、課程爲輔的方式，引導社區居民共同參與創作及成長，達到集體療癒的效果。演藝團體方面，計有雲門舞集 2、布袋戲團大匯演、台灣豫劇團、交響樂團等表演。同時辦理受災圖書館館藏，及設備軟硬體復建。啓動故事安心列車進入長期安置重建區校園。雲水書坊行動圖書車持續前往安置營區與安置基地，提供受災鄉親閱讀、說故事等服務。選定杉林區新小林組合屋社區、甲仙愛鄉協會、六龜荖濃社區等 3 處，以藝術家長期駐村陪伴的形式爲主，輔以課程之進行，期望透過駐村增進與社區居民及社區組織的互動，引導居民參與創作、共同成長，並逐步建立社區自主性。目前莫拉克風災文化重建詩集、小林村文化重建之路紀錄片均已製作完成。

4. 心靈重建

爲協助原鄉地區災後心靈重建，並深耕在地心理關懷力量、結合在地資源，增強災民心理復原力及韌性，本市在緊急期災難發生第 1 個月內於緊急安置場所提供精神醫療巡迴心理衛生及安心服務，培訓在地牧長者、志工及關訪員關懷受創居民，連結安置場所工作人員及教會陪伴關懷居民。後續持續發展「以教會爲基礎，部落爲導向」的心理服務原則，專業人員及關懷訪問員進行民衆心理篩檢以篩選高危險群個案，尊重居民之宗教信仰，結合教會及社福團體辦理心理健康促進宣導。

98-101 年個案個別心理諮商服務人次共計 3,950 人次、個案團體心理輔導服務共計 87 場次/1,064 人次。經心理衛生服務後，101 年 12 月高風險個案由 95 位降至 13 位，持續提供關懷訪視、心理諮商輔導、精神科居家訪視服務，101 年度提供高度風險個案服務共計 682 人次。

校園心靈重建以學生諮商中心爲主軸，並委託專業心理諮商師進駐各重建區之學校，101 年間 6 個重建區學校諮商轉介個案共 119 人，並辦理 34

場專業培訓，培育學校輔導老師之專業，除諮商服務及專業培訓外，另有團體輔導、班級減壓、專業諮詢、個案研討會議及推廣服務等服務模式，共服務 4,106 人次。

### (三) 社區重建—生活重建服務中心與人力支持

#### 1. 設置生活重建服務中心及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為協助原鄉地區災後生活重建，並落實在地化社區照顧之精神，本市在原鄉地區共設置 4 區生活重建服務中心及 2 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提供心理、就業、福利（老人、兒童少年、身心障礙者及婦女福利等）、生活、就學及其他等六大類服務，總計 101 年度 1-12 月共服務 1,544 案，合計提供 31,077 人次服務。

另 4 區生活重建服務中心及 2 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依據社區需求調查與居民需求，研擬推展與「地方就業及產業計畫」相結合之「積極性福利服務方案」及「照顧性福利服務方案」，101 年度 1-12 月共計推展 116 個服務方案。

#### 2. 在地組織社區重建人力支持計畫

為協助地方社團積極參與重建工作，由本府社會局訂定「八八風災在地組織社區重建人力支持計畫補助辦法」及「八八風災在地組織社區重建人力支持計畫提案單位甄選辦法」據以遴選出重建區在地組織，補助其進用專職人力推動災後重建及社區營造工作。針對進用人員辦理初階訓練，培育專職人員對於災後重建及社區營造的工作認知與方案規劃執行能力，101 年 1-12 月賡續補助核定 32 個單位、35 名人力，並委託鍾理和文教基金會擔任輔導團隊。

#### 3. 災後社區及生活重建協力方案

運用民間捐款廣邀本市社區組織、非營利團體，或曾於本市轄區提供本專案補助項目所列各項計畫之全國性非營利團體，協力參與八八災後社區及生活重建，陪伴災區民衆度過災後難關迎向未來，加強社區居民參與公共議題之自信心，建構社區特色與認同。101 年度共核定補助 104 案，共計約 964.9 萬元，提供 53,620 服務人次。

### (四) 校園重建

莫拉克颱風重創本市轄內學校，其所造成校舍及軟硬體教學設施之嚴重毀損，為歷年罕見，面對這場災難，本府除結合來自中央與民間的力量立即展開救援與關懷行動外，對於災後學生復課安置及校園重建工作，更是慎重規劃。

各校園重建辦理情形如下表：

| 校名             | 認養重建團體   | 重建性質           | 興建進度                     |
|----------------|----------|----------------|--------------------------|
| 民族大愛國小         | 慈濟基金會    | 易地重建           | 已完工                      |
| 民權國小           | 台達電子     | 易地重建           | 已完工                      |
| 小林國小           | TVBS 基金會 | 易地重建           | 已完工                      |
| 甲仙國小           | 海峽交流基金會  | 原地增建           | 已完工                      |
| 六龜高中(師生宿舍)     | 海峽交流基金會  | 原地增建           | 已完工                      |
| 六龜高中(長榮教學大樓)   | 張榮發慈善基金會 | 原地增建           | 已完工                      |
| 六龜高中(災後師生教育中心) | 國際獅子會    | 原地修建           | 已完工                      |
| 那瑪夏國中          | 教育部及市府補助 | 原地增建<br>(教師宿舍) | 102年2月18日開工, 預定102年10月完工 |

#### (五)基礎設施、公有廳舍重建

莫拉克重建預算至101年12月31日止核定補助本市工程統計達82億159.3萬元，總計889件，已發包887件，已發包比率99.78%。

1. 道路、橋梁基礎設施重建部分重大道路修建工程重建期程需達3年。主要大型道路重建工程如六龜區高133線莫拉克颱風區域整合災修重建工程，經費16.8億元，本工程共計8標執行，全部已完工。茂林區高132線莫拉克颱風區域整合災修重建工程，經費16.2億元，本工程共計6標執行，除第4標茂管橋預定102年4月完工，其他各標已完工。旗山區高92線溪洲大橋災修改建工程，經費5.39億元，99年8月29日開工，已於102年2月完成。

#### 2. 那瑪夏區辦公廳舍重建

那瑪夏區辦公廳舍重建案，包含區公所、戶政事務所、衛生所與警察分駐所等4個機關。考量基地安全性、聯外道路風險因素、區域防災規劃等因素，於100年5月25日確定採分散式設置，將區公所及戶政所設於達卡努瓦里民生國小前基地，衛生所及分駐所設置於瑪雅里瑪雅平台，本案於101年4月動工，預定103年2月底完工。

#### (六)產業重建—職訓、產品發展行銷、有機農場

##### 1. 職訓

已完成「高雄市原住民就業服務培能計畫」，直達家戶媒合大愛園區居民就業。目前持續推動辦理「重建區工藝人員卓越訓練計畫」，推薦重建區居民至國立工藝研究中心受訓，以提昇重建區居民工藝職業技能；另持續

辦理「培力計畫」，提供原鄉居民就業機會與提昇生計技能。

### 2. 重建區產業發展及行銷

#### (1) 已完成推動產業重建計畫

已結案計畫 60 件，總執行經費達 1 億 7,000 萬元。

#### (2) 持續推動重建區農業、文創及觀光產業發展方案

##### ① 「特色部落整合營運培力計畫」

籌組社區營造服務團隊、推動社區各項活動及方案、召開生活、產業發展座談會及相關會議凝具共識，讓重建區居民滾動式參與社造，開創社區特色產業。

##### ② 「風雨過後·圓夢小林」—文化創意產銷輔導計畫」

辦理甲仙五里埔基地文創產品開發與診斷、開發電子商務平台、實務經營管理輔導及產業包裝設計。

##### ③ 獎勵旅行社開發本市重建區套裝行程計畫

為促進重建區觀光產業長期發展，101 年度透過邀請旅行社至本市重建區觀光踩線，讓旅行社重新瞭解本市重建區觀光資源，進而提供誘因，自願開發本市重建區套裝遊程，並以漸進方式，讓公部門資源退出，以期重建區早日恢復風災前榮景。本案由民間捐款同意補助 320 萬元，期程為 101 年 4 月起至 102 年 4 月 30 日辦理（額度用罄則提前結束），目前旅行業者對本計畫反應良好。觀光局並年終歲初推出茂林賞蝶及六龜山城花語溫泉季觀光巴士，於 100 年 12 月 10 日起動，讓遊客只花費 299 元即可到六龜泡好湯、或到茂林欣賞世界級「越冬型蝴蝶谷」的「紫蝶幽谷」等精采行程一日遊。方案推出，74 車次即全數受理報名額滿，備受好評。另為延續 100 年頗受好評之辦理模式，於 101 年 10 月 27 日至 102 年 1 月底配合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之茂林賞蝶及六龜山城花語溫泉季活動，辦理暖冬遊高雄「茂林紫蝶生態部落行」及「六龜山城花語湯之旅」一日遊行程，觀光巴士各 20 車次，遊客每人以 399 元的優惠價格即可享受豐富遊程。於 101 年 10 月底推出後，同樣深獲民衆熱烈迴響，一週內即報名額滿。

##### ④ 其它配合產業發展推動之社區營造計畫

「高雄市杉林永久屋基地『我愛家園美化環境』實施計畫」、「高雄市杉林區大愛基地漢民區及甲仙區五里埔基地家戶庭園景觀綠美化競賽計畫」。

##### ⑤ 其它產業發展計畫

「高雄市五里埔第一基地媽媽廚房與工坊工程暨充實設施設備計

畫」、「102年度茂林區原住民特色產業台灣藜推廣計畫」、「高雄市六龜區觀光產業宣導推展計畫」、「高雄市杉林大愛園區產品行銷通路推廣計畫」、「高雄市永久屋基地小林二村及杉林大愛園區居民產業重建計畫」、「高雄市日光小林社區日光小林手作坊相關設備計畫」計畫、「大愛園區商業中心招商計畫」、杉林月眉永久屋基地產業發展及「重現世外桃源—寶山區生態旅遊」（藤枝森林遊樂區—天蠶再變）計畫。

### 3. 永齡杉林有機農業專區

#### (1) 園區基礎建設

已建溫網室設施—計 94 棟（每棟 96 坪，含菇舍），另設置育苗室 1 棟 4 間（計 4,000 平方公尺）及芽菜室 2 棟（每棟 96 坪）；農機具室 2 棟；農產品理貨加工室 1 棟；管理室 5 棟；臨時集貨包裝場所 1 處；蓄水池 7 處；員工餐廳及農業推廣教室（含辦公室）各 1 棟。

#### (2) 作物生產

園區生產作物主要以蔬菜為主，其次為果樹與雜糧作物，101 年作物平均產量每月 35 公噸，其中 50% 銷售鴻海集團，50% 自行通路開發銷售。

#### (3) 園區僱工情形

園區佔地約 54 公頃，約計 85 位風災住民於園區內工作。

## 參、未來重要施政要項

### 一、102 年重要施政要項

1. 積極辦理「高雄世界貿易展覽會議中心」、「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高雄市立圖書總館新建工程」、「健康醫療園區行政中心」及「鳳山行政中心新建工程」、「前鎮中山四路跨越凱旋四路自行車橋工程」、「衛武營自行車景觀橋工程」、「楠梓仁武竹仔門橋改建工程」等重要建築與橋梁興建工程。
2. 加速主題公園、溼地闢建及老舊公園更新改造，並持續推動閒置空地綠美化及城市色彩計畫，增進城市綠地面積，建構生態永續之宜居幸福城市。
3. 結合既有自行車道，建置多元有趣自行車道系統，串聯大高雄地區自行車道路網，落實節能減碳，提升市民生活品質。
4. 發展城鄉綠建築及太陽光電智慧建築，兼顧地方特色、氣候及人本環境，節能並創造具地方文化之建築型態—高雄厝，營造各區域特有景觀。
5. 持續推動路平專案計畫，落實孔蓋齊平（下地）及減量，實施道路巡查記點措施及新建房屋聯合開挖制度，營造優質、安全、舒適的道路品質，提升用路人幸福感。
6. 推動開源節流措施，結合土地開發，以紓解財政困境，減輕債務負擔。

- 7.積極爭取「財政收支劃分法」修法通過，中央財源釋放地方，改善本府財政狀況。
- 8.賡續推動「高雄市市有財產管理資訊系統」之運用，並擴充強化市有財產管理相關系統功能，提升管理績效。
- 9.督導各機關加速閒置、低度利用眷舍之收回，藉由開發利用方式，提升土地使用強度，增裕市庫收入。
- 10.賡續辦理原高雄縣市鄉鎮市有非公用土地之測量、清查作業，以利公有土地管理。
- 11.擘劃大高雄未來的招商引資策略，以提升就業率為前提，推動促進投資政策及經濟模型架構。積極引進僑外企業及國外關鍵技術，透過國際投資及跨國產業技術交流觀摩，促進大高雄產業健全發展；結合台灣與外商的技術與資本，朝向知識密集型產業轉型，增加大高雄產業的多樣性，避免受部分產業景氣循環影響。
- 12.積極協助廠商辦理變更工業用地作業，並適當規劃報編產業園區以解決產業用地需求、提升就業率。加強臨時工廠登記及辦理特定地區之廠商後續輔導管理作業，協助廠商永續經營。
- 13.賡續推動產業輔導業務，爭取中央資源挹注，以協助本市產業轉型升級。帶動綠色能源產品市場之應用，發展在地性太陽光電產業技術能量，塑造綠色能源產業聚落。
- 14.藉由與公協會共同主辦的模式開發更多以產業發展為鏈結之展覽活動固定至本市舉辦，為完工啓用後之高雄會展中心開發更多新展。設計城市旅遊觀光套裝行程搭配金額補助之方式，吸引國際會議來本市舉辦。
- 15.整修傳統市場，導入現代化經營理念，提升市場營運力。活化轉型市場閒置空間，有效運用市場財產、並依實際需要檢討修正本市市場相關法規，導入退場機制，檢討低度利用市場，透過都市設計變更為其他之公共設施用地。
- 16.持續拓展國際航線航班，推動「國際郵輪觀光」，加強國際行銷，提升旅遊資訊服務，多元擴展觀光客源。
- 17.落實觀光產業輔導，輔導旅宿業提升整體服務與接待品質，並持續推動溫泉合法化輔導管理。
- 18.持續辦理「高雄燈會藝術節」、「高雄內門宋江陣活動」等年度重大節慶主題活動，並推動「暖冬遊高雄」主題旅遊活動，帶動產業發展。
- 19.加強轄管各風景區環境清潔管理與美綠化工作，持續改善各風景區軟硬體設施，並配合相關導覽解說系統與標示牌，並引進民間資源，有效經營管

- 理風景區，提升觀光遊憩服務品質。
20. 賡續加強動物園行銷宣傳及推廣環境教育，並推出多元化售票模式，規劃發行各類年票卡，提供優惠措施以提高重遊意願，增加入園人數及門票收入，並持續豐富園內展示動物內容，強化本園動物保育功能。
  21. 102年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普及率預計達48.5%。
  22. 持續辦理水患整治與茄苳大排、鳳山溪、曹公圳第五期及阿公店溪等河岸景觀環境營造，及雨水下水道興建。
  23. 研商修正低收入戶調查相關規定，擴大弱勢照顧，賡續辦理「脫貧自立計畫」，培養脫貧動機，累積經濟能量，積極脫貧自立。
  24. 增設老人社區關懷服務據點及失能老人日間照顧中心，並持續結合民間單位推動社區型長期照顧各項服務。
  25. 建立友善育兒環境，支持家庭生養，運用現有及閒置空間，設置公私協力托嬰中心及托育資源中心（親子館）。
  26. 賡續營造本市女性懷孕友善空間，結合本府相關局處推動「懷孕婦女友善城市」計畫，推動本市「新手媽媽坐月子服務方案」，讓婦女感受城市幸福。
  27. 辦理偏鄉地區身心障礙多功能巡迴服務，於旗山、內門、美濃、杉林、六龜、甲仙、茂林、桃源及那瑪夏等9區偏鄉地區提供巡迴文康休閒、健康檢測、福利諮詢等服務，透過機動性服務提供，衡平區域差異。
  28. 加強辦理「提升大專以上青年就業計畫」，透過「幸福高雄移居津貼」及「青年培力計畫」相互配搭，鼓勵大專以上青年及專業人才移居本市工作，降低本市失業率並提昇本市產業結構。
  29. 擴大照顧弱勢暨健全社會安全網，加強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就業輔導、職業訓導措施暨提供更完整及深入的就業輔導服務，達到再就業及穩定就業之目的。
  30. 積極宣導勞動三法，勞資關係法制化，建立專業及迅速之勞資爭議處理機制。
  31. 積極維護身心障礙者之就業權益，提供職業輔導評量、職業訓練、庇護性及支持性就業服務、創業貸款、自力更生及等促進就業措施，並落實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模式，提昇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角色功能，服務大高雄地區身心障礙朋友。
  32. 為落實市府對職場性別工作平等及友善職場的承諾，本府勞工局首創全國推動「友善家族」計畫，成立「義大集團」等3大家族，藉由家族模式，增進企業間交流觀摩學習，達到建立平等無歧視之職場，並賡續辦理「勞工安全衛生在地扎根計畫」，達成職場減災與促進勞工健康。

33. 辦理 2013 年亞太城市高峰會（APCS），拓展本市國際地位及促進城市經貿合作。
34. 辦理國道 7 號仁武產業園區申請設置，增加 130.25 公頃產業用地及提升國道 7 號經濟效益。
35. 辦理美濃國家自然公園申請設置，以保存美濃自然生態及人文景觀特色。
36. 擬定鳳山鐵路地下化及車站細部計畫及辦理鐵路騰空廊帶都市計畫變更，以增額容積挹注建設財源，帶動鳳山舊市區更新發展。
37. 辦理大寮區眷村及捷運站區周邊農業區都市計畫變更，增加 28 公頃可建築用地及 22 公頃公設用地，促進地區發展。
38. 辦理「2013 高雄左營萬年季」活動，提升觀光經濟產值及城市能見度。
39. 為提高各區防災整備作業能力，將持續要求區公所加強防災宣導及整備工作，並結合社區防災資源與教育訓練，以提高整體防災能力，確保市民人身、財產之安全。
40. 賡續辦理公墓遷葬及綠美化工作，改善都市景觀。
41. 積極更新殯葬管理處園區火化爐具，改善空氣品質。
42. 賡續推動戶政跨機關服務，以擴大服務領域，提供市民更便捷的戶政服務。
43. 配合推動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全面提升本市國中教學品質及推動高中職優質精進計畫，順利接軌免試及特色招生入學制度。
44. 結合本市各級學校、國際教育中心、英語資源教學中心及國民教育輔導團、外籍教師等共同推動英語教學，厚植本市學生英語實力。
45. 改善幼兒園學習環境並使設施設備符合幼兒園及其分班基本設施設備標準等相關法令規定，營造幼兒優質學習環境。
46. 成立行政及教學專業支持團隊，並持續推動國中小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工作，提升學校辦學績效及教師教學品質。
47. 參與國家教育研究院「2013 TASA 協助縣市辦理學力檢測」計畫，有效掌握本市學生學習成效，並作為補教教學參據。
48. 推動有機農業倍增計畫，擴大有機農業生產規模，拓展有機農產品行銷通路；倡導低碳飲食，鼓勵機關學校團膳使用在地食材，建立大高雄生活圈健康安全之飲食文化。
49. 結合地區人文生態休閒體驗，於盛產季節辦理農產業文化活動，創造在地農特產品品牌及附加價值，並提升產業行銷多元化，帶動農村經濟永續發展，增加農民收益。
50. 參與國內大型國際食品展及國外拓銷活動，加強開拓農產品國際市場。
51. 積極輔導管理農產品果菜、花卉及肉品交易批發市場，確立運銷秩序，調

- 節供需，促進公平交易。
52. 提昇本市農業軟實力，擴大辦理農民團體之體質診斷，針對農民團體或農民做全面性訓練，結合菁英農民及產官學意見辦理大型農業會議，並針對有意返鄉從農之青年辦理農業訓練。
  53. 全面推動本市第 73-77 期、第 79-82 期市地重劃區及農地重劃區農水路管理維護及更新改善工程。
  54. 建置大高雄地政資訊化應用系統及擴充大高雄地理資訊資料倉儲功能。
  55. 配合實價登錄與及市價徵收政策，確實掌握地價動態、審慎辦理地價查估，促進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化，實現土地及居住正義。
  56. 擴大辦理地籍圖重測，加速釐整地籍；推動圖籍整合，促進本市地籍圖資數化目標。
  57. 利用平均地權基金盈餘支援市政建設。
  58. 協助新客家文化園區承租廠商營運，活絡場域；開放民間申辦展覽與活動，型塑文化園區成爲多元文化交流平台。
  59. 成立「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地方輔導團」，透過產官學合作，積極研提有關保存、修復、營造本市客家文史聚落計畫，爭取中央相關部會補助。
  60. 辦理「美濃區中庄歷史空間環境景觀整體規劃設計」暨「美濃學園—教育藝文館規劃設計暨工程」。
  61. 擴大辦理「客家雙語教學」，增進客語復甦及文化傳承，編撰客家傳統聚落傳說故事繪本及有聲書，提升讀者客家文化素養，發揚客家傳統文化。
  62. 賡續舉辦適合老、中、青、幼的客家文化活動，鼓勵市民貼近客家，認識客家文化。
  63. 傳承與發揚原住民族語言、文化傳統知識，普及原住民幼兒學前教育，培育原住民各類人才。
  64. 加強「原鄉一都會」及區域間資源整合及合作，建構文化生產與行銷合作平台，落實文化傳承與開發文化創意。
  65. 強化就業服務、深化就業輔導、加強職業訓練，增加就業機會，增進原住民職場競爭力。
  66. 加強福利服務、提供多元化福利服務，扶植原住民弱勢家庭；加強住宅業務，提升原住民居住生活品質。
  67. 賡續完成莫拉克災後復建工程，使部落走出災害陰影。
  68. 推動建置鳳山轉運站與小港轉運站，達成大高雄 30 分鐘生活圈目標。
  69. 賡續發展智慧型運輸系統，建置高雄科學園區智慧運輸走廊，紓解產業園區交通瓶頸，增加競爭力。

70. 中華路、沿海路規劃 BRT，並積極向交通部申請公路公共運輸發展計畫補助。
71. 賡續於捷運站周邊、停車困難地區及觀光亮點規劃闢建路外停車場，滿足停車需求。
72. 全面提升高雄捷運經營實績，平均日運量達 15 萬人次為目標。
73. 持續興建捷運 R11 永久車站。
74. 興建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第一階段）工程，並進行第二階段工程設計作業。
75. 爭取中央核定捷運岡山路竹延伸線可行性研究報告書。
76. 積極打造打狗英國領事館文化園區，聯結山上領事館官邸及山下領事館辦公室，透過文化公車推廣本市新的文化空間。
77. 加速大義倉庫修繕暨招商，完成大駁二藝術特區空間之延伸。
78. 執行本市新圖書總館百萬藏書計畫，期達到開館之日百萬藏書量的目標。
79. 辦理 2013 高雄春天藝術節、戲獅甲藝術節活動。
80. 強化大東文化藝術中心園區營運管理，深化戶外園區表演藝術活動，形塑大高雄新的藝文空間。
81. 持續配合行政院環保署新增公告列管範圍，審核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及新增網路列管事業各項管制工作。
82. 持續辦理針對再利用機構及鋼鐵業加強查核工作，並配合環保署高雄地區大坪頂污染源聯合稽查，巡查本市轄管之棄置場址。
83. 加強督導營運中衛生掩埋場，確實作好營運管理及周邊環境綠美化工作；已封閉之垃圾衛生掩埋場，將積極爭取經費補助設置環保公園。
84. 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致力民衆檢舉公害案件之查處，以減輕民衆之抱怨，創造優質生活環境品質。
85. 持續加強環境品質監測及環境污染檢驗工作，包括空氣品質、環境及交通噪音、環境水體水質等監測，及飲用水、地下水事業廢（污）水、廢棄物、異味污染物等污染檢測作業。
86. 推動高齡友善城市，規劃有益高齡者行動方案；執行「我國長期照護十年計畫」，發展長期照護機構及人力資源，提供適切長期照護服務。
87. 規劃市立民生醫院營運轉型高齡親善醫院；賡續執行「旗津醫院新建工程」、「衛生所廳舍整建」及「健康醫療園區行政中心」興建，並辦理「高雄市立旗津醫院整擴建營運移轉（ROT）案」後續招商事宜，以提升大高雄地區醫療設施。
88. 推動全方位傳染病防治工作，降低疫病威脅；加強市售食品抽驗及標示、

- 食品業及餐飲業稽查，落實加水站衛生管理，維護市民健康。
89. 打造三生（生態、生命、生活）有幸、擁抱幸福的新“心”高雄，推動心理健康促進、自殺防治、毒品戒治，深耕社區精神醫療照護等心理衛生共照網。
  90. 建置「高雄市工業區居民健康照護管理資訊系統」，評估市民健康照護需求，提供適切醫療照護及健康促進服務。
  91. 針對當前九大治安優先議題—「掃除黑道幫派」、「打擊詐欺犯罪」、「檢肅槍枝毒品」、「掃蕩汽機車暨自行車竊盜」、「維護校園安全」、「保障婦幼安全」、「街頭暴力與危險駕車」、「保護人權與弱勢族群」、「提升為民服務品質」，研擬具體執行策略。
  92. 加強全市易壅塞路段（口）、百貨商圈及觀光景點交通疏導作為；擴充本市交通事故資料庫連結網路，提升交通事故處理專業能力之品質；推動「嚴懲惡性交通違規」專案執法，運用「智慧型交通執法管理系統」等高科技執法器材，全面提升「防制危險駕車勤務」執法效能。
  93. 全面推動社區警政，建置社區及治安要點監視系統。擴大義警、民防、義交、守望相助隊、社區輔警及志工等協勤民力組訓與運用，落實治安全民化，營造安全優質的生活環境。
  94. 加強各級學校校園法律宣導、校外聯合巡查及列管少年查訪、建檔、輔導工作，防制暴力霸凌，維護校園安全，結合社區資源推動大型宣導活動（春風專案），預防少年偏差及犯罪行為之發生。
  95. 精進各項服務作為，改善員警服務態度，提升服務品質，以真心誠意為民衆提供優質服務，並加強警政議題及活動之行銷作為，推展警察新形象，以提升民衆滿意度。
  96. 賡續辦理本市代言行銷案，規劃多元行銷方式行銷高雄，包括都市行銷短片、都市行銷廣播宣傳帶排播，並充分運用代言人知名度，將行銷觸角擴及國際，提昇本市國際知名度與能見度。另結合網路平台 facebook 增加與民衆直接互動，強化市政行銷宣傳效益。
  97. 持續引進大型演唱會在高雄舉辦，讓市民能欣賞國內外知名藝人演唱會活動，吸引國內外觀光客至本市觀光旅遊、參加演唱會活動，創造觀光產值，提升高雄國際能見度及城市競爭力，促進本市文創及觀光產業蓬勃發展。
  98. 續與國際頻道合作，製播本市城市紀錄片，並於所屬頻道播出，增加城市國際能見度並宣傳高雄繽紛、宜居的城市風貌。
  99. 持續製作幸福高雄或委託民間製作節目，或以合製等方式與影視人才合作拍攝行銷高雄意象相關節目，透過行政協助及提供露出通路等措施，形塑

高雄優質影視製作環境形象，發展高雄新聞行銷、文創產業。

100. 持續推動「高雄畫刊」、「今日高雄電子報」等刊物電子數位化發行，及編印「高雄畫刊」雙月刊、「海洋首都高雄」中英文雙月刊、「高雄市中、英、日簡介」等平面刊物。
101. 逐年推廣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以期降低一般住宅火災傷亡率。
102. 建置本市甲、乙種搶救圖資管理系統，強化火場即時調閱搶救圖資之應用，提升火災指揮搶救效能。
103. 推動本市 101 年度「災害防救深耕計畫」，持續強化第三層級災害防救能力及資通訊設備。
104. 規劃 102 年度全面實施專責救護，將目前 5 隊專責救護隊擴充為 51 隊，並將高級救護技術員普及配置於各區消防分隊，提供民衆更高階的緊急救護服務。
105. 強化各級救護技術員急救處置技能，以提昇本市緊急救護「到院前無生命徵象傷病患」救活率，預計 102 年急救成功率達 21%。
106. 協調國軍及本市動員能量支援救災。
107. 加速進行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園區開發，發展遊艇產業為高雄旗艦產業。
108. 加強辦理「2014 年台灣國際遊艇展」國際宣傳行銷。
109. 推動興達漁港遊艇觀光商業區一期促參開發。
110. 賡續辦理「高雄市養殖及水產加工產品證明標章」及輔導開拓本市水產品行銷通路。
111. 推動海洋及海上休閒遊憩產業發展。
112. 推動城市學研究、發揮城市智庫功能，辦理城市智庫、城市外交等業務，期盼建構成為高度互動性的城市公共治理知識平台。
113. 推動 CHANNEL 03：公用頻道市民教育計畫，就現有課程及未來預定開設課程進行通盤檢討，並結合公民教育、市民參與和高雄學根知識發展，重新設計其內容及品質。
114. 嚴謹審議市法規草案，力求法規與市政需求相輔相成。
115. 縝密審議訴願案及國賠案，充分發揮行政救濟功能。
116. 賡續辦理法制研討及研習，強化公務員依法行政概念。
117. 推展廉政倫理規範，嚴拒關說餽贈不當行為，確保廉潔自持，共維清廉乾淨政府。
118. 規劃多元行銷策略，結合廉政義工與平臺，積極行銷廉能市政，建立全民廉能施政共識。
119. 落實員額管控，擲節人事費支出。

120. 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及原住民族，保障就業權益。
121. 導入多元化溝通認證培訓，提升第一線為民服務人員品質。

## 二、未來中長程施政要項

1. 賡續辦理路平專案、M 台灣高雄計畫纜線下地及「寬頻管道」之營運管理，使大高雄成為安全、便利、暢行、無線網路及共同管道之現代資訊化城市。
2. 積極辦理鐵路地下化各項工程，使「高雄計畫」、「左營計畫」、「鳳山計畫」如期於 106 年同步通車。
3. 加強建築工程施工管理，督促提高施工品質，落實重大建築災害防救整備工作及落實建築管理行政、技術分立制度，推動營建管理自動化、資訊化及民衆申辦案件網路化。
4. 建構完善便捷道路系統，加速辦理橋梁整建，改善生活圈之交通瓶頸，有效紓解交通壅塞，促進人口、產業之引進，均衡整體都市發展。
5. 持續打造優質的公園環境，提供市民友善的休憩空間，提升整體環境居住品質，使高雄成為耀眼國際宜人宜居的生態城市。
6. 賡續推動開源節流措施，努力改善本府財政狀況。
7. 賡續清查市有土地，並積極處理市有閒置老舊眷舍及被占用之土地，藉由土地開發手段，達到土地合理有效利用及最大價值化，俾挹注市庫財源，改善財政，並可促進區域發展及帶動本市經濟繁榮。
8. 針對占用市有土地並符合承租條件者，積極輔導其辦理承租，以期導入合法租約管理；另已辦理承租者，輔導申購市有地，以降低管理成本。
9. 加強市有非公用不動產多元開發利用，靈活運用設定地上權、標租、標售或參與都市更新、合作開發等方式，以增裕庫收。
10. 配合本市產業發展政策，串聯本市各工業區、產業園區、軟體科技園區，成為本市發展金屬加工產業及太陽能、光電、生技的「創新科技走廊」。
11. 推動綠色能源應用設計產業發展與扎根，拓展綠色消費，型塑低碳生活之「綠能創意城市」。
12. 扭轉本市長期倚重之重工業產業結構，配合中央六大新興產業策略，爭取中央資源落實於地方發展，積極引進光電、綠能、環保及生技醫療等新興產業與拓展地方特色產業。
13. 因應經營環境快速變遷與配合中小企業需求，持續辦理各項產業輔導計畫，協助廠商提升產業競爭力，並加強協助中小企業籌措經營資金、強化企業體質，促進經營革新與鼓勵創業，創造產業發展優良環境，鼓勵企業在地扎根。
14. 整合高雄觀光資源，透過地方特色與豐富人文地景，規劃多元化主題旅遊

- 推薦行程，推動國際旅客至本市自由行。
15. 強化旅客服務中心資訊及導覽功能，結合民間資源，建構便捷友善旅遊環境。
  16. 加強辦理觀光活動之特色景點、特產、伴手禮、旅遊產業、節慶活動等資訊，辦理具本市特色之觀光活動，帶動觀光產值。
  17. 配合在地獨特人文與自然景觀特色，打造自然地景風景點系統串聯，增加自然地景獨特之惡地形觀光魅力並推向國際舞台。
  18. 推動辦理動物園增擴建與夜間動物園，以利動物園長遠發展，增加本市觀光資源特色，並充實都會區夜間觀光遊憩內容之多元性。
  19. 持續推動污水下水道建設，以改善與提升市民生活環境品質，讓家戶污水不再經由排水溝流入河川，河川恢復昔日水質清澈的舊觀，並配合河岸美綠化工程，營造生態及親水的綠色空間。
  20. 辦理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治理工程。
  21. 因應人口少子女與高齡化，支持家庭生養，減輕家庭托育經濟負荷，提供平價優質托嬰服務，強化與提升居家式托育服務品質；推動老人「三在一身—在地照顧、在地安養、在地生活」服務措施。
  22. 衡平區域福利服務據點設置，規劃增設托嬰中心、托育資源中心、新移民服務據點、大寮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北長青綜合福利服務中心、身心障礙者樂活補給站、社區作業設施、社區居住等據點，提供近便性、多元化的福利服務。
  23. 主動關懷申辦身心障礙證明之民衆及其家屬，提供福利服務諮詢並加強身心障礙業務網絡合作，縮短民衆申辦身心障礙證明期程及加強新制服務宣導，增進本市民衆對新制服務之瞭解。
  24. 加強與企業廠商互動交流，建構與企業產訓合作機制，培訓失業勞工職能，平衡勞動供需並持續不定期辦理現場徵才活動，另加強與公私部門異業結盟並建立策略聯盟夥伴關係，擴大就業服務範疇，以提高就業媒合率。
  25. 落實照顧弱勢之施政理念，結合民間團體資源賡續辦理圓夢計畫—各式小舖，讓特定對象暨弱勢求職者獲得立即就（創）業的工作機會，俾儘速重返職場，並解決家庭經濟上之困境。
  26. 持續宣導勞動三法，推動勞資會議與團體協約，強化職場民主參與，推動勞資政對話機制。
  27. 發展在地化特色，結合公私部門資源推動各項職業重建服務措施，促進身心障礙者穩定就業。積極推廣職場「員工協助方案」，促進事業單位落實職場健康服務措施，達成「職業安全」、「身心健康」、「友善職場」等目標。

28. 持續落實勞動安全檢查，3 年內將轄內之職業災害死亡率及失能傷害率各降低 30%。
29. 配合國道 7 號建設，同步完成仁武產業園區開發及招商進駐作業。
30. 擬定本市區域計畫引導地方發展藍圖，落實區域合作，強化區域競爭優勢，營造符合生產、生活、生態永續城市。
31. 透過都市或非都市土地檢討變更，整備產業發展土地，提供各項產業使用及活化閒置土地。
32. 推動大高雄地區鐵路地下化工程，縫合兩側都市發展，創造都市新綠廊空間與沿線土地活化再發展。
33. 推動老舊商圈及建築整建維護挽面計畫，進行無障礙設施改善、裝置藝術及綠建築導入等，提升市民居住品質與健康。
34. 因應本市都市發展，人口成長、變遷之實際需要，俟立法院通過「行政區劃法」後，辦理本市行政區域調整，使資源合理配置及有效利用。
35. 配合本市選舉委員會規劃第 2 屆市長、市議員及里長選舉期程，辦理各項選務工作。
36. 規劃覆鼎金公墓遷葬作業，分期分區辦理公墓遷葬及完成綠化作業，提供民衆更優質的居住環境，並改善大高雄地區入口都市景觀。
37. 續清查現有公、私立納骨堂（塔）之現存數量及加強違法濫葬公墓清查列管，並評估其腹地面積，容納存量、使用年限、設備新舊等，依都市發展計畫及施政方針規劃各墓區遷葬期程。
38. 響應全球環保議題，推動環保寺廟；配合地方特色，發展宗教文化產業。
39. 推動學力扎根，促進學生適性多元發展。
40. 推動健康扎根，強化學童體能、運動技能與健康飲食習性。
41. 建立專業支持團隊，提升教學品質及學校經營效能。
42. 發展學校特色，透過有效行銷，促進學校永續經營，使小校也有春天。
43. 因應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推動，督導學校推動適性輔導活動，落實高中職均質化及優質化計畫。
44. 整合大高雄產地型及消費型批發市場交易平台及建立電子化交易制度，發揮調節供需功能、加速拍賣作業，滿足大高雄地區蔬果及肉品之需求。
45. 積極推動本市三民區果菜、肉品批發市場遷場事宜，紓解改善當地交通及生活環境品質。並輔導籌設岡山及鳳山家禽批發市場及家禽屠宰場，加速非法家禽屠宰業者合法化，建立肉品安全交易機制。
46. 輔導旗山、岡山、大樹等 3 處公有果菜批發市場轉型或整併，提升市場競爭力。

47. 輔導農民團體研發農畜產加工產品，透過包裝設計以精緻伴手禮盒推廣，延長儲架壽命並提高附加價值。
48. 推動農村再生，推展休閒農業及鄉村旅遊，建構農村新亮點，再造富麗農村。
49. 積極推動本市多功能經貿園區、鳳山車站整體開發區等市地重劃及辦理農21農業區、大社區段徵收區、鳳山五甲路東側農業區及大寮捷運主機廠西側農業區等區段徵收作業，促進大高雄發展。
50. 建置大高雄地政資訊化應用系統，建構高安全之地政資訊服務網，推動本市地理資訊系統整合及應用。
51. 掌握不動產交易資訊，審慎調整公告土地現值，合理查估徵收土地市價，健全地價制度。
52. 建置 E-GPS 衛星基準站，運用 G.P.S 全球衛星定位系統測量技術，辦理加密控制及圖根測量，以提高地籍測量精度，縮短測量作業期程，俾確保土地所有權人權益。
53. 強化市有耕地及非都市土地使用管理，促進土地利用永續發展目標；協助府內外各需地機關辦理各項公共設施用地取得，強化市政建設。
54. 結合社團及公、私資源，行銷新客家文化園區，成為南部多元文化交流平台。
55. 維護客庄聚落文史資產，型塑優質客庄生活環境。
56. 營造客語生活環境，全力復育客語及傳承客家文化。
57. 整合客庄資源，發展客庄旅遊及客家特色產業，提升城市觀光效益與產業經濟價值。
58. 強化原住民族文物典藏及文化資產之保存與傳承，配合原住民主題公園、原住民聚會所、桃源區文物館現有設施，連結國內及國際原住民藝文資源及藝術家駐村，展現及行銷原住民文化產業。
59. 發展部落研究，尊崇部落領袖長者，推廣原住民文化價值觀念，推動跨族群文化交流。
60. 推動成立「高雄市原住民文化基金會」，從事原住民文化傳承與永續發展。
61. 強化社會福利、多元化福利服務、提高生活居住品質、促進原住民身心靈健康。
62. 加強職業訓練、強化就業媒合，降低原住民失業率，保障原住民生計。
63. 建立港市一體交通運輸—整合港市運輸系統，活絡產業發展；配合交通部國道 7 號高速公路、高雄港第六貨櫃中心及新生漁港路高架工程等港區建設與聯外運輸系統改善工程，整合南部道路運輸系統，串聯海空城廣大腹

地，以雙港為中心，帶動外圍相關產業發展，使高雄成為高屏地區產業發展的核心區域走廊。

64. 提供雙管無障礙運具—照顧弱勢族群，提供無障礙運輸環境：未來本市公車汰舊換新計畫將優先採用低地板公車，並將增加輪椅空間，強化弱勢族群的服務，以建立公車無障礙環境。
65. 推動三大低碳運具—發展低碳綠色運具，追求城市永續發展：以示範運行模式引進電動車，進而推展乾淨節能之電動車輛，替代燃油運具，以達節能減碳之效。
66. 落實四大智慧運輸走廊—建置智慧型運輸系統，提升運輸效率：運用先進影像監控、事件偵測、衛星定位與即時運算之科技，提供即時交通資訊，以利最佳路徑決策，確保運輸走廊旅行之可靠性與效率。
67. 發展五大公共運輸系統—建立層級推動架構，發展公共運輸：依據本市各區未來發展特性與人口集中程度，提供層級式大眾運輸服務，以達成空間、時間、資訊、服務無縫之大眾運輸服務。
68. 促進高雄新市鎮捷運沿線周邊土地加速開發，帶動地方均衡發展，加速完成都市建設，挹注捷運建設經費。
69. 規劃檢討短、中、長期大高雄整體捷運發展路網。
70. 延伸駁二營運基地範圍，持續積極協調第一銀行、國有財產局等單位，釋放所屬閒置空間，納為駁二範圍，除加強活化閒置空間之外，並使園區營運基地更為完整。
71. 加強碼頭區水岸開發，持續與港務公司協調，在維持駁二藝術氛圍及強化數位產業群聚前提下，進行淺一、二、三碼頭規劃開發，具體提昇文化觀光之效益。
72. 掌握本市市立圖書館總館新建工程進度，103年底順利完工並開館試營運。
73. 籌建「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預定102年底動工，104年底興建完成，舉辦國際大型表演藝術活動，打造大高雄成為流行音樂產業發展環境。
74. 推動數位攝影棚及建置實體片場之規劃，以台鋁舊廠房為影視基地，活化原有閒置空間，俾利影視產業進駐，帶動地區發展。
75. 提升空氣品質管理中心功能，增進分析統計能力及資料掌握統整性，健全空氣品質監測網功能，確實掌握空氣污染排放來源及各項基本資料，結合空氣品質及氣象資料現況，持續推動網站便民查詢服務及提供市民即時空氣品質資訊。
76. 推動污染場址綠色整治，確保土壤及地下水資源得以永續利用。
77. 建置稽查作業管理資訊網路平台，有效分析、掌握污染源之稽查取締業務

- 執行，預防環境污染事件發生，維護環境品質；同時簡化行政程序，縮短告發、裁處、罰鍰催收繳及移送執行等行政流程，提升行政效率。
78. 健全空氣品質監測網功能，加強數據處理功能，確實掌握空氣品質現況，建置本市環境監測資料庫，並利用網路提供查詢達到資訊化，持續推動網站便民查詢服務及提供市民即時空氣品質資訊。
  79. 打造一座市民能活到老、動到老的城市。
  80. 建構長期照護資源網，均衡發展長期照護資源，確保照護品質，縮短醫療資源及服務品質城鄉差距。
  81. 建構「食品、藥物、化粧品安全實驗室網絡計畫」，建置藥物食品源頭管理網絡資料，強化衛生檢驗機制，持續擴充衛生檢驗項目及能量，打造「食在安心、用藥安全」之優質健康城市。
  82. 持續推動「維護社會治安總體治安對策」，落實執行四大目標「建構治安網絡，發揮統合力量」、「有效打擊犯罪，確保社會安寧」、「整合社會資源，落實犯罪預防」、「維護社會公義，提升服務品質」。
  83. 加強與社政、勞政、教育、衛生單位合作，共同成立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共同依任務執行「預防宣導」、「防制擴散」、「矯治及扶助」及「反毒宣導」等計畫。
  84. 持續加強交通安全宣導工作、交通事故防制作為及取締危險駕車，鼓勵民衆共同參與關懷交通，養成用路人遵守路權習慣，創造優質交通環境，維護全體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85. 積極輔導本市有線電視業者電視節目數位化，提供更多元、更精緻及高畫質的節目，並製作優質的公共議題探討、在地社區文化、藝術、觀光等有線電視節目，於本市公用頻道播出，提供民衆更好的視聽環境，並增進政府與民衆的雙向溝通。
  86. 持續加強新聞發布、媒體聯繫與服務，強化市政行銷宣導管道，凝聚市民向心力與對市政建設之支持，同時提升本市國內外能見度。
  87. 編印各式文宣刊物，積極推廣行銷大高雄，強化行銷效果；編印多語版城市行銷刊物並結合具國際通路之出版社，將刊物國際化，提高本市國際能見度。
  88. 持續辦理「夏日高雄活動」、「跨年晚會活動」等都市行銷活動。
  89. 持續強化本市災害應變中心各項資、通訊軟硬體設施，提升本府防救應變能力，強化災時指揮應變效能。
  90. 持續視地方需求反映及都市規劃發展狀況，廣設消防據點、改善老舊消防廳舍，提供市民更快速、更優質的消防服務。

91. 開發本市甲、乙種搶救圖資管理系統，運用衛星導航裝置，建置本市動態甲、乙種搶救圖資，強化火場即時調閱搶救圖資之應用，提昇火災指揮搶救效能。
92. 運用後備軍人輔導組織及人力投入救災工作。
93. 完成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園區開發。
94. 辦理「2014年台灣國際遊艇展」。
95. 於高雄捷運美麗島站設立學習據點，為市民提供一個城市之公益的、學習的資源服務中心。
96. 加強城市學習國際化及推動國際學術交流，參加國際型研討會或會議，增加與國際間開放教育或空中教育學術組織或學校間之互動交流。
97. 配合財政收支劃分法修正，落實推動中程計畫預算制度，逐年縮減歲入歲出差短，健全政府財政。
98. 推動本市重要施政資訊整合，強化市政統計指標體系與社會經濟資料庫決策應用系統建構，具體衡量施政建設績效，提供支援決策資訊，提升城市競爭力。
99. 賡續辦理本市物價及家庭收支調查，據以反映物價水準、家庭所得及消費狀況。
100. 增進民間參與，行銷廉能政策，喚起全民意識，共建廉潔家園。
101. 推廣行政透明措施，建立評估指標及獎勵措施，提供外部監控管道，提昇市民施政信賴。
102. 建構總量管制員額管理策略，考量施政優先順序、業務消長，核實配置。
103. 掌握市政發展脈動，強化前瞻創新培訓機制，再造優質公務人力。
104. 實施退休登記制度，妥適編列退撫經費，保障退休權益。

#### 肆、結語

大高雄是一個整體，我們將用心拉近城鄉的差距，相互信賴、了解、學習。我們堅持，社福提升、經濟發展、防災減害，三個層面必須優先處理，讓市民不只對合併有感，而是有好感、認同感、光榮感。我們相信，沒有難題，只要能傾聽民衆的聲音，只要能運用優勢，就能為大高雄未來五十年、一百年的發展，打好根基。

大高雄已邁入一個嶄新的未來，縣市合併後已成為全國最大的行政區域，今後的高雄將是所有市民安居的家園。本市將致力於建立災害的預警系統，與區域的緊急應變聯防機制，在第一時間達到最大的減災防害效果；更要透過環境的治理、水土的保持，從根本上還水於自然、還地於山林，在開發與保育之間取得完美的平衡；本市亦將系統性治理大高雄水文，並妥善規劃水資源運用，使大高雄不僅免於洪

患，也能不虞缺水。

未來的大高雄是高速發展的產業基地，將建構三大產業廊帶，並透過高雄既有的海空雙港優勢，擴大交通運輸的連結，將自由貿易港區拓展內陸，將高港門戶與廣大腹地相互連結，從海洋拉動陸地，讓繁榮向內延伸；要擴大發展文創影視、綠能科技、遊艇製造等等具前瞻性質的未來產業，為高雄經濟創新、為百年發展打底；也要結合歷史悠久的農漁糧倉，與現代便捷的產銷通路，讓初級產業突破傳統，農漁產品倍數加值。

就從縣市合併的這一天起，整個大高雄的社福資源將共享共有、向上對齊，所有的高雄人，將一體適用平等而完善的福利標準。緊接著，更要讓軟硬體資源逐步且同步地落實在整個大高雄，弭平城鄉地帶的建設落差，讓各個區域具有相同的發展契機。

合併後為了提升各項建設與福利，市府在公債法合法規範之內，合理運用資源，為高雄深植發展基礎，相關數據不該片面比較與解讀，市府將擰節開支，並透過土地重劃等方式讓市民共享土地價值。高雄市民長期為台灣發展承受重工業污染，期待中央落實財政正義，下放財政資源，高市各界以市民利益為優先，團結爭取各項重大建設，讓高雄擁有更豐沛的資源，帶動城市發展美好的未來。以上報告，敬請指教，最後

敬祝

各位 議員女士、先生

萬事如意

大會圓滿成功